

庞进文集第四卷

云雀飞来

庞进/著



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

内容简介

这是一部小说集，收入两个中篇、二十个短篇，共 28 万多字。题材涉及宗教、爱情、职场、探索、历史等。作者以精到、生动的小说语言，不仅将所涉场域的生活情状多姿多彩地呈现在读者面前，同时也使包括宗教皈依者、改革者、偏离者、告别者，爱情追求者、探险者、受害者，职场奋斗者、体验者，精神境界探索者，历史故事演绎者等众多人物形象走进了文学画廊。这些作品，绝大多数写于 20 世纪 80 年代，虽然已过去几十年时光，但当今读来依然具有吸引目光、激振情感、引发思考的魅力。



作者简介：庞进 作家、龙凤文化研究专家。1956年生于陕西临潼。龙凤国际联合会主席、中华龙文化协会名誉主席、中华龙凤文化研究中心主任、西安中华龙凤文化研究院院长、西安日报社高级编辑。中国作家协会会员，陕西省作家协会理事，陕西省社会科学院特约研究员，中华龙凤文化网（www.loongfeng.org）主编，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副总编辑。先后求学于陕西师范大学和西北大学，哲学学士、文学硕士。1979年开始从事文学创作和文化研究，出版《创造论》《中国龙文化》《中国凤文化》《中国祥瑞》《灵树婆婆》《龙情凤韵》等著作三十多种，获首届中国冰心散文奖、首届陕西民间文艺山花奖、全球华文母爱主题散文大赛奖、西安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等奖项八十多次。有“龙文化当代十杰”之誉。微信号：
pang_jin

空雀飞来

庞进/著

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

庞进文集第四卷

云雀飞来

庞进/著

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

Western Ontario Press Inc.

加拿大安大略省剑桥市

119 Chateau Crescent, Cambridge Ontario N3H 5S3 Canada

Tel: 001-416-729-4381

Email: wopressbook@gmai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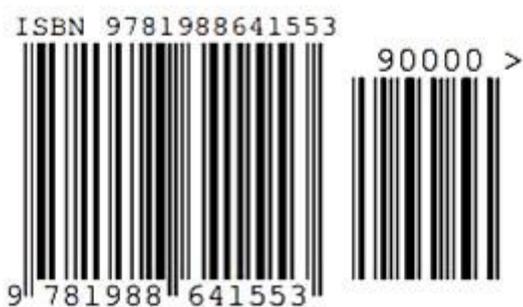
2023年7月第1版

开本: 300mm x 240mm

字数: 280千字

书号: ISBN 978-1-988641-55-3

定价: \$58: 00



目录

飞泉寺/1

香火明灭/31

皈依/41

古观雨淋漓/50

山上的居士/57

兴奋性病理惰性灶/65

婚愁/74

玉兰花开/84

云雀飞来/94

密密的石榴丛/110

月光/115

死爱/122

理解/128

蛋炸/129

神相/138

春雨啊春雨/147

小翠和她的父老乡亲/151

公民米三碗/152

人种/158

决定休息/170

怪圈/174

扁鹊入秦/182

一、众口皆碑话扁鹊/183

二、芳草萋萋送马蹄/189

三、浮云难遮千里目/194

四、巨石偏折宫中人/200

五、悲莫悲兮伤别离/207

六、乐莫乐兮遇故知/216

七、人间何处不相逢/223

八、别后悠悠君莫问/228

九、美酒仙丹君王宴/233

十、苦口良药老人心/238

十一、阴风飏飏兴鬼蜮/244

十二、天若有情天亦急/248

十三、万壑悲泣含晚籁/253

十四、青史昭昭颂神医/259

粘眼老婆和她身边的女人们——读庞进中篇小说《飞泉寺》（白晓群）/262

后记/265

飞泉寺

1

阴森森的西北风得意忘形地啸叫着，天空中扯满了灰沉沉的云；雪粒儿稀稀拉拉地颠下来，扭来扭去的山路麻糝糝的白。

山路上急急地走着一个人：平顶罗汉帽扣住了圆圆的头颅，褐色的和尚袍裹住了门扇高的身板，灰布袜子从脚底一直筒到膝盖下，抬脚起步，嗖嗖地起着响声。

小伙子长得挺大方：崖楞般凸出的狮子眉，黑睛溢波的牝鹿目，不薄不厚的嘴唇抿成一张仰月弓，阔朗的脸盘上迸几颗红痘痘的“青春美丽痘”。

到了，总算到了！——他望了望坐落在岭下坡上的寺庙，心里涌动着兴奋的喜悦，脚下不由得加了劲。

翻一条沟，爬一面坡，再转一道弯，庙门便展现在眼前：伤痕累累的石门墩，呲牙咧嘴的样子；破旧的并不宽大的本色门扉，镶嵌在泥皮斑驳的土坯墙上。门框上贴着一幅残损了的对联，字写得歪歪扭扭：

佛光普照国泰民安

山灵水秀世界和平

“这倒更像一个庄户院。”他叽咕了一句，抬脚跨越那尺把高的门槛。

进门就是前殿，——不像一些大的寺院，入门右侧晨钟，左侧暮鼓，隔一段距离才到天王殿——面阔三间，中间敬神，立一面类似于照壁的土墙；墙下有香案、供品、烛火，墙上没有佛像，只隐隐可见一圈虚线——这里该是弥勒佛的神位。东间堆满了柴禾，人就只能从西间通过。山墙上好像绘有壁画，可惜年代久

1

远，风驳雨蚀，已无法欣赏了。照壁后面要好一些，贴一幅韦驮像。这位护法神的衣服有色无形，手中的金钢杵也画得歪歪斜斜。

弥勒后面有韦驮，韦驮面对释迦佛。后面大殿，肯定供奉的是佛祖的神位了。前后殿之间有一个院庭，东耸几株柿、槐，西立数棵松柏，树下摆一些石桌石凳，打扫得还算干净。

他正要进去，忽听西边厦房里传出来一阵嘻嘻哈哈的笑闹声。是一群妇女在咿咿呀呀地连说带唱：

“大秃子害病呀二秃子慌，
三秃子烧水熬米汤。
四秃子请大夫，
五秃子叫阴阳，
六秃子打墓刨‘克郎’。
七秃子抬呀八秃子埋，
九秃子等着穿白鞋，
十秃子哭得哎咳咳呀哎咳咳……”

屋里爆出一阵哄笑。只听一个尖嗓子道：

“还有比这更攒劲的哩！”

“快说，快说！”

“你们听着——”尖嗓子“哇哇”两声，念道：

“大秃子开盐店能打会算，
二秃子开档铺穿绸挂缎；
三秃子住街面酒肉不断，
四秃子吆骡马赶过几站；
五秃子拉叫驴歇过大店，
六秃子拽枣杆靠住门扇；
七秃子戴毡帽又脏又烂，
八秃子身穿火龙衫裹紧袖严；
九秃子倒尿盆……倒尿盆……”

“倒尿盆咋了？”

“九秃子倒尿盆捞住本钱，
十秃子叫一声王大妈哎，就是不言传！”

“倒尿盆捞住啥本钱？”一个嫩嗓子问。

“你连本钱都不知道？”

“不知道。”

“男人的命系系子么！”

“咍！”

“哈哈哈哈哈……”

一阵哄堂大笑，把树上的几只麻雀都惊飞了。

不听则罢，一听这不伦不类的歌诀，他心里就涩涩的不是滋味：佛庙里怎么能唱这些玩意呢？且看她们是些什么人——

还没有走近，倒先被人发现了。

“呀，来了个和尚娃！”尖嗓子喊道。

“咦？真的！难怪人说陕西地方邪，说鳖就来蛇……”

原来，这三间厦房是一明两暗的格局，中间是灶房。大大小小七八个妇女正聚在一起做晚饭：烧锅的烧锅，擀面的擀面，淘菜的淘菜，插不上手的闲站。

他走到门口，合掌作揖，念了句“阿弥陀佛”。

众人都停止了手中的活计，上下上下地打量着他，一两个年轻的还哧哧地笑。

他下意识地检视了一下自己的穿戴：帽子正着，衣扣扣着，没有什么不规范的地方。就又双手合拢，再念一句“阿弥陀佛”。

“阿弥陀佛。”一位又瘦又高的老人应了一句，问：“你从阿达来？”

“盛兴寺。”

“妈——！”另一位五十岁出头的长白脸妇女朝北套间里喊，“来了一个盛兴寺的和尚！”

“绒娃妈，你说啥？”声音慢慢的。

“来了个和尚！”绒娃妈嗓音放大一倍。

几分钟后，颤巍巍地走出一个老太太：稀疏的头发已经白完，焦黄的牙齿只剩下几颗，萎缩的脸面聚满了皱折，粘糊糊的眼睛里流动着混浊不定的光。

“这是我婆婆，”绒娃妈介绍道，“庙主郭居士。”又指着又瘦又高的老人说，

“这是庙里的解居士。”

他分别行了问讯礼。

“咋样称呼你？”郭居士仄起耳朵问。

“法名果成。”

“啥？”

“果成！”

“盛兴寺来的？”

“噢。”

“有没有，嗯……那个？”

“有的。”

他手伸进僧袍，从里衣袋里取出一个牛皮纸信封，呈给庙主。

郭居士接过来，拿到门口，眯着眼睛看了看，就塞给站在身边的一个十六七岁的粗辫子姑娘，说：

“绒娃，你给婆念念。”

绒娃从信封里取出介绍信，绊绊磕磕地念道：

“兹……介绍，盛兴寺出家僧人果成，前来贵……寺挂单，请接……洽。”

“让我看看。”绒娃妈要了过去，大略地瞄了瞄，说道，“这种信有假的哩。”

“这……”果成脸腾一下红了，“那……就再看看这个吧。”说着，便从旅行兜里取出一个灰布包袱，小心翼翼地解开来，里面有两件换洗衣服，其间夹着一叠白布。他将这叠白布取出，双手呈给郭居士。

郭居士展开，见是一个“戒牒”，就又让她的孙女绒娃来念。

绒娃举起来，念了几个字就绊磕住了，说：

“这上满是老字。”

“我来看看。”解居士要了去，进南套间摸出老花镜戴上，然后一字一顿地读出声来：

“……佛陀住世，以佛为师，佛灭度后，以戒为师。防非止恶，戒为根本；转凡成圣，戒乃舟航。……本寺为绍隆佛种，续佛慧命，乃于公历一九八五年在盛兴寺，谨遵佛制，严净道场，敬聘十师，传授三坛大戒。

今有求戒弟子法名果成，俗名谭保平，出生于公历一九六二年三月四日，系

陕西省武功县人氏，于一九八三年四月八日在盛兴寺剃度出家。幸遇胜缘，获登戒品。

汝今既为佛子，当行佛事，护持净戒，精进修学，发扬佛教优良传统，养成爱国爱教僧伽。作如来使，光大法门，庄严国土，利乐有情，证菩提果，登涅槃城。……”

一字不漏地念毕，解居士的眼睛眨巴眨巴，嘴角的核桃纹就绽开来：

“啧啧，看看，这后边署了多少大师的名号，还有这红堂堂的大印，人家才是正儿八经的出家人呢！”

绒娃妈冷冽冽地瞪了解居士一眼。

郭居士要过戒牒，叠了，递给果成，问：

“你到这儿挂单，给文管会说了么？”

“还没有。”

“先让人住下嘛，这冷的天，明个再说也不迟。”解居士说着，就将果成的旅行兜提进屋，说，“快进来暖和暖和！”

“阿弥陀佛！”果成双手合十。

“还没给爷磕头哩！”绒娃妈撇嘴道。

“这就去。”

“解居士，”郭居士扭脸吩咐道，“你把那小房子拾掇一下。”

2

大殿五间开身，坐南面北，闪出三间亮檐，东西两头扎有耳房。檐头椽子已见朽蚀，屋顶遍生着青黢黢的苔藓瓦松。檐下立着两根碗口粗细的松木柱，漆皮近乎掉光，楹联也斑斑驳驳，不过大体还能读下来：

梅菜放莲华青白争辉脍炙远近朝山客
鸡鹅悟佛果始终向善惊醒多少孽海人

对仗不算很工稳，内容还不错，字写得也有些功夫，比大门口那副强多了。

不知是出自哪位云游高僧之手？应该重新描写一下才好。

果成这么想着，跨入了白白红红的不知修补了多少回的格子门。

殿内靠南墙砌一道土台，台上供奉着一溜五尊佛像。居中的当然是释迦牟尼本师佛了。西边两尊是大智菩萨文殊师利、大行菩萨普贤；东边两尊是大悲菩萨观世音、大愿菩萨地藏王。

果成按照仪轨，逐一地念念有词地烧香叩头，顶礼膜拜。完毕起身，整整衣冠，仔细地端详起殿内的陈设来。

这大殿严格地说就不像个佛殿。屋顶黑乎乎地坠着烟穗，个别处还裂了缝隙，透着白亮的天光。空中散乱地悬挂着百花帐、万人伞、报答旗以及幡幢符带之类。做工粗糙，颜色污暗，可笑的是那百花帐上还绣着一个黑黑白白的太极图！佛像也塑得太不标准，面部比例失调，该凸的不凸，该凹的不凹，这个塌鼻子，那个少耳朵。比较起来，释迦牟尼像塑得算最好，却一个肩膀高，一个肩膀低，而且穿一件过分宽大的不伦不类的黄袍。

供桌上又脏又乱，烛泪流成了疙瘩，烟灰到处都是；浊黄的灯光里，无数个小颗粒在上上下下地悬浮流动……

嘿，这飞泉寺和盛兴寺简直不能比！

丈六金身乘彩云，十八罗汉扶法座——盛兴寺是何等的庄严气派！那大门两侧的钟鼓楼，那金刚殿里的宋代木刻饰金弥勒，那日本佛教协会赠送的铜铸地藏菩萨，那装在大玻璃龕中的檀香木千手千眼观音，那端坐在大雄宝殿正中的金光灿灿的大日如来毗卢佛……就连香炉、木鱼、福田箱也被这儿的大几倍；而引磬、法鼓、梵钟、禅板、戒尺、钲铃铙钹之类，这里根本就没有！更不消说悬挂在朱红大柱上的金字楹联了——

持清净戒发菩提心道通天地有形外

摄善律仪饶益有情恩遍圣凡含识中

在金碧辉煌、气象森严的大雄宝殿里，他至虔至诚地先后受持了沙弥戒、菩萨戒和具足戒。尤其是领受具足戒，那场面可终生难忘！

开堂引礼，三师七证。法音嘹亮，直上九霄。他们二十多个人项带念珠，身

披袈裟，端楞楞地长跪在蒲团上。一跪两三个小时，再酸再困都不能起身。师父念一句戒律，问一句“汝今能持否？”答一句“能持”。——电影《少林寺》里有这样的场面，可说的那几句，连几百条戒律的零头都不到。

想到这儿，果成悠然自豪起来：哼，郭居士，绒娃妈，瞧你们那结霜冻冰的脸！不过是在家修行的居士，大字不识几个，有什么了不起？弘扬佛法，庄严刹土，是后辈僧人义不容辞的责任——如果在这儿呆下去，就非让这座古庙变变面貌不可！

他正被一种强烈的使命感激动着，门外忽然探进一个女人头来：

“喂，叫你吃饭哩！”

3

西厦房逸出一股饭香，诱得果成涎水直往肚里咽：跑了几十里山路，确乎饿了。

妇女们一人一碗，吸溜吸溜地已经吃开了。

“喂！”掌勺的绒娃妈扫了他一眼，把粗瓷碗顿在锅台上，长白脸就板得案板一样平。

他双手合十，目帘下垂，念了一通“供养咒”，这才走过去，端了。是一碗糊涂面。信佛人忌口，不吃葱韭海蒜香菜，饭里就只能放些洋芋、白菜、红白萝卜之类。不过酸咸适口，热乎乎的味道还不错。

没有凳子可坐，他只好蹴下身，大口大口地又吃又喝。

“要辣子不？这不是！”解居士用筷子从案板角拨过一个小黑碗，指点着让他调。

他赶忙笑咪咪地挖了一疙瘩放到碗里。

辣子是好东西，生热，提味，下饭。在家时就喜欢吃，那年在水库工地，他和邻村的一个小伙子打赌，一次就空口吃下去多半碗红辣子！

三下五除二，碗亮了底。

果成打手势示意绒娃妈添饭——出家人吃饭如同上殿一样，是很严肃的，有许多规矩。如：进出斋堂不能大摇大摆；吃饭时要端坐如钟，双脚收拢，挺直腰

杆；而且不准交头接耳、东张西望、嘻笑走动。需添饭菜也不能用语言表示，要用专门的手势，由负责打饭菜的“行堂”过来添。

绒娃妈显然不懂这一套，她带理不理地瞥了果成一眼，说：

“自个舀！”

他只好起身自己去舀。操起勺把，却发现锅已亮了底。对一个壮实小伙子来说，一碗饭好比塞牙缝，诱得肚子里好难受。

那个叫绒娃的姑娘好像也没有吃饱。辫子一闪，进了北套间；辫子再一闪，手里就举个暄腾腾的白蒸馍出来了。

她吃得好香。红红的口，白白的牙。

其他几个居士，有吃饱了放下碗的，也有未吃饱进套间拿馍的。而他，却只有眼巴巴望一望的份儿——怎么好意思进去取馍吃呢？

“没饱吧？”

一抬头，见是解居士在问他，就老实地点了点头。

“给！”解居士取来一个蒸馍给他，说，“你到这儿就跟回自家屋里一样，饭随便吃，馍随便取，噢！”

他掰开蒸馍，夹了些油泼辣子，香喷喷地吃了。

肚里还不见饱，嘴里嚅嚅啜啜，眼睛就不由自主地寻觅解居士。

解居士努努下巴颏，示意他自己去取。

小庙规矩少，吃饭不讲究。——他这么想着，就起身朝北套间走去，可一条腿刚跨入门槛，绒娃妈就嚷叫开了：

“咋呀？咋这么不懂规矩的？出家和尚能随便进女人的屋子么？”

当头一棒，果成的脸唰一下红了。

“呀！”解居士搭腔了，“取个馍也犯计较，嗯……真是的！”

“要吃馍就言传嘛。”郭居士嘟囔着，从套间里取出一个馍来，撇撇地塞到他的手中。

这馍吃着就没味了。果成憋得气不打一处来。勉强咬嚼完，正要念“结斋偈”，郭居士问话了：

“吃饱了没？”

“饱了。”

“饱了就不饿了。”

“废话。”他心里说。

“去，担水去！”

担水？担水就担水，可这口气，分明像使唤小寺奴。

“还磨蹭啥？”绒娃妈在一旁帮腔，“到庙里来，就得长眼色！”

要不是初来乍到，他真想顶几句。唉，罢了，罢了。忍一切可忍之事，容天下可容之人。犯不上和她们多计较。况且庙里再没见有其他男人，这水我不担谁担？于是问道：

“到啥地方担？”

“出山门，朝西拐，下坡就是飞泉谷。”

一听“飞泉谷”三字，果成倏然高兴了：这寺庙不就是以飞泉命名的么？下去看看！

4

天色濒晚。山野间弥漫着潮潮茫茫的雾岚。雪已不下了，路面上匀着薄薄的一层，踩上去稍稍打滑，软软的沙沙作响。风凛冽，野蒿偃伏，棘丛萧索。隐隐地轰轰隆隆的涛音顺风入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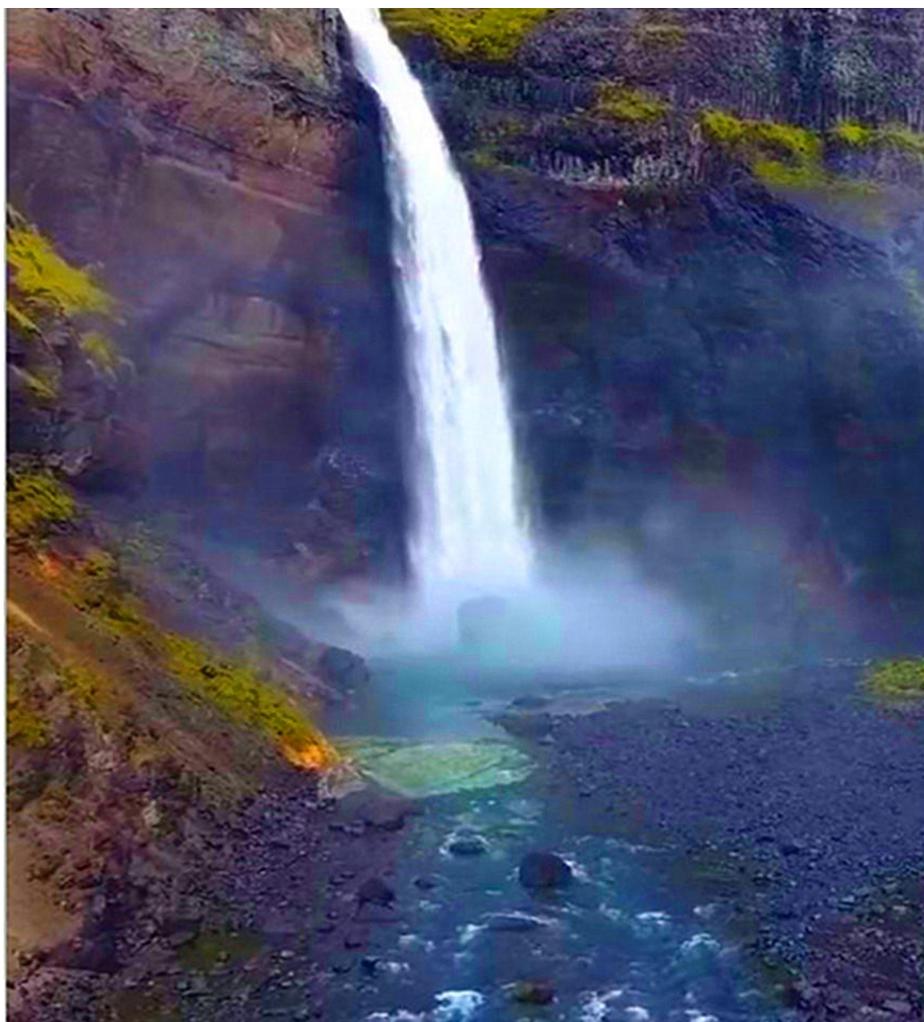
果成踩着山路弯弯转转地折下去——哈，果然有一个极好的去处！但见迎面断壁如立，两侧崖倾若削，瀑泻雪纷纷，泉激玉溅溅，俨然一个冰的王国、涛的世界！

站在谷底朝上望，泉头先猛然跌进一个凹壕里，再从凹壕里溅出来。离崖数尺，飞身几丈，是一个倒立的三级跳远般的高难度动作：绝妙、惊险、舒展、自然。

一道白练垂落谷底，匍匐哗哗淙淙，强大的声浪震得人耳根发麻。仔细看，近的远的，大的小的，无数个水分子在空中跳荡流动，落在脸颊上，掉进脖项里，沁沁地发凉。干瘦的冬天水势倘这么大，多水的夏秋真不知要浩放壮观到何种程度？

雪崖飞瀑，溪谷响泉；岫洞丛林藏珍禽，葱茏一跃几百旋——绿水青山赖天

然！难怪古人要在这儿起寺造庙。出家人要是不选这样的地方修习行持、禅悟涅槃，那才叫眼里没水！



盛兴寺虽然松柏常青，肃穆森净，妙相庄严，却没有这山，这水，这空气，这佳境！

接满了两只铁皮桶，一闪一闪地朝上担。回头望，白花花，银灿灿，一长溜，一大片。咦，为何不可以给这飞泉下安装一台小型发电机？一小时发它几十度电管保没问题，即便是发几千瓦也不错。买个小水泵，把管子直接接到灶房里，就用不着这么艰艰难难，上上下下地担水吃了。到那时，整个寺院将一片光明。读书、念经、做佛事、发展旅游事业，要多方便有多方便。对了，还可以“农禅并重”，开垦寺庙周围的山地，引水浇灌，种粮种菜，减轻国家和群众的负担……

他只顾朝美处想，脚底一滑，扁担一闪，人倒在荆丛里，桶滚出几丈远。爬

起来，自嘲地把自己笑骂了一回，拾起桶，下谷底重新接了，再就不敢大意。可嘴里还是哼着歌，不是佛经里的歌赞，而是前几年在中学时学会的《我们的生活比蜜甜》。

心里一高兴，就把黑皮大肚瓮，担了个溜溜满。

“担两担就对了么，还楞个给担开了。”解居士站在房沿台上说，“我把房子给你拾掇了，水倒了就来噢。”

果成把最后一桶水倒在锅里。退出来，一边擦汗，一边走进亮着光的东耳房。

解居士已把被褥铺好了。

“我说把那床厚的给你拿来，郭居士就是不让动，看这薄的冷的！”

“不要紧，小伙子火气大。”

“火气再大也得盖严窝。等着，我再去拿条褥子。”

她一折身出去，颠儿颠儿地抱来了，顺手还拿来了他的旅行兜。把褥子放到床上，回过头，眉梢一动，道：

“袍子咋破了？”

果成这才发现右肩上撕了个口子。

“怕是刚才担水时挂扯的。”

“我取针线给你繵繵吧。”

“我这里有。”说着，就从旅行兜里往外取。

“你能成？”

“未曾出家，先学补纳，凑合着能弄。”

“看你笨手笨脚的，我来！”

解居士要过针线，给他繵联起来。边缝边问：

“你打算短住还是长住？”

“短住咋说？”

“短住我就不说了。”

“长住呢？”

“要是长住，不是我翻是非——今天你也看到了，把那婆媳俩甬当好人！”

“你是说……”

“郭居士一手遮天，绒娃妈横行霸道，把人都欺负扎了！这庙上原来还有一

个苏居士，一个袁居士。苏居士气得前年就走了，袁居士吵了一架，前几天刚走。”

“为啥嘛？”

“唉，一时半会说不清。啥时闲了，我再细细给你说。明个山上过会，你留心就是了。”

二人正说着，绒娃妈突然出现在门口：

“解居士，我妈叫你哩。”

僧袍已缭联好，解居士用牙咬断线头，说声“早点睡吧”，就起身走了。

果成没有早睡。先是把旅行兜整理了一番：该往出拿的拿，该往进放的放。然后到大殿里做了一个多小时的晚课。末了，挪近烛盏，认真地读了几十页《妙法莲花经》，这才打个啊欠，脱了衣服，股股索索地钻进冰凉的被窝。

5

一晃就醒了。看看腕上的电子表，刚好四点。——习惯成自然。在盛兴寺的时候，每天都是凌晨四时起床，四点半准时上大殿做功课。六点天未明，早课完毕，这才洒扫清除。

果成穿好衣袜下了炕。借着从大殿里透的微弱如豆的一点灯火，他下台阶，开后门，到山墙外边的茅房去解手。

但见天阴沉，夜正浓，四野黑古隆冬，唯有山下县城所在地隐隐约有灯光闪烁。

深吸几口凉气，活动活动胳膊腿，神清气爽地折回身，西夏房的窗户还没有亮。——居士们大概睡迷糊了吧？既然住在庙里，就该起大早才对。盛兴寺的高寿僧，比年轻和尚还要起得早呢。于是，他就过去敲门。

“郭居士，做早课喽！”

静寂无声。

“解居士，念经喽！”

没有答应。

“绒娃妈，该起来啦！”

连喊三遍，突然有了声音：

“叫，叫，叫魂哩叫！”绒娃妈简直在怒喝，“你想念，就自个念去！出家几天个毛娃娃，管得倒宽！”

阿弥陀佛，歪得怕怕。

兜头一瓢凉水，果成窝了一肚子火：麻迷子婆娘走扇子门，这女人简直是个孽障！

瓮在灶房里，水舀不出来。果成懒得再去叫门，就只好用毛巾马马虎虎地擦了把脸。然后独自个走进大殿，把香烛点燃了，冷清清孤单单地念起来。

从《大佛顶首楞严神咒》到《般若波罗蜜多心经》，外加数不清多少声的“南无阿弥陀佛”，绕念、复位、跪拜、观想……

诵经医百病。渐渐地也就心平气和了：念佛佛在，不念佛，佛不怪。来日方长，慢慢地再规范她们吧。

两柱香燃尽，早诵完毕，天已麻麻发亮。他操起扫帚，先殿内后殿外，一直扫到大门口，又顺山墙根扫向后门。

“吱呀”一声门响，解居士端着尿盆出来了。

他看见装作没看见。

“这冷的天，不多睡会，起那早干啥！”解居士倒了尿，嗔他一眼，说。

果成笑了笑。

“看那婆娘嘴烂不烂？”解居士朝门内觑了一眼，说，“叫你念佛是好事么，歪啥哩！”

“唉，阿弥陀佛。”果成叹了口气。

“走，回，洗脸！”

果成又扫了两下，这才跟在解居士身后，进了寺。

解居士推开灶房门，果成就着了锅，扑嗒扑嗒地拉起了风箱。片刻，水开了。舀一瓢，兑点凉水洗了脸。解居士拿出两个馍，让他泡着吃，悄声说：

“吃了就下山，文管会里挂个名，省得人家说三道四的。”

果成点点头，呼哩呼噜吃起来。

在山脚下一个松柏掩映的院落里，果成和尚见到了文管会主任老康头。

“这山上不好住。”老康头看了他的介绍信，慢悠悠地说。

“文管会不允许？”

“哪呀，我是担心你和庙里的居士们和不来。咱这山上的庙院都是承包了的，一年收二百元管理费，日常事情都由人家自己处理。”

“才交二百块钱，香火钱不多？”

“也不少。一年大大小小过好几次会，上上下下几千人，每次收入不下这个数——”老康头举起右掌晃了晃，接着说，“当然花销也大。那么多人要吃要喝，每过一回大会，听郭居士说，都得买几十把筷子、一二百个碗。会毕了，筷子没了，碗也没了。被烧香求愿的人或顺手扔了，或拿回家了。加上修苦房屋，交纳承包费……噢，对了，县上民办公助修渭河大桥，郭居士她们还捐了一百多块钱哩。”

“听说飞泉寺过去曾住过一个叫法圆的大和尚？”

“住过。从解放前一直住到解放后。山上的郭、解，还有袁居士、苏居士，都是他的后学。法圆和尚精通医道，免费舍药，当年的书记、县长们都经常请他看病哩。”

“啥时候圆寂的？”

“大概是六一二年吧，活了八十多岁。郭居士她们葬埋了师父，就在庙里住了下来。文化革命开始后，红卫兵上山砸庙，郭居士闻讯，连夜叫来自己的亲属，把佛像抬到后山岩洞里藏了起来。后来落实宗教政策，佛像才归了位。”

“噢，是这样……”

“你这么年轻就出了家，初中毕业？”

“高中。”

“没考大学？”

“考了一年，没考上。”

“哪就不再考了？”

“唉，不是不想考，是考不成了。父亲肝硬化，病了三四年，我一天到晚东奔西跑地抓药请先生。后来也没治好，丢下三千多块钱的外债撒手走了。母亲带着小妹远走他乡，改嫁了。哥哥是要下的，不亲，翻脸不认账。那么多债务就全

蹋在我身上了。为了还债，我养兔子卖钱。别人的兔，一年只下七八窝，我让它十二个月月月不空。一年出去，卖了几十只小兔娃。还挖药材，当归、三七、地骨皮、蜈蚣、蝎子、簸箕虫……只要能变钱，啥都挖抓。最后变卖了分归我的树、家具、桌椅板凳、锅碗瓢勺，把地让给别人种……总算一分不剩地把债还完了。”

“你是不想过日子了。”

“还过啥日子呀！家烂包了，心也凉透了。当初班上不如咱的那些同学，有的上了大学，有的进了中专，有的接了他爸的班。留在农村的，也差不多都有了对象。可咱呢，进门揭个碗，出门扣个碗，一贫如洗，还到处受人的白眼，谁愿意跟咱？那些天，越想越苦，越想越没出路，就站在几丈高的崖头，心一横，眼一闭，喊一声‘阎王爷，我来了’，跳了下去。不想偏偏落在一个麦秸堆上，除了脚腕扭伤外，其它还都浑全着……”

“这倒成了奇迹！”

“就是呀。村里人都说我命大。既然阎王爷看不上咱，咱就另寻生路吧。这时候，听人说省城里的盛兴寺招收小和尚，心想，出家当和尚倒不错，跳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远远地脱离这人间苦海！”

“一去人家就收了？”

“当然有很多条件，不是谁想当就能当的。生理上要六根俱全，还要本人自愿，无官司、债务纠缠，师父同意，家长允许，当地政府放行。咱六根没问题，家长就是本人，本人就是家长；回去走一圈，村乡也都盖了公章。”

“和尚怕也不好当吧？”

“确实不好当。拜师剃度后，刚好赶上两年一期的学习班。以佛学为主，另外还有语文、历史、地理、外语、会计等十多门功课。每月只有二十几块钱的生活费，物价上涨，仅仅够吃一碗饭。夏天没电扇，冬天没炉子，睡几十个人的大通铺。开始觉得新鲜，慢慢地就有些受不了。你想，佛家就讲究个‘戒’，墙上贴的戒，口里念的戒，课堂上讲的戒，时时处处都有戒。‘五戒’还好持，不杀、不盗、不淫、不妄语、不饮酒；‘十戒’除了这五条外还要加上不涂饰香鬓、不听视歌舞、不坐高广大床、不非时食、不蓄金银财宝，这就难了。你想，80年代的小伙子，谁不想听听半导体收录机，看看电影电视？这一戒，就一天到晚、常年累月地把人戒到枯涩的佛教经典里去了。心里怎能不闷不烦不急？师兄师弟

中就有人憋得受不了，偷着出去看电影看电视；有的干脆出了家又还了俗，回去了。”

“你为啥能坚持下来呢？”

“我也是经过了避烦恼，寻出路，受不了到受得了，直到下决心钻研这么个过程。好在一开始就有份真心，渐渐地也就学进去了。觉得佛教不光是个信仰问题，它还是一项事业、一门学问；一项利国利民的事业，一门一辈子学不尽的高深精妙的学问。”

“嗯……看来你的根性不错，为啥不留在盛兴寺继续深造呢？”

“盛兴寺僧学众多，论资排辈。好男儿志在四方，我想自个儿出来闯一闯。听说飞泉寺没有和尚，就赶来了。”

“对不起，我还有事，”老康头看看表，站起身，拍拍果成的肩膀，微笑着说，“这样吧，你上去先住下，其他嘛，以后再说！”

7

走出文管会的小院，果成的肚子就咕咕地叫了。肠胃一空，身上就冷，他不禁裹了裹棉袍，双手袖着，向街面上走来。

街面上花花绿绿，到处都是人，各式各样的人：目光斜视的男人，顾盼弄姿的女人，弯腰勾背的老人，活蹦乱跳的小人——看得他眼花缭乱。

他看别人，别人也看他。而他收获的目光，总比自己射出去的多，尤其是那些衣着鲜丽的俊俏姑娘。她们眼睛瞥着、瞟着、瞟着，嘴里就窃窃出声：

“瞧，小和尚！”

“长得倒不难看。”

每每碰到异性的目光，听到这些不甜不酸的话语，他至多回瞪一眼，就赶快躲避开去。他不敢多看她们，看得多了难受。尤其是城里的姑娘，总是领导服装新潮流，有的还纹眉，画眼，抹口红，染指甲——简直成了色的诱惑，欲的魔障！不敢看，不敢看，看得多了生烦乱，晚上睡不着。

他克制住自己，目不斜视，心不走马。眼下要紧的，是填饱肚子。

街道两旁排满了个体户的小摊点。卖什么吃的都有：扯面、甑糕、炒粉、炸

菜合、烤红苕、氽丸子、粉蒸肉、糊辣汤……

看得眼馋，听得耳热：

“来呀，肉夹馍！”

“吃不师傅？大肉包子！”

“馄饨，鸡丝馄饨！”……

原先在家里，他是什么肉都吃的。出家后就再也没有沾过荤腥。长年吃素已使他对荤腥食物产生了一种特殊的生理反感。可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心里慌。他不禁摸了摸装在内衣里的钱包。

他是有点钱的。在盛兴寺的时候，曾出外放过几次焰口，施主们给的赏钱也有个三十五十。这里吃食丰富，可他能吃的不多。转了一圈，买了三个烧饼，坐在了一个卖豆腐脑的摊儿上。

填饱肚子，想到郭居士和绒娃娃妈冰冷的脸，就又买了两个饼，揣在怀里，预备着晚上吃。

这才起步上山。

崎岖的山路上一溜一串满是上庙会的人。他们多是一些提兜挎篮的中老年妇女，当然也有少许男人和一些年轻女子。男人一般耷头弯腰，老实巴脚的样子；女子多是眉颜不开，显得心事重重。

最精神的是那些五六十岁的老婆子。她们叽叽咕咕，说说笑笑，指指戳戳，摇头晃脑，有的还拖着腔放声念唱，夹杂着秦腔或眉胡的韵味：

“日出东方笑眼开，

我今迎着禹王来；

我跟禹王常伴道，

禹王夸我好口才。”

这女人看上去有五十多岁，眼睛粘粘的，却生着一副大脚板，在山路上走得“腾腾腾”。

果成紧走几步，赶上了她。

“施主，烧香去？”

“烧香烧香，喜气洋洋；还愿还愿，一心向善。”说着，扭过头，看他一眼，道，“看你这身穿戴，是个出家人。”

果成笑着点点头：

“我帮你提篮子吧。”

她让他提了。念道：

“不爱金钱得泰山，

不爱儿女满世间。

有人替我挎篮篮，

禹王爷的恩情广无边，广无边！”

这老婆顺口成章，能编能唱，果成不禁暗暗赞叹。问：

“过啥会嘛，这么多人？”

“看你是初来乍到。冬月十二，禹王爷的生日么！”

“禹王爷是谁？”

“你连禹王爷都不知？禹王爷就是禹王爷么。”

“可是古代治水的大禹？”

“可能是吧。原先这山坡下有个禹王殿，可排场哩！坐北向南，大殿三四间，廊房七八间。禹王爷坐在大殿中间，白胡子，黄袍子，骑着个绿狮子，童子捧茶，仙女摇扇，精神得很哩！香火也盛，一到这几天，方圆几百里的人都来上香，殿里殿外挤得实实的，你都到不了跟前去！”

“如今呢？”

“让公安局给占了。人家有枪有权，谁也不敢皮干。禹王爷凄惶么，没屋没房没神位，满山乱跑，脚都跑烂了，腿都跑断了。唉，人家看不起爷么！”

“你咋知道禹王爷的脚跑烂了，腿跑断了？”

“啧啧，你连这都不知道？禹王爷踩的角子下来说的么。”

“角子？”

“就是神灵附体呀。禹王爷说了，只要让他回殿归位，他就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保佑天下安定……安定……对对，安定团结。”

果成“扑哧”一声笑了。

“笑啥？禹王爷可是大神！文化革命闹成那个样子了，听说西安城把钟鼓楼都砸了，可咱这儿平平安安。前些年这儿地震，那儿水灾，可咱这地方年年风调雨顺，五谷丰收，还不是全凭着爷保佑？”

粘眼老婆一脚踩偏，险些跌倒。果成赶忙去搀，老婆却推开了他的手：

“没事没事！不是我嘴长爱说，政府傻着哩。你叫公安局另寻个地方搬出去，大殿里把神位一安，四县八省的人都来朝拜，一年收入的香火钱就没多少！还有门票，原先进个公园三分五分，现在三毛五毛，过几年三块五块也说不定。”

“这倒也是。不过中学时学过，古代江河泛滥，禹的父亲用堵塞的办法治水，没有成功。禹用疏导的办法治了十多年，三过家门而不入，才平定了水患。按说大禹该是道教的神仙，可飞泉寺是佛教的寺庙呀！”

“看这娃说的，三教归一嘛！佛爷、禹王爷、关公爷，还有土地爷、灶火爷、城隍爷、牛王爷、马王爷，都是爷么！”

果成摇摇头，笑了。

8

他们说说咯咯地进了飞泉寺。

男的女的，老的少的，跪的站的，坐的转的，说的唱的，笑的闹的：小小的寺庙已经里里外外都是人了。山门外，大殿前，有人摆着红白蜡烛卫生香、佛珠黄表纪念章等等售卖。亮檐下平时不用的锅灶，这阵儿也红火起来，一个见人只知道咧嘴嘻笑的哑巴娃，一长一短地拽着风箱杆。大铁锅里的水已接近开沸，“着着”地响着，氤氲起一团团水气。

最引人注目的还要数大殿。供桌上摆满了善男信女们带上山来的花生、核桃、红枣、苹果、水果糖之类。红烛啾啾燃烧，白烛唰唰流泪；香炉里插满了红红褐褐的卫生香，全都亮着头，旋起一股股青烟，味气熏人。

解居士站在供台一侧，专司敲磬。每每在磕头者起身的时候，铁磬就当地响几声。供台下是一个粗糙的木箱子，锁着一把黑锁。上端开一个小口，香火钱就从这小口里鱼贯而入。

这里的礼佛诵念，全不讲什么仪式。一群妇女涌进来，举起香就点，胡乱地绕两绕，香炉里一插，咕咚一声跪下去。头挨着地，屁股就撅起来。然后就坐在一边听人唱香词，一边叽叽呱呱地拉话儿。

果成远远就听到一个咿咿呀呀的声音——原来是绒娃娃在唱：

“太阳明明诸光佛，
四大神明定乾坤。
日出东山满天红，
昼夜行来不住停。
行得快来催人老，
行得慢了不留情。
天天从你门前过，
惹得众生叫小名。
恼得太阳归山去，
饿死黎民苦百姓……”

她用的是关中道情的旋律，一高一低，一长一短，倒也不难听——

“天上无我无昼夜，
地上无我无收成。
个个神灵有人敬，
哪个敬我太阳星？
太阳冬月十九生，
家家念佛点香灯。
有人念我太阳经，
合家老幼免灾星。
无人念我太阳经，
眼前就是地狱坑！……”

刹土庄严，莲堂净地，怎么可以念唱这些旁门邪经？说轻了是无知，说重了就是对佛祖的大不敬。所以，没等绒娃妈唱完，果成就忍不住冷冷地横插一句：

“你念的就不是佛经！”

唱得正投入的绒娃妈被突然打断，长白脸一下子懊得赤红，她悻悻地瞪了果成一眼。

围观的香客们正听得来劲，忽然中止，就纷纷转过眼来。解居士眼亮，赶忙大声介绍：

“哎，各位居士，这是刚从盛兴寺来的果成小法师。”

众人就上上下下地打量他。

“嘻嘻，一个和尚娃。”

“就是，和咱孙子大小傍肩。”

“各位居士，”果成心里升腾起一种责任感，就跨前一步，严正地道，“佛堂大殿，是诵念佛典、礼拜诸佛的地方。太阳经、太阴经、血盆经、灶王经、高王经、寿生经、眼光经以及各种宝卷、五部六册等等，都是后人胡编乱造的，违背佛意，多堕偏空，万万不可再念！”

“念啥还不都一样！”绒娃妈嘴撇撇地顶了她一句。

“大不一样。一切佛经，及阐扬佛法诸书，无不令人趋吉避凶，改过迁善，明三世之因果，识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极乐之莲邦。大家必须生感恩心，作遭难想，净手洁案，立敬存诚，如面佛天，如临师保。那么，无边利益自可亲得。假若肆无忌惮，任意褻渎，或固执管见，妄生毁谤，就罪过弥天，苦报无尽！”

“佛经好是好，可咱不会念。”一位香客道。

“你念念，让大伙听听嘛！”解居士说。

“好吧，”果成想了一下，说，“我念一段《佛说阿弥陀经》，大家让出地方。”

众人退了退。

果成摘了罗汉帽，摩挲了一下头顶。然后上前，起香，用引磬木鱼；起佛号，出位绕念，持六字洪名。归位，趺坐，发出声来：

“如是我闻。一时佛在舍卫国。与大比丘僧千二百五十人俱。皆是大阿罗汉众所知识。长老舍利弗。摩诃目犍连。摩诃迦叶。摩诃迦旃延。摩诃俱稀罗。离婆多。难陀。阿难陀。罗候罗。……”

他就这样哆罗哆罗地一直念到炉里的香燃过三分之一。然后止静、默念、下位礼佛。香枝然过三分之二后，开静、起佛号，又出声坐念：

“……诸善男子善女人，若有信者，应当发愿，生彼国土。舍利弗。如我今者，称赞诸佛不可思议功德。……释迦牟尼佛能为甚难希有之事。能于娑婆国土五浊恶世，劫浊、见浊、烦恼浊、众生浊、命浊中，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

他念得摇头晃脑，洋洋自得。直到那炷香快燃尽的时候，才起身，回向，朗声道：

“愿以此功德，庄严佛净土。上报四重恩，下济三涂苦。若有见闻者，悉发菩提心。尽此一报身，同生极乐国。”

念毕，下位。那香刚好烧完，看看表，整整用去了一个小时。

香客们噉噉啾啾地议论起来。

“到底是大庙里出来的，比咱强得多！”

“顺耳倒顺耳，就是听不清白。”

“唉，咱就是不识字，念不了。”

“诸位居士，”果成见效果还不错，便兴奋地大声道，“晨钟暮鼓，早晚课诵，是我国传承千载的丛林基本修持。庄严肃穆，梵呗嘹亮，不仅定慧双修，而且感召祥和，得大加持！从前戚继光大将军，一心不乱地诵念一卷《金刚经》，就能超度一个亡卒……”

“你给大伙教教嘛！”解居士鼓动道。

“对，你念一句，咱跟着念一句。”

“就是，咱也学学。”

“好，大家听着。”果成吭吭地清清嗓子，出声念道：

“南无萨怛他。”

众人齐声：

“南无萨怛他。”

“苏迦多耶。”

“苏迦多耶。”

“阿罗诃帝三藐三菩提。”

“阿……”

开始声音还齐凑洪亮，吸引得殿外边的人纷纷涌进来，渐渐地就稀了乱了，最后只剩下果成一个人的声音了。

“咋都不出声了？”他问。

“这么拗口，念过去就忘了。”一个香客说。

“就是，还不如《太阳经》好听哩！”是粘眼老婆的声音。

“胡成精！”站在一边，一直未张口的绒娃妈突然甩出一句，又朝院庭里扫了一眼，高声道：

“嗨，自乐班来啦！”

众人闻言，哗啦啦去了一半。

9

亮檐下扯开几条长凳，围成一个不规则的平行四边形；中间放一个小方桌，摆几个碟儿，盛上核桃、花生、柿饼、杂糖之类。一群山民呼应着坐了。架起鼓板，挂上铜锣，拿起梆子铃铎，操起板胡、二胡、低音胡，“哧打哧”一响，“咯瞿瞿”一拉，一个披大氅、戴耳套的老汉就“唉呀呀”叫了板，遂之便扯圆嗓子，吼出声来。

他唱的是苦音秦腔。正所谓“关西大汉之旧响”，“开口即黄钟大吕者”，激扬悱恻，慷慨悲壮，虽然嗓音略嫌嘶哑。

于是，清静古刹，失去了往日的清静，高亢的、混浊的、激越的、噉哩啍啍的、乱七八糟的音响，冲击着人们的耳膜，震动到庙堂的各个角落。

果成和尚头有些晕。在家里的時候，他就不爱看老戏，觉得一件事情，呜哩哇啦地唱来唱去，看得人心里发急。出家后，佛门戒听戒看戏剧歌舞，渐渐地也就养成了保持耳目清静的习惯。因此，一听到这刺耳的音响，心里就烦得慌。

他出了大殿，斜靠在柱了上。



这阵儿，唱戏者已换成一位不长胡子的中年男人，像谁捏着他的脖子，嗲声嗲气，女人似的。

果成忽然呕呕地想吐。

“听得懂？”

他一扭头，见是解居士，就摇摇头。

“刚才是《四郎探母》中的一段，这会儿是《三娘教子》。”

“每次过会，都这么唱？”他问。

“可不。有时候一直唱到后半夜哩！”解居士答。

“寺庙就讲究个清静，这样乱糟糟的，像个啥话！”

“不敢说，不敢说！”解居士连连摆手，又朝左右瞅了瞅，压低嗓子道，“当心让人家听着了。走，咱到外头去说。”

他们一先一后走出飞泉寺。

天依然阴沉，朔风吹着。几只寒鸦呱呱地叫着消溶在铅色的暮霭中。

山墙根下，有几个妇女在烧纸，嘴里叽哩咕噜地念叨着。火苗迎风起落，红红黄黄的，映得山墙一闪一闪地发亮。

“你去过文管会了？”解居士关切地问。

“去了。”

“见谁了？”

“康主任。”

“他咋说？”

“让我先住下。”

“这就好。不过要当心，那婆媳俩心眼瞎着哩。你也看到了，那箱子上的钥匙，就在绒娃妈的裤带上拴着。香客们给佛爷的供钱，别人谁也甭想得一分一文！绒娃妈搂到手，就交给郭居士藏着。前年苏居士在的时候，实在看不过眼，就找岔儿和郭居士吵了个失火朝天。苏居士争火，到了郭居士屋里，鞋不脱就上了炕。一把就从郭居士手里把钱布袋抢了过来。气得郭居士差点死了！第二天郭居士就捎话把绒娃妈和绒娃叫上山来，婆婆、儿媳、孙女，三代人一齐出马，逼着苏居士交还钱布袋。苏居士不交，说庙是大家的，收入也应该是大家的。人家就泼口骂，伸手挖。你想，苏居士也是上了年纪的人，势单力薄，咋能是人家娘们的对

手？最后，衣服让人家撕成了片片，脸被抠得稀烂，头发掉了好几撮子……”

“钱袋还了？”

“苏居士心硬，到底没还。将就着睡了一夜，第二天天不亮就下了山，再也沒上来过。”

“袁居士是因啥走的？”

“袁居士回家住了些日子，来时提了二斤香油，在厨房架板上放着。没过几天，油瓶不见了。问我，我不知；问郭居士，也说不知。这就奇了，庙里就这么几个人，油瓶能生翅膀飞了不成？袁居士猜着就是绒娃妈偷着拿回家了，烧锅做饭时，就说说叨叨地骂了几句。绒娃妈听了不依，两人就争扳起来。袁居士心眼窄，气得胸口疼，吃不下茶饭，就捎话把孙子叫上来，背下山看病去了。这会儿，怕还在医院里住着哩！”

“她们常把庙里的东西往回拿？”

“美的不拿！见啥装啥，啥顺手偷啥。居士们给爷献的瓜果糕点，留下的白面、包谷糝，还有蜡、香、洋火……”

“拿回去干啥？”

“看你傻的。白面包谷糝能吃，吃不了就喂猪。蜡、香可以倒手卖钱。你盯，这庙里庙外，前前后后，十几棵柿子树、六七棵核桃树，一年结的柿子、核桃没多少，全让人家担下山卖了。”

“钱都归了自己？”

“哪可不。唉，敬神是个幌子，人家捞钱过日子哩！”

“文管会不管？”

“咋管？人前一说，就摆功哭凄惶。说当年师父是她葬埋送终的，爷像是她保护的，房子也是她出钱翻修的。其实，葬埋师父。藏护佛像，我、袁居士、苏居士，大家都有份。修房子也用的是大伙的钱。就是给大桥上捐的那一百块，也是众居士凑集的。她把功劳都归到自个身上，文管会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唉，如今这世事，没啥向喀！”

“咋能没向？”

“你有啥办法？”

“经在人念，事在人为。国家现在都在进行全面的体制改革，咱这小小的寺

庙，就不能动一动，变一变？”

“对，把郭居士推翻了！”解居士眼睛一亮。

“嗯……起码可以把秩序整顿整顿，”果成想了一下，“比如香火钱——”

“香火钱可要抓到手，没钱啥事都弄不成！”……

二人正说着，忽听庙内有人喊：

“禹王爷下凡喽！”

10

寺庙庭院里，已热闹得像一锅开水。

粘眼老婆正在罚神。

她头发披散着，遮盖了脸面的三分之一；眼睛半眯着，挤出一溜粘乎乎的乳色浊物；两腿交叉那么一盘，纺线线似的端坐在青石桌上。

起初，她手心向天，手背朝地，平平地伸直着。渐渐地就起了颤抖，而且愈颤愈欢，爬上肩膀，窜上脖子，分布在脸面，漫延到全身。嘴里咕嘟咕嘟地不知念叨些什么；声调也愈来愈大，白沫从唇间溅出来，涎水从嘴角流下来……忽然，咕嘟声变成了尖厉的一声喊：

“哎——！”随之就扯开了嗓子——

“天阴下雪云不开，

可怜我禹王下凡来。

冷风吹得浑身颤，

雪花打得满身白。

腰酸腿疼走不动，

没吃没喝没人待。

唉咳咳哎——”

满口腔，好亮堂，盖过了檐下正唱得来劲的自乐班。人们纷纷围拢过来。她就更显得得意，眼泪纷飞，鼻涕泗流，擤一把鼻涕抹一把泪；身似筛糠，手如中电，声音也格外有滋有味：

“叫声众生听分明，

天下太平我的功。
如今我没地方住，
日子过得没情形。
赶快给我修个庙，
要不我就——”

“牛圣妈，你要咋？”一个女人插嘴问。另一个老婆赶忙戳了戳她：

“不敢叫牛圣妈，要叫禹王爷。”

“对对，禹王爷，禹王爷。”

“嗯——”“禹王爷”接着唱道：

“我就叫你们不安生！”

“我的妈呀！”插话的女人咧咧嘴。

“三天三夜下冷子，
大水一发围九城。
地动山摇死皇上一——”

“胡说八道！”果成愤然出声，就要上前干涉，却被解居士拽住了：

“娃呀，你甭管，管了得罪人哩。这儿经常是这。要管，”她朝西边努努嘴，
“让她郭居士来管！”

果成一想，也对，就咽了一口气，大步朝西厦房走来。

西厦房北套间一铺大炕，炕上坐满了上庙烧香的老婆。郭居士谷堆堆地坐在墙旮旯。她们不喜欢听戏，也不喜欢看“角子”罚神，只喜欢说东道西地拉家常：儿孙如何如何如何地出息或不出息，女儿如何如何的可怜、孝顺，媳妇如何如何地刁蛮无理……

郭居士上了年龄，腿脚不灵便，饭碗有人端，尿盆有人倒，逢节过会，也就不再下炕。坐在那儿，钱来了一数一收，果品来了一看一包，间或高声指导几句，其他具体事，全交给儿媳绒娃妈操办。

“老姐姐，”一个和郭居士年龄相仿的老人剥了一颗水果糖，递过来，说，“你也吃一块。”

郭居士摇摇头，道：

“没牙了，咬不动。”

“不咋咯，甜甜的，抿着抿着！”

这块糖就抿在郭居士的嘴里了。一抬头，发现果成和尚进了屋。

“阿弥陀佛，小僧有事打扰。”他施罢礼，说。

郭居士嘴里嚅嚅嗫嗫的，偏了头，问：

“嗯……你说啥？”

“庙院清静之地，不能让人胡乱罚神！”

“噢，我当是啥事哩。那咱管不下！嘴在人家脸上，手在人家胳膊上，咱还能把人家封住不成？看不惯了就窝着悄着。”

“嗯……我还有个建议，”吃了一个不软不硬的钉子，果成气一憋，大声道，“咱庙里能不能开一个居士会？”

“会？你说开个啥会？”

“有这么多居士在，咱开个居士会。”

“开会干啥？”

“佛有佛法，庙有庙规。当年佛陀在世，就明确规定，僧尼中一切事务，由僧众会议讨论决定，然后再进行处理，不许个人或少数人独断专行。而咱们飞泉寺，念诵不讲仪轨，行动不持净戒；角子罚神，乌烟瘴气；经济收入，一片混乱！”

“你……你想干啥？”郭居士把糖一吐，手接了。混浊的老眼里喷出一道寒光。

果成不管这些，顺着思路说下去：

“增设出纳会计，建立收支账目，香火钱一律归公，作修缮庙宇之用，任何人不能私吞！”

一听“私吞”两字，郭居士眼睛直了，脸上萎缩了的肉皮紧张地抽搐着：

“你……你说清白，谁私吞了？这庙是你修缮的？这会是你操办的？你打听打听，谁是这庙院里的功臣？嗯……”她突然朝院子里喊道：

“绒娃妈——！”

绒娃妈闻声而入，旋进来一股凉风。

“谁在这放屁哩？”长白脸吊下来，满面恶煞。

“有话好说，甭骂人嘛！”解居士怯怯地道。

“牛槽出你个马嘴子！刚才在外头戳戳了半天，当我不知道？你一天吃了喝

了，啥没你的，嗯？吃里扒外翻窝子的德性！”

解居士憋憋愤愤地嘟囔了几句，躲到一边，噤了声。

众香客被这突然的一幕震愣了，茫茫然不知说些什么才好，只能眼巴巴地观看着。

果成和尚脸涨得通红：

“阿弥陀佛，孽障孽障！”

“谁是孽障，嗯？”绒娃妈手指头一扬一扬地扬到果成的鼻子尖上，“哪里来的野毛光棍，还没咋哩，倒想学四人帮篡党夺权？早就看你不是个好种！”

“你咋骂人？”

“骂你是个瞎种，咋？”

说着，绒娃妈就把身子和长脸蹭过来，果成禁不住抬臂挡了一下。

“咋，你还想打人？给，你打你打，你打呀！”

头过来了，身子也过来了，果成的脸上瞬间被挖了一道。手一摸，一片血红。

“你……！”果成怒从心头起，胆由两肋生，他把在盛兴寺受持的戒条全忘了，心里说：老子今天豁出去了，非教训教训这个臭婆娘不可！

一个耳光扇过去，绒娃妈朝外间一趔，没有扇上。

绒娃妈也不示弱，顺手操起靠墙的一根扁担：

“不把你狗日的命系系子砸扁，你就不认得老娘！”

说着，一扁担括过来，果成一跳，膝盖被击中，一阵剧烈的钻心的疼。

“日你妈！”果成暴怒得像一头雄狮，抓起炕台上的煤油灯摔了过去；操起脚地上的板凳还要再砸，却被众人拖住了。

他被掀搯到院子里。自乐班散了场，“禹王爷”还了原，烧香的出了殿——人们助威的助威，拉架的拉架，看热闹的看热闹。

绒娃妈、绒娃、粘眼老婆、烧水的哑吧，还有一两个半大小伙，一齐扑上来，抱腰的抱腰，扭胳膊的扭胳膊。眨眼工夫，帽子成了线线，袍子成了片片，脸上手上胳膊上被抠挖得红一道，紫一道，黑一道。

他虽然拚死抵抗，一连踢倒几个，但到底寡不敌众，终于被连推带搯地掀到了大门之外。“哐当”一声，门关死了。

“滚，小杂种！”里边骂道。

果成气得嗓子眼冒火。他一蹦几尺高，敞开口叫骂。从前门骂到后门，又从后门骂到前门，把农村中最难听的话都骂了，门却不再打开。

渐渐地，他不骂了。

身后有人轻声呼唤。

扭过头，见是解居士。解居士手里捧着他的旅行兜，脸上一片青黑：

“我是从后门偷偷出来的。算了，忍一忍，走吧，咱斗不过人家。你是个好娃，这儿不养爷，自有养爷的地方……”

他默默地接过了旅行兜，眼圈忽然发潮。

含泪告别了解居士，他漠漠然顺沟而下。

飞泉谷水声哗哗。他从兜里取出上午在县城买的两个烧饼，吃了，喝了几口泉水，心里渗渗的凉。

天黑了，下雪了，团团雪花无声地飘落下来，覆盖着山间的一切。

冰雪如刀，寒风如割，山路上的果成不禁打了个哆嗦。

夜沉沉，雪茫茫，这座山，好凄凉！

我今晚到哪儿投宿呢？——他苦楚楚地想。

（作于 1986 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5 月版）



香火明灭

没精打采的斜阳，慵懒地落下去，绵延的山峦披上了一层淡淡的橘黄；烟岚轻柔地漫开来，像一条条乳白色的丝带，在崖畔、林中、溪泉边缓缓地绕来绕去。这会儿的山野，是一种扑朔迷离的仙境了。

“白日人稀到，帘垂道院深。”冬天上山的游客本来就不多，这会儿更是稀落下来，偶尔有几个人影，也是匆忙下山而去，很少再有人光顾大殿。要是没有那几只在古柏丛中噉食的麻雀，偌大的殿堂，真会静谧得像睡着了了的婴儿。

扫完殿内殿外，担满檐下的水缸；燃起炉灶，塞几根硬柴，灌一壶水坐在炉上——师父回来后就有热水洗用了——司徒亮红润的脸庞上，露出了舒心的微笑。这点活儿，对一个血气方刚的小伙子来说，真不算回事。

喝碗水，仔细地洗了手，司徒亮进到大殿里来了。虽然上山已经多日，可每次进殿仍不免有一种阴森森的感觉。大殿一溜五间，紫栋红柱，青石铺地，空旷而深邃，常年不透阳光。根根如豆的香火，数盏摇曳的烛影，几缕袅袅的青烟，更增添了神秘玄妙的气氛。

司徒亮从香案上捏起三柱香，在泪烛上点燃，摇去火苗儿，对着大殿正中的太上老君，绕了三绕，轻轻地插在香炉中，然后跪在蒲团上叩头。他尽量使自己的头低些，再低些，直到挨着地面。这样重重地叩头三个头后，他开始眯目诵经——

……师父说他有一部几百年前的《大道真经》，正是这位名叫李耳又称老聃的太上老君的大作，司徒亮虽然从未见过，但他是相信的。据师父讲，那年某月某日，老君下凡，曾在这座大殿里显现真身，还把师父的师父带到上天仙境里游过一回呢。师父的师父如此通神，师父自己自然非同小可了。师父二十多岁出家，如今已六十出头，以后说不定也要升天成仙。想到这儿，司徒亮的心底油然而生出许多虔敬来。他暗暗庆幸自己对生活道路的选择，仿佛看到了一种希望，这种希

望虽然遥远，但似乎并不是渺不可及……

五千字的《大道真经》，师父只教了他五百多字，司徒亮很快就默诵完了。下来，便是异常艰难的“坐忘”。师父讲，这“坐忘”，就像佛教中的参禅打坐，是道徒必须炼就的真功夫。只有彻底“坐忘”，才可以会见老君，得道成仙。这个时候最基本的、也是全部的要求，便是忘掉现世中的一切。



司徒亮开始“坐忘”了，他紧闭双目，尽量克制自己什么也不想。可说来也怪，好像自己故意和自己做对，越不让想，心里越想，渐渐地，眼睛眯不住了。好像做错了事怕人看见那样，他怯怯地掀起眼帘，心虚地瞅瞅四周，然后偷偷地去觑那端坐在莲花台上的太上老君。

这老头儿长着一幅慈祥敦厚的好容貌：两络雪眉毛，一把白胡子。左手捧一个小巧的药葫芦，里面装的该是什么仙丹妙药；只从那葫芦口探出头来的一朵小花儿，便知神奇之一斑了。右手中指和拇指掐成一个圈儿，好像要弹什么仙水似的。脑后背一斗笠，背景是飞动的祥云。

听师父说，这尊玉像有着很不平凡的来历：很早很早以前，一位皇太子来山上游玩，碰见了一位自称太上老君的白胡子老头。老头端详片刻，掐指一算，说这位太子明年就会继位。太子十分高兴，第二年果然当了皇上。登基后，这位

皇上便想塑一尊像来祭祀老君。正巧一个夜梦神人来到，托梦对皇上说，天上曾有五个星辰陨落，太白金星掉在南山圭峰西侧。皇上很兴奋，立即派人去寻找，果然在一团紫气下采得一块晶亮的白玉。皇上就诏令全国最好的匠人，将白玉雕塑成这尊玉像。可是后来，老君的双手却被一个疯道人盗跑了，追找不见，只好刻一双木手，嵌在腕下……

白玉身子木头手，这合适吗？老君心里也不知是啥滋味？想到这儿，司徒亮禁不住打了个寒颤：以前从未想过这个问题，今个怎么会想到了呢？不能胡想！这样胡想下去，怕永远也“坐忘”不了呢……

“道通天地有形外，思出风云变态中。”玉像旁边这幅联语，现在看来，依然那么玄乎。什么是“有形外”？什么是“变态中”？司徒亮不甚明白，甚至连什么是“道”，他也说不清楚。据师父讲，道是虚而无形的东西，其大无外，其小无内；无根无茎，无叶无荣；万物以生，万物以成……司徒亮想来想去，一直糊里糊涂。唉，算了，算了，想那么多干啥？还是师父说的对，只要有一片诚心，还怕不能得道升天吗？想到这儿，司徒亮又赶紧闭上双目，刻心镂骨地“坐忘”起来。

像有一个小虫子爬过，眼皮上怎么痒痒的？终于忍不住，揉了几揉，眼睛便乘机又睁了开来。这回映入眼帘的是挂在墙上的红幛、彩旗以及悬在空中的万人伞、方布幔。红幛上有两行金字闪耀：“感应感应再感应，保我合家不生病”；旗帜上也有“去邪治病，有求必应”的字样。“嗖儿——”一阵清风窜进来，万人伞便悠悠地晃开了。这多么像一个姑娘在摇落头上的花瓣呀？而且似乎还听到了眼眼的笑声呢。呀！怎么想起她来了？罪过！罪过！但是，没有办法，她的影子既然来了，也就赶不走了……

那是一个乌云密结的秋日。司徒亮端端正正地跪在蒲团上听师父传经。这个时候也是师父最得意的时候，刀条脸板得像殿台上的青砖，从一圈灰白胡子中传出的声调，嘶哑而悠长，显得分外的神圣和庄严。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人皆取先，己独取后，曰‘受天下之垢’；人皆求福，己独曲全，曰‘苟免于咎’。……”对这高深的道经，师父讲得玄乎其玄，听得司徒亮一会儿云中游，一会儿雾里行。但是，他相信，这些

都是至理名言。不明白正说明道理的深奥，要是一听就明白，不是任何人都可以成仙了吗？因而，他听讲时的态度是专注的，听过之后又反复吟读，直到背诵如流。师徒俩就这么一个讲，一个听，精神高度集中，连有人走进殿来，都丝毫没有发觉。

“老师父，这儿有一个叫司徒亮的吗？”一个圆润甜美的声调打断了师父嘶哑的嗓音。他慢慢地抬起眼皮，三角眼里刹那间射出了热光——是那样的热光啊！旋即便恢复了平日的阴冷。看到师父眼神的突然变化，司徒亮禁不住回头一望：啊，是她，倩女！她……她找来了！同一瞬，倩女也认出了他。姑娘的双眼皮下立即喷出炽热的火光：“亮哥，你……总算找到了！”司徒亮心弦怦然震动，不知说啥为好。正在这时，师父从喉咙里滚出了一个长长的“嗯”字。这是无言的提醒，司徒亮立刻想起了初进山门时师父宣布的戒律：清心寡欲，根绝六亲！像走到沟边被人拉了一把，司徒亮赶忙回过头来，闭上眼睛，把几乎要跳出胸膛的心儿无情地压回去，压回去！

“亮哥，你……心真恨！”柔切凄婉的声音又一次冲击耳膜，司徒亮已感觉到姑娘的脚步在朝自己移动。虽然背着身子，他却似乎看到了倩女那张因长途跋涉而显得憔悴的脸颊，那双充满期待的含泪欲滴的大眼……像被人用劲捏着似的，他的心在朝一块缩着，缩着。

“亮哥，你……真的不认我吗？”姑娘的声音已带着哭腔了。司徒亮心房震颤，嘴唇蠕动了半天：“我……”倩女突然扑到他身边，跪下来，哆嗦的双手摇撼着他的肩头：“亮哥，咱们……回吧！”什么？回？回到那浊世中去？再去看看后母那张失去血色的冬瓜脸，再去听那刮锅似的嗥叫？再去过那苦涩不堪的日子？……笑话！司徒亮从上山那天起，就很少想到过回字。他扬起眉毛，看见太上老君正朝着他微笑，顿时有了力量，心一横，牙一咬，冰凌般的言辞便冲出口来：“我不认识你，我的亲人都死光了，你……你走吧！”

姑娘惊愕得睁圆了眼睛，木雕似的站在那里，半天才明白过来，泪水便夺眶而出了。她颤颤地打开携带的提包，取出衬衣、布鞋、袜垫，深情地望着司徒亮：“不回去……算了，这些……你留下吧！”

司徒亮心里涌上来一股热流，他不敢再看姑娘那双火炉般的眼睛。像一个小孩子面对一场冲天的大火，他双手发颤，不知如何是好。师父不愧为师父，关键

时候说话了。他清清嗓子，摇头晃脑地念了起来：“嗜欲充溢，神明殛之；欲虚情寡，神明佑之……”和神明比起来，倩女当然只不过是个倩女。经过短暂的灵魂搏斗，司徒亮的神心战胜了人心，他三把两把地将那些东西塞回倩女的提包，毅然决然地说：“走吧走吧，我不认识你！”

“大爷——！”姑娘向师父发出了最后的呼救。老道人眼睛眯在一起，表情冰冷得像供台上的石罄。倩女无望了，她拎起提包，天沉地重地挪出大殿，走到山门口，酸苦地回头一望，然后“哇”一声哭开，直奔山下而去。

针扎一样，司徒亮突然跳了起来，跨着大步追出山门。只见狂风骤起，黑云低垂，嘶啦——，一道闪电，照亮了崎岖的山路。刹那间，倩女那单薄欲倒的身影映入了司徒亮的眼帘，心肠一阵绞痛，他禁不住长呼一声，追赶下去。恰在这时，嘎咋咋，一个响雷在头顶炸开，眼前一株古槐顿时被劈成两半，司徒亮被牢牢地震在那里。神灵在惩罚了——他惶然无措，呆若木鸡。雨点儿砸落下来，他满脸是水，分不清是雨还是泪……

多日过去了，倩女那凄楚的回头一望，还常常要司徒亮眼前浮现，想起来心中就不免悸动，生出许多怅惘来。记得小时候割草，司徒亮贪玩，笼儿常常割不满，回家时，倩女就把自己笼里的草分一半给他。小姑娘懂得心疼人，她知道他有一个再也厉害不过的后娘，笼割不满，回去后是非挨训不可的。而司徒亮每每逮个黄鼠、叫蝮蝮或者摘到野果什么的，总忘不了倩女：有两个，一人一个；有一个，那便是倩女的……

想得太远了。这么想下去，怕一辈子也“坐忘”不了！——司徒亮费力地把自己从纷乱的思绪中拉回来，努力地强制自己进到那忘掉一切的境界中去。

突然，一阵窸窸窣窣的响动。莫非老君下凡来了？司徒亮急忙睁开眼来：嗨！原来是一条尺把长的山老鼠！那家伙仄着尖耳朵，小眼睛滴溜溜地瞅瞅司徒亮，见他泥塑一般毫无动静，便大摇大摆地在供台上转悠起来，这儿嗅嗅，那儿闻闻，最后攀上了那只广口蓝釉花碗。

这是一碗特制的贡品，是那位每次来都要在师父屋里呆半天的老婆提上山来的。老婆说她专门选了上好的糯米，配上花生仁、核桃仁、甜杏仁、大红枣、白木耳、青红丝等等，做了这碗八宝甜饭，献给“有求必应”的老君爷。司徒亮曾

新奇地端详过这碗供品。甜饭确实不错，白是白，红是红，不但色彩鲜艳，香味也直往鼻孔里钻呢。他禁不住咂咂嘴唇，不料被走进殿来的师父看见了。师父一脸的严肃，冷冷地道：“才上的供品，莫要随意乱动！”讨了个没趣，司徒亮赶忙将甜饭恭敬地放回原处，红着脸朝殿外走来。走到门口，无意识地回了一下头，只见师父正亲切地把花碗端在鼻子下边闻呢，而且，竟是那样一种从来没见过的目光！……

供台上的山老鼠试探性地吞了几口甜饭，似乎尝到了其中三味，便吱吱地怪叫起来，似乎在呼唤什么。果然，片刻后，又一只尺把长的老鼠贴着墙根溜上了供台——它们该是情侣或者夫妻吧？两只老鼠相会了，彼此眨眨眼，叫两声，表示一番亲热，然后都将爪儿伸向蓝釉花碗，不客气地吃将起来。

山老鼠快乐的晚宴，勾动了司徒亮的食欲。啧啧，司徒亮羡慕地咂咂嘴唇：它们倒有口福！他真想站起来，一个断喝，赶走这一对贪婪的小生灵。然而，终于没有做，而把汪汪的口水咽回肚里去了。谁能说这不是太上老君的旨意呢？他想，弄不好是老君爷变成了老鼠也说不定。那样的话，自己这一赶，岂不得罪了神灵？况且，自己眼下正在“坐忘”，对于这一切，应该是看不见，听不到，闻不着的！

香，燃到了尽头，灭了。司徒亮从蒲团上站立起来，腿困得半天不能走动。山老鼠受了惊，嗖嗖地溜走了。看看花碗，甜饭已被吃得只剩了个碗底。司徒亮伸伸腰，挪着发麻的双脚，一步一闪地朝殿外走来。

这会儿，西天最后一抹晚霞，像女人脸上的胭脂，一扭头就不见了。暮色网一样罩落下来。树上的鸟儿扑楞着，寻找栖息的枝头。

忽听得大门外有几声咳嗽，师父回来了。

司徒亮迎上前去，接过篮子，拍去师父道袍上的山尘，端上热水，泡上青茶，未了，从竹篮里取出香烛火柴青油咸盐之类，放到大殿旁边的耳房里去。

“喂，你来！”他刚把东西放好，师父就在大殿里喊他了。“碗里的甜饭呢？”不等他走近，师父便问。

“是——”司徒亮猛然想到师父多次训海的“坐忘”时必须“目不见色，耳不闻声”的戒条来，便改了口：“徒儿不知。”

“哼哼，不知！”师父森冷的目光死死地盯住司徒亮的眼睛：“是你吃了吧？”

像热人猛吞了一口凉饭，噎得分外难受，司徒亮避开那逼人的目光，半天说不出话来。

“莫难为情嘛，”师父居高临下地说，“出家人诚实为本，宽大为怀，只要你老老实实地承认了，我会饶恕你的。”

一团莫可名状的冤火，在胸腔里灼烧，司徒亮喘着粗气：“师父，徒儿真的没吃呀！”

“殿里只剩你一人，还能是谁？！”

“是……是山老鼠吃了。”

“山老鼠？嘿嘿，”师父的刀条脸抽动起来，几声干笑毕：“刚才为何推说不知？”

“这……”

“山老鼠吃供品，你干啥去了？神灵面前，竟敢欺哄师父，该当何罪？还不跪下！”

“老君爷做证，徒儿真的没吃啊！”司徒亮跪在蒲团上，求救地望着供台上方的太上老君。

“吃没吃，神灵自然明白。”师父捏起一根香，拈在烛火上点燃，说：“这柱香便可证明，若不打弯，你便一身清白；若打了弯，哼哼……”说着，将香端端正正地插入炉中。

香在无声无息地燃烧着。烟丝儿盘绕上来，飘舞开去。起初，那香真够意思，通通直直，不曲不弯。司徒亮暗暗欣喜，从心底赞叹老君的灵验。他甚至猛烈地谴责自己，不该在“坐忘”时胡思乱想。谁知道，烧过三分之一，那香却慢慢地弯曲起来，后来，竟然弯成了弧形！司徒亮暗暗叫苦，他大惑不解地望望师父，师父的嘴角正有一丝笑意在轻轻地绽开。

“这下清白了吧？”师父煞住冷笑，“偷吃供品，欺瞒神灵，如此不诚，不惩不足为戒，给我老老实实地跪在这儿！”说毕，举起那只花碗，不无遗憾地看了看，打个长啊欠，摇头晃脑地念着“嗜欲充溢，神明殛之；欲虚情寡，神明佑之”，步出大殿，睡觉去了。

司徒亮一个人跪在空旷的大殿里，真好比猪胆掉到了醋瓮中，酸苦得说不成了。他想起小时候许多往事：有一次，妈妈用仅有的一点白面给生病的奶奶烙了

两张饼，他馋得流口水，便偷吃了一张，妈妈知道后，打了他，又搂着他大哭了一场。从此，他再没有偷吃过任何东西。即使后娘那样地虐待他，他也从未拿过家里一分钱。有一次，他割草从别人家的杏树下经过，人家硬说他偷吃了杏子，分辩不清，一气之下，他用镰刀将自己的一个指头割得鲜血淋漓，借以明心。可今天……

“老君爷啊老君爷！”司徒亮在心中呼喊了，“谁吃了供饭，您老人家不是看得清清楚楚吗？为何不显灵作证呢？小弟子实在是冤枉啊！”……灰黄的烛光映在玉雕上，太上老君似乎躲进了一层细软的薄纱里，益发显得神秘莫测，不可接近。

大殿里静极了，静得令人窒息，蓦地，山风刮起来了，起初，是轻柔的细丝儿；渐渐地，越刮越大，山门咿呀作响，呼呼啸叫的林涛不绝于耳，眼前悬挂的伞旗幢幔也忽闪忽闪地摇摆起来。一束风窜进脖项里，司徒亮吸溜一声，赶忙裹裹道袍。小时候，有一次，也是这样的夜晚，他被后娘赶了出来，漫无目的地在沟里溜达。后来钻进一个破窑洞，缩成一团儿睡着了。忽觉得腿腕儿一阵剧痛，睁眼一看，两颗绿荧荧的眸子正直直地盯他——狼！司徒亮毛发直立，翻身站起，和饿狼撕打起来。从窑洞内打到窑洞外，力气渐渐不支，要不是倩女和一帮子小伙伴找了来，司徒亮非出事不可。事后，他在倩女家养过好几天伤呢……唉，怎么又想起她来了！司徒亮感到一阵揪心的痛苦，——虽然这种痛苦里浸杂着难言的甜蜜，好半天才舒缓过来。

神灵总是圣明的——司徒亮终于把思绪拉回到眼前——也许是老君今日不在吧？师父不是说过，老君经常骑着一头青色的神牛云游四方吗？如果老君不在，自然就不会附像显圣了。想到这儿，挑灯一样，司徒亮的眼睛亮了，心里也感到了一阵宽慰。再过几天，就是山上的香会，听师父讲，每逢香会，老君都要下凡显圣的。到那时再请他老人家明断吧！司徒亮恢复了平日的情绪，对着面南端坐的老君，恭敬地磕起头来。

日月不居，日盼夜思的香会很快降临了。这天，司徒亮起了个大早，把大殿内打扫得干干净净，还认真地擦洗了供台。日上三竿，远远近近的男男女女们便络绎不绝地走上山来。他们提篮拎兜，前呼后引，不尽的人流顺着蜿蜒的山路涌

动着。近午时分，便摩肩擦臂，熙熙攘攘了。大殿内外，升腾起一团团遮天蔽日的烟雾，几里路远，都能闻到熏鼻的香味。木鱼橐橐，石磬悠悠，伴随着绵绵不断的祷告，那声音真像闷雷滚过长空，低沉压抑而又隐秘玄奥。对于人们如此这般的“顶礼膜拜”，太上老君自然十分欣慰。缭绕的烟缕好似飘动的祥云，老头儿似乎动了下凡的念头，慈祥敦厚，看起来比平日也多了几分。

司徒亮夹在众人之间，点燃一柱香，重重地叩罢三个头，开始了默默的祷告：“老君爷至圣至明，感应万物，福佑众生；小弟子有一冤情相告，请老人家明断……”他一五一十地向老君诉说了事情的经过，尽管态度虔诚到无以复加的程度，太上老君却并不没有什么表示，还是那么若无其事地坐在莲台上微笑。莫非老人家耳朵背，没听清？——司徒亮寻思着，又从头至尾，重新祷告一遍，谁知老君依然无动于衷。司徒亮的额头上渗出了一层细密的汗珠。莫非老君爷在有意考验我？——他尽量朝好处想。于是，又重重地叩了三个头，万分虔诚地连着祷告了三遍，再看那太上老君：仙药未赐一粒，仙水未弹一滴；事不关己无所予，高高在上笑咪咪！而炉中那柱香，也早已弯成了弧形！

天哪，这是为什么啊？像从云雾里跌到地球上，心乱跳，汗直淌；司徒亮觉得自己的头胀蓬蓬，混茫茫，像要炸裂成万千碎片，全身的骨头架子也好像散了伙。他长长地吁了口气，擦了擦额头的汗，然后疲乏无力地从蒲团上蹭起，瞥瞥两旁跪倒的善男信女们，竟有了一种类似于儿时趴在地上看一群蚂蚁那样的心情。

师父进殿来了。每逢香会，他都要换上那件标志着虔心苦修达到较高级别的红色道袍，接受香客们的礼敬，上香，诵经，斋醮，做法场……

按常规，供台上的供品，是要放过一整天才能食用的，但自从那次事件以后，香客们一走，某些特制的供品，便早早地被师父收拾了。那个老婆一大早就上山来了，照例，献上了一碗精心制作的八宝甜饭。现在，师父端起了这碗甜饭和其它几样糕点，似看非看地瞟了司徒亮一眼，那目光里所包含的丰富内容以及承受这种内容的滋味，只有司徒亮一个人能全面真切地体会到。他惘然地看着师父端着供品，朝住室走去。鬼使神差，他竟也挪动步子，跟随而来。师父进屋了，一道窄窄的门缝，露出了一条干瘦的身影。透缝一觑，司徒亮禁不住双目圆睁——师父正欲不可耐地吞吃那碗甜饭！他吃得好香啊！竹筷子闪闪飞舞，刀条脸嗦嗦抽动，嘴唇叭叭直响，还不时地将粘在嘴角的米粒抹进嘴里。他再朝旁边一瞅，

啊，那个送饭的老婆正坐在师父的床边，甜甜地向师父笑呢……

倒了，唏哩哗啦，一座宝塔连根倾倒了！纷飞坠落的砖石，砸垮了心房的支柱，司徒亮感到了从未有过的郁闷和痛苦。他心灰意冷地回过头来，伤感地望望大殿内那尊嵌着木手的玉雕——老头儿依然面如春风，可现在看来，那微笑中却充满了嘲弄和讥讽！摇筛一般，眼前的一切都抖动起来：紫梁红柱，东倾西歪；伞旗幢幔，飘来甩去；供台香火，摇晃欲灭；一会儿是笑眯眯的太上老君，一会儿是师父抽动的腮帮，一眨眼，又幻成吱吱怪叫的山老鼠，还不时地闪现着倩女那深情凄婉的回头一望。突然，司徒亮笑了，笑得像山风穿过幽谷，笑得香客们莫名其妙，笑得老道人全身颤栗，手中的花碗险些摔成碎片！十分可惜，司徒亮没有再回顾一下师父那张因惊愕而变得苍白难堪的脸，而是旁若无人地笑着，摇头甩手，恍恍惚惚地出山门而去。

傍晚时分，二十里外的山镇小酒馆，来了一位罕见的稀客，一身道袍吸引了众多的目光。需要强烈刺激的司徒亮，买了二斤猪杂碎和两大碗包谷酒，喝了个痛快。他把剩下的酒灌进葫芦里，朝脖子上一挂，走两步，抿一口，摇摇晃晃地出了酒馆。眼前的山低了，路高了，房偏了，树斜了！只见金星迸射，人影晃动：太上老君来了，又去了；师父近了，又远了；倩女来了，瞧，那张可爱的圆蛋儿脸，那火炉般的能喷射灼热光芒的大眼！……司徒亮哭了，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泪；接着他骂了，骂得不堪入耳；后来，他竟嗷嗷地大喊大叫起来，满山凹都是悠长的回声。

第二天早晨，师父推开徒弟住的偏屋小门。除了木床上整齐地叠放着的那身道袍外，别无他有。从殿外寻到殿内，依然人影不见。望着明明灭灭的香火，老道人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他走了。

（刊于《延河》1983年第3期）

皈依

1

羞怯怯的冬日，傍上午才露了脸儿，投下几束软弱无力的光线；积在佛殿阴背上的白雪，便闪着晶晶的光，却没有溶化的意思；一绺绺冰溜，仍像笋牙似地倒长在佛面瓦的下巴上。只有亮檐下那幅驳残的楹联，显得清晰了许多——妙姑揉揉眼角儿，一边捻摸着胸前的佛珠，一边顿顿地念出声来：

暮鼓晨钟，惊醒世间名利客
朝诵夕念，唤回苦海梦中人

“吱呀”一声门响，他背着一大捆柴回来了。妙姑发现妙香朝门口瞟了一眼，便道：“快去帮帮忙！”

妙香“嗯”了一声，走过去，帮着他把柴草卸下来，垒在亮檐下。

他挺起身板，有点不好意思地接过妙香递过来的毛巾，擦着脸上的汗。他是健壮的，高大的身板微微有点驼；黑红的脸膛还耐看，虽然鼻子有点大，像个小秤锤；嘴唇也厚墩墩的。前天夜里，雪大路滑，过路的他不慎滚了沟，拖着扭伤的脚腕叩开了山门。她们热情地接待了他，还捏好了他的脚伤。他十分感激，上山割柴，下坡担水，一点也闲不住。无论如何，得留他多住几天。虽然，寺里很少留住佛门以外的男人——妙姑暗暗地打着主意：看得出来，他是个不惜力气的忠厚人，如若结下了佛缘，日后寺院内外的庙地，就让他帮着收拾收拾，种些粮呀菜呀的，一年到头也能有些收获。再说，出家人最讲究广施恩惠，普度众生，若能劝得他皈依佛门，岂不是一大功德？妙姑想来想去，觉得实在有和他叙谈一番的必要，便思量着走出屋来。

“大兄弟，你看我还不知你的姓名哩。”妙姑瞟了一眼端着茶壶走近的妙香，亲切地说。

“我叫吴石……石娃。”他的脖子根红了。

正在倒茶的妙香禁不住“扑哧”笑了一声。

“从小就叫这……这个名儿，以后，也没起过大……名。”吴石娃说着，一双茧花累累的大手，颤颤地捧起了茶碗。

妙姑慈善地看了石娃一眼，问：“家里老人还好吗？”

“早不……不在了。”石娃垂下了眼帘。

“那家里还有一一？”妙香试探问。

“就我独独一……一个。”

“你没成过家？”妙香的声音突然变小，眼里却射出了稀有的光芒。

“成……成过，”石娃放下茶碗，难为情地说，“可后来，人家走……走了。”

“走了？哼，这号女人！”妙香竟愤愤起来。

“我不恨……恨她，是我让她走……走的。”石娃看了妙香一眼，继续说，“你想……想嘛，她原先有……男人，也有娃……娃，我不知……知道。是穷得没……没法过，为了得……得点钱，才嫁……嫁给我的。前两年，她那里好……好过了，我也知道了真……真情，就硬让……让她回去了。”

“心眼真实！”妙香似嗔非嗔地说。

“心眼就要实嘛！”妙姑冷冷地瞥了妙香一眼。“对人心要实，对佛心更要实。”她把目光投向石娃，恳切地说，“只要你实心对待佛，佛就实心保佑你。经过三学六度，修持有成，来日还能去极乐世界呢！”

“极乐世……世界好远……远吧？”

“是不近哩。”一谈一这些，妙姑就满目生辉，“那儿一年四季不冷不热。金、银、琉璃、珊瑚、琥珀、砗磲、玛瑙，这七样宝贝，就像咱这里的土疙瘩一样，张开眼就是，多得数不清！”

“我的妈呀，还有这……这样的地方！”石娃禁不住惊叹起来。

妙姑兴致颇高，讲得眉飞色舞。末了，满怀希望地看了石娃一眼，说，“佛

光无边，一时也说不完，你再多停几天吧。”

“这……”石娃有些为难。

“唉，师姑让你住，你就住下嘛！”妙香睨了石娃一眼，热情地说。

3

石娃没有走。几天来，除了干活、学习早晚课诵外，还精心地用桑木做了三个木鱼，一敲便轰轰地响亮。

“他嘴上结巴，可心里不笨，手蛮灵巧哩！”妙香摆弄着式样精巧美观的木鱼，不无赞赏地对妙姑说。看着这个壮实如牛的男子汉渐渐地皈依佛门，妙姑心里有说不出的高兴。当然这种高兴，不光是由于佛门又多了一个好弟子，而且由于他的勤劳，使她们免除了冬日烧柴吃水的苦忧，那些柴禾，到明春怕也烧不完呢。况且，由于留下了这个憨厚的男子汉，使多年没有住过男人的古寺，出现了只有有男人的地方才会有的一种和谐温馨的生气；而这种生气，又是多么令人心舒神逸啊！

心里高兴胃口开。晚饭时，妙姑禁不住多吃了一点。本来就脾胃虚弱的她，便被过量的食物“顶”住了。只觉得两肋胀满，胃脘作疼，还不时地呕吐酸水。于是，只好面朝屋顶躺下来，让妙香推拿一番。过了约摸两个时辰，妙香才松了手，下炕去拿热水壶。

望着妙香颀长的身影，妙姑的心里，涌上来一股暖流。妙香是在她眼里长大的。那年春荒，她在山路上发现了一个不足十岁的，饿得皮包骨头的小女孩。一问，才知道这个小女孩也是一个失去父母的孤儿。也许是女孩的命运勾起了她对自己身世的回忆，同病相怜，她不但给吃给喝，还把女孩引上了山，取名妙香。三十多年过去了，寺里的师父和伙伴死的死，走的走，还俗的还俗，十几年来，就只剩下了她们俩。岁月漫漫，风雨凄凄，她们既是师徒，又似姐妹，更像母女。梵磬声声，送走了珍贵的青春妙龄；香烟袅袅，迎来了无可奈何的两鬓挂霜。兵匪窜山，她们一齐躲进山洞，蜷成一团；红卫兵封庙，她们又一齐下山讨饭，相依为命……

“师姑，喝点吧。”妙香把一碗冒着热气的红糖水呈在她面前，妙姑仄起身

子，喝了几口，一股甜滋滋的热流窜进了心窝。

“大……大师傅，你好……好些了吧？”窗外传来吴石娃的声音。这个男子汉很懂得规矩，从不冒然地走进妙姑住的屋子。

“不咋了，你去睡吧！”妙香对着窗外说。

“难为他这么实诚。”听着石娃的脚步声渐渐远去，妙姑的心里萦萦的，“你说他能一心皈依吗？”

“或许能吧。”妙香懒懒地说，“师姑，睡吧，我都乏了。”

妙香钻进了被窝。片刻后，妙姑数完了佛珠，也脱衣躺下了。妙香说她乏了，却一会儿翻过来，一会儿倒过去，久久没有睡着。妙姑问她，她只是“唔唔”着，不搭话。“这个妙香，也不知在想些啥！”妙姑心里嘟哝了一句，自己却打了个呵欠，渐渐地迷糊起来了……

忽然间，妙姑觉得自己踏在一片祥云上，冉冉而起，缙色的袈裟在微风中轻轻地飘动。妙香、石娃及许许多多的僧尼、居士、香客们都跟了上来。飘啊飘，飘到了西方净土，如来佛一招手，他们便徐徐地落下。这里真是极乐世界啊！有七重栏盾，七重罗网，七宝行树，重重围绕。树上满是羽毛十分鲜丽的白鹤、鸚鵡、舍利、迦陵频伽等珍禽异鸟，这些鸟唱着清亮幽雅、无比动听的曲调……在用七宝建造的宫殿里，诸位佛祖、各方菩萨隆重地接见了他们。聆听真言，无不心洁魂清，智慧超然……吃罢丰盛的斋宴，他们便在宏伟的讲堂、精舍、殿阁里流连。这些建筑物漂亮极了，络缀着数不清的真珠、明月、摩尼等珠宝，闪亮耀目。最后，他们来到了质地精美的“七宝池”。池内放满了“八功德水”，有各种颜色的莲花，大如车轮，放出青黄赤白四种光芒。池的四周，是一排排旃檀宝树，花叶垂布，香气芬馥，扑鼻而来……

4

“哟——好香啊！”一股香味，钻进了妙姑的鼻孔儿，她醒了。天已大亮，香味从灶房那边飘了过来。回想梦中的情景，妙姑真想再睡一觉。然而，却怎么也睡不着了。她想把梦里的情景告诉妙香石娃，便穿好衣服下了炕。来到灶房跟前，里面传出一阵说话声，使她的脚步顿在那里——

“你怕是在哄我哩吧？”这是妙香的声音。

“哄你，我就……就不……不是人！”石娃一急，结巴得更厉害了，“不信，你就……就去看……看嘛！我一个人包……包了一面坡，半……半架山，山上栽果……果木，坡谷种……种粮食。今年雨……雨水好，打的粮食，三……三年都吃……吃不清哩！”

“瞧你骗得美的！”

“就是美……美嘛！虽说比……比不上师姑讲……讲的极乐世……世界。我们那山……山里尽是宝，政府开了个金……金矿厂，有商……商店，有医……医院，一个礼拜一场电……电影，还天天晚上演……演电视哩！”

“还有电视？”

“有啊，有时候是电……电视里的节目，有时候放……放录像，《西游……游记》、《霍元……元甲》，还有《陈……陈真》，打……打闹得可……可美了！”

“日子那么好，都没有打算成个家？”

“唉，年纪这么大……大了，又是个结……结巴，谁情愿跟……跟咱哩。”

“有个人想跟你过日子，要不要？”

“嘿嘿，你要……要笑我哩。”

“要笑你干啥，这庙里我可呆够了。烧香磕头，磕头烧香，过来过去老一套。长年累月驴拉磨，烦死了！唉，人活一辈子，总该有个落脚的地方才好！”

“可你是信……信佛的人呀！”

“哼哼，在庙里呆了三十多年，啥不清白？世上多少人不信佛，还不是照样过日子？就说那极乐世界吧，到底有谁去过？”

“佛爷允许你嫁……嫁人？”

“咋不允许？要是都不嫁人，娃从哪里来？没有娃，庙里怕就要断了香火。再说，只要心里有佛，到那里都是一样的。”

“师姑会答……答应吗？”

“她心肠好着哩。再说，如今这社会，谁也不能包办谁。说不定，她还会跟咱一块走哩。”

“对对，最好让……让她也走，一个人呆在这，该有多……多冷落。”

“嗯，也是的。上了年龄了，啥都不方便。”

.....

枯树一般，妙姑愣在寒风里。灶房里的对话冲击着她的耳膜，震动着她的心弦。开始她的感觉是新鲜，接着是惊诧，后来便是愤慨，到最后，竟是难言的痛苦和忧虑。她万万没有想到，妙香还暗存着嫁人的心，而且对佛爷是那样的不诚不敬！罪过啊罪过！妙姑真想把妙香拉出来，罚她在佛像面前跪个三天三夜！但是，她没有向前再跨一步。怔了片刻，却把沉重的双腿，挪回自己的住屋里来了。

疏忽啊疏忽！——妙姑坐在炕头，心里责备着自己。前天下午，她就发现妙香和石娃呆在大殿里亲热地拉着话儿，而她一走近，声音马上就停止了。她当时只是一愣，也没有望心里记。谁能想到妙香春心犹存，尘念未灭呢？谁又能想到她会和憨实结巴的吴石娃好上了呢？现在看来，留下这个老实巴脚的男子汉是一个错误，一个绝大的错误！

她早已死了嫁人的心，也实在不愿妙香嫁人。要知道，如果妙香离开她，且不说留给她的将是多么可怕的孤独，就连吃饭喝水也大成问题。日后再有个头重脚轻，在这空零零的深山古寺里，靠谁来经管？听说云雾山破庙里的一个和尚，临死时没人管，满身的蛆蚜子乱爬……想到这儿，妙姑禁不住心里发怵，恐惧得一阵颤栗。不行，不能让妙香离开！而吴石娃，无论如何不能再留下去了！

下午，她来到了正在洗衣服的妙香身边。

“妙香，咱瓮里的面，不多了吧？”她尽量温和地问。

“还够吃些日子哩。师姑，你问这干啥？”妙香住了手，甩甩水珠，不解地看着她，又补充了一句：“石娃还要给咱拿些面哩。”

“他的面就算了吧，一个人过活，怪紧巴的。这些天也真是多亏了他。该让人家回去了。”

“师姑，”妙香吃了一惊，犹豫了片刻，眼里闪射着热切动人的光芒，脸盘上也有了淡淡的红晕，大胆地开口道，“我想——”

“别胡思乱想了！”妙姑打断了妙香的话，果断地说，“佛门有佛门的规矩。你告诉他，叫他明天一大早就走。”

“这……”妙香想说什么，又咽了回去。

这天晚上，半夜里，妙姑一觉醒来，发现身边的被窝空了。这个妙香，真不得了！妙姑一辘轳翻身起来。三把两把穿好衣服，下了炕。她轻手轻脚地来到了

石娃住屋的窗子下，弯下腰，急匆匆地给脚下垫了两块砖，然后把眼睛贴近窗纸上的破洞，屏住气——啊，妙香手里提着一个大红底上绣着绿蛤蟆的花裹肚！——这是当地的风俗了，姑娘订亲时都要给心爱的人做一个花裹肚的。这个妙香，真鬼，不知啥时候，就悄悄地做成了这么个玩意儿藏着！只听她给石娃说：

“真憨！还不脱了棉袄，穿在里面……咋，你嫌冷？”

“不……不嫌，我……我是说……”

“莫害臊呀，我背过去，不看你。”

屋内的妙香背过了身子。妙姑也自然地合住了眼帘。但眼皮发痒，还是忍不住又睁了开来。昏黄的灯光下，石娃脱了棉袄、衬衣，露出了赤裸的上身。啊！——他！妙姑心一慌，腿一软，砖一斜，扑通一声响，闪倒了下去……

自然，屋内人被惊动了。当妙香和石娃把她搀扶起来的时候，她感到更多的不是尴尬，而是心灵震撼的激动。说不清是事实还是看花了眼——记得可怜的弟弟胸脯上就对称地生着四个奶头嘴儿，而这个吴石娃，胸脯上也是四个奶头嘴儿！多么奇异的巧合呀！莫非他就是苦命的弟弟？忽觉山摇地转——她晕了。

妙香和石娃把她扶进屋，躺下，喝了点热水，觉得清醒了些。几十年前那令人心碎的一幕，便断断续续地闪现在眼前。她十三岁那年，爹爹被官兵拉走，一去就没有回来。三年后，妈妈又得了那种可怕的水脚病，临死时流着泪摸着她的头，再三嘱咐她照管好幼小的弟弟……可她，唉，那个有天没日头的世道啊！那天夜里，她搂着三岁的弟弟蜷在破棉絮里。突然，门被砸开，闯进两个呲牙咧嘴的大汉，虎狼一般，拉走了吓成一团的她……几天后她偷跑回来，弟弟已经不在了。那时，村子里瘟病流行，人们死的死，逃的逃，四分五散。妙姑边哭边喊，哑了嗓子也未找到弟弟。忍受着难言的耻辱和痛苦，她心一横，上了山，当了比丘尼……

他是弟弟吗？妙姑抬起沉重的眼皮，看着也在关切地注视她的吴石娃。

“大……大师傅，你好……好些了吧？”

“不要紧了。你……你家在哪儿？”

“才……才来时，大师傅不就问……问过吗？红……红云坡呀。”

“老家一直在那儿？”妙姑满怀希望。

“噢。是爹把我拉……拉扯大的，娘一生……生下我，就……就不在了。”

石娃的眼眶里，有泪光流动。

一瞬间，妙姑竟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是听错了吗？旋即就清醒了——没有听错，他有自己的亲娘，他不是弟弟。像步子踩空，从山顶掉下深渊，失望和惘然罩住了她。她睁大眼睛，极力想从对面这张紫红脸膛上再找一找当年小弟弟的面影儿，无奈怎么也找不到。“你们去吧，让我歇一会儿。”她眯上双目，无力地说。

他们走了出去，留给她一屋子寂静。可她心里却怎么也静不下来，好似雨前的蚂蚁窝，一片麻乱。弟弟要是还活着，也该有石娃这么大年龄了。苦命的弟弟啊，你如今在哪里？你可知道，世上还有一个姐姐在思念着你？想到这儿，妙姑心里一阵酸痛，泪水模糊了双眼。恍惚中，好像弟弟来到了她身边，睁开眼帘，却什么也没有。再闭上眼睛，却看到了石娃的形像。强烈的思亲之情，使她的感情按着一种独特的逻辑不断地升华：弟弟生着双乳，他好像也生着双乳；他多么像弟弟呀，他应该是弟弟，他就是弟弟！难道让弟弟永远打独身吗？独身的滋味，她体会了几十年，外人看着倒清静，可心里毕竟有难言的苦衷啊！每天晚上睡觉前，她都要把挂在脖子上的佛珠串取下来，把那一百零八个佛珠一个一个地数一遍、再数一遍，再数一遍，借以排遣那可怕的孤独。空门不空，常人有的，出家人一样有。佛经讲人生有“生老病死”等等八苦，出了家，不是同样有这八苦吗？那美妙的极乐世界，到底有谁去过？而寺外的世界，如今不是也比过去好多了么？……唉呀呀，想到那儿去了，真是罪过！——妙姑赶紧坐起身来，一阵忏悔。

念了一通经，心里宽展了些，一个思绪又掠上心头：放妙香一走，偌大的寺院就只剩下她一个，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了。森冷的佛像、破败的院落，还有砍柴担水、头疼脑热……妙姑一阵惘然，一阵凄伤，一阵惆怅，浑身的筋骨也隐隐作起疼来。唉，真难呀！

蓦然，她想起石娃也让她去的话来，心里闪来一阵欣喜的向往：那温暖富足的庄户院，那说说咯咯的热炕头，那满院的鸡崽鸭婆；还有那出金子的矿厂，那商店、医院、学校、电影、电视……多么热闹红火吸引人啊！如果随他们去了，妙香就是她的弟媳，亲亲热热。和和睦睦，晚年的日子或许会很舒坦呢！然而，妙姑又犹豫起来——自己是受过大戒的尼姑啊，怎么能随便出去呢？佛爷能答应吗？居士香客们会怎么议论？……她胸中似有成百上千个猫儿在抓挠，矛盾矛盾，

一会儿摇头，一会儿叹气，难受得坐也不是，躺也不是……

5

天亮了。一夜之间，妙姑似乎苍老了许多。她无力地告诉前来告别的吴石娃，让他再呆一天，石娃默默地答应了。早饭后，她净了手，来到大殿，燃起香火，毕恭毕敬地跪在莲花垫上，面对高高在上的佛像，一遍又一遍地念经，绵绵不断地祷告……

晚上，她把妙香叫来，缓缓地说：“你随他去吧。”

妙香抬起头，和妙姑慈祥温和而又痛苦感伤的目光相遇了，禁不住一阵心酸，便扑哧一声，跪倒在师姑脚下……

第二天是冬日里一个难得的好天气。朔风不起，太阳也显得有了些温暖。房上的积雪和檐头的冰溜已开始溶化，一滴一滴地掉下水珠来。古树枝头，飞来了几只五彩鸟儿，叽叽喳喳地叫。

石娃捞起扁担去担水，把寺里的缸瓮锅盆，凡能盛水的家什，全都倒了个满溢。而妙香，则和面烧锅，蒸了两笼白馍，让师姑十天半月吃不完。

正午时分，佛光寺门前，摆好了一个香案。妙姑身披袈裟，恭敬地把一尊观世音泥塑像放在香案正中。妙香端来一只瓦盂，妙姑折了一节杨树枝插在盂里。她指点妙香和石娃并排在案前烧香叩头。然后默诵了几句什么，从盂里抽出杨枝，将水滴扬洒在石娃和妙香的头上身上，同时出声念道：

“杨枝净水，遍洒三千；性空八德利人天，福寿广增延；灭罪除愆，火焰化红莲……愿大慈大悲菩萨保佑，你二人万事如意……”

绕念佛号，三拜九叩，一切终于做完。妙香和石娃站起身来，向妙姑告别。

“师姑，”妙香抹着眼泪说，“我们走了，过些天就来接您。”

“对……对！”石娃恳切地点头。“大……大师傅，我和妙香先……先回去安……安顿一下，过两天就来接……接您！”

妙姑摇摇头，萎缩的面颊上流淌着两行长长的泪。

（刊于《延河》1983年第12期）

古观雨淋漓

“啊！”老二送到唇边的水瓢，一顿，再一顿，顿到了案板上——透过窗棂，他看到了从未看到过的情景：师兄和师弟吵架了，而且，吵得那么凶！师弟显然被一团激愤的火焰灼烧着，青砖脸涨得紫红，似乎每个麻坑都要喷出气恨和愠怒来。他把道袍的一角挽在腰里，跺着脚，舞着拳，大嘴巴急剧地一开一合，唾沫星儿飞出去，溅在师兄那张清瘦白净的脸膛上。师兄嘴唇抖动，竭力辩解着什么，表情是激动的，但更多的是压抑的沉默。老二真恨自己长的是一双泥捏似的耳朵，争吵的内容他竟一丝一毫也听不见！

陡然，只见师弟一个暴跳，采住了师兄的领口，使劲朝正殿拉来。师兄拚力撑持着，平平的地面已被蹭出深深的一缕。师弟撕拉艰难，便猛然松了手，师兄身板一闪，重重地倒了下去。头咚一声撞响了伫在檐下的铁鼎，手一抹，便是一把血红。那红光针芒一样，刺痛了老二的眼睛，他再也看不下去了，便大叫一声，飞石一样从灶房里弹了出来。

擂鼓似的，老二的双拳胡乱地砸在师弟的脸上、肩上、胸脯上。奇怪的是，师弟竟像石塔一样一动不动。老二打累了，松下手来，扶起还躺在地上的师兄，送尽耳房。又从柜子里取出师父留下来的“玉真金刀散”，小心翼翼地敷在师兄的伤口上。返身出来，他发现师弟还怏怏地站在那里，便狠狠地唾了一口。

对于这样的嘲恨，师弟只是轻轻地苦笑了一下。他拉动老二的胳膊，抬手指指清高碧远的天空。空中正有几只寒雁哀哀地朝南飞去；一阵西风荡过，便有几片枯黄的树叶旋落下来。师弟又把他拽进了正殿，指点着山墙上已被雨水驳蚀的“八仙过海”“老母赐饭”“麻姑献寿”等壁画，和孔漏点点的殿顶及朽残发霉的檩椽，然后面对端坐在供台上方的玉皇大帝的塑像，恭敬地拜了几拜；又张开巴掌，来回拍了几下一——

老二虽然长着两只听不见声音的耳朵和一个不能说话的嘴巴，心底却是极聪秀灵通的。他立刻明白了师弟的意思：秋天来了，连绵的雨水将会把这年久失修

的玉台观冲淋得一塌糊涂，搞不好连至尊至圣的玉皇大帝，也会遭到可怕的亵渎。所以，修葺这座古老的道观，已成为火烧眉毛的事情，而且，必须赶在雨季到来之前！

老二的思绪回到了两年前。那也是一个秋日，一个细雨霏霏的秋日。敬爱的师父就要“升天”了，临行时，他亲切地看着跪在榻前的三个徒弟，艰难地抬起枯瘦如柴的手指，示意师兄将放在柜子里的一个精致的紫檀木匣取出来，打开。里面是师父积攒了多半辈子的香钱：纸币、镍板、银元，还有一对雪白晶莹的玉镯……师父手指大殿，眼里射出万分虔诚的弱光，干裂的嘴唇蠕动着，说不出话来。“师父，您老人家放心地走吧，”师兄哽咽着说，“我们会按照您的嘱咐，将大殿翻修一新的。”师弟陪着点头，老二也陪着点头，因为他的眼睛明白了师父的遗愿，也“听”出了师兄忠诚的回答。师父满意地笑了。最后，他无力地把三个徒弟的手拉到胸前，握在一起。拳拳的目光，和着浑浊的泪水，似乎在说：“你们不但要清心寡欲，恪守道规，敬奉神明，还要三人一心，同舟共济，我在仙界等着你们！”……

师父被总管三界十方、四生六道一切祸福的玉皇大帝招到上天仙境去了，师兄理所当然地成了观里的住持。可两年来从未见他提出修殿的事，老二知道师弟去年曾问过师兄一次，后来却没有见什么动静。今天，师兄和师弟吵架，肯定是这个原因了。但师弟为何如此气愤呢？老二隐隐地觉得其中有些蹊跷，便用手势比划着紫檀木匣的样子，唔唔哇哇地问师弟。师弟黑红的麻子脸上凝聚着微妙的冷笑，朝师兄居住的耳房努努下巴颌——那意思分明是说：你去问问大师兄吧！

瞪瞪几步，老二跨进了师兄的住室。师兄恹恹地躺在床上，老二一阵摇撼，他才睁开眯着的双目。老二以自己特有的方式表达了要求。师兄显然明白了。他翻身坐起，憎恨地朝窗外瞥了一眼，然后转过头来，温和地打手势对老二说：“不用看了，木匣在柜子里锁着，一切都在。”但是，老二有着一个聋哑人特有的倔强和固执，是非看看不可的。师兄不答应，他便嗷嗷地咆哮起来。执拗不过，师兄只好无可奈何地从腰里摸出钥匙。老二抓了过来，打开木柜上的锁，取出紫檀木匣，揭开一看，不禁傻了眼：匣内只剩下数量不多的纸币和几块铜板。

玉镯哪儿去了？那么多香钱哪儿去了？老二舞动双臂，质问师兄。然而，任他如何嗥叫，除了一脸的痛苦，师兄什么话也没有，只是难言地望着他。末了，

竟有两行小溪顺着面颊爬了下来。一看见师兄落泪，老二兀自心软起来。他无可奈何地摇摇头，唉唉两声，叹口气，出门做饭去了。

这顿饭剩了多半锅。师弟吃了一点，师兄一点也没吃，而且连例行的晚课都没有做。老二便替师兄烧了香，磕了头，默诵了一段《玉皇经》了事。

以后两天很平静。师兄和往常一样，干活，吃饭，烧香，叩头，只是除了诵经之外，双唇紧抿，缄口无言。第三天晚上，刮了一夜东风，早上起来，便没了太阳，一团团黑云聚逐、扯开，均匀地布满了整个天空。看看这阴沉沉的天幕，师弟便忍不住来了气，又对着师兄嚷吵起来。老二不想去劝解，任师弟吼叫着去。因为，他觉得这件事是师兄的不对，他不该把师父留下的积蓄弄得不知所往，而不用来修葺古观。师兄的脾气却好，一句话也不回驳，只是合着嘴，绷着脸，目光直直地盯着地面。师弟见师兄不还口，只好做罢。吃过早饭，师弟要出门砍柴，临走，还愤愤地说了一句什么。师兄无有反应，过了一会儿，也默默地拿起砍刀，出山门而去。

担了水，扫了院，应付了几拨香客，日头就偏西了。老二利索地做好了下午饭，却不见师兄师弟回来。他步出山门，只见山野苍茫，潮气四处弥荡，山路盘弯，不见人迹。他转到观后，朝远处眺望。忽然，舍身崖上的松竹林里闪出一个黑点。老二眼尖，看准是师兄，便长喊一声，迎接上去。

师兄背着一捆柴，白净的脸盘被什么划破了，血糊糊的几道，道袍上也有撕裂的口子。老二用手势问师兄见没见过师弟，师兄却猛然一个寒噤，怔怔地摇摇头。一刹那，二人的目光碰撞了，师兄慌急地躲开，那眼神，老二可从来没见过！

吃饭时，老二发现师兄端碗的手直哆嗦，几乎送不到嘴里。饭后仍不见师弟归来，老二急了，一出门，就嗷嗷地向四方呼叫，传来的只是山谷的回音。师兄随后也出来了。他们沿着崎岖的山路四处寻觅，依然不见人影。嗓子喊哑了，脚腕跑痛了，直到傍晚时分，才在人迹难至的舍身崖下，乱石丛中，找到了可怜的师弟。那是一具已摔得粉碎的尸体！离尸体不远，找到了砍刀和已经散乱的柴捆……

师弟的丧事办得十分隆重。在师兄的住持下，邀来了四近能来的道士、道姑，还有为数不少的香客。抚着师弟的尸首，老二和师兄呼天抢地地恸哭了一场。然

后沐身净手，选了好日子，为师弟打了三天平安醮。在缭绕如云的香火和悠悠的木鱼、钟磬的伴奏声中，师兄身穿法衣，头戴如意，手持笏板，含着悲痛伤感的泪光，用凄婉沉重的声音，将《度人上品妙经》和《玉皇经》诵念了一遍又一遍，借以追荐师弟的亡灵。

几天的忙碌终于过去了，老二感到浑身疲乏，天刚黑便躺到了床上。然而却无论如何睡不着。师弟的影子总在眼前浮动：那结实强健的身板，那方正紫红的麻脸，那光芒灼灼的眼睛，那嫉恶如仇的脾性……他想到了师弟的许多好处，想得他心肠绞痛，益发不能成眠。唉，师父要在世该多好啊，——他仿佛看到慈祥善的师父驾着祥云笑微微地从天上下来了，拉着三个徒弟的手问寒问暖。眼睛一睁，却黑乎乎的，什么也没有。由此，自然想到了师父的遗愿，想到了那放在紫檀木匣里的香钱和玉镯。师兄把玉镯和香钱弄到哪儿去了？老二不无疑惑地思索起来，眼前便涌现出师兄师弟吵架时的情景，以及那天看到的，师兄惊恐慌愧的眼神和哆嗦不止的手腕……虽然对师弟的死，师兄是那样的悲痛欲绝。莫非师兄有不可见人的隐秘？莫非师弟的死与师兄有关？想到这儿，老二不由得倏然坐起，心房怦怦乱跳，惊出了一身冷汗……

师兄对他是有救命之恩的。那天夜里，要不是师兄翻墙而入，砍断绳索，被扒光衣服，打得遍体鳞伤、倒吊在院中槐树上的他，是非冻死不可的。师兄救了他，还引荐他跑到这远离家乡的玉台观出了家。虽然，道士的生活是清苦的，但总被那吃人的浊世强啊！想到这儿，老二的心窝里悠然生出许多感激来，眼眶也湿湿的了：师兄的心肠是好的，他不会做那种伤天害理的事，不会不会，绝对不会！怎么能胡乱怀疑救命恩人呢？……

一束冷风从窗纸破孔里溜了进来，老二禁不住瑟瑟打颤。他摸到一块碎席片，去堵那窗上的破洞。突然，碎席片从他的手中掉落下来——从破洞里，他看到一条黑影，闪出了对面的耳房，是师兄。师兄望望飘落雨星的夜空，蹑手蹑脚地走到老二的窗前，听了动静，嘴里嘟哝了句什么，便急急地奔向山门。

师兄干什么去？老二惊觉起来。一股强烈的好奇心促使他迅速穿好了衣服，蹬上了鞋袜，追出山门。尽管四野一片漆黑，但凭着一个聋哑人特有的鹰隼一般犀利的眼睛，老二终于捕捉到了师兄的身影。

不知绕了多少弯，钻了几片林；也不知翻了几道沟，过了几条溪；最后，抓着一条古藤，师兄溜下了一道峻峭的山崖。片刻后，老二也顺着古藤溜了下来，才发现山崖中腰，几丛盛开的野菊花，掩藏着一个山洞。洞并不很深，点点烛光从挂在洞口的草帘儿的隙缝中透漏出来。一贴近草帘，便有一股夹杂着饭菜香味的温馨气息扑入鼻孔，老二不由得鼻子一颤。再寻个缝儿，朝里一觑，不禁浑身震撼，如闻晴天霹雳，差点叫出声来——啊，里面还有一个人，一个女人，一个漂漂亮亮的女人！

压压狂烈的心跳，老二的眼睛又一次接近草帘。这一回，竟使他吃惊得几乎透不过气来：这个温暖别致的山洞里，还有一个小娃娃，一个正被师兄亲吻着的白白胖胖的小娃娃！而这个女人的手腕上，竟戴着师父留下来的，那对雪白晶莹的玉镯！哟呀呀，女……人！一种痒痒的，从心底涌上来的，不可压抑的某种怪物，驱使他的目光直直地射了进去——啊，是她！瞧，那长睫毛下的撩人心弦的眸子；那令人永远不能忘怀的，能放一粒蚕豆的笑涡；那细瓷般的脸蛋儿、脖颈儿、小手腕儿……老二感到一阵腰酥腿软，头晕目眩。好不容易才支持住自己，浑身却灼灼地燥热起来，这热是不好忍受的。一丝又一丝雨线飘落在他的面颊上、脖子里，老二非但未感到凉爽，反觉得好似火上浇油。他的胸膛里，似有千百匹野马在奔驰；心窝里好似煮着翻滚不已的一锅胡豆；四肢抽风似的抖动起来，嘴巴也呼哧呼哧如拉风箱一般……啊也也，这时候来一头野兽该有多好啊！老二觉得自己这满身聚起来的劲儿，足能砸扁一头金钱豹！

洞内人被惊动了，师兄忽一下站起，大喝一声“谁”，扑向洞口。像一个胆怯的贼突然被发现一样，老二刹那间惊出了一头雾水。他顾不了许多，慌急地扭身，三把两把地抓着古藤攀援上来；然后便没命似地撒腿飞跑，任荆棘挂破道袍，山石绊痛腿骨而不顾。一直不敢回头看，因为他已经有把握地觉察到，师兄发现了自己。

总算回到了观里，甩去满头的汗珠，激烈的心跳久久不能平息。女人啊女人！老二用拳头砸着自己的头，用头撞着古老的墙，在心里嘶喊着：多么奇妙可怕的女人！多么神圣又似妖魔一般的女人！那天夜里，就是这个女人，财东家的三小姐，笑咯盈盈地在闺房里擦洗。当长工的他从窗外经过，鬼使神差，竟忍不住朝里一觑。谁知这一觑，竟一发而不可收地瓷在了那儿，以至终于，被扒得精光，

打得浑身是伤，猴儿背瓜似的倒吊在槐树上……

罪过啊罪过！当初做那些事是罪过，如今想这些事也是罪过，师兄干这些事更是罪过！上山以后，师父教诲过多少次了：酒是穿肠毒药，色是刮骨钢刀；出家人跳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要清其宫，洁其门，知足寡欲，至虔至诚。如此，才能得道成仙。如若色相扰心，六根不净，便是亵渎神明；再任情纵欲，就更是道家败类，来日就只能下地狱受千般苦，而不能升天界享万世福。师兄啊师兄，师父的告诫难道你全忘记了么？难道你就不怕玉皇大帝惩罚么？难道你宁愿下地狱而不愿升天界么？……想着想着，老二恨起师兄来，恨得咬牙切齿，哇哇乱骂。香钱，玉镯，死在崖下的师弟……师兄啊师兄，你真毒哇！你是一条花花蛇，一只白眼狼，一头大狗熊！仅仅为了一个女人，一个财东家的三……小姐，骂到这里，老二的舌头哽住了，只觉得心窝里有一种热乎乎的东西在游动，一会儿又莫名其妙地毛乱起来，痒痒地感到有些难受的羡慕和羡慕的难受——原来，师兄和这个女人，早就有着不同寻常的关系！出家后，这个女人找了来，或者是师兄把她接了来，拿了师父的积蓄，抽空便去山洞里快活，还养了娃娃！啧啧，师兄不愧为师兄，真有种啊，唉咳咳！

在大殿里不知转了多少圈，回到耳房，又躺下坐起，翻来复去地折腾了大半夜，老二才迷迷糊糊地睡了过去。

从梦中醒来，已是第二天上午了。忽觉得有一道白光刺眼，赶忙揉揉粘涩的双目，真不敢相信，放在枕边的，竟是那对雪白晶莹的玉镯！玉镯下面，是一身叠得齐整的衬衣和一双精心纳做的新布鞋。师兄他？莫非——？眼前的一切使老二预感到了情形的不妙。他三把两把地穿衣下床，急急地来到对面师兄的住处，果然空荡荡地无人。他又脚高步低地奔向山门，冒着蒙蒙细雨，来到了那个山洞，洞内空空，只剩下一丝儿温馨的气息……

老二拖着沉重的步子回到观里，靠在大殿的雕花门框上，神情颓然地望着茫茫的雨雾和殿内森森排列的神像，直到夜幕垂落，才懒懒地离开。第二天，他仍旧木然地呆在那里，伤感地看着这淋在雨中的，空零残破的古观，痴痴地想着心事。失群的孤独和孤独的悲哀重重地网住了他，他失神了。

雨，整整下了一天一夜，而且愈下愈大，淋淋漓漓，全没有停息的意思。无

情的雨水，顺着山墙淌下来，那些残存的壁画便大块大块地跌落。殿顶的漏孔也愈冲愈大，大宗的雨水便乘机灌注而下。泥塑的神像受不了这样的褻渎，就纷纷躺卧下去。只有那尊玉皇大帝还坚强一些，但也终究受不了这样的冲击，一条膀子先垮了，接着，头和脖子也仄斜下去。老二不忍心看着这幅惨状在眼前敷衍，便想去促扶一番。不料，刚到神像前，就重重地跌了一跤；站起身，脚一滑，“啪”，又是一跤，弄得满身泥水，而且凉得直打哆嗦。于是，只好咧咧嘴，无可奈何地笑笑，懒得去管了，任凭这位“昊天金阙至尊玉皇大帝”全身瓦解，分成几块，浸泡在浑浊的污水泥泊中。

（作于 1983 年）



山上的居士

一个秋高气爽的下午，我信步登骊山游玩。弯弯转转的山路上，和一位高个儿老人走在了一起。她提着竹篮儿，拄一根长蒿杆，利利索索地踏着台阶。

“大娘，下山啦？”我问。

她偏过头，看我一眼，道：

“鸡叫狐子咬死啦，下县卖了，称些盐，买些菜！”

“我帮你提上吧。”

老人把篮子交给我，问：

“在哪儿上班？”

“文化馆。”

“文化馆？”老人眼睛一亮，“文化馆里那块唐朝的青石碑子，你知道不？那还是我打窑时发现的哩。还有咱老君殿里的老君像，也是我寻人画的，人家要六十元，咱人熟，搞搞磨磨，只花了二十元……”

一堆人正聚在山路转弯处“盘绳儿”赌博，我瞥了一眼。

“胆大得很么，”走前几步，老人感慨地说，“派出所天天上来人，一抓抓几个，可总抓不完。”

“山上的歪门斜道还不少。”

“咳，复杂得很哩。东山上的石瓮寺，这边山上的三元洞、老母殿，常来成精做怪的神婆子哩。不过，”老人补充道，“咱可没搞过歪门斜道。”

“你是山上生产队的吧？”我问。

“不是。你到这山上随便问，一说王老婆，没有不知道的。原先华清池后门外有个金门行宫庙，我是庙里的居士哩。”

……

穿过颇有诗意的晚照亭，便是有名的老君殿。殿右下几十步，齐刷刷闪出一

壁土崖，酸枣刺围成的小院儿，托出两面窑洞来。院中有几株柿树，树上挂着柿子串。门前的泥台上晒着柿子干，那泥台很粗糙，显然是主人用手糊抹成的。

到了，这就是老人居住的地方。

打开黑铁锁，掀开木板门，我被让进窑内。

“坐下坐下，先歇歇，我给你拾柿子吃。”

借老人忙活的当儿，我扫了一眼窑内的摆设：矮矮的锅台，靠窑壁一铺案板；还有两瓦瓮柿子，半盖着盖儿——那是在“憋”醋呢。后壁处又挖进一面小窑，里面的土台上满摆着柿子，红红黄黄的那么一堆。左壁一孔，和另一面窑相通，里面盘着一铺炕。

“尝尝，”老人用白瓷碗盛来了柿子，说，“这是蛋柿。多得没处放，瞎了好多。”

柿子挺好，揭去薄皮儿，往嘴里一放，又香又甜又软乎。

“老人家高寿多少啊？”我边吃边问。

“七十五啦，清朝手里的人。”

“有儿女吗？”

“五个儿子两个女，孙子孙女十几个，还有一个重孙儿。四个儿子都转业吃了公家饭，小儿子现在还在部队上。看我都忘了，有照片哩。”说着，她就从里窑里取出一个镜框来，指着一张“全家福”让我看。我看了看，上面没有见她的老伴，——可能去世了吧，我想。

“看这一张，在华山上照的，这是我的后学，噢，就是徒弟么。还有这一张，这是你文化馆那个大个子在桃园给我照的。唉，甭提啦！跟人家林业站签的合同，包了桃园，包赔了。咱一个人，山上乱得很，看不住么！”

“儿女们都对你好吗？”

“罢咧。你看，这裤子，就是老大买的，一身哩。上个月吧，老三还给我寄来一百块钱哩。”

“那你咋不和儿女们一起过呢？”

“论起儿也叫哩，女也叫哩，可我才不去哩。跟官狗一样，这几天，那几天，媳妇子不悦意了，摆个死人脸让你看。还得看娃呀，做饭呀，洗衣服呀，这号罪，我早受够了！山上清静，空气好。”

“那老伴——？”

“哼，还没死哩。唉，早死就好了。不提那老鬼了，说他都嫌牙碜，辱没人！”
看着老人气恨恨的样子，我不好再提这个茬了，就换了话题，问：

“你住在这山上，吃的从哪里来？”

“我是居民么，吃的是商品粮，户口还在富原县哩。”

“那咋到这儿来了？”

“唉，说来话长了。文化革命中，人家查问，我齐齐都说了，还叫人写了个稿稿，底子还在哩。让我找找，你在咱文化馆工作，不是外人。”

她从里窑取出几张破破烂烂的黄纸来。纸上密密麻麻写满了红字，字迹潦草，不过马马虎虎还可看下去。好在老人就在身边，不清楚的地方随时可问，于是，就有了下面的内容：

我叫王雅兰，娘家在富原县三官镇。父亲在我很小的时候就不在了。我七岁那年，一天半夜里，有人啪啪啪地打门。妈把我藏到柴禾窝里，她和三岁的弟弟没来得及藏，两个土匪就砸门进来了。他们用黑布蒙着脸，只露出俩眼睛，凶恶得很。他们把妈背绑在院子里的槐树上要钱，妈说没有，他们就愣打妈。后来放了妈，却把弟弟的胳膊一扭，抢跑了。走时撂下话：“想要人，拿钱来！”妈把家里有点用的东西都卖了，想赎回弟弟，可就是赎不回来。过了几天，蒙面人又来了，妈吓得藏在暗窑里，不想还是被搜了出来，拉到镇街上去了。晚上，我寻到关妈的房子，隔着门缝，偷偷往里看。他们把妈的衣服扒光了，用烟头、烙铁烫，又给妈的奶头上绑两个铃铛，让妈给他们擀面。妈身子前后一动，铃铛就丁当丁当响，他们叫做吃“铃铃面”。后来，那个大个子——房子大，灯不亮，看不清他的面貌，又过去欺侮妈，妈不依，那家伙举拳就打，我急得直喊叫。一个背枪的过来了，拉着我就走，说：“你不想活啦？”拉到墙角，把我一放，让我快跑。我跑到野地里哭。第二天早上，他们把妈放了。妈被折磨得不像样子，披头散发，走几步就栽跤。见了我，母女俩抱着愣哭，哭得行路人都洒眼泪。后来弟弟总算放回来了，可怜他饿得只剩下一张皮，妈没啥给弟弟吃，就把他送人了。

从那以后，两根枣木棍，一个竹篮篮——娘们俩沿门要饭了。那时候，富原县有四大景色：北门外清水流桥上桥下，东门外东岳庙一朵春花；南门外种满了

稻子莲花，西门外坡坡寺一座宝塔。春花是东岳庙里的师父，姑姑修行，和善得很。那年腊八会上，又冻又饿，我昏倒在庙门前。春花师父可怜我，叫人把我抬进庙，喂水喂饭地抢救，直到后晌，我才苏醒过来。睁眼一看，妈跪在我身边，眼窝都哭肿了。以后，妈白天给人家做手工，我出去要饭，晚上睡在庙里。看着师父们磕头念经，觉得神奇得很。心里羡慕，就让妈去说。春花师父说我年龄小，庙里吃的也短缺，只能以后再说。从那时起，我就起了进庙的念头。

那年冬天，好几天没见妈回庙里来。我问春花师父，她开始不说，后来见我哭得凄惶，才告诉我：妈走了，走到十几里路远一个村子里去了。第二天，天阴沉沉的，飘着雪花，我一边要饭一边问，终于找到了妈。妈见我到来，搂着我直哭。晚上，那老汉回来了，红涨着脸，酒气熏人。他恶声恶气地问我是谁，妈吓得不敢说，他便甩碟子拌碗，寻茬儿打妈，拽住妈的头发往墙上撞，妈跪着求他。第二天天一亮，我就走了。过了两年，一场“胡痢拉”，好多人都拉死了，可怜的妈也没撑过来。等我知道了赶去，他们已经把妈埋了，听说连个卷身的席片片都没有。我寻不见坟堆堆，只好对着荒天野地大哭了一场。

妈死后不久，有人办了个化学公司，大伙都叫它洋公司。洋公司收我们这些无家可归的人做工，给一口饭吃。我们没黑没明地织呀打呀，学出来一手好功夫，帽子、袜子，还有毛衣，样样都会打。民国十八年遭年馑，洋公司办不起了，散了，让我们自己找出路。那年月，到处都有饿死的人，兵荒马乱的，我们这些十七八岁的姑娘家，该往哪儿去？

那一回，我们三个在公司一块干活的姐妹结伴去北山讨饭。回来的路上，碰上了几个骑马的。一见我们，便跳下马，嘻笑着走过来。我们吓得捂住脸，躲在那儿直发抖。一个呲着金牙的老家伙，掰开我们的手，先看那两个伙伴，后看看我，说：“哎，老包，这个秀气！”那个老包便走近我，他有三十多岁，大个子，满脸胡茬，红眼圈子——硬扎扎的大手在我脸上一摸，说：“好，就要这个！”说着就伸手拉我，我哭闹着不从，那家伙劲大得很，一下子就把我夹到了马上——我就被“叼”到县城来了，关在一间黑乎乎房子里。

晚上，那个姓包的来了。一进门，二话不说，就撕扯我的衣服。我挣着咬着叫着不从，他气呼呼地踢了我一脚，走了。第二天没见他来，说是出公差了。我被关在黑房子里不得出来，每天只给吃半个黑馍，一根青辣子。三天后，他回来

了。晚上，拿着两根蜡，点着后，蹲在桌上，要和我拜天地。我一把把蜡打落在地上，他生气了，抡起耳光子就打，我倒在地上，他就用脚踹，我饿了几天，哪有反抗的力气？一会儿，就昏了过去。……几天后，他让那个呲着金牙的老家伙给我送来十块钱，劝我说：已经成这样了，出去了名声也不好，将就着算了。我想了再想，没办法，头一低，就从了。唉，那个不睁眼的世道哟！

此后我才知道，他叫包子秋，老家在黄龙县。在家的時候，就和寡妇嫂子胡成，被嫂子的娘家人打得呆不住了，才来到富原。先跟一帮子土匪混在一起，后来进了保安局，穿上了一身黑皮，不知干了多少伤天害理的事情！

他一天到晚在外头混，老是半夜才回来。你要是开门迟了，扬手就打。有时候，你想着他要回来，便坐在灯下等啊等，等着等着就睡着了。你想，一天吃的啥，干的啥？睡着了还不跟死了一样？他翻墙拨门进来，拽住头发就往灯上烧，就朝地上拖。我怕挨打，把笤帚靠在门边，头枕着笤帚睡觉，可他偏偏不回来！

有了钱，也不好好给家里用，不是打麻将、吃麻雀，就是喝酒、搞女人。还敢劝？你一张嘴，就给你一个耳刮子！我有娃了，怀里揣的，背上背的，衣服角角拽的，手里还不得不停地织呀打呀，卖点钱，换点粮食糊口。有点面，他非要吃干的不可，一顿吃光，尻子一拍，几天不回家。可怜我娘们几个，只好吃糠咽菜地混天天。娃们没啥穿，大的腰里缠个麻袋片，小的精尻子满地跑。晚上，把烂套子绑在大的肚子上；几个小的，偎在墙角角，盖一床窟窿和筛子眼一样多的破被子。那一年，借人家房住着，人家要给娃结婚，不让住了。给他说，他不管。我寻不着地方，挺着个大肚子满沟里跑，跑着跑着，肚子就一阵紧似一阵地疼。看见一个洞洞就钻进去，用石头把洞口一堵，娃就生了下来。谁知道，这洞洞竟是个狼窝！半夜里，狼回来了，在外头噢噢地叫，我吓得浑身发抖，一夜不敢合眼。天明一看，狼在洞口刨了簸箕大一堆土！那个娃没奶吃，养不起，就送人了。还有一回，他喝得醉醺醺的，硬让我脱了衣服，给他擀“铃铃面”。——一提这三个字，我就想起了可怜的妈——那天晚上那个大个子，难道就是这个坏种？！一股血涌上来，我气得眼都黑了！他见我倒在地上不动弹，就踢了我几脚，走了。我跌跌撞撞地扑到井沿上，想一头栽下去算了，要不是娃们哭叫着拉我，拽我，我怕早变成鬼了！……

你说这种人是人吗？不是！是一条狼，一头牲口！我跟着他，要吃没吃，要

穿没穿，不知挨过多少打，没过过一天舒心日子！

好不容易盼到了解放，大家自由了，我也得势了。包子秋戴了个反革命帽帽，被送回黄龙老家，劳动改造去了。从那时起，我和老鬼就没在一起停过！我让娃们都跟着我，政府知道我的情况，订我是雇农成份。娃们政治上没受啥牵连，我也参加了工作。先在西安被服厂，后到军装厂，后来又回到了富原籽棉厂。食堂化接着自然灾害，唉，也把苦吃咋了！为了给娃们省点粮食，我把茄子把、柿子把，在锅里炕了吃。吃了，就喝一缸子酃茶——不喝茶克不消呀！千辛万苦，总算把娃们拉扯大了：当兵的当兵，转业的转业，成家的成家。五十五岁那年，我退休了。心一松，想起了小时候的心愿，就忌了口，把屋里事一安顿，给娃们说：“你的现在翅膀硬了，自己飞吧。妈是个罪人，进佛门赎罪去呀！”那时，富原县的东岳庙已经拆了，听说骊山上的庙还在，就来了。

华清池里禹王殿，华清池外行宫庙。进了庙门，是两排廊房，廊房后面是大殿。殿里供奉着如来佛和其它菩萨爷。庙里有两个师父，男的姓释，女的姓王。“聪明入贵佛，梦中来教我；教我心花开，一心念佛来。”入庙时，先要看你心诚不诚，我给师父跪了三炉香，师父念完一盘经，我才起来。师父见我心诚，跪功好，就收我当了后学。从此，我跟着师父，早晚课诵，“愿以此功德，庄严佛净土；上报四重恩，下济三涂苦。”念完经，经管师父吃了喝了，就坐在蒲团上数佛珠。这佛珠如今还挂在我的脖子上。有一百零八个珠子，叫个名字念五遍；数完一圈，打个回头佛，接着再念。愿天下太平，儿女们无病无灾，好人都过上好日子……

那老鬼心不死，有一回，竟跑到庙里寻事来了，说要和我离婚。唉，说到离婚，旧社会那鬼在保安局背枪，咱想离离不了；解放了，娃们都大了，孙子也有了，老嘴死脸的，咱嫌给娃丢人哩。——那老鬼年轻时是个烂眼圈，如今有了年龄，就成了个半瞎子。我一看见他，气得浑身打颤。顺手摸了个竹竿，趁他不注意，美美地抽了他几下，心里说：死挨刀的，你也有今天！新社会就是好，我翻身了，敢打他了！老鬼毛了，跺着脚骂我，撵着打我，我钻进了大殿，他想冲进来，被释师父挡住了：“佛门净土，不容恶人玷污，去吧。”那鬼不走，立到那儿胡乱骂。碰巧小儿子来看我了，娃有办法，大声说：“你想咋哩？你要咋哩？再打我妈，我去叫民兵，斗争你个反革命！”老鬼害怕了，撅着尻子，气哼哼地回

去了。

后来，释师父病死了，我披麻戴孝，葬埋了师父。文化革命开始了，佛像砸了，庙拆了，王师父也走了。我没走，东山石瓮寺住过几年，西山老母殿、老君殿虽说是道教，也住过——反正都是名胜古迹，看看房，扫扫地，管管香火，总是没错的。

……

在我看这份稿子的时候，老人已着手做晚饭了。她要给我做上，我再三推辞，说上山前吃过了，才谢过。我一边看一边问，看完了，她的饭也做熟了：是一碗干面片。她调好了油盐酱醋，便就着一小碟青辣子吃了起来。牙齿虽然落了三分之一，剩下的看来还好用。她吃得很香，呼呼溜溜地。也许是谈熟了，她不顾忌什么了，一边吃，一边告诉我说：

“那老汉快死了，得了个噎食病，一吃就吐，九十岁出头了，早该死了！我给老二捎了个信，让他回去侍候老汉，看着葬埋了算了。我才不到跟前去哩。前几天，老二从黄龙来了，说要给老汉箍墓，还要把我的墓和老汉箍在一起，我一听，气炸了！我说：我不箍，你的硬要箍，我就绑个石头，跳到渭河里，让你们连尸首都找不着。要不，我就去火葬，听说火葬烧得疼，我不嫌。再不，我就出点钱，让人在远远的地方打个墓，到快死的时候，我就提前爬到墓里去。阳世里，我让那老鬼作贱够了；死了，还让我和他在一起，妄想！”

“他死了后，你不打算回去吗？”我问。

“回去不回去还在我哩。现在能吃能动，就住在这，以后真的不得动弹了，再说。哎，听说如今发展旅游，山上这些庙，都要修复哩，你知道啥时动工呀？”她放下碗，十分关切地问。

“快了吧。听说报告已打上去了，省上一批，就动工。”

“好事，好事，大好事呀！春上修晚照亭，我天天给师傅们烧水。桃熟了，担两担让他们吃。亭子修成了，我扯了几尺红挂在亭檐上，还买了两串鞭炮呢，响得满山都听得到——佛门讲积德哩么！三月间，上海一个退休老头来游玩，把钱丢光了，老汉可怜得脱了身上穿的衣服卖。我给了老汉五十块钱做路费。五月里，老汉专门从上海来酬谢我，硬要给我五百元，我才不要哩。救人一难，胜造

七级浮屠哩么！……”

看看表，过六点了，我起身告别。老人送我出小院。举目望，西边天际已显出三层光云：淡黄、橘红、深灰。光云在融渗、在变化，片刻间，红了，红了，全红了！绿茸茸的山峦浴在一种神奇万方的光波里。老人站在崖坡边，目送着我，披了一身红霞。

啊，正是骊山晚照的时候。

（作于 1982 年；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5 月版）



兴奋性病理惰性灶

A

学术界一个会议在骏马山下的温泉湖宾馆举行。签完到，刚进房间，就“笃笃”地有人敲门。

“请进！——哈！”我一轱辘跃起，“屠岸柳！”

“报到册上看到你的名字，我说这是我的老同学嘛！咱毕业后好像再没见过？”

“没有。听说你在读研究生，学业如何？”

“马马虎虎，你呢？”

“白天到处跑，晚上忙赶稿。”

“当无冕之王也辛苦。我认识一位微软王子，他正在研究一种电脑帽，戴在头上，只要脑子一想，稿子就出来了。怎么样，给你来一顶？”

“有这种帽子当然好。可眼下最实际的，还是洗个澡，一路风尘仆仆的。”

“我倒想先上山玩玩，你瞧，这骏马山多漂亮！咱现在就去爬山，回来再洗，如何？”

“你精神大，我懒得动。”

“走吧，”他一把将我拽起，“爬山能减肥。”

B

骏马山是以葱茏秀美闻名于世的。拉开距离看，她确实像一匹黛青色的骊马，披一身淡蓝色的轻纱，恬静地、温顺地，处子般伏卧在温泉湖畔。当你登临之后，这马就渐渐地立体化了。你会感受到她的春心的搏动、血脉的张弛和四肢的腾跃，

间或还能听到欢快的响鼻和激昂的嘶鸣。于是，幽林、啸风、怪石、清泉、溪涧、瀑布，一切的一切，都似乎有了灵气。

穿过马蹄沟，翻越上马石，跨过仙马桥，登上马脊岭，我们兴致勃勃地走进一座颓垣残壁的寺庙。庙里有前殿后殿，西边还有几间厦房。

一阵无所顾忌的嘻笑声从厦房传出，是一个尖嗓子在领着大伙念唱：

“大光棍屋里盘腿儿坐，
二光棍出门卖油馍；
三光棍顶南墙一个劲地唾，
四光棍撵羊上了坡……”

我们一近房门，念唱声便戛然而止，却“轰”地笑开来。原来亮间即灶房，一群婆娘女子娃，正在搭伙做饭。里间有一铺炕，几个老太太盘腿坐着，说说咯咯嘻嘻嘻嘻。门槛上背向外坐一个披着秀发的女子，正在给一个中年男人看手相。

“转上来了，嗯？”炕上的老居士笑咪咪地探出头来。

我们赶忙点点头。一瞬间又都愣住了——坐在门槛上的女子闻声扭过头来——啊，怎么是她？！

确实是她——大学里同级不同班的同学：宋晓娣。

“你……你怎么在这儿？”屠岸柳惊喜地问。

一丝淡淡的笑容从白白的脸上掠过，她没有直接回答，抹一下头发，从从容容地道：

“我可早看见你们上来了。”

“你早看见了？”屠岸柳不相信。

“她头上顶着角子，”对面那个中年男人说道，“会看！”

“角子？”屠岸柳依然不明白。

“角子就是神么，”中年人解释说，“天上的神灵下凡来，附到谁身上，谁的头上就顶了角子。”

“她头上啥都没有啊？”

“嗨，肉眼凡胎，看不见！”

“这倒有意思。”屠岸柳把目光投向宋晓娣，“你不是分回到地区教育局了么？”

宋晓娣嘴角撇了撇，说：

“起初定在工农教育办，没想到凭空飞来了一个什么书记的外甥，咱就打起背包回家乡了。县上开始说将我分到城里的重点中学，可没过两天就变卦了。”

“为什么？”

“咱不会‘烧香’呀！”

“还要敬神？”屠岸柳不解。

“是啊，‘神’敬不到，你就靠边站吧。”

我明白了她所谓的“烧香敬神”的意思，就问：

“哪你现在——？”

“山沟沟里哄娃娃。”

“当教师也不错嘛，”屠岸柳道，“人类灵魂的工程师。”

“是不错啊，”宋晓娣哼哼一笑，“山高皇帝远，不看人狗脸，出门就爬山，空气很新鲜。”

“代啥课？”我问。

“咱学那专业，还能代啥？中学政治呗！”

“政治也不好代呢。”我说。

“好代。”宋晓娣调侃地道，“在大街上随便拉一个人，都能把娃们哄睡着。哎，看样子，二位如今都很得意么！”

“你也可以嘛。”

“我？嘿嘿……哈哈……”

她笑了，笑得旁若无人，无所顾忌。做饭的女人们手都不动了，用诧异地目光瞅着她。炕上的老太婆们也都噤了声，面面相觑。

我觉得这场面有点尴尬，就看看表，说：

“咱们该下山了吧？”

“是该走了。”屠岸柳应了一句，又转向宋晓娣，“你不下去吗？一块走吧。”

“行。”她停顿了一下，“不过你们得等一等。”说毕，起身，整整衣服，翩翩然朝后边的大殿走去。

大殿里烧香燃烛，烟缕盘绕。高高的土台上供奉着一尊尊做工粗糙的菩萨像。在弥勒佛的神位下，宋晓娣三拜九叩，分外虔诚。只见她怪诞地笑笑，咿咿呀呀

地念念有词，后来竟一动不动地发起怔来，而那黑长的睫毛下，就分明有泪光在闪动了。……

C

夕阳晚照，好似一个初入洞房的新媳妇儿，骏马山进入了一天中最美妙的时光：金的土，赭的石，青紫色的霭，橙绿色的草……疏疏密密，浓浓淡淡，曲曲折折，神神奇奇。

下山路上，屠岸柳折了一大把山花，贪婪地放在鼻子下闻闻，香得直咂嘴。他高兴地分两束给我和宋晓娣。

宋晓娣恹恹地闻了闻，转弯时，顺手插在了石缝里。

“你喜欢弥勒佛？”我问。

“他就是我头上顶的角子呀。”

“弥勒佛好啊，”屠岸柳接过话头，“肚子那么大，肯定吃得多，一天到晚乐呵呵的。”

“他老人家是佛祖的弟子，比佛祖先死，转生兜率天，后来又化身为布袋和尚，降临世间，一边讨饭，一边布道。”

“你相信真有其人？”我问。

“弥勒真弥勒，分身百千亿；时时示世人，世人自不识。”她念念地道。

“那就请你这位弥勒佛的代言人，教化教化老同学吧！”屠岸柳笑着说。

“你要看什么？”

“先说说他的婚姻。”我凑趣道。

“那你走到头里。”

于是，屠岸柳走到了前边，她居中，我殿后。

“你爱人长得很漂亮，长条个，柳叶眉，桃核眼，对了，耳朵下面还有颗小黑痣。”宋晓娣眯觑着眼睛，煞有介事的样子。

屠岸柳嘴角挂一线笑丝，不动声色。

“瞧，”宋晓娣接着说，“她还戴着一副近视镜，手里捧着一摞书，这么看来，她肯定是个坐文案的。”

“你看我们过得怎么样？幸福不？”

“还行。哟，你就要当爸爸了！”

“男娃还是女娃？”

“嗯……好像是个带把儿的。”

屠岸柳嘻嘻地笑了。

“我看得不准？……”

屠岸柳微笑不语。

山路分岔了。

“我要从这条路走了。”宋晓娣煞住步子，说。

“学校在哪儿？”屠岸柳问。

“西峪口，离这儿不远。”

“那就再见了，”屠岸柳伸出手，“有时间来宾馆玩，我们要开四五天会哩。”

宋晓娣点点头，晃晃地走了。

望着她的背影，我叹了口气，说：

“唉，想不到她变成这样……看得准吗？”

“唯心地瞎猜，怎么会准？”

“那你——？”

“还不知丈母娘是谁呢！”

D

上午大会发言，屠岸柳宣读了他的题为《宏观经济与国民心理》的论文，观点新颖，论证严密，口才流利，反响挺好。

下午，我正想写篇报道发回报社，屠岸柳推门而入。

“哎，老同学，他们去参观，咱们找宋晓娣去！”

自然，我又依从了他。

“看来，你对她很感兴趣。”路上，我这样说。

“你不觉得她很苦吗？”

“是陷得很深。”

“做为老同学，我们有责任拉她一把。”

“怕不仅如此吧？”

“怎么讲？”

“当年她是三班的团支委，你是系上的团总支委，你们之间该不会有‘关关雎鸠’之类的事吧？”

“算你猜准了。”屠岸柳回味地笑了笑，“不瞒你说，我还确实爱过她哩。”

“怎么个爱法？”

“那时，开会搞活动经常接触。她相貌端庄，心底善良，学业也是不错的。有段时间，我竟像着了魔一样，每天不看她一眼，心里就发慌，就睡不着觉。”

“表示了吗？”

“写了十几张，却没有发。”

“为什么？”

“有一天我和外系一位团干部闲谈，才发觉他和她正在热恋，而且关系已发展得很不一般了。”

“君子不夺人之爱，你舍了？”

“当时可痛苦极了。”

“她知道吗？”

“看样子没觉察到。”

“后来呢？”

“后来你大概也知道：我考走了，外系那一位分到了北京；而她按说是能够留校的，可他们地区的条件差，没有一个人愿意回去。于是系里动员让她带头，大家统统一锅端。”

“他们的爱情也就告一段落了。”

“大概吧，具体情形不清楚。”

俩人说着走着。盘旋的山路，把我们带到了——一个荒僻清静的山乡——西峪口中学到了。

这学校坐落在一片山坡上。高高低低的围墙裂着口子，校舍破破烂烂。通过一位烧水师傅的指点，我们来到最后边的一座教室。

宋晓娣正在给学生们上课。木格窗用纸糊着，能听见声音，看不到人影。

“……哲学的根本问题是世界的本原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划分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阵营。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物质决定精神；唯心主义正好相反，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精神，精神决定物质，精神派生一切……”

不能说她讲得不清晰，也不能说她讲得不准确。自然，一个师范大学政治教育系毕业的大学生，要是连马克思主义这些最基本的原理都讲不清楚，岂不成了笑话？然而，你怎样才能把讲台上的她和顶“角子”的她统一在一起呢？

我们俩去方便。回来时刚好打了下课铃，放学了。

远远地看见她把一个男学生带往她的宿舍。

我们以为她要给学生交待些什么，几分钟就会完的，就打算等那学生出来后再进去。没想到十几分钟过去了，还不见动静。于是便上前敲门。

“谁？”

“我们，老同学。”

“等一下。”

门板裂开了一条细缝儿，我下意识地朝里一觑，只见那学生端端正正地跪着，手臂直伸，目光发痴——我不禁吃了一惊！

“吱呀”一响，门开了。

“原来是你们，请进请进！”宋晓娣神情自若地一笑。

那学生已起身站到一边，脸上流露着几分惊慌。

“你们这是——？”落坐后，屠岸柳问。

“嗯……”她转向学生，“你回去吧。”

学生拿起书包，默默地走掉了。

“这娃看着蛮聪明的。”望着学生的背影，我试探着说。

“就是。”宋晓娣说，“这娃神着哩，能掐会算，去年秋天下连阴雨的时候，他曾用一口气，吹倒了村上一家人的三间瓦房。噢，对了，你们先坐着，我打点水去。”

她提着热水瓶出去了。借这机会，我们观察了一下她的卧室。

房子不大，一桌一椅一床，便占去了二分之一的空间。床板窄窄的，床单白白的，被子小小的，看不出家庭生活的迹像。桌上凌乱地堆着书本、作业。玻璃板下，压着一张身上爬了七八个胖娃娃的弥勒佛照片；墙上还有一帧出自画家范曾手笔的《达摩神悟图》，旁边题着一首诗：“其心寂寂，其目炯炯，虑绝情忘，廓然无圣……”

“她刚才——？”屠岸柳问我。

“大概是教那个学生罚神。”

“罚神？”

正说着，宋晓娣提回水来了。她给我们一人冲了一杯茶。

“喝点水吧，山沟野洼，没啥招待你们。”

屠岸柳喝了一口，问道：

“你真的相信有神灵存在？”

“宁愿信其有，不愿信其无。”

“为什么？”

“为了跳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为了脱离人间的污浊，避免世俗的烦恼。”

“你会罚神？”

“会一点。”

“现在能罚罚么？”

“这……”

“长这么大，只听人说过，还真的不知道罚神是咋回事哩。”屠岸柳认真地说。

“没啥神秘的，把头上顶的角子罚下来就是了。你们既然想了解，我就罚一下试试。”

说着，她把房门关紧了。点了香，烧了纸，面对墙上的弥勒佛像叩了几个头，拜了几拜，然后曲腿坐下，两臂平伸，双眼眯觑。十数分钟的沉默后，手臂就渐渐地发起颤来。起初像轻风抚柳，进而像雨打芭蕉，再继之以风卷落叶，最后就山摇地动了。她鼻翼欷张，一起一伏；牙床磨错，嗒嗒作响；脸部肌肉，扭曲变形——呕呕地打嗝，呼呼地喘气，大汗淋漓，涕泗滂沱。

屠岸柳第一次目睹这种情景，紧张得双手发抖。我虽然以前见过罚神，但都

没有她这么厉害，手心里也汗津津的。

“你……很痛苦吧？”屠岸柳关切地问。

“哼哼，”几声凄厉的冷笑，扯出了变调的声音，“痛苦？我没有痛苦，只有欢乐，哈哈哈，欢乐！”

“算了，别罚了。”我说。

“弥勒佛下凡了，我已经超脱了，成神了！”

“你冷静点，别折磨自己了。”我又说。

“是啊，遇事朝远处想，前进一步路自宽嘛。”屠岸柳真诚地说。

“哼哼，朝远处想，我早想过了，看透了！嘿嘿，毕业分配，鸡飞蛋打……那个没良心的东西，那个人面兽心的书记……哈哈哈，回头好，回头好，人活百岁终需了；红尘堆里任他忙，我心清净无烦恼；不管贫贱与王侯，年年多少埋荒草……哈哈哈！”

宋晓娣泪流满面。

F

晚风轻轻地抚摸着墨绿色的湖面，灯影参差，柳丝依依，温泉湖一片蛙鸣。我和屠岸柳久久无言地坐在湖边。宋晓娣的影子总在眼前晃来忽去，心里便苦苦的、涩涩的。

“你说她为什么会变成那个样子？”我打破了沉默。

“记得在哪一本书里读到过，”屠岸柳思索着说，“某种狂热的信仰，会在人的大脑皮质的不同部位产生兴奋性病理惰性灶，这种病灶如果位于直接感受外界或者直接承受体内刺激的脑细胞上面，信徒们就会出现各种各样的幻觉，引起大脑皮质功能紊乱，导致语言和行为的失常。”

“兴奋性病理惰性灶，”我一字一顿地、费力地咀嚼着，像咀嚼一块又韧又筋的牛肉干：这样一个拗口的心理学名词，能概括宋晓娣的全部吗？

（作于 1984 年；刊于《新大陆》1997 年 5、6 期合刊）

婚愁

1

黄家堡的人，近年来都发现大锁妈额头上的皱纹又多了好些道，布满红丝的小眼睛比以前更深地凹了进去；至于白头发增加了多少根，全村三百多口人，就没有一个人能说清楚了。

大锁妈生了五个儿子。除最小的五锁到今年 11 月刚满十周岁外，其余从上到下比一个小三岁。她真后悔没有实行计划生育，但已经生下来了，又有什么办法呢？按风俗，二十一二岁的小伙子就该订婚了。还算好，二十四岁的二锁经邻家他志耕叔暗中撮合，总算“嫁”出去了，做了一个倒插门的女婿。可大锁的婚事怎么办呢？他都二十七啦！

算起来，先后给大锁说过四个媳妇。头一个，女方嫌大锁他大黄老二是个有“问题”的下台干部，吹了。第二个，女方嫌生产队太烂，人家过来要受凄惶，也吹了。第三个算进一步，女方来“看家”，很可惜，大锁家只有三间破草房和三间旧厦房，家底不厚实，那姑娘只喝了一口茶，便一扭屁股，走了。第四个，也就是今年春上，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总算有了点眉目，可是女方有个条件：半年内，大锁必须在外边找个工作，即便是个临时工也行。可大锁的亲戚没有一个在外边干事的，他东托人，西求人，跑了两个月，连个工人边也没沾上。因而，这门亲事，就像鼓起的肥皂泡一样，不大工夫就破灭了。

沉重的家务活像山一样压在大锁妈身上。做饭、洗衣且不说，光一家人一年穿的十几身衣服、二十几双鞋，都得靠她一针一线做出来呀！晚上，鸡叫二遍了，她还凑在灯底下做针线。唉！眼睛不行了，一条线，老半天穿不到针眼里去。每当这个时候，她总是念叨着：要有个儿媳妇该多好啊。但是，这世上的事情若能按人的思想来发展，就不成其为事情了。她望眼欲穿地盼，却总不能如愿以偿……

十几年前，劳模陈志耕当支书，大锁他大黄老二当队长时，方圆百里内外，谁不晓得五谷丰登、六畜兴旺的黄家堡啊！可好景不长，“社教”运动中，陈志耕一下子由党支书变成了富农分子，黄老二也被撤了职。“文革”中，陈志耕被打断了腿，患有心脏病的黄老二被一脚踢死。这些年来，令人心惊肉跳的“阶级斗争”越来越扩大，搞得全村人都像罐罐里的斗蛐蛐，你咬我，我咬你，哪有心事搞生产？队长年年换，生产年年烂。夏季的小麦，遍地是“蝇子头”；秋季的包谷，一片一片都害着“黄胆肝炎”。饲养室的牛瘦得脊梁骨能切西瓜。社员口粮没上过三百斤，劳动日值没有超过三毛钱。除现任支书和几个有门路的家庭之外，全村经常夹着口袋四处借粮的何止一家两家？唉，看起来，今年还得让五锁出去要饭了……

解放后，通过宣传婚姻法，本来已经得多了的买卖婚姻，这些年也越来越严重了。现在，就是给娃说个媳妇，人家要彩礼，拿什么给人家？

好多次，她仰头凝视着领袖像，泪珠一滴一滴地落下来。她默念着：毛主席啊毛主席，您老人家让我们翻了身，我们祖祖辈辈感激您；可您知道不知道，我们老百姓的日子，过得还是个苦啊！……

2

这天下午，头戴狐皮帽，身披皮大衣的王万能来到了大锁家门前。他五十开外年纪，也许两腮的肉太多了，使他整个脸盘呈不规则的梯形；耷拉着的眼皮一睁开，混浊的眸子就会射出狡黠的光芒来。这个王万能，是方圆几十里的牛马经纪。有一次他和人打赌，说要把一个值二十块钱的老奶羊卖到四十块。于是，他先捉了些马蜂把干瘪的羊奶蜇肿，再给小儿子的头上缠一圈孝布，然后一块带到集上。说这娃家里死了娘，急着用钱，才把舍不得卖的羊拉到这里来；又把这只羊，从犄角到尾巴，眉飞色舞地吹嘘了一番。后来，竟有人上了他的当。因为他有三寸不烂之舌，不光能在袖筒里捏指头，还善于说媒以及做许多日鬼捣棒锤的事情，因而人们称他为王万能。

俗话说：“媒不媒，吃几回”，“便宜媳妇贵媒人”。如果当媒人无利可图的话，王万能是不会干的。说起来，他和大锁家还有点亲戚关系，是大锁妈的远房堂哥。

为了儿子的婚事，大锁妈几次想去找找他。虽然知道他的为人，但对亲戚他总不能过分吧？不过，王万能今天不请自到，并不是为了给叫他一声舅的外甥说媒，而是想让大锁和三锁给他帮几天忙，家里要盖新房了。他狠劲地抽了两下鼻子，跺了跺窝窝头上沾的积雪，才去推门。

“哎呀，是他能舅啊，快进来坐。”大锁妈半会才看准了进来的是谁，便一边下炕，一边说。

王万能满脸堆笑地“哼哈”两声，算是回答。

“你不来，我也准备找你去。你看咱娃的婚事咋办呀？”大锁妈一边说，一边从柜子里取出一包“羊群”烟，抽出一根递过去。

“大锁还没有问下？”

“没有呀，你这个有本事的舅就不能给娃说一个？”

“现在的媳妇不像解放初那阵儿，两捆花、几十斤粮食就行了。如今的姑娘都是属金子的，价大得了不得。既要生产队好，还要人好，这且不说，光礼钱，至少也得二百四呀！”

“好他舅哩，自古以来男女无媒不交，无币不见。只要你给娃说一个，花多少钱咱都……”她咳嗽了一声，接着道，“我就是借上个千二八百，也得给娃把事办了呀！”

“那好吧，你先把钱准备好，我说说看。”王万能一口喝干了大锁妈给他倒的茶水。

当他要走的时候，大锁妈从柜子里拿出一瓶白酒。王万能虽然嘴上说着“不要，不要，给外甥说媒还能……”手却伸了过去。

一个月后的一天晚上，王万能又坐到了大锁家的炕沿上。他睁开耷拉着的眼皮，望了望满怀期望的大锁妈，开了口：

“唉，真难啊！我先说了马家凹马老六的女子，人家听说是咱娃，就摇了摇头。后来，我又说了东庄这个张美丽，谢天谢地，总算有苗头了。不过要价很高，得两份礼，一辆飞鸽车子、一台缝纫机、十身衣服。我磨了半天，才把礼钱降到四百块，其它再也说不动了。”

大锁妈听到这里，不由得张大了干瘪的嘴巴：

“我的天，要这么多！”

“现在就兴这样。我说了那么多媒，连媒带婚下一千元的没有几个。咱北边的宋家公社，一个姑娘一岁一百块。舍不得娃，逮不着狼，我看你就……”说到这里，他大鼻子下边喷出两股烟。

大锁妈木然地点点头。

王万能要走了，大锁妈默默地打开柜子，小心翼翼地拿出一个小方盒，取出一个红布包，说道：

“这是我这些年攒下的二百元钱，明天再让大锁出去借二百，先把礼钱给人家吧，咳……咳。”她咳嗽起来了。

王万能从大锁妈颤抖的手里接过钱，食指在舌头上抹了一下，点了起来。

3

好些天来，大锁妈就觉得心窝难受，并且经常噎气，吃东西艰难。但她还是天不明就起来了，刷碗洗锅，忙前忙后。今天给大锁订婚，即使再简单，也得给客人吃个五碗四盘子啊！

太阳两竿子高的时候，几辆自行车停在了大锁家门口。大锁妈把客人迎进屋，赶忙端上茶来，又拿出一盒“大雁塔”烟……

吃罢饭不大工夫，一行人来到了街镇百货商店。

张美丽，一个鼻梁高一点，其它都平平的姑娘，被她嫂子拉到墙角，有两颗突出牙齿的嘴，凑近她的耳朵：

“今个就照咱夜黑里商量的办。拣那好的多扯几件。他家弟兄们多，这时候不多要点，过去一分家，后悔都来不及了。”

王万能看见她俩在一起嘀咕，就凑了过去。说道：

“今个得注意点，不要太过火了，像你头一回那样。”

原来，张美丽这位嫂子的两次媒，也都是王万能说的。第一次扯衣服时，她一鼓劲地扯，衣料摆了一柜台，男方没钱掏，搞得万能下不了台。后来，事情吹了，她才和美丽她哥成了婚。

“少提那些陈年芝麻账，不怪人常说胳膊肘离手近，你外甥把你嘴抹油了，是不是？”她白了王万能一眼，说，“好了好了，不说了，扯衣服吧。”

在毛料柜前，美丽指着十五块二一米的毛涤三合一，说：“把这个扯一米。”接着是：日本快巴凡立丁、全毛花达呢、毛涤良、涤卡……一会工夫，一百五十块钱出手了，算起来才扯了五身衣服。

大锁的脑门上渗出了汗珠。他想起了早上妈给钱时说的话：“大锁，你志耕叔听说你订亲，送过来一百；还有南庄你二姨五十，西头栓叔五十，这二百元，你看着花吧。”妈双手颤抖着把钱递给他，布满红丝的眼睛热泪欲滴。想到这，大锁的眉毛不由得聚成一疙瘩。他拉拉王万能的胳膊，低声说道：

“舅，只剩下五十块钱了，你看今天是不是先扯到这？”

“来的时候，我就给你妈说，让多带点钱。”王万能眯着眼睛道，“唉，我去说说看。”

他把张美丽和她嫂子叫到一边嘀咕了半天，姑娘才面带愠色地点了点头，而她嫂子的脸却吊得像个长茄子。

在百货柜前，女方又叫售货员把尼龙袜子取三双，丝光袜取三双，还有晴纶长围巾、大枕巾等。这样，又花了近三十块。

最后，又扯了几尺涤良做包袱，买了一个大旅行兜装买的東西。这个订婚扯衣服，不多不少整整花了一百九十八块零五角，才勉强告一段落。

4

秋尽冬来。大锁家三个壮劳力东山日头背到西山，挣了一千二百多个劳动日。每个劳动日值两毛四分五，除掉粮款菜金，按理还能分一百多块，但生产队是百分之十兑现，大锁跟队长求了几次，才以照顾的名义给了五十元。为了凑够买自行车和缝纫机的款，大锁把庄子周围能卖掉的树全伐掉卖了。

大锁妈的病更重了。脸瘦得缩成一个拳头，声音嘶哑，并经常咳血。孩子们要拉他去医院，她死活不去。后来亲邻们劝说了半天，才答应了。经医生诊断，说十有八九是食道癌，最好到省城大医院去查一查。

这天上午，她让大锁把王万能叫来了。爬在炕沿上，她边咳嗽边说：

“咳……咳，好哥哩，你看能给娃过年把婚结了吧？要是我……咽了气，谁给娃做饭呀？咳……咳。”

“前几天，我还去了一次，人家说光把自行车和缝纫机钱送来还不行，咱还少人家五身衣服。还有，人家她妈不知听谁说咱大锁是属鼠的，那个老迷信，说什么‘正蛇二鼠三老牛……七猪八马九羊头，十月鸡儿架上愁……’咱大锁生在二月，是个败月。女的败婆家，男的败丈人。还说她村里有一家娶了一个生在败月的媳妇，养猪死猪，养羊死羊，尽遭祸事。因此，得再给五百元的保险费，才能结婚。”

“啊？！咳……咳。”大锁妈用没有光气的眸子直瞪着王万能。

大锁痛苦地皱紧了眉头，想说什么，又没说出口，只有绷着脸，呆坐着。

三锁气得眼睛仁似乎要迸出来，唾沫星子乱溅：

“爱钱不要脸，硬坑人，干脆一脚蹬了算了！”

“你说啥，不要了，咳……咳，为了你哥这个媳妇，咱花了一多千块了，外头的账塌了好几百。”大锁妈吐了一口血痰，结结巴巴地说完了下面一段话，“咱要提出不要，人家什么都不退，给你哥到哪里再找？还有你，也到时候了。”

“我一辈子不要媳妇！”

“你……你给我滚出去！”大锁妈气得上气不接下气，抓起一个扫炕笤帚，朝三锁打去，不料没到三锁身上就掉到地下了。吓得蹲在墙角的小花猫，“喵”地一声跑了出去。

第二天，大锁还是听了他妈的话，借了东邻陈志耕家的自行车，四处借钱去了。

5

二十一岁的三锁参加了征兵体检，身体合格。大锁妈心想，要是三锁能当兵走，媳妇也许好说一点。论成分，咱是下中农，就是他大“社教”中被撤了职，说什么贪污了一千块钱、五百斤粮，可最后连一块钱、一斤粮也没落实。这是人所共知的事情，总不会影响娃当兵吧。可是，现任支书是“社教”中的积极分子，“文革”中上台的，他能同意吗？她想了半天，最后让三锁把仅有的四只鸡提到街上卖了，买了二斤点心和一瓶酒，给支书送去。

支书和大锁家在一条街道，相隔不过七八家。这天晚上，三锁拎着点心和酒

瓶来到支书家门口。他正要推门进去，忽听堂屋里有人说话。从门缝里往里一看，原来是支书和王万能正在喝酒呢！你瞧，桌上摆着四个菜碟，王万能正端着酒盅往嘴里送。只听“吱”的一声，三锁清楚地看到他脸上的肥肉抖了一下。

“哎，你说陈志耕的成分以后会不会翻过来，听说他一直申诉哩。”王万能说着，夹了一块冻肉放到嘴里。

“没那么容易。”支书说着又添满了酒。

“解放前，我给他家只做了三个月的活，你硬让我证明是干了一年长工，这以后……”王万能圆睁着眼看支书。

支书嘴角抽了一下，似笑非笑地说：

“咱不说那个。你娃当兵的事，没问题，我包了。可是你给咱娃说的事咋样了？”

“你娃的事，我也包了。你看东庄那个张美丽咋样？”一谈起说媒，王万能就满脸放光，况且酒也喝得不少了。

“可以呀。哎，你不是已给大锁说了吗？”

“他家那个穷样子，还能娶起个媳妇。”王万能摇摇头道，“我那妹子现在是个棺材瓢子，迟早过不了明年。现在女方要五百元的保险费，她从哪弄？咳咳，事情肯定要吹。说了几十年媒了，还看不到这一着？”

“太贵了，咱也要不起呀！”

“放心吧，现在的人眼皮都朝上翻，和你支书结亲，巴不得哩！”

“你真不愧是个王万能。好，来来来，再喝再喝！”

外面的三锁听到这里，一股怒火心头起，他真想冲进去，但咬咬牙忍住了。于是转过身，气冲冲地回到家，把点心包子往桌上猛地一甩。多亏那点心硬得跟砖头差不多，不然早就碎了。

这时候，大锁摇摇晃晃地回来了。他走到门口，刚好听到三锁向他妈述说刚才见到的事，他的脸顿时变得像一张白纸那样难看。他揭开门帘，石雕一般呆在那里。大锁妈嘶哑着问：

“钱借到了吗？”

“没有。”

“车子呢？”三锁问。

“丢……丢了。”

“啥?!”三锁瞪圆了两只豹眼。

“我回来时，路过县城，到药店门口，进去问了问有没有治咱妈病的药，忘了上锁，谁知道，出来就不见了。唉，我悔死了!”大锁说着，两行眼泪像蚯蚓一样从脸颊上爬下来。

“你为啥不把你也丢了?难怪人家说你苦命，还想娶媳妇，娶个屁!”

“三锁，你……你少说几句!”大锁妈的声音已经很细微了。

大锁扑上去，伏在妈妈的腿上，大声哭了起来。大锁妈也抱住儿子的头，珠泪簌簌。好半天，他才抬起头：

“妈呀，我……我啥都不想了。这些年，您为我们操劳成这样，儿子心里难受啊!过了年，让三锁拉着您上省城医院，好好治治病吧!”说罢，他擦了擦眼泪，起身向后面的屋子走去。

简陋的屋子森冷森冷。他像一根木头栽进来，心里也一片冰凉。寒风吹来，窗户纸咝咝作响，像一个病人痛苦的呻吟……

九年前，当父亲被踢死的时候，他压不住心头的愤怒，冲进了公社群众专政指挥部，想找那些人说理，但迎接他的，是一顿拳打脚踢……

这些年来，青年人身上的火星在他身上消失了。他忍气吞声，早起晚睡，像牛一样默默地干活，但还是改变不了家庭的面貌和自己的地位。到现在连个媳妇都找不下。今天出去，钱不但未借到，还把人家的车子丢了……难道真的是自己的命苦吗?一个这样的人，活到世上有还啥用处?……

忽然，死的念头泛上他的脑际。他顿了顿心，点上油灯，拉灭电灯，卸掉灯头，左手攥住电线，右手去拉开关——猛地，他手发颤了：不，不，我不能死!妈病成这样，两个小弟还在县城饭馆要饭，我怎能忍心离开他们!我不能……他松开手，摇摇晃晃地倒在炕上，恍惚进入梦中……

呀!志耕叔平了反，又当了支书;他大也活了过来，咧着大嘴对着他们笑;绿油油的庄稼、满场的粮食……家里的草房换成了大瓦房……他要结婚了，胸前戴上了大红花，五锁正在门口放喜炮……

“叭”的一声，油灯迸了一下花儿，将他从恍惚中惊醒。灯里的油似乎快干了，微弱的火苗一闪一闪;窗户纸在寒风中仍旧痛苦地呻吟着……

他想起了好友王柱子，孩子都五岁了，当初娶亲时借的债还没有还完；还有独生子黄双成，媳妇进门没几天，就吵着闹着，要把六十多岁的老母亲分出去……我就是勉强结了婚，这样的生活，又有什么意思？！

他的眼前又幻现出一幅幅可怕的图景：现任支书、王万能、张美丽和她嫂子，还有好多人都睁着圆眼、张着血口朝他扑来，他朝后退缩着……

我死了，看你们还能怎么样？！他横了横心，从炕上站起，牙一咬，决然地把电线又攥在手中，想了想又绕在脖子上。苦笑了几声，“叭”的一声响，开关绳被拉断了……

6

晚上，三锁躺在炕上，难以入睡。白天的情景一幕幕闪现出来……

大锁自尽后，全村老老少少都来了。妈哭得昏了过去，人们有的痛哭，有的叹息，有的怨天恨地……

三锁眼前又浮现出哥哥那张倦白的脸，一会儿，这脸变成了一个大大问号：为什么买卖婚姻越来越严重？为什么老百姓的日子这么穷？他越想越气，他恨死了那些借买卖婚姻敲诈勒索的人，恨死了那些阿谀钻营的人，恨死了利用职权胡做非为的人。他蓦地坐起，忽地下了炕，操起一把斧头，朝大门口走去。

门闩的响声惊动了大锁妈，她跌跌撞撞地从炕上下来，问：

“三锁，你……你要干什么？”

“你甭管！”

大锁妈一看斧头，心里明白了，她扑上前去，拽住儿子的胳膊，哭着道：

“娃呀，千万不敢，千……千万不敢啊！”

“我咽不下这口气！”

“妈求……求你了！”大锁妈“扑通”一声，跪倒在儿子面前。

三锁手中的斧头从手中掉落，两汪热泪夺目而下。

7

1975年的春节在寒冷中迈着蹒跚的步子来到了。新春佳节，欢喜的照样欢

喜，悲伤的仍旧悲伤，忧愁的依然忧愁。

正月初三，支书给儿子办喜事。帮忙的，贺喜的，送礼的，喝酒坐席的，熙熙攘攘，好不热闹！

新媳妇张美丽一大早就来了，说是为了“抢路”，图个吉利。不过，从她那并不美丽的脸上，人们看不到多少高兴。

她嫂子正在坐席。她一筷子下去就夹了两个大肉丸子，像吃炒豆一样，快速地投进有两颗突出牙齿的嘴里。

“媒席”上，王万能胀一个大红脸和人划拳，嗓门很大：

“一心敬你呀！五魁首呀！满堂红呀！……”

房顶上的大喇叭传出一阵欢乐的歌声。这声音也传到了大锁家——

大锁妈这时正躺在炕上，她已经瘦干了，颧骨顶着脸皮，眼睛像干涸的深井。她想抬起枯枝一般的手，最后一次抚摸一下放心不下的几个儿子，但已经没有力气了。她滞涩地移动着眸子，看了看身边的三锁和其他亲邻，最后，将目光投向窗外那一片阴沉沉的天空——

北风呜呜地呼叫着，要下雪了。

（刊于《渭水》1979年4月号）



玉兰花开

玉兰花树下，亭亭地立着一位姑娘。一本英语书扣在隆起的胸前，书里夹着一封信，还有一幅画儿。姑娘看看画上的花儿，又看看眼前的花儿，羞羞地笑了，笑成了一个花苞儿。

“兰，你在这儿！”

浓眉大眼的肖兴冲冲地颠了过来。

她赶忙将书合上，然后冲他一笑，嘴角翘翘的。

“你猜我手里有什么？”小伙子满脸放光，一副得意的神采。

“钥匙。”

“不对。”

“糖。”

“不对。”

“猜不着，让我看看。”姑娘伸出手。

“别动！”

“怎么了？”

小伙子看看她，又看看花树，说：“你看它像你，还是你像它？”

“瞎说！”姑娘微嗔。

“我说的不对？瞧你这身衣服，还有……”

“别酸了，说正经的，有事吗？”姑娘瞪她一眼，口气却是温柔的。

“《永恒的爱情》，去看吧。”

兰接过来票一看，是十五排一、三座，不去看，多可惜呀！

“听说这电影很好呢。”小伙子热切地望着她。

她心动了。头一扭，几朵玉兰又映在眼里了。那花儿被夕阳一照，洁白之上又抹了一层淡黄。她的心倏忽一动，咬咬嘴唇，说：“你去吧，我身体不舒服。”

姑娘们的“不舒服”是不便多问的，小伙子很明智，眉梢儿一垂，说：“好吧，算了。那你明天过生日，我敢去吗？”

“家里又没老虎，为啥不敢去？”

“好！”小伙子又恢复了兴奋的神态，哼着“我们的生活充满阳光，充满阳光……”，颠走了。

肖和兰同龄，上小学时坐同桌，回到家也在一个大院。他们一块儿看小人书，一块儿“跳方”“踢毽子”。两家大人关系也十分融洽，肖的爸爸是厂长，妈妈是幼儿园阿姨。兰的爸爸是工程师，妈妈是技术员。“文革”运动中，两家人都遭了罪：肖一家被下放到一个农场。兰的爸爸因和外国专家搞过一项设计，成了里通外国的“特务”，受屈不过，自杀了。妈妈带着兰姊妹几个，住在一间临街的低陋不堪的小屋里，靠给厂子糊瓶子标签过活……

后来，兰下了乡。偏僻的靠原庄一穷二白。刚下去的时候，几个人还互帮互助，处得蛮好，可惜不到一年，就四分五裂了。有后门的，提前飞了；家庭情况好的，回城了。这样，三间没有院墙的破瓦房里，常常只剩下兰一个人。困顿的生活没有吓倒她，反而玉成了她倔强的性格。春夏秋冬，一年到头，她很少误过工。村里的井干了，吃水要到村外的小河里去担。兰长得纤瘦，担水不是件轻松事。

这天下午，她又来到了小河边，只见一个小伙子对着清凌凌的河水发神儿。他大个宽肩，眉粗唇厚，四棱子饱满，像一尊石碑。瞧那身黄衣服，一定是才复员回来的虎了。她望了他一眼，没有说话，挑着桶就去打水。不料心一慌，桶脱勾了。眼看就要沉下去，她赶忙用穗勾挂，脚底一滑——

哎呀！——不要紧，衣服被人拽住了，一扭头，虎温厚地看着她。

“让我来吧。”他说。

她将水担给他，顺从地站到一边。

虎熟练地勾到水桶，腰一闪，一桶水就蹲在岸边了；再一闪，两桶水放得距离刚好。他把扁担还给兰，兰说了声“谢谢”，挑了起来。不料一高一低，没走几步，扑哧扑哧，桶里的水颠出来了。心一急，脚一绊，担子滑了肩，水哗啦一声，全倒了。她气得扔了扁担，立在那儿喘气。这时候，虎走过来，一句话不说，

拿起扁担勾起桶，到河边，三下两下地挑起满满两桶水，忽闪忽闪地走了。兰跟在后边，小跑似的，还几乎撵不上。

到知青点后，虎把水倒进缸里，说了句“以后不要去担了”，就出了门。从此，虎每天给家里担水，都要多担两担，倒在知青点的缸里，转身就走。兰几次叫他坐一坐，他都只是笑一笑，走了。

那天晚上，一阵打门声将兰惊起。不待她去开，门就被拨开了。“哗啦”一声，进来两个知青，一个长头发，一个剃光头，手里提着几只鸡。

“你们要干什么？”兰惊恐地问。

“这还用问吗？快帮我们煮鸡，有你的好处。”长头发朝她挤挤眼。

“你干不干？”光头见她不动弹，掏出一把匕首，“嗖”的一声，扎在桌子上。

兰心都要提到嗓子眼了。她不顾一切地朝门口冲去，却被长头发堵住了。

“怎么，想叫人吗？一边呆着去！”

兰被推到屋角。她想喊人，可不管用，这儿离住家户老远呢。看着他们烧水、烫鸡、拔毛……一会儿，满屋弥漫着肉香。快熟吧，兰心里说，吃了，你们就该走了。

鸡熟了，两个家伙掏出酒瓶，蘸着盐末，吃着喝着，嘴唇弹得“叭叭”响。长头发撕了一条鸡腿扔了过来，兰厌恶地扭偏了头。

“哟，还蛮正经哩！”光头嘴里喷着酒气，乜斜着眼睛，朝她走来。

“你们要干什么？”兰退到墙角。

“陪哥们玩玩。”长头发也逼过来了。

兰明白了。她拚命朝屋外冲，被拉了回来。她想大声喊，嘴被捂住了。她撕，她踢，她咬……

正在这时，屋外冲进一个大汉。一见这场面，举拳就打。长头发举起小板凳砸来，大汉闪过，就势一拳，长头发便歪了下巴；光头用匕首乱扎，大汉一个飞腿，匕首上了房。……两个无赖怎能敌过在部队学过“擒拿”的虎呢？三下五除二，就被捆到那儿直“哼哼”了。虎看了一眼头发蓬乱的兰，说：“你收拾收拾吧，我叫两个人，把他们送到公社去。”

一惊一吓，兰病了，烧得昏迷不醒。虎用架子车拉她到医院。住院了，虎的

妈妈一口水一口药地照护她。大老远的，在家里做好可口的饭菜给她提来。病好后，她便搬出了知青点，和虎的小妹妹住在一个屋里了。

多好的一家人啊。虎妈妈待她像亲女儿，虎待她像亲妹妹。过生日了，虎妈妈专门为她擀长面，细如丝，韧如筋，一筷子挑一碗。妈妈带着弟妹从城里来了，一住好几天，简直和走亲戚一样！……

虎当队长了。他带领大伙没黑没明地苦干。头一年修了拦河坝，打了三眼深井，使一百多亩旱地变成了水浇田，第一次甩掉了吃返锁粮的帽子。第二年，家家有余粮，分红兑了现，兰也分到了一百多块钱的现金哩。虎成了远近有名的实干家了，群英会上，县委书记给他戴红花……

有一天，兰帮虎妈妈做饭。看着虎妈妈满头银丝，她心一动，问道：“大婶，您咋不给虎哥问媳妇呢？”

“唉，好娃哩！你虎哥在部队时就订婚了，可人家姑娘有条件，不入党，不提干，不结婚。虎党是入了，却复员了，人家姑娘看上了条件更好的，事情就吹了。”

“那就再找一个嘛！”

“他那个倔脾气哟，死犟活犟的。他说他不要媳妇了，你看气人不气人？你有机会，帮大婶劝劝，他听你的。”

这天下午，夕阳照着静静的小河，岸边的柳树上，知了的歌唱此起彼伏。累了一天的虎来到河边，捧起河水朝头上唰啦啦地浇，然后来回地抖，像摇波浪鼓一样。

“慢点摆呀，溅了人一身！”

虎回头一看，兰端一盆衣服站在身边。他憨厚地笑笑，说：

“是你呀，我不知道你来了。”

“把衫子脱下来吧，我给你洗洗，一会就干了。”

“让妹妹洗吧。”

“我洗不一样吗？”

他不再推辞了，脱下湿着汗云的衫子，露出黑红、健壮的身体来。兰看了一眼，心不禁一慌，赶忙低下头，问：“虎哥，你今年多大了？”

“二十六。”

“大婶让我劝你哩。”

“劝我什么？”

“让你问媳妇哩！”兰说完，自己倒红了脸。

“现在还顾不上。”

“为啥？”

“不把生产队搞个样样行行，我就不找媳妇。再说，已伤过一回脑筋了……”

他叹了一口气，话题一转，“哎，兰，你说十年后靠原庄是个什么样子？”

“嗯……盖楼房、搞喷灌、有电视看……总之，肯定比现在好。”

“我想过了，今年把路一修，买台拖拉机，荒坡上多栽些果树；明年争取买一辆汽车，跑跑运输，再搞个粉条加工厂……十年后，你再来看看……”

“我就是咱庄人嘛！”

“现在是，以后就不是了。也难怪，农村苦，再说也比不了城里。”

“城里有啥好？人挤人，上街连个厕所都找不到。”

虎“扑哧”一声笑了，摇摇头，不再说话。这时候，晚霞正好，遥望远方的虎就浴在红光里了。兰瞥了一眼那强健的体魄，心窝怦怦地跳。

春节快到了，兰要回城看妈妈。虎妈妈把白面、鸡蛋、洋芋等装了一兜又一兜，让虎送她上车。

回来时，兰给虎妈妈扯了一条裤子，给虎买了一个背心，给虎妹一条纱巾……

“哟，还有张照片哩！”虎妹翻着兰带来的书，叫道。

“让我看看。”虎接过照片，高兴地欣赏着。照片上，一个扎羊角辫的小姑娘，恬静地立在一株含苞待放的玉兰花下。

兰瞥了一眼，笑道：“是小时候爸爸照的。”

虎妈妈要过照片，凑到门口，看着说：“照得好。这是啥花，开得这么好看？”

“玉兰花。”

“这花是种哩，还是栽哩？能不能让咱家院子里也有一棵？”虎妈妈笑着说。

吃过晚饭，兰从住的厦房屋前过。灯亮着，小伙子趴在桌子上，一副聚精会神的样子。她轻步走到身后，发现一双爆满茧花的手，不太熟练地握着一支铅笔，一笔一划地画画。杆已经画成了，正在添枝加叶。

“你画的是啥呀？”姑娘笑着问。

小伙子吃惊地扭过头，一看是兰，脸腾一下红了。赶忙用手捂，不料碰倒了玻璃杯，一滚，掉到了地上，啪啦一声，碎了。

“没……没画啥。”他一只手捂着，一只手去捡地上的碎片。

“我都看见了，是什么花？”

“是……是棉花，画得不好。”

“我可以看看吗？”

“这……你看吧。”虎犹豫了一下，拘谨地挪开手。

挺拔的树身，清秀的枝干，长圆形的花瓣：哪有这样的棉花？兰觉得心窝里有什么东西在突突地跳，两腮热热的。她咬着嘴唇，瞟了虎一眼，那目光，十二分的动人。

“我们部队原来住的地方有这种花……我办过墙报……”小伙子不自然地解释着，头上渗出汗珠。他抓起画纸要揉，被姑娘挡住了：“画得蛮好的，为啥要揉呢？”就把纸摊平，说，“画吧，画好了送给我。”

“那你把那张照片送给我，行吗？”他红着脸，说。

“行啊。”她脸也红了。

招生制度改革的消息传来了。这天收工回来，虎问兰：“人家都开始复习了，你怎么不动呀？”

“我……我不想考。”兰回答。

“不行。你有基础，一定要参加考试。明天不要出工了，回城复课吧。”

回去行吗？住在街道边边，地方又那么小……

见她默不作声，虎道：“回去要是不方便，就在咱家复习吧。反正得抓紧，机会难得啊！”

第二天，虎进县城办事，又是买又是借的，带回来好些复习资料。

兰沉浸在书纸里了。饭好了，虎妈妈端进屋来；停电了，小妹给她擦亮罩子灯……

兰考上了。走的时候，村里人都来送她。虎妈妈用袖头擦着泪花儿，虎送她到车站。

“到学校就安心学，家里有啥困难就来个信，别的没有，粮呀菜呀的，不缺。”虎说。

“嗯。”兰点点头，泪水止不住地流，“毕业后，我还回来，咱们……”

“别说傻话了。上学出来，就是国家的人才，要服从国家分配。以后有机会，来看看就行了。”

“你如果相信我，就再等等……”

入校了，喜事一件接一件。爸爸的冤案平反了，妈妈恢复了工作。肖的爸爸调升到公司当了书记。肖也考到了这所大学，兰学中文，他学历史。多年不见，当年又瘦又矮的肖，已出息成一个十分英俊的小伙子了。同在一个学校，免不了经常碰面；逢年过节，两家人互相走走……小时候青梅竹马的情景又怎么能忘记呢？

上学期间，是不好谈恋爱的，那玩意多分心呀！可毕竟是二五六的人了。看看文学作品和电影、电视上的爱情生活，能不联想到自己吗？谁不愿意找一个称心如意的爱人呢？学习一紧张，什么都不想了；可稍有闲暇，爱的琴弦就奏鸣了。你越捂耳朵，它越动听，那旋律，那节奏，那音响，分明是撩拨得你坐卧不宁的乐章啊！

天阴了，潮潮的雾气在树丛中弥漫。忽听一片沙沙声：下雨了。雨线儿斜挂，雨脚儿渐密，玉兰花浴在雨网中了。瞧，水珠儿顺着花瓣儿往下滴，汗珠儿似的。……那是我吗？是我才从运动场上下来么？不，是我刚从田野里归来，虎妈妈已做好浆水面等着呢……

昨天，收到了虎的来信：

……兰，说心里话，我喜欢你。你在我心中，简直是一个仙女！你送我那张照片，我用镜框镶了，放在桌边，每天不看几回，心里就慌慌的。我想过一千次、一万次，要是能和你在一起过日子，那该有多好啊！但是，我也把这个想法否定了一千次、一万次：你太美好了，美好的人，应该过天下最美好的日子，这样的日子，一个整天和泥土打交道的庄稼汉，是难以给予的。你知道，我订过婚，对那位姑娘，我也真心相待过，可后来，她还是和我断了。开始挺恨她的，后来想开了：谁不愿意过得更好些呢？邻村的棉你听说过吧，就是在业余剧团演铁梅那个，她的未婚夫考上了医学院。前几天，那小伙子来信提出解除婚约，棉哭疯了，

要跳河。她哥是我的战友，气得要到学校去闹，我把他们劝住了。想想看，一个大学生，一个农民，即使结合了，两地分居、家庭呀后代呀，都存在很多问题。遇到这样的事情，多替对方想一想，痛苦也就减轻了。……原谅我在你学习紧张的时候给你写了这些，因为一来我不愿意让你老背着我这个包袱，一解决你就安心了；二来目下有人给我提亲，我想差不多就行了。如果你不嫌弃的话，靠原庄就是你的老家，妈妈心疼你，小妹喜欢你，放假了，你就回来走走，那么多火晶柿子、红皮石榴，还有搅团、鱼鱼、浆水面，都等着你吃哩！……

这封信，她已经读了五遍了，每读一遍，都要抹一次泪。

难道和虎哥就这么结束么？难道一个大学生就不能和一个农民走到一起么？妈妈也说虎好，纯朴、厚道，可又劝我选择肖。难怪妈妈，现在的人看问题，有几个不是这样的呢？

肖是不错，不管品德、才貌还是家庭，都无可挑剔，——听说不少女孩子都跟在后面追呢。可我能忘掉虎吗？他是第一个让我动心的人啊，人一生能有几回“第一个”呢？

星期日上午，兰乘车回家。

家里无人。妈妈带着弟弟去舅舅家了，妹妹住校未归。隔壁王大爷送过来一袋白面和一篮鸡蛋，还有虎留下的纸条：

“兰，我进城买拖拉机零件，明天去学校看你。”

他来了，太好了！兰心里怦怦跳。

她打开窗子，一股甜甜的香味袭了进来：院子里的几株玉兰也开盛了。冬青翠柏护围，蓝天白云接引，成群的蜜蜂在花朵中穿绕，嗡嗡地叫着，听得人耳朵痒痒的……

兰的心渐渐地平静下来。她觉得自己该做决定了。当年的卓文君跟着司马相如私奔，当垆卖酒，不见得不幸福；安娜和卡列宁组成了一个完全属于“上流社会”的家庭，却生活得并不美满……选择虎，肯定得面对来自家庭、社会，方方面面的压力，但是，世上的路都是自己走出来的。毕业后，就申请去靠原庄附近的学校，当一名中学教师，不是也很好吗？而心眼好，志气大、有干劲的虎哥，也绝不会平庸的……

敲门声打断了她的思绪，肖来了。小伙子衣着入时，精神抖擞，拎着一个大

蛋糕。

“今天好些了吗？”肖先问过大妈弟妹之后，问她。

“我怎么了？”她反问。

“你不是说不舒服吗？”

“我说过吗？”她笑了，他也笑了。

坐了一会儿，聊了聊学校里的事，兰说：“咱们吃捞面条吧，让你尝尝我的手艺。”

“好啊。要我帮什么忙？”

“你给咱剥两根葱。”

两个人干了起来。下了几年乡，兰跟着虎妈妈学，在做饭上已练成一把好手。她挖了一大碗虎带来的白面，和面、揉团、擀开、切丝，十分娴熟，看得肖“啧啧”连声。

一会儿，面条出锅了：白如雪，细如线，热腾腾，油汪汪，香喷喷……

“真好，真好！”肖一边调面，一边赞美。

“什么好？”

“面好，人好，人比面还好。”

“贫嘴！”

吃罢饭，两个人面对着坐下来。

“兰，我想给你说几句话。”肖大眼放光。

“我也想给你说几句话。”兰定了定心。

“那我们都不说，写到纸上如何？”

“行。”

于是，兰找来一个本子，撕了两张，一人一张。

肖写了，递给兰看，上面是：

“我想天天吃你擀的面。”

兰写了，肖接过来，但见：

“友谊比面长。”

肖愣了，抬起头，不解地看着兰：“你这是——？”

一刹时，兰眼圈湿了。她含着泪，羞怯地，但却是坦荡地把一切都告诉了肖。

肖静静地听着她的叙说，神情嗒然，凄然，恹恹然……

第二天中午，宿舍门“笃笃”地响了。

兰拉开门：是他，旧军装发白，方脸膛黑红，一双炯炯的眼睛。他有些拘谨地立在门口。

“进来嘛！”兰让他坐在自己的床上，起身去打洗脸水。

同舍的女生们打量着这个小伙子：他是兰的什么人？

“这是我的男朋友，来城里办事。”待虎洗罢脸，兰向大家介绍。

啊，他是兰的男朋友？！人们的眼光变成了一个个问号和感叹号。

虎被看得不好意思，脸一下子更红了：“兰，你咋这样说……”

听说兰的男朋友来了，而且还是个当过大兵的农民，这消息无疑带有爆炸性。一会儿，有人来倒水，有人来借书，门被掀开个缝儿，透半个脸……

兰走过去把门拉开，招呼同学们都进来，她取出一包水果糖，给大家散发着。

虎脸红到了脖子根，嘴唇抖动着：“兰，错了，错了，你听我说……”

虎的窘态使大家很开心，于是“轰”一声笑开来。笑得虎如坐针毡，他尴尬地咧咧嘴，起身对兰说：“咱们出去走走吧。”

他们边走边说，渐渐地来到玉兰花下。

互相问候了两家的亲人，说了说队里和学校里的情况，虎道：“兰，我来看你，是想告诉你，我要结婚了。”

“啥？你说啥？！”兰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真的，结婚证都扯了，就是我上次信中给你说过的棉。”

“啊？这……”兰两腿发软，虎扶住了她。

“你是仙女，应当……”

兰泪如雨下。

一夜工夫，玉兰花已经盛开。春阳骄骄，花朵举举。不染纤尘，香沁人心，像玉雕，像堆雪，像哈达……

（作于 1982 年）

云雀飞来

1

未来的“他”该是个什么样儿呢？高个儿浓眉毛，还是矮个儿大眼睛？要么，是一个白白净净的俊书生儿？……她这样朦朦胧胧又甜甜蜜蜜地想着，两朵红云便悄悄地浮上了粉颊，心儿也怦怦地跳快了许多。想着走着，走着想着，竟忍不住咯咯地笑出声来。几个下山的游客不禁顿住步点，投来几束惊疑的目光：这位姑娘莫非有神经病？

姑娘到了微妙的年龄，如果无人爱，怕是最苦恼的了。然而，眼前这位姑娘，却是另一种苦恼：“爱”的人太多了！自从业余剧团排了《白蛇传》，一个白娘子演下来，方圆几十里都有了名气。嗨，谁要是不知道云家寨的云雀姑娘，那简直等于城里的小伙子不知道刘晓庆或者山口百惠了！于是，四街八村的媒汉媒婆纷纷出动，踩得云家的门槛都去了好几分！然而，云雀心里有主意。她觉得，年轻人自己的事，为什么中间非加一两个嚼舌头根子的老婆老汉，真是滑稽！因此，她暗暗发誓：凡是媒人介绍的，任你说得天花乱坠，一概不和他“招嘴”！

当然也有主动追求的，比如那个“许仙”（因为和云雀同台演出《白蛇传》，我们就不提他的真名了），就当面“表示”过几次，还通过他的表妹“小青”（也是借用戏中人物名）先后送来十几封情书。太阳月亮，山盟海誓，看得人像上了花椒树。一个村子，同台演戏，她对他是了解的。现实中的“许仙”和戏里的许仙差别大了。即使他真的像戏里的许仙，她也未必悦意。人啊，就这么怪！几个月来，她一直未给他一个“口”儿。为什么总是男的追女的？——云雀想，女的为什么不能掌握主动权，去追一个可心的男子？

绝大多数人在处理自己终身大事的时候，都免不了忧愁、烦躁和苦闷。有的人甚至吃不下饭，睡不着觉，半死不活，丧魂失魄。云雀才不呢，她从箱底取出

多年来攒下的钱和粮票，对妈妈说去姨家住几天，就火车一搭，到优美的骊山风景区逛来了！

这会儿，她正走在台阶路上。天空均匀地分布着浓云，偶然间飘下来一丝两丝雨线儿，落在烫热的面颊上，有一种十分惬意的凉。风是湿润的，夹带着石榴花的芬芳。山上的石榴树真多，大多数含苞待放，少数已经开盛，红艳艳地逗人。山路上，三三两两地走着游客。瞧那一对，互相搂着且不说，还不时地“亲”那么一下子——热乎得让人嫉妒。

雨丝儿渐渐地稠了起来，游客们匆匆下山。越往上走，人越稀少。台阶路转了个弯儿，兵谏亭到了。云雀在亭子里逗留了一会儿，看完说明文，东走几步，来到石缝下。这石缝宽约三尺，石面已被游客踩得溜光。“老蒋可真会找地方！”她心里说着，决意要登上去体验体验了。她小心翼翼地抓着铁环，一步一步地朝上攀援。出口处也就是当年老蒋的藏身处，既陡且险。两块虎斑大石，夹着窄小的一孔——每次只能上一个人，胖一点就通不过。这儿没了铁环，全凭双手挖抓。正在她有点作难的时候，上面垂下来一只手：

“来，拉着！”

她抓住这只手，一憋劲就上来了。说声“谢谢”，目光就投向这只手的主人——这儿竟有三个人。都不过二十几岁，穿得不土不洋，表情不热不冷。

“妹子，哪去呀？”其中一个说普通话。

“不到哪去，转哩。”云雀顺口答道。

“没个伴儿？”另一个抄河南腔。

“一个人清静。”云雀回了一句。

她挺平了脸，继续朝上爬。刚折到台阶路上，就被人挡住了，刚才那三个人又奇迹般地出现在面前。

“别上去了，上头有坏人哩！”

云雀看了对方一眼，不语。

“走吧，跟咱走！像你这样的。到哪儿还没有一碗饭吃。”另一个斜斜眼睛。

云雀瞪了他一眼，依然不语。

“哼，我早看出你了，走，到公安局去！”

第二个竟动手拽云雀的胳膊。

云雀气红了脸，猛地甩开了他，朝前跨去。未走出几步，就被两个目光如勾的男人挡住了路；另一个则掏出来一把小刀，在柏树上扎着玩。姑娘从未经历过这种场面，心里委实有点怯了，两条腿竟抖得不行。

怎么办呢？正在这时，她忽然发现左边不远处的山坡上，有一个人正在追撵一只山羊。也是急中生智，她突然爆发一声：

“哥吔，你快过来嘛！”

那人抬头朝这边一看，稍愣了一下，似乎立即明白了怎么回事，就撇下羊不管，镇静地走了过来，双手在胸前一交叉，坦然地道：

“走，回么！”

2

他们走在下山的路上。

雨脚儿渐渐地密集起来。云雀穿得有点单薄，冷风一吹，禁不住打了个寒噤。走在前边的他好像觉察到了，便停住步，候她走近，脱下自己的劳动布衫儿，不容拒绝地披在她身上。姑娘的心里顿时涌上来一股暖流。她感激地望着他。

他的相貌太平常了：蓬乱的头发上粘着土星星和草丝丝，额头上已爬满了几道深深的皱纹；厚嘴唇紧紧地抿着，嘴角就出现两条弧形的沟；一双眼睛网着红丝，闪射着和善的光芒——我遇见好人了，她心里说。

“嗯……”她想说什么，但没有说出来。

“到家歇一歇，吃了饭，添件衣服，你再走吧。”

“远吗？”

“翻过前面那条沟就到了。”

“羊咋办？”

“跑不到哪去，我一会儿再来就是了。”

真有意思，——云雀甜丝丝地回味着。刚才在山上，我贸然一叫，他就过来了，像真的一样！要是让一个编戏的知道了，说不定会编出一段好戏来呢。要不是他，那结局可真不堪设想！怎么感谢人家呢？从年龄上看，他肯定是孩子的爸爸，也肯定有一个贤惠的嫂子。在山上我已叫她一声“哥”了，以后就

继续叫下去吧，四时八节常走动，像对待亲哥哥一样！忽儿一闪，她想到了《三滴血》中的《虎口缘》，脸就“唰”一下红了。

“唉哟！”她只顾想事儿，脚底下打了滑，从一个台阶溜到下一个台阶。顿时，一股刺痛从脚腕传上来，她跌倒了。

“咋啦？”他扭过头，“脚扭啦？”一边问，一边伸手扶她。

云雀抓住他的手，挣扎着起来，一阵钻心的疼，头上便渗出了冷汗。她想迈步，朝下一踩，却闪乎乎地要倒。

“来，我背着你。”他果断地说。

“不不，我能走。”她有点难为情。

“来吧，前边要下沟了，还要过一个窄桥哩！”他在她前边蹲了下来。

他的表情热情、庄重，不容推辞，像一位大哥哥对待小妹妹。她看看四周，除了山草树木，便是蒙蒙细雨，别无他人，心一热，便赧赧地趴在他那宽阔的脊背上。

“山路不比平地，脚步要踏稳。不要紧，到家后让我妈给你捏捏，就会好的。”他一边说着，一边稳稳地迈着步，趟沟底走去。

伏在一个男子汉的背上，姑娘的心情是微妙的。从记事时起，只有父亲这样背过她，那是去看戏，忽闪忽闪地去，忽闪忽闪地回来……而现在，为什么竟有一种异样的感觉在心窝游动？想到这儿，两腮又禁不住灼热起来。

沟底流着一脉清清的小溪，有一架窄细的石板桥。过了桥，上了沟，便是一个二、三十户人家的小山村。

她在他的搀扶下走进一个庄户院儿。院内有三面土窑，两间厦房，几株柿树，几棵石榴。院庭宽敞，收拾得还算干净。灶房里，一位老人正在卜嗒卜嗒地拉着风箱，从院子里可以看到她那佝偻的背影和苍老的白发。

“那是我妈。”他介绍说。

云雀走近几步，亲热地叫了一声“大娘”，奇怪，老人竟连头都不回。

“我妈耳朵聋了。来，坐到窑里。”

窑里很简朴，一铺炕，一个三屉桌，几个小矮凳。云雀被让坐在小凳上，他倒了一杯水，放了两勺糖，然后走了出去。

云雀一边喝水，一边四下打量：炕上的被褥已有些脏了，墙角胡乱地扔着几

件小孩的衣服。墙上新贴了一张奖状，上面有他的名字：“黎山柱”。大嫂和孩子咋都不见呢？出门去了么？正猜测着，门外传来一个嘶哑而又亲切的声音：

“我娃，才来噢？”

原来是大娘进来了，她赶忙起身让老人坐。

“我娃坐，我娃坐！柱子说我娃把脚崴了，来，让大娘看看。”老人一边说，一边拉过一个小板凳，在云雀对面坐了下来。

云雀脱了鞋袜，让老人看。

“穿这号鞋，就爱崴脚。”说着，老人就捏了起来。

“大娘，高寿多少啊？”

“我娃说啥？”

云雀忽然想到老人耳朵已聋了，便打手势问。

老人明白了，说：

“噢，七十五啦。老了，不行了，手上没劲了。我娃家在哪达呀？”

“渭河北，好远哩。”

老人搓、揉、捋、抚地捏了一会儿，末了，手一松，说：

“你立起来试试，看还疼不？”

云雀站起身，趿上鞋，走两步：咦，真灵，不怎么疼了！

这时，山柱端饭进来了。是一碗热腾腾、香喷喷的鸡蛋挂面。

“快吃吧，怕早就饿了。”

“咱们一块吃吧。”

“锅里有哩。”山柱说，“天不早了，你吃了，不是还要到哪儿去么？娃可能在隔壁耍哩，我叫回来一块吃。”

他的话音未落，门外一声“爸吡”，便蹦蹦跳跳地跑进来一个小女孩，葡萄眼，苹果脸，一副乖灵劲儿。到了窑门口，发现有陌生人，便愣在了那儿。

“来，菁儿，叫姨。哎，我都忘了问，你叫啥名儿？”

“云雀。”

“菁儿，叫云雀姨。”

孩子把手指头填在嘴里，靠在门框上，看看爸爸，看看奶奶，最后看看云雀，怯怯地叫了一声：

“银、脚、姨！”

孩子稚嫩夹生的语言，把云雀逗乐了，她放下碗，招呼孩子到跟前来。

孩子又看看爸爸，似乎得到了允许，才慢慢地挪到云雀身边。云雀拍拍孩子身上的尘土，取下她头发上的草叶儿，问：

“几岁了？”

“五岁半。”

“上学了么？”

“爸爸说，快上了。”

“妈妈呢？”

“妈……妈，”孩子噤嚅起来，把目光移向她的爸爸。顺着孩子的目光望去，云雀发现，黎山柱的脸上笼上了一层灰黯的色彩，眼里流动着伤感的光波。云雀心里咯噔一下：

孩子的母亲哪里去了？

3

“死了！”

当云雀把这个问题向身边的李二嫂提出后，这位爽快的、乐于助人的农村妇女这样回答了她。——她晚上没有走，与其说是天阴下雨不好走，还不如说是她不想走。因为她对山柱一家，产生了一个很想进一步了解的欲望。于是，山柱就把她引到这个丈夫在外工作，家里只有两个女孩子的李二嫂家里过夜了。

“山柱命不好，”李二嫂把枕头垫高了些，说，“十岁上死了父亲，“社教”中又硬给捏了个富农成份，直到二十九岁上才结婚。媳妇是外路人，神经有点不正常；生下菁儿的第二年，又得了个肋膜炎，在县医院住了两个月，没治好，死了。”二嫂长长地叹了口气。

“咋没再找？”

“唉，年龄大了，找姑娘不可能，只能找离过婚或者死了丈夫的。以前成份大，不好找；成份平反后，有人给说过一个，那是几年前的事了。”

“没成？”

“嗯。那女人是离了婚的，开始还情愿，后来不知听了谁的什么瞎话，不情愿了。走时，山柱还送她一身衣服呢。”

“山柱哥心真好。”

“是啊。我娃她爸在外头，几个月回来一回，有个啥重活，你一搭声，他就来。这几年，真没少麻烦他。”二嫂灰灰身子，继续说，“咱这儿是风景区，政策一活，捞钱容易得很。就说卖汽水吧，外地人来到兵谏亭，都想从那石缝朝上爬。石缝的出口又陡又险，不好上，村里人就有人守在那儿，绑条绳子让游客抓，上来后就非喝一瓶汽水不可。要是不喝，就一说二骂三动手。一瓶汽水卖两毛五、三毛，装的是生泉水，加点什么酸，只摊几分钱的底儿，一天要挣几十块钱哩！有一回，我说山柱你咋不也去干干，为以后娶亲预备点钱。你猜他说啥？‘挣钱要清清白白地挣，干那号事，睁着眼亏人，钱到手了，人品丢了，钱再多，能买来人品么？’你看看，他就是这号人。”

“真难得！”云雀赞叹了一句。

“难得的事多哩！一个多月前，我在兵谏亭卖茶水，来了一个东北人，手里提着一嘟噜东西。他说他去年夏天第一次来这儿，由于看了电影《西安事变》，就很想到老蒋藏身的地方看看。那天下着大雨，他抓住铁环往上爬。不料石头打滑，上到中腰，一脚未踩稳，便咕哩咕咚跌了下来。头碰在石头上，血混着雨水流，只爬了几步，就昏倒在那里，爬不动了。不知过了多久，他发现自己被人背着，一直背到山下医院里。那人帮他挂号、取药，扶他到病床上。他当时昏沉沉的，没有问人家姓啥叫啥。清醒以后，那人已走了。这次，他是专门找那个人来答谢的。他模模糊糊地给我说了那个人的长相，我觉得跟山柱有点像，就把他引到了山柱家里。你猜咋着？果真是他！后来，那个外地人写了感谢信，县广播站还广播了呢！”

李二嫂很健谈，她讲了大伙怎样把那个私心重得像碌碡样的队长轰下了台，又怎样把说啥都不想干的黎山柱促了上去；还讲了在骊山上发生的许多稀奇古怪的新鲜事，也没有忘记讲讲闻名中外的临潼石榴和火晶柿子……

院子里的鸡叫了，时光已是半夜，窗外的雨不知什么时候已停住了。李二嫂终于谈累，呼呼地睡了过去。云雀却兴奋得睡不着，一天的见闻撞击着她的心灵，她发现自己碰到了一个难遇到的好人，心里就热烘烘地泛上来一种从未泛上来过

的味儿……

4

第二天是一个晴朗的日子。

一大早，云雀就来到了山柱家。

山柱到地里干活去了，大娘正躬着身子扫地。云雀从大娘手里要过笤帚，三下五除二地扫完院子，又给睡醒的菁儿穿衣洗脸，然后拽起炕上已脏的被褥拆了起来。大娘起初诧异地望着她，她用手做了个洗的动作，老人才明白了，高兴得直点头。将拆好的被褥泡在大铁盆里之后，云雀进了灶房。麻利地清洗一番，然后烧锅做饭。她干这一切的时候，心情是愉快的，欢乐地哼着戏文。而菁儿，先是睁大眼睛，扑闪闪地望着她，接着便跑前跑后地取这取那了。这个一向有些冷落的家庭，凭空增添了温暖的气氛。

早饭时，这个院子的当家人回来了，一进门，菁儿就迎了上去：

“爸爸，银脚姨烙的馍！”

山柱一愣：

“啥？”

还未等孩子回答，扎着围裙的云雀已从灶房里迎了出来：

“山柱哥，你……回来啦，洗手吃饭吧。”

说着，就要去舀水。

“我来我来！”山柱赶忙抢过水瓢，等他洗毕，云雀已把饭菜摆在小矮桌上了：白面锅盔、玉米糝稀饭、青菜烩豆腐，外带油泼辣子。

看着这一切，山柱的心窝里激荡着一股暖流，手竟颤抖起来：

“这……”

“吃呀！”云雀把筷子递给他。

“让你……这太……”

“我在家也经常做饭哩呀。嗯……山柱哥，我想和你商量件事。”

“说吧。”

“我想在这儿多住几天，行么？”

“这……”

“不愿意吗？”

“不，不，我是说你家里……”

“家里由着我哩。”

“那你也得给家里写个信，让你爸你妈知道你在这儿。”

“嗯……行！”

“今个山上有庙会，你去逛逛吧；再到华清池洗洗澡，钱不够了柜子里有，钥匙，瞧，在墙上挂着。”

饭后，云雀没有上山，也没有洗澡，而是将被褥和山柱及孩子换下来的脏衣服大洗了一番，晾晒开来。傍晚，在院子里铺两张席，在大娘的帮助下，缝好了被褥。

晚上，她不想过李二嫂家去了，就和大娘在厦房里睡了下来。

躺到炕上不久，骊山常见的滚山风就下来了。这种风一刮起，小则四五级，大则六七级，直刮到后半夜才能止息。风呼呼地啸叫着，像成群的野马在草原上奔驰。院子里有树枝折断的声音、农具倒地的声音，夹杂着窗纸呜咽的声音，简直是一台混合交响乐。房门被山风摇撼，“吱吱嘎嘎”“吱嘎吱嘎”，声音愈来愈大。“哗啦——”云雀吓了一跳，心弦怦然绷紧了許多——门被掀开了。山风裹着尘土卷进屋来，她顿时感到浑身骤然发冷。她刚想下炕关门，却忽然听到那边的窑洞门响了一下。紧接着，是越来越远的脚步声——啊，是他！他来干什么？他想干什么？！

云雀突然恐惧起来。她眼前浮现出在小说、电影里看到过的情景。而且，她村里有一个姑娘，就被歹人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唉呀，害怕死了！后悔死了！要是在李二嫂家里过夜，该有多好！或者，当初就不该一个人跑出来！

脚步声愈来愈近，姑娘的心愈收愈紧。

男人，一个接近四十岁的，六七年没有接触过女人的男人！听人说，天下的男人都一样，见了漂亮的女子，就像狼见了羊一样！难道他？……

噤，噤，噤……

来了，来了，到门口了……

骗子，骗子，他是个骗子！李二嫂也是个骗子！云雀想喊，可有什么用呢？

炕的那一头，睡的是一个打呼噜的聋子老婆，在这大风呼啸的夜里，又有谁能听得见？摇醒聋子老婆？不，不行，不顶用，说不定……怎么办？怎么办？准备着，准备着，他要动手，就撕，就咬，就挖，就骂，反正豁出去拼了！

两只手同时伸进来，抓住门扣儿，“吱嘎”一声，屋门被合在一起。听得见，他用一根小棍将门扣一别，又噤声噤声地回窑洞去了。

唉呀，一场虚惊！姑娘抹去头上的冷汗，怦怦的心跳渐渐地平缓下来。片刻后，她哭了，泪水打湿了枕巾……

认识一个人，往往需要几年甚至几十年，但是，有时候只需要很短的时间就够了。渭河北云家寨的云老大、云雀妈，以及“许仙”“小青”们，无论如何也想不到，他们的女儿，他们的伙伴，就在这个山风呼啸的晚上，做出了令人惊叹的决策！

5

“山柱哥，你咋不再娶个媳妇？”第二天下午，云雀这样问正在砌猪圈的黎山柱。

“你问这干啥？”山柱手中的瓦刀不动了，疑惑地望着她。

“我们村里有个人，托我打听哩。”姑娘说毕，脸“腾”地一下红了。

“多大年龄？”

“和我一般，二十二岁。”

山柱憨厚地笑了：

“你开老哥的玩笑哩。”

“真的，谁哄你是小狗。”姑娘眼里扑闪着动人的水光。

“不要！”

“嗯……”云雀犹豫了一下，突然说，“那个人就是我，你要不？”说毕，大胆地、热切地盯着他。

山柱脸胀得紫红，不敢看姑娘的眼睛：

“胡说！”

“为啥？”

“我比你大十几岁！”

“大了知道心疼人。”

“不……不行！”山柱燥热地扔下瓦刀，抓起搭在树上的劳动布衫儿，看了云雀一眼，痛苦然而坚决地摇摇头，大踏步地出门而去。

云雀惘然地立在院中：难道我配不上他？不，不是。他那躲闪闪的目光，已经说明了一切。对了，他是怕人们说三道四地胡议论。要是这样……我就主动去给人们说！十数分钟后，云雀便坐在了李二嫂的灶房里。她一边帮二嫂烧锅，一边拉着话儿。

“二嫂，山柱哥的人品真好噢。”

“就是缺个好媳妇咯。”

“二嫂，你看我行不？”

“呀，你说啥？！”

“你看我配不？”

“唉呀！长得跟天仙一样，还能不配？想不到想不到，山柱还有这么好的命！”

……

通过李二嫂的嘴巴，两天工夫，全村人便都知道了这件事，自然什么样的说法都有。不知是有意躲避还是真的有事，山柱出差去了兰州，说是为村上联系搞什么副业。这天夜里，菁儿突然咳嗽起来，一摸额头，热得烫手，云雀就把孩子背到了山下医院。一检查，是过麻疹。孩子住院了，她日夜守护在病床前。几天后，孩子缓了过来，听到同室另一个病孩，亲热地叫自己的妈妈，菁儿也禁不住嚅动着小嘴唇儿，喃喃地说着那两个生疏的字眼：

“妈……妈，姨，娃叫他妈哩。”

“好菁儿，以后我娃甬叫姨了，也叫妈妈，好吗？”

“嗯。”孩子天真地点点头。

“叫一句，让妈听听。”

“妈妈！”

这是孩子有生以来第一声“妈妈”，云雀自己好像一下子年长了许多。“妈妈”，——多么伟大、神圣的字眼啊！

菁儿出院了。迎着众人赞叹、羡慕、嫉妒、嘲笑等等目光，母女俩回村来了。

云雀心里充满着兴奋。她带着孩子去田里拔草，去兵谏亭卖水，下县城买衣服；甚至村上开社员大会，她也带着孩子去了。李二嫂开玩笑地拉住菁儿的小胳膊，道：

“人说‘窑婆子打娃不心疼，白天打，黑了拧，不是鞭子就是绳’。让我看你妈打你来没？”她揭开菁儿的花罩衫，惊叹地叫了起来，“哟，这娃穿了一这新个毛裤！”

“窑婆子”是人们对继母的谑称。听到这三个字，几个年轻女子就嗤嗤地笑了起来。云雀脸一板，心里说：笑啥，只要我这个窑婆子当得好，有人想当还当不上哩！

这天下午，山柱风尘仆仆地从外地归来。一进家门就发觉气氛变了，女儿蝴蝶似地扑了过来。

“爸爸，看，妈妈给我买的皮鞋！”

老母亲颤颤地接过独生儿子的提包，说：

“娃呀，你有福哩，多好的姑娘呀！看，给我也扯了新衫子。”

说话间，云雀卖水回来了。她脸蛋红艳艳的，像盛开的石榴花。见他以后，莞尔一笑：

“回来啦，先歇歇，我这就去做饭。”

“云雀，你……”山柱跟到灶房。

“咋？”

“我反复想了，这……这不行！”

“你真的不愿意？”姑娘抬起头，眼睛里闪烁着莹莹的泪光。

“嗯。”山柱咬着嘴唇。

云雀哭了，越哭越厉害，肩头一耸一耸的。见她哭得伤心，山柱慌了：

“你……你甭哭嘛！就是我情愿，你家里人也不会同意的！”

“我明个就回去给家里说。”

“你父母要是不答应呢？”

“我自己的事自己做主。”

“那……那也不行。”

“你？！”

“你没听人说，‘年老莫娶年幼妻，娶了也是人家的’吗？”

“你……你也会耍贫嘴！”姑娘终于破涕为笑，顺手扔过来一个菜根儿，不轻不重地打在山柱的脑门上。

6

家乡毕竟是亲切的。麦田滚着波浪，笼着一层毛茸茸的绿烟；灿烂的菜花黄了一片又一片，阵阵清香一直钻到人们的心窝里。从未到过渭北平原的菁儿，看了满眼的新奇。她在云雀身前身后跑跑蹦蹦，高兴得问这问那。

云雀应付着孩子的提问，心情却渐渐沉重起来。离家愈来愈近了，该怎么对父母讲呢？他们要是硬不同意，该咋办？“小青”她们问起，又该如何回答？……不想还好，越想越烦。算了，到时候再说吧！

“呀，是师姐。”身后传来熟悉的声音。

云雀回头一看，是“小青”。

“这些天咋不见你呀？”“小青”说，“表哥想你都快得神经病了。哟，你引这谁家娃？”

“我娃。菁儿，叫姨。”

孩子拽着云雀的衣角，怯怯地叫了一声。

“谁的娃？”“小青”怀疑自己的耳朵。

“我娃呀。我和这娃她爸订婚了。”

“啥？你说啥？”“小青”吃惊地睁圆了眼睛，似乎站在眼前的不是同台演戏的“师姐”，而是一个陌生人。

“你有事先走吧，我和娃慢慢走，一会儿就到了。”

“小青”带着异样的神情骑车走了。人到消息到，何况一件具有“爆炸性”的新闻？云雀母女一进村，就被姑娘媳妇们迎住了。

“呀，云雀，这是谁家娃？是你干妹子吧？”

“是我娃。”她努力平静自己。

“嘻嘻，没结婚就有娃了。”姑娘们说别人，自己倒先红了脸。其中一个胆大的，故意问：

“咋没把娃她爸引来呢？”

“我娃她爸忙得很，顾不上。”云雀愠怒地白了对方一眼。

一阵哄笑。

云雀眼里涌出了泪花，心里难受极了：姐妹们啊，你们为什么这样对待自己昔日的伙伴？当家里人包办你们的婚姻时，你们有的不也是寻死觅活吗？在自己的终身大事上，你们有几个能自己决定自己的命运呢？

怀着忧郁和侥幸的心情，云雀带着菁儿跨进了娘家的黑漆大门。上房里有人正和父亲说话，听得见他那又粗又亮的大嗓门。母亲正在灶房里忙活，女儿走到身边，她才发觉。

“妈！”云雀亲热地叫了一声。

“哟，死女子！把妈吓了一跳。咋一住这么多日子不回来？快快，先坐下，看把我娃累的。”说着，就把凳子搬了过来，又张罗着倒水。

“菁儿，叫外婆。”

孩子胆怯地看着云雀妈，勉强地叫了一声：

“外婆。”

云雀妈愣住了。她这才发现，女儿还带回来一个孩子！孩子的叫声，她听清楚了，但没有应答。她目光瓷瓷地盯住女儿，半天才嚅着嘴唇：

“这……这……”

“妈，我出去碰到个好人，就是这娃她爸，我们就订婚了。”

“你说啥？”

云雀复述了一遍。

太胆大了！天底下哪有这样的女儿？云雀妈气得浑身哆嗦，想说什么又一下子说不出来，只对着上房叫道：

“雀儿她爸！”

听见妻子的喊声，云老大迈着唱“花脸”特有的大步子走出屋来。看见女儿回来了，眼睛里就更有了光彩。兴奋而又神秘兮兮地说：

“娃回来了，正好。北庄王寡妇的儿子不是上中技了吗？如今分配到县上了，想找个农村媳妇好照顾他妈。人家看上了咱云雀，这不，提亲的还在上房里坐着呢！”

“提亲，提亲！”云雀妈打断了丈夫的话，“你娃把乱子弄下啦！”

“啥乱子？”

“你问你娃！”

云老大把质问的目光投向女儿。云雀不愿意看父亲那脸色，便低着头，把事情的前因后果全讲了出来。末了，含泪乞求道：

“爸，妈，你们就答应女儿这一回吧！”

云老大听着听着就来了气，女儿话音未落，他就吼了起来：

“你眼里还有我跟你妈？你把我们当成啥了？你……你，我没你这个女儿！”

他的嗓门太大，吓得菁儿“哇”一声哭了起来。云雀把孩子拉过来，搂在怀里。孩子纤细的身体不住地抽搐。她的心在抖索着。客人见情形不妙，便告辞了。送走媒人，云老大的火气益发盛了。

“唉！”他一拍大腿，“我哪一辈子把人亏了，落下你这么个忤逆！不成，不成，坚决不成！‘老僧自有无情剑，斩此人间冤孽缘’！”这个在业余剧团扮演“法海”的红脸大汉，竟气得甩出一句戏文。

“恼恨法海太残暴，棒找鸳鸯为哪条？”——这句唱词和那句戏文紧接着，云雀想到了，但没有念出口，只是气呼呼地道：

“你……你是法海！”

“好么，我是法海。”云老大气不打一处来，“说别的你不悦意，那就跟‘许仙’成嘛！人家再不好也是个二十几岁的小伙子。可你，你……你找了个……唉！”

“好娃哩，不是你爸说你，”云雀妈抹着泪水劝女儿，“年龄不相称么！她比我小几岁，丢人哩，娃！”

“又不丢你们的人，我情愿。”

“情愿你妈的……！”云老大恨恨地骂了一句脏话，“你再嘴犟，看我不打断你的腿！”他眼睛红得要喷血，两腮上的胡子，几乎根根都竖了起来。

云雀哭了，一种倔强不屈的哭：

“你打，打死我，我也走自个的路！”

云老大气歪了嘴巴，顺手捞起一根棍子，扑着要打女儿。云雀妈赶忙抱住丈夫：

“你……你疯了？！”

云老大双脚踩得满院动：

“你……你，你给我滚！”

“滚就滚，”云雀一抹眼泪，“走，菁儿，跟妈回！”

7

云雀又走到了山路上。

两旁的岩缝里、石丛中，生长着一蓬蓬还阳草，绿盈盈的让人心疼。瞧，那一丛，被大石重重地压住身子，却顽强地探出头来——它们在不屈不挠地求阳光，求雨露，求生存。石榴花开盛了，红彤彤，赤艳艳，像绚丽的晚霞，像炽烈的火焰。云雀深情地摘下一朵，别在菁儿头上。菁儿也踮着脚摘下一朵，递给妈妈。云雀接过来，闻闻，然后别在黑油油的秀发上。

“菁儿，好看吗？”

“好看，真好看！”

一步，一步，又一步，她们迈着坚定的步伐，朝山上走来了！

（刊于《今古传奇》1987年第4期）



密密的石榴丛

欢欢醉了，心醉了。她躲在自己的小房间里，倚在花被花褥上，长长的睫毛篷住了眼窝儿。脸蛋红润润的。那色度，比“大红袍”石榴也只淡那么一点点。双手死死按在胸脯上，因为不施点压力，那颗春心说不定会蹦出来呢……

他脱了军装，穿了西服，笔挺笔挺的。而她，穿上雪白的纱裙，不，是旗袍，大红色的旗袍。然后，手拉着手，肩并着肩，“咔嚓”，照了一张相。然后是跳舞，三步、四步，旋转、旋转，紧紧地相拥着旋转。然后是蜜月旅行，汽车、火车、轮船、飞机；上海、北京、纽约、巴黎……啊，太美了，美极了，美得盖了帽了！

人要是能生活在想象中，那真是妙不可言。欢欢睁开眼睛，回味无穷地咂咂嘴唇，十二分不情愿地把一颗心儿从蜜糖罐里捞了出来，自嘲地骂了一句：

“羞，羞，羞，把脸抠，抠个渠渠种豌豆！”

她拿起英语书，字里行间就有了他，那些字母就跳起了欢乐的舞蹈；拉过一件未绣成的花褂儿，针捏在手里，那顽皮可爱的，一只耳朵未绣出来的小黄猫突然变成了他，手指头不轻不重地挨了一针。

唉，他啊他，这个要命的他！

想起来怪有味道。自从村里人打井发现了几千年前的陶人陶马，这块埋皇上的地方一下子热闹起来了。外国人一窝蜂地跑了来，民间工艺品应运而起，红火成一个市场。和外国人做生意不容易，首先遇到的困难是言语不通。人家喊一声“哈罗”，咱也喊一声“哈罗”，讲价钱全凭十个指头，摇过来，晃过去，半天搞不清楚。外宾急，咱也急。有时碰上一个懂外语的好心人，在旁边帮着翻几句，大伙儿就别提多么感激和羡慕了。

这时候，天赐一般，说一口好英语的他出现了。一打听，是独立营的“鸡婆婆”。妇女队长去营部把他请了来，皇陵村破天荒地办起了学习班……

他，红朴朴的脸盘上迸几颗粉刺，生一圈毛茸茸小胡子的他！温和又谨慎，

耐心又腼腆的他！他啊他，把人心撩拨得发痒发痛的他！

不得不想他啊！如今，大伙儿能熟练地运用外语和外宾谈生意，做买卖，大把大把地赚外汇了，而他却考上了军大，要走了！

昨天晚上，她们开了欢送会，宣读感谢信时，她不禁喉头哽咽，满眼泪花：

“……感谢啊，你帮我们搭起了一座致富的金桥，使我们这些过去只能围着锅台转，扒拉土疙瘩的农村妇女站直了腰，扬起了头……”

一封感谢信，说不尽的心里话。要不是当着大伙儿的面，她真想把心窝里的一切掏给他！

今个儿从上午到下午，她在通向独立营的路上转来转去，可就是不见他的影子，你说急人不急人？！

不行，无论如何得再见到他！欢欢从床上翻下来，开始梳妆打扮：把头发弄成那么一束，别上镀金发卡，洒上些香喷喷的花露水；然后换上一件高领棉毛衫，穿上五分跟的黑皮鞋。再用镜子前后左右地照了一番，相信自己的衣着和姣美的身材十分和谐了，这才噚噚地出了家门。

独立营驻扎在村东头，一会儿就到了。值班室里坐着两个老兵油子，脸上正儿八经的，看样子不好对付。她害怕他们不厌其烦地盘来问去：找谁？有什么事？你和他是什么关系？如此等等。欢欢心里有些发怵，朝大铁门迈了几步，又怯怯地退了回来。

石榴树张开双臂迎接了她，密匝匝的叶片儿隐没了她。她注视着大铁门，期待着他突然出现。

有人出来了，却不是他……

那还是开班后不久的一个晚上，教的认真，学的用功，时间飞快地过去了，不知不觉就到了十二点钟。她们送他到村头，刚要转身，就听到了一阵严厉的吼声：

“你还要不要组织纪律？！嗯？半夜半夜不归，搞啥子名堂？”听声音，是他们的指导员。

他一句也没有分辩，等指导员批评够了，才默默地进了营房。

她们呆呆地站在那儿，心里很不是滋味：他多委屈啊！养那么多鸡，割草呀，

拌料呀，饮水呀，防疫呀，工作够辛苦、够繁忙的了。为了给我们备课、讲课，他牺牲了一切业余时间，每天只睡四五个小时的觉，身体瘦了好多。这个指导员也太官僚了！还有人更可憎，竟说他给大伙教英语是为了“挂媚”！这些人长个臭嘴巴，就是为了胡说八道，你有什么办法！

从那以后，他每天七点半准时到，十点正准时走，还拉个小战士做伴儿。讲课时，和她们一句多余的话都不说。还规定提问必须在课堂上，辅导也必须是几个人在一块。她们尊重他，同情他，也理解他。唉，青年人最好不要当兵，那种约束太厉害了！

天上有月，多半轮，光辉落下来，淡淡的。有石榴丛的地方，就筛下星星点点的光。

半个小时过去了，一个小时过去了，看看腕上的小砵表，差八分就八点了。他的影子呢？没有。难道真的就见不到他了吗？她不甘心。她觉得，人世间有好多事情全在于自个去争取，不争取就没有机会。于是，她离开了大门口，一步一步地向养鸡场的方向走去。

到了，隔一堵不怎么高的土墙，她攀上了一棵石榴树。果然，他就在墙里边！正立在铁丝网旁，深情地望着那已上了架的上千只来航鸡。那神情，真是再好看不过了。他在向他的“女儿们”告别呢！

她真打心里佩服他，为了这些鸡，为了办好她们的英语班，又不让人说闲话，他一个人干了几个人的活！那么热的天，他去滩里拔草，脊背湿得像一幅世界地图。她看得心疼，偷偷地拔了一捆，从这儿扔了进去。他知道是她干的吗？或许不知道，为什么要让他知道呢？为了他，她啥事都能干的呀！……

这阵儿叫不叫他呢？欢欢的心在怦怦地跳。机会失去了，就不会再来了。她几次跃跃欲试，终于叫出了口：

“嗯……黄老师！”

“谁？”他扭过头。

“我。”

“噢，欢欢！”他走近墙头，“有啥事？”

“嗯……我想……你过来吧！”

“这……”

“快呀！”

“让人知道了，会挨批评的。”

“你呀，真是的！这会儿没人，你一下子就翻过来了，快呀！”

他犹豫了半天，在欢欢的再三催促下，终于爬上了墙头。欢欢早下了石榴树，站在墙下接着。“咚”的一声，他落到了她的怀里。她就势抱住他，他一个冷颤，赶忙脱开。

“啥时走？”她问。

“明天。”他答。

“明天就走呀？”

“嗯。”他问她，“你有啥事？”

“嗯……你说今夜的月亮好吗？”

“好。”

“好啥？一点都不圆。”

“不可能每天晚上都圆呀。”

“还是圆的好。哎，你看我们这地方咋样？”

“埋皇上的地方，当然是风水宝地了。”

“你喜欢这地方吗？”

“喜欢。”

“喜欢这里的人吗？”

“喜欢。”

“有特别特别喜欢的吗？”

“这……”

“比如，嗯……我。”

“……”

“说呀！”

“这……不合适。”

“一辈子不合适，一晚上呢？你放心，我不会缠你。我只觉得你人好，心里想……嗯……我家里曾住过两个外国年轻人，他们是游玩误了班车，到村里来借宿的。起初我还以为他们是夫妻。第二天早晨一问才知道，他们来自两个国家，

是到这儿以后才碰到一起的。他们高高兴兴地好了一晚上，又高高兴兴地分手。他们多自由啊，多幸福啊，咱们都活得太死板了！”

“人家是人家，咱是咱。上个月我们营就抓了一个，判了五年刑。我们营长讲了，人生三大耻辱：偷盗、当逃兵，和干那样的事！”

“我……我觉得你好，我愿意，你……敢吗？”

“我……我怕。”

“你真……真……唉！”

“咱……咱们就握握手吧。”

他浑身打着颤，抓住了她伸过来的小手儿。她大胆地看着他的眼睛，慢慢地偎了过去。近了，近了，那粉团一样的脸蛋近了，那草莓一样的嘴唇近了；近了，近了，快挨着他的鼻尖了，快触到他的胡髭了……

陡然，针扎了一般，他推开了她！

起风了，密密的石榴丛簌簌作响，像是在哂笑这一对二十冒头的年轻人。一枚枚石榴笑微微地点点头，有的还咧开了嘴儿，露出了红的、白的、红红白白的牙齿颗儿。

（刊于《青年作家》1986年第5期；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月光

从娘家那黑漆大门里出来，宝云的双腿就沉重起来了。她缓慢地挪着步子，清秀的面庞笼着一层郁黯的色彩，大而深的眼窝儿里，闪射的竟是忧愁的光波。

已是晚霞熔日的时候。身边闪过送粪的车辆；路旁地里，有人正起劲地扬着粪土——为了来年的收获，谁不下势摊底呢？看着这生动的画面，宝云的心底又兜上来一股难言的酸楚。

起早贪晚，花了许多工夫，粪土才被一点一点地挖出打碎，堆在后门外了。下午，她挣扎着往地里送。可是，身子有孕，体质又单薄，一架子车粪土未拉到地里，就累得几乎要晕倒。于是，她便来娘家叫帮忙了。没想到，她父亲竟没有了喊一声全村鸡飞狗跳墙的气派，蹲在家里抽起了闷烟——也为送粪的事发愁呢！儿子在外面工作，让他这位十多年没摸过柄把的党支部书记拉架子车到地里去，真有点“那个”！雇人吧，要付“票子”。唉，如今人们都“牛”起来了，不像以前那样可以随便使唤了呢。

“宝云，回家啦？”一个熟悉的、热辣辣的声音迎面撞来。

宝云微微地抬了抬头，医疗站站长已下了自行车。她冷漠地“唔”了一声，低头朝前走去了。对这个比她大十几岁的娘家堂哥，宝云从心窝里反感。当初，要不是他……唉，难忘的当初啊！

五年前，十九岁的宝云高中毕业回乡不久，父亲就把她安排在医疗站取药了。医疗站对面，跨过马路，是大队的电房。李保民，这个二十二岁的大队电工，早一届的高中生，竟神不知鬼不觉地闯进姑娘的心房里来了！小伙子火热的情怀，豪迈的谈吐，英俊的容貌，像一枚枚火种，投入到少女的情窦深处。像任何人的第一次爱那样，当自己发现的时候，已是那样的热烈、迫切而不可抑制了！眉传目送，书来信往；窗前吐情怀，月下诉衷肠；编织理想的花环，憧憬美妙的未来

——他们幸福地领略着初恋的神秘味儿。

然而，事情不由心上来——当医疗站站长看出他们的微妙关系后，便立即披露给了她的父母。

平地一声雷，支书的瓦房院震动了。

“不准你和那李家娃来往！”父亲严正警告。

“为啥？”女儿不屈地问。

“他屋里一伙娃，欠外债几千块！”

一阵昏眩，宝云差点撞到一个人身上。一定神，啊，是他！拉着一车粪的他！宝云禁不住慌乱地后退了几步。

他们的目光相遇了。已是孩子爸爸的李保民，望着宝云憔悴的面容，心里一阵哆嗦！他嘴唇颤动着，想说什么，却什么也没有说出来。

“哎——！”一个尖利的女嗓音从远处传来，“你停到那儿弄啥哩？看把魂勾去了着？”

宝云知道，这是他的，曾被人称为“老姑娘”的妻子在干涉了。她只好痛苦地垂下眼帘，恍恍惚惚地朝自己家里走去。

入夜，月儿慢慢地爬上了窗棂，把柔和的清光洒进屋来。身边的丈夫，一个失去双腿的残疾人已睡着了，发出轻微的鼾声。望着皎洁的月光，宝云的思绪又回到了几年前……

那天下午，保民来到了医疗站。没有病人，他们便坐在药房谈了起来。有情人在一块，话是说不完的。然而，做梦也不会想到，等待他们的，将是一场怎样的悲剧！

在他们谈得正投机的时候，那位堂哥，竟偷偷地奔宝云家去了。一进瓦房院，就失了火似地叫嚷道：

“婶子，了不得，咱宝云和那李家娃胡成哩！”

“啊？！”支书女人手中的面盆儿摔破在地上，“大天白日的，你胡说些啥？”

“真的。不信，你跟我去看！”

于是，支书的妻子、宝云的妹妹、六十多岁的祖母，一干人马，跟在站长的

屁股后面，风风火火地朝医疗站奔来。乡亲们还以为支书家谁得了什么急病，也三五成群地尾随而来。

药房里，两个年轻人谈得正热火，人流涌进院子，他们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听见嘈杂声，宝云去开门，哪里知道，门早被站长上了锁！

祖母一仆嗝瘫在地上，口吐白沫，双臂颤抖；母亲手拍膝盖，呼天唤地，又哭又打。不明真相的人也跟着起哄，污浊的话语不堪入耳……

纯洁的年轻人受到了有生以来最大的打击和侮辱，保民灰溜溜地离开了医疗站，回到家里几天不吃不喝；宝云捂着脸跑回瓦房院，哭肿了眼睛，哭哑了嗓子！

从那以后，宝云若从村中经过，身后总会跟上一群娃，他们拍着手，有节奏地喊着：

“宝云，保民，噢好好好哟！”

……

年轻人在全大队“臭”了，无法呆了！支书在县上给女儿找了个临时工的门路，保民也被抽到公社综合厂抡大锤去了。

到县城后，她给他写了好几封信，都石沉大海，没有一点回音。姑娘哪里知道，家里已通过那位堂哥，严正警告了保民父亲：不要把擀面杖当作笛儿吹，这桩亲事，根本没门！而且，已着手给宝云介绍吃“轻省饭”的对象了。

姑娘是痴情的。工作之余，她一针一线地为保民纳了几双袜底，袜底中央，还精心地绣着并蒂莲呢。听说保民张罗着复习考学，她心里在高兴，暗暗地祝福；又听说保民名落孙山，心灰意懒，她心里难受，替他担忧；直到听说保民和综合厂缝纫组一个挑耽脱的“老姑娘”如何如何时，她便再也呆不住了。

那天，公共汽车中途出了故障，下车后，天便黑了。

她来到了公社综合厂。

打问到保民的房间。屋内亮着灯，正想敲门，里面的说话声阻止了她：

“保民，咱……咱们结婚吧！”

“啥？”

“我……我已经有了！”

“打掉！”

“你真的不讲良心吗？我都三十一了！”

“是你自找的！”

“你……你要没良心，我……我就豁出去了，告你！”

……

宝云浑身颤栗了。她跌跌撞撞地走出综合厂。她恨啊，恨保民竟变成这样一个没出息的货色！恨自己为什么那么傻，到如今还一如既往地爱着他！她委屈，委屈得泪水哗哗！那几双绣有并蒂莲的袜底儿，全被她铰成碴碴，扔到渍水渠里去了。

不久，保民结婚了。那天，宝云正好休假在家。当那一位在人们的各种笑声中了结终身大事的时候，这一位却埋在被窝里，将撕碎了的保民的照片放在嘴里，嚼成了纸泥！半夜里，她又哭了，哭湿了枕头！

像许多年轻人那样，受到一次失恋的打击之后，就把男女之间的事情看淡了：既然和所爱的人不能结合，那嫁给谁不都一样吗？于是，当有人来家里提亲的时候，宝云几乎没有任何挑剔，就和现在的丈夫订婚了。谁能料到，结婚不到半年，在煤矿当工人的丈夫，竟在一次事故中失去了双腿！命运是无情的，宝云只好辞了临时工，回来侍候吃劳保的丈夫和年迈的公公……

啜泣声把身边的丈夫惊醒了，他翻过身，两眼死死地盯住妻子，冷冷地道：

“又想谁了？”

宝云没有搭理。

“想谁就去找嘛，看把人难受的！”

宝云无动于衷。

一缕月光透过窗棂，射在宝云凄清娟秀的面容上。她身体弯转，构成一个优美的曲线，楚楚动人。残疾人看着看着，禁不住欲火中烧。他突然抓住宝云的胳膊，吭哧吭哧地爬将过来，手就无所顾忌地伸向宝云的胸部腹部。——他的双腿残疾了，却没有残疾他的机能，这种机能倒因失去了双腿而畸型发展。他几乎每天晚上都要纠缠宝云一番。然而，心有余而力不足，不过是一堆混乱笨拙的难以奏效的动作，再夹杂一些和生殖系统相关的脏话而已。宝云看他可怜，常常是不动声色地任他揉搓发泄，间或还帮帮他的忙。可今天，她没有一点儿兴趣，有的只是厌恶！

她一把掀开了残疾人。

残疾人被激怒了，恶狠狠地像一头狼，呼呼地喘着粗气：

“嗯，好哇，你……你个狗日的！”

他骂着，伸手就拧，宝云打开了他的手腕。他蹭挪着扑过来，宝云一闪，干脆跳下炕。

“唉！”残疾人无可奈何，竟扇自己一个耳光，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

宝云瞥他一眼，披了衣服，来到院子里。

月亮爬上房檐了，十二分的妩媚。月儿有缺的时候，也有圆的时候，而人间呢？人世间的梦碎了，能圆吗？

保民和“老姑娘”结婚后，因综合厂解散，双双回到村里。不久，又被家里分了出来。同在一村住，脉脉不得语，宝云和保民，竟是咫尺天涯。生活的不幸使昔日敢说敢为的姑娘沉郁了。好强的宝云整日皱着眉，白天做饭干活，干活做饭；晚上让一个有残疾的男人压迫、折磨，日出日落，周而复始，苦涩而乏味！

时光的流逝，使她逐渐原谅了昔日恋人的所做所为：人嘛，谁没有失误的时候，特别在那爱的大堤崩溃以后？她多么想和他畅谈一次啊！然而，理智无情地克制着她。自己的和别人的教训一再证明：在我们这个“礼义之邦”，唾沫星子是会淹死人的！

有一次，宝云家的克郎猪挣脱缰绳，钻进了玉米地。宝云撵得气喘吁吁，精疲力尽。正在浇地的保民看见了，二话没说，放下铁锨，就帮她追猪。猪逮住了，保民却成了个泥人。

事后，不知哪个“长舌头”添言加醋地告诉了“老姑娘”，这位最爱“吃醋”的女人，就和保民“日娘捣老子”地吵了一架，孩子一撒，回娘家去了。半夜里，儿子突然咳嗽起来，一摸额头，烧得烫手。保民急了，把孩子用棉袄一裹，去了医疗站。大门上挂了一把黑锁，当晚值班的站长不知钻到哪儿去了。去公社医院吧，天黑路远，诸多不便。他忽然想到了宝云，对，找她去！她在医疗站呆过，会有办法的。他把孩子放回炕上，来叫宝云。

到了门首，他犹豫了：半夜三更，合适吗？可眼前，又浮现出孩子那令人心焦的病容。他迟疑地敲响了门环……片刻后，宝云背着家里的药箱来到了保民家

里。她给孩子打了针，喂了药，默默地守护在炕边。保民去灶房烧水，不一会儿，就端来一碗荷包蛋。宝云谢绝了。孩子安静地睡着了，宝云起身告别。无言无语，他送她回家。路上，碰见了哼着秦腔，酒气熏人的医疗站站长……

第二天，支书便捎话把女儿叫回家，不由分说地臭骂了一顿。村里也风声四起，脏话丑话不堪入耳。人们用异样的目光睨视宝云，好像她犯了不可饶恕的弥天大罪似的。

宝云哭了，她对着苍天呼喊：

“人们啊，你们饿了吃，乏了睡，嘴皮痒了可以去墙上蹭、石头上磨，为什么偏偏要翻卷舌头杀人呢？！”

从此以后，宝云总是避着保民，路上相遇了，总是垂下头去。她想：自己够不幸的了，无论如何，也不能让他的家庭因自己而更不幸啊！

“好人难有好日子过！”望着洁净如洗的明月，宝云沉重地叹了口气。

远处几声鸡鸣，夜深了。风儿微微，拂面而过，凉嗖嗖，痒丝丝的。忽然，她听到后门外一阵轻微的响声。谁在干什么？宝云一惊，轻轻地开了后门。

月光下，只见一个汉子将铁锨朝粪堆上一插，拉起了满装满载的架子车。

瞧，那随风闪动的白衫儿，那浑圆有力的臂膀，那壮健熟悉的身影！——还能是谁呢？

宝云不由自主地跟了上来。架子车进了她家的责任田。而地里，已一溜串有不少粪堆了。

倒毕粪，拉着空架子车，他过来了。

“保……民！”她的嘴唇颤栗了。

低头拉车的保民怔住了，曳绊滑下肩头，车辕重重地砸在地上：

“你……”

一股热潮涌上心头，宝云再也忍不住了。她不顾一切地扑了过去，一个踉跄，绊倒在保民脚下。她跪在那里，伸出了纤瘦的手臂。

保民弯下身来，扶起那双颤抖的手，喉头哽咽着：

“云云，我……”

宝云咬着嘴唇，摇着头，不让他说下去。清秀的脸盘上滚流着两行热泪。

他们哭了，对望着哭了！无声地哭了！

月上中天，圆润无暇。吴刚和嫦娥这阵儿干什么呢？也许他们也违了天堂的法则，效法着地球上的他们？

突然，路旁的树丛里一阵响动。一个披头散发的女人冲将过来，一边高喊，一边向村里跑：

“捉奸哪！”

“捉奸哪！”

立时三刻，村里的狗吠起来了。

白云一阵哆嗦。

保民紧紧地抓住她的双手。

片刻后，他们坦然地站起身来，依偎着，帮扶着，身披明媚的月光，向着那一片喊声，高高地扬起了头。

（刊于《北斗》1987年第3期）



死爱

他似乎什么都看到了，又似乎什么都没有看到。眼前飞速地旋转着一个七彩的光环，甩出一簇簇星乱的火点，怪异的错觉或幻觉便从趋向麻木的神经元里挣扎出来，扩占了大脑中枢的整个空间：晴晴丽日变成了乌黑色的一团，湛湛蓝天分明是腥红色的一片，灰浊的人之海，涌动的、噉嘈的、滚滚流来的，眨眼间，就化成了漫坡的牛、遍滩的羊、大大小小的数不清的黑蚂蚁……

他似乎什么都听不到，又似乎什么都听到了。尖锐的、浊重的、嘶嘶啦啦的交响音强烈地冲击着耳膜，他分不清这到底是大喇叭的叫嚣还是可怜的瞎子妈妈在刮锅底。只是在“道德败坏”“民愤极大”几个词断断续续地灌进耳朵的时候，他才确乎明白了事情的严重性。“立即执行”四个字的拖腔还未消失，他就被巨大的恐怖感所震慑，两条腿便面条般稀软下去，额头上的汗和膀胱里的尿就同时哗哗地淌落下来。

天旋地转，四面昏黑！他不知道自己是怎样被拎出会场，扔到卡车上的。多亏了两位彪魁的荷枪实弹的“公安”牢牢地提着他，要不然，他会毫不含糊地坠下去，坠下去，甚至透穿车厢缝，一直坠到车轮子底下去！车身剧烈的一颠，“咚”，下巴磕在了厢楞上，嘴里就满是血了，一股腥咸的味道从舌头尖一直延散到整个丘脑……

他的神志恍惚在一种半清醒半昏迷的状态。啊，疙瘩樊！——看到远处一个灰乎乎的村庄，他的眼仁倏忽间亮了一下——那村头的苦楝，那坟上的纸圈，愁苦的父母，儿时的伙伴……还有她——莲莲！眼前闪耀着一个苍白清秀的面庞，他没有叫出声来，却惊出了一身冷汗！多么令人回味呀，那一串串揪人心肝的画面！

——三年前的那个黄昏，他蹲在土坯壕里解大手，正津津有味地沉浸在那种

排泄的舒畅中，却被一个意外的发现震动得心神不安：透过垒成墙一样的土坯缝，他一下子就看到了蹲在那边解手的她的那个部位！啊，她，莲莲，支书的女儿，疙瘩樊的人尖子……倏忽间，他心里泛上来一股犯罪感，似乎不该继续看，然而，怎奈马缰绳难收，好奇心难敛。他人管不住心，心管不住眼。窃窃的目光还是直直地一眨不眨地射了过去……好在她丝毫没有察觉，而且很快就完了事，站起身，爽爽地勒紧了裤带，抻了抻衣襟儿。然后，辫梢儿一闪，再一闪，柳条般摆着走了。他不由自主地挺起身，裤子还在手里提着，目光却一直眺撵了好远好远，直到那个影子消溶在环绕村庄的乳烟色的暮霭之中。于是，由里到外，由躯体到四肢，全身上下都火燎般燥热起来，他感到了一种源于本能的生理上的焦渴和难受，难受得他的两腿如狂风中的树梢，两眼就灼灼地喷射出火焰！“啊——啊——啊——”他低声地却是声嘶力竭地呼吁着，激热和亢奋使他勃勃然如一头临驾时的公牛。突然，他发现壕坡上有一个老鼠洞，就全身心地不顾一切地扑了下去，嘴里当然要咿咿呀呀地叨叫着：

“莲莲，莲莲，莲莲”……

此后，莲莲的整个形像，尤其是他看到过的那神秘的部位，便牢牢地种在了小伙子的心窝里。二十岁出头，正是危险的饥饿年龄！他每天不看她一眼，心里就有说不出的难受。常常半夜半夜地在支书门前的大路上走过来，走过去，瞄着黑漆门缝里透出来的那缕黄光，作无限幸福的联想。回到家里，躺在炕上，就更是想入非非，往往是一阵胡乱的动作，一身臭烘烘的热汗，身下就一片粘乎乎的精湿。

然而，他清醒地明白，自己不过是渍水渠里的一个疥蛤蟆，天鹅肉是可望不可吃的。他家和支书家虽然生活在一个地球上，却分分明明属于两个根本不同的世界。支书无疑是疙瘩樊的土皇上，家院里跺一脚，方圆几十里都得动弹。不说别的，单说这些年吃的“黑食”，就说不清有多少！要庄基、领结婚证、参军、出外做工等等，不出血、不进贡就别想办成功！他的家底本来就厚，这几年一开放，就更富了：买汽车，开商店，还办起了一个水泥楼板厂！家里楼房起来了，大彩电看上了，穿戴也和城里人一样洋火了！而自己家呢，还是茅草棚、栅栏门，月亮点灯风扫院，穷得叮当响！爷病了八年，婆瘫了五年，双双死了不到一年，父亲又让拖拉机砸断了腿，而瞎子母亲，依然长年累月地害着支气管哮喘！地分

了，人活了，他也跟着潮流，“两个轱辘一杆秤，进城转乡闹革命”了。他贩猪、贩羊、贩西瓜，蚀过本，亏过人，手指头也捏揣过百儿八十，可就是填不满家里那个没有底的坑！父母看伤治病要钱，三个哥哥订媳妇（不知何年何月才能轮到他！）要钱，还要应付那摊派下来的，没完没了的这费那费！没死没活地干了几十年，收入有一些，却连外债的一半都没有还完。于是，就还得住那一下雨就漏的房，吃那没油没盐的饭，穿那露套子露肉的衣……

一个在天上飞，一个在地上爬，除了做梦，支书的宝贝女儿，怎么会嫁给他这个干指头打得胯骨响的穷光蛋？！

可人的心从来都是不安分的。他总觉得，莲莲对他还是有好感的。他能吃饭，有蛮力，拉起架子车，能和手扶拖拉机比快慢……记得有一次，莲莲从镇上带回两袋化肥，不想浇地跑了水，土路上长长一段稀泥。莲莲正发愁怎么过，碰巧他赶了上来，就二话没说，将化肥和自行车一起扛上了肩。吭哧吭哧地走过来后，莲莲很是感激，回报他一个妩媚的温暖的微笑，还塞给他两个大红苹果，搞得他心醉了好多天。还有一次交公粮，他折下身子扛麻袋，一鼓劲，那二百多斤重的玩意儿起来了，却嘶啦一声，裤子挣扯了尺把宽。在场的男女都哈哈地笑了，有的还笑岔了气，羞得他扔了麻袋，捂住屁股蹲在那儿不敢动弹。莲莲，唯独莲莲，没有嘲笑他，还不知从那儿借来了针和线……

还有一次……

还有一次……

几个月前，莲莲结婚了，嫁给了邻村的发了横财的勾毛蛋。勾毛蛋是个“吃喝嫖赌抽，坑蒙拐骗偷”样样都行的人物。分地前，曾因割卖了生产队的电线和拦路调戏妇女，被公社的治安专干押着游街转村。分地后，庄稼不种，搞了个建筑队，当了包工头，靠行贿赖帐、克扣工钱和偷工减料等手段发了家。于是捐钱办学校、入党当村干，成了招摇过市的“农民企业家”“人大代表”和“劳动模范”。有钱能使鬼推磨，有钱也能娶到好媳妇。支书看上了死了老婆的勾毛蛋；莲莲，那么好的莲莲，竟然也愿意嫁给一个吊稍眉、三角眼、满脸黑肉的家伙！

那天，他心里酸溜溜地站在不远不近的苦楝子树下，频频地朝支书门前窥望着。车来了，炮响了，眼见着身穿时髦的枣红皮夹克和大红色高跟鞋的莲莲羞羞

答答地上了一辆贴着双喜字的小轿车，他的心里好似刀剜了一般！他多么想走到跟前看莲莲一眼，甚至跟在车后送一程，但双脚竟像坠了石头似地挪动不得！自惭形秽啊，咱连个像样的衣服都没有，怎么能当着莲莲的面去丢人现眼！

入夜，他无论如何都合不住眼睛。这时候，勾毛蛋那高大的楼房里正在闹房吧？那些好热闹的小伙子们，一定是一人叼一根烟，让新娘子去点；或者悬一个苹果，让两个人去咬；要么就是说一些酸不溜秋的谜语让莲莲去猜，猜不出来就得唱歌。莲莲会唱歌，在地里干活时，听她唱过《我们的生活比蜜甜》《军港的夜》和《九九艳阳天》；她还会唱戏，唱小常宝，唱李铁梅，唱梁秋燕，声音又亮又甜，银铃般好听……半夜了，闹房的人该走了，新房里只剩下勾毛蛋和莲莲了。莲莲羞怯怯地坐在床边，勾毛蛋嘻笑着扑了上去，熏人的酒臭就喷在莲莲那娇美的脸蛋上……

恍惚间，他看到莲莲的衣服被勾毛蛋撕开了，满脸黑肉的暴发户猪一般压在莲莲玉一样的身体上，自己看到过的那个神秘美妙的部位刹那间就被粗暴地占有了，莲莲在哭叫、在呻吟——一个怔愣，他醒了，只觉得肠子都要疼得吐出来！他一辘轳下了炕，噉哩啉啉地出了门，迷迷糊糊地在野地里走，不知不觉，竟来到了土坯壕，于是，就扑倒下去，杀猪般嗷嗷地嚎哭起来……

平地一声雷！——结婚不足十天的樊莲莲突然车祸身亡！

听到噩耗，他惊呆呆半天无语。直到呼天抢地的悲声从支书的楼房院里传出来，他才相信这可能是真的。受雇于暴发户，他成为打墓者的一员。那两天，他没有好饭量，也没有了说和笑，只是默默地不知疲倦地干着活。入葬时，他站在旁边，操一把准备填土的铁锨，看着人们将白皮棺材往墓洞里推，心里不禁凄凄然。他多么想打开棺盖，看莲莲一眼啊，然而一切都不能够，只能陪着哭丧的人们，流下一串滚热的泪。

此后，过去了三天，三天如三年！每时每刻，莲莲都闪现在他的眼前。他不相信，莲莲这么快就会真的从地球上消失，他想象着，那乌黑的墓洞，那狭窄的棺壳，莲莲躺在里面，该是多么的寂寞和孤单！于是，脑子里忽然冒出一个火花：“我去和她做伴！”

那是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夜，天上飘着零星的雨线儿。他装了手电，提着铁

锹，揣着撬杠，鬼鬼祟祟地出了后门。轻车熟路，他很快找到了莲莲的坟冢，于是就疯狂地刨挖起来。鸡鸣四更，他进入了墓洞，暗发一声喊，就撬开了棺盖。手电一照，是一张苍白而秀丽的脸。她似乎仍在微微地笑，依然那么妩媚，那么温暖！啊，莲莲！他略作端详，就情不自禁地伏下身去，一贴近那白晰光滑的面颊，身心竟像触电了一般！从来没有接触过女人身体的二十五岁的小伙子啊，终于有了他也似乎应当得到的，人类最原始、最基本的体验！他狂风暴雨般地亲吻着心心念念的姑娘，任本能的欲潮，斡旋，澎湃，冲开闸门，掀起腾天的巨澜！“我要！我要！我要!!!”他嘶叫着，三下五除二地扒光了莲莲身上的全部衣服，自己也脱了个一丝不挂，然而——

实在不妙，他被发现了……

卡车飞驰，腾起一团团尘烟；利风嗖嗖，如刺如割。“啊……啊，莲莲，莲莲！”他拚命地张嘴，却无论如何都喊不出声音——无情的铁叉子早已深深地卡住了他的嘴巴和舌头。

车终于停了，他的神志也完全清醒了。虽然死到临头，他还是不明白自己到底犯了什么罪。他被掀下车厢，推搡着到一个土坡前，有人喊“跪下”，他就乖乖地跪了，头朝着疙瘩旻的方向。

近了，近了，越来越近了，似乎那可怕的枪口已贴近后脑勺了。忽然，透心一股凉气，遂之一声巨大的轰响，他觉得自己一瞬间变成了千万个碎片。然而，那没有立即死灭的神经细胞到底还是默默地喊出一句话来：

“莲莲，我来了！”

（刊于《延安文艺》1987年5月号、《安康文学》1997年第4期）

理解

坑坑凹凹地土公路。

她病雏般寞寞地蹴在路沿，大红色的羽绒服埋没了她的面容。相距几十米，他同样背对行人，郁郁地蹲在那儿，从侧面能看到他的半边脸，黑青。

这是去时看到的情形。

下午，我们从亲戚家返回。老远，就望见两人在路旁扭成“A”字状。突然，他腾出了手，掌过去，拳过去……

见有人走近，便住了手，怒怒地瞪着。

男的黑煞煞一尊凶神，女的鼻子口鲜红的血。

既然不再打，也就不必劝了。

走过几十步，回头一看，又打起来了。男的死命拽，女的死命坠，拽，坠，拽，坠……拉扯到麦地里，小伙子一阵拳打脚踢，然后扬长而去。

妻说：“这两个肯定是小夫妻，今天走丈人，因礼物多少，话没说到一块，就打了起来。”

妹夫说：“不像，走丈人还能连个包都不带？他们多半是兄妹，妹子和父母亲拌了嘴，跑出来，哥撵上往回叫，妹子犟着不回去。”

妹说：“还是像一对才结婚的小两口，要是兄妹的话，不会从上午一直闹到现在。”

“不管咋说，打人总不对。”我说。

“就是”，妻说，“看着怪可怜的。”

“说不定那女的就该打。”妹夫说。

“别猜了，过去问问不就清楚了？顺便劝解劝解。”妹说着，就拉着妹夫，折转身——

用不着了。只见那男的已回到女的身边，为女的弹弹土，擦擦血，女的就跟

在那男的身后，一步一步地，走了。

（作于 1984 年）



蛋炸

1

一枚扁小的红肉丸掉进跳跟猛虎的血盆大口里，垂暮的夕阳刹那间被张牙舞爪的乌云团吞噬了。山色郁暗下来，一片片杂木林影影绰绰地怔在这儿那儿——竟然吹不起一丝儿风！

情形是糟糕透了：班车抛了锚，毫不含糊地把她甩在了半路上；山雨欲来的鬼天气，连个人影儿都碰不见；早知道还要走山路，也就把胶鞋或旅游鞋带上了，可脚上穿的，偏偏是双高跟鞋！一走一歪，一步一扭，心里越急，扭得越欢……唉，真要命！

山路转弯了，过了前边那个鹰嘴崖，就能望见天线锅了。也就是说，再走二三里路，很可能赶在雷雨袭来之前，安然地到达微波站。一阵兴奋的喜悦窜上心头，她不禁加快了步伐。

突然，前方传来一串“呜噜噜”的低噪。她一个仄愣，循声望去，崖头草丛里，分明有一双绿荧荧、阴森森、轱辘轱的眼睛！一瞬间，她的心脏似乎停止了跳动；而毛发，却“扎扎扎”地响着，一根根乍立起来。

那畜牲见她不再往前走，便“腾”一声跳到路中央，眈眈地注视着她。狭长的脸，灰褐色的毛，双耳仄立，尾巴甩地——确乎是一只狼了。

她开始后退，一种胆颤心惊的退却；它开始跟进，一种贪婪凶狠的追击。于是，她停它停，她退它追，人和兽逐渐缩短着距离。

她心跳怦怦，气喘吁吁，冷汗浸透了洁白的连衣裙。

正在这危难的当儿，身后忽然传来了几声粗犷浑厚的吼叫……

2

牛蛋的吼声吓跑了恶狼。

她长吐一口气，好不容易从窘迫中缓过神，才发现自己已退到这条山沟里来了。

这沟里只住着一户人家。

“哟，我当是谁哩，”牛蛋妻正在门外饮羊，一见她跟在丈夫身后走来，就站起身，在围裙上擦擦手，热情地道：

“快屋里来呀！”

“谁来啦？”一个颤悠悠的声音从屋角传来。

“是站上的同事！”女主人大声道。这里人总把“同志”叫“同事”。

问话者是牛蛋的父亲，一个七十多岁的患大骨节病的老人。他正在摇摇晃晃地给小黄牛拌草。

她却却地走进屋内。

“快坐，快坐，咋黑了才来？”老人放下搅料棍，揉揉肿大的关节骨，问。

“嗯……”她有点难为情。

“是这——”牛蛋笨笨巴巴地把刚才的情形讲了讲。他已经四十岁出头，生得睁眉豁眼，牛高马大。

“受吓了吧？转娃妈，快点把火！”老人吩咐道。

女主人答应了一声，走到炕边，从席下摸出几张火纸，点然后站在门口，抖抖地来回晃着，低声呼唤道：

“回来哟——回来！”

喊声尖细绵长，多少有点滑稽，她不禁暗中一笑：这是为我招那被狼吓飞了的魂呢！然而说来也怪，经她这么一折腾，心脉确实平顺了许多。

这儿离微波站算不上远，这家人也都见过，可她却从未进过这三间草房。煤油灯洒下昏黄的光线，能看清垂在屋顶的黑烟穗和织在墙角的蜘蛛网。屋里并不宽展，东西盘着两铺炕。小炕头砌起半人高的短墙，墙下便是牛槽，小黄牛一边吃草，一边用尾巴甩打着蝇虻。锅头连着大炕，脏陋的案板下，堆一堆柴禾。墙上乱挂着农具、鞋帽、旧衣服，门后散放着镢锄锨笼、水瓮面盆之类。牛粪味、酸菜味、霉烂发臭味，混合在一起，在屋子里弥漫……

“喝……喝水吧。”牛蛋倒了一缸子水，双手递了过来。

她接住了，没有马上喝，虽然口渴得厉害。她知道，这里人吃的多是土山沟里渗出来的水。挖一个大坑，慢慢地就聚起那么一汪水来。并不清明，飘着树叶儿、柴棒儿，还浮游着细小的红虫儿、黑黑的蛤蟆蚪儿，甚至还有羊屎蛋儿。

她有点为难地抬起头，却和老人和蔼的目光相遇了，便不好意思地了呷了一口，果然咸咸的一股怪味。

“给咱同事做饭嘛！”老人又发话了。

“知道！”牛蛋妻冷冷地回了一句。看来，翁媳关系并不融洽。

“别……别做饭！”她赶忙摇手制止，“上山时吃了，一点都不饿，再说——”她看了看门外黑漆漆的夜空，没有把“走”字说出来。

起风了，“呜呜”地啸叫，飞沙走石；云团浪涌而来，黑压压的怕人。远处有闷雷滚动，伴随着片状闪电，一整块一整块的云都在闪光。

老人朝门外瞥了一眼，说：

“要不是碰上这鬼天气，你还能到咱屋里来？没啥好的，还管不起你一顿饭么？”

“是啊，是啊，”牛蛋妻抢着说道，“来了就甭走，说啥也得吃顿饭，我给咱烙麦面锅魁，熬洋芋拌汤！”

3

主人的热情，使她多少有些感动。平时，她和微波站周围的山民交往不多。在她的印象里，这些人生活贫困，没文化，不讲卫生，老实、执拗，又特别小气。

就说这位名字难听的牛蛋吧，言语笨拙不说，心眼也不活泛。天一下雨，公路不通，汽车下不去，站上几十个人的柴米油盐问题就突出了。尤其是吃菜，非得雇人下山买了，担上山来不可。有一次牛蛋得到了这份差事，他满头大汗地把菜担上来，一过秤，西红柿少了几斤。大概是半路上，在一个亲戚家门前歇脚时，被偷拿了。站上的同志说算了，几斤西红柿，也不值个啥。可他一扭身就下了山，跑了十几里山路去讨要。亲戚家不认账，便吵得翻了脸……

还有这位女主人，经常到站上卖鸡蛋。她说一块钱几个就几个，你想多半个

都不行，她宁可原数不动地把鸡蛋提回来。有一次，站上一位同志出来散步，顺手折了她家一根细茅竹，被她看见了，便抓住不放，还喊来丈夫，非让这位同志赔她两块钱不可，否则，就要闹到站上去……

这阵儿，牛蛋已揽了小半簸箕比指头蛋大一些的洋芋，倾进石槽里，倒几瓢水，用扫帚把一上一下地碓将起来。片刻工夫，洋芋皮就都被“踹”掉了，剩下一枚枚白白亮亮的光豆豆。

牛蛋妻也动作麻利地烙好了一个麦面锅魁，像捧孩子似的，从锅里捧出来，靠墙放在案板上。接着，又利索地给锅里添了水，搅好了半盆子包谷面糊糊，切了些萝卜、酸菜、葱韭蒜苗之类，一拢堆在案板上。

他们的大女儿和二女儿都已出嫁，烧锅的该是三女儿转娃。她有十四五岁，脸上木木的，几乎没有什么表情。这个小姑娘，不知许给了一个什么样的男娃？——她暗暗地猜想着。前几年这儿的女孩子都是十二三岁订婚，十七八岁过门；这两年进步了，十四五岁订婚，二十岁左右过门。如果到了二十三岁还没有嫁出去，这家人就要溅上众人的唾沫星了。

水开了，咕嘟咕嘟地响。女主人将洋芋蛋、盆里的面糊、案上的菜笼而统之地倒在锅里，转娃“扑塌扑塌”，使劲地拉着风箱。

“你站上的人都好咯！”坐在炕沿上的老人，点燃了旱烟锅，搭讪着和她拉起话来。“要不是你站上，咱这深山野凹里还能修公路？几辈辈都没想哩！”

望着老人憨厚的面容，她赶忙报之一笑。

“那回，”老人甜蜜地回忆着，“我在路边割草，你站上的汽车从尻子后头开了过来。司机煞车解手，完了问我坐不坐，想坐了到县城逛一圈。我吓摇吓摇地不敢上，司机心眼好，把咱硬促了上去。嘿嘿，真没想到，咱土包子还有坐汽车的福分。快么！一阵风就刮到了县城。不怕你笑话，活了七十多岁，还是第一次坐汽车下县哩！下了车，我都不会走路了。老天爷呀，地盘那么大，楼那么高，满街筒子都是人！一高兴，我就豁出去了，花了两毛钱，买了一壶茶，美美地喝了一顿！”

老人说毕，香滋滋地咂了一阵嘴唇儿。他似乎很满足了。

洋芋拌汤熟了，溢出一股香味，女主人揭开了锅盖。

立即，从大炕角落里爬过来她的三个儿子。大的是一对双生，十一二岁，腿

脚不灵便，憨憨地傻笑着。小儿子有七八岁，看上去还健全，圆头虎脑的，淌着两筒黄鼻涕。

“去去去，坐里头去！”

女主人在每个儿子的头上都拍了一下。他们的头略略一缩，却又顽强地伸了过来，眼巴巴地瞅着锅里。

操起黑铁勺，女主人给她舀了第一碗。正要递给他，却发现碗沿有些脏，就抓起案上的黑乎乎的拈布来擦，末了，双手端着，呈递给她。

她怔怔地接过饭碗，十分作难地看着，迟迟不能启口。心窝发毛，像面对一碗苦涩的药水。

“吃吧，吃吧，甭客气！”老人劝道。

“吃吧，这饭好……好吃哩！”牛蛋劝道。

“吃吧，你大灶上怕还没吃过这饭哩！”女主人劝着，又递过来一块锅魁。

一片盛情。她不好意思了，她明白，这样的纯用麦面做的锅盔，山里人平时是很少吃的。于是，狠狠心，咬咬牙，操起了筷子……

4

她只吃了一小块锅盔半碗拌汤，就再也吃不下去了——有些反胃。而牛蛋一家，却吃得一个赛一个，吸溜吸溜地，似乎吃的是山珍海味。

她放下碗筷，站起身，踱到门前，望着墨黑的夜空出神。

风在吼，山在摇。陡然，一个枝状闪电，迅即一串炸雷，哗一声，天河泼了下来，片刻间，门外就聚起一片片水潭。雨锤砸在潭里，“哇哇”地起着咆哮。

雨墙如堵。她不禁闷闷地叹了一口气。

“你还要回站上去？”牛蛋妻放下饭碗，抹抹嘴，走过来，问。

她无可奈何地笑笑。

“咱这是晴天一块铜，雨天一包脓，山险路滑，不好走咯！”老人一边揉腿，一边说。

是不好走，那个鹰嘴崖，天晴时经过心都悬，这雷雨之夜……

“你要不嫌寒碜，就在咱屋里歇一晚，明早天晴了走，咋向？”牛蛋妻热情

地看着她。

“对，歇……歇下吧。”牛蛋也在挽留。

她瞟一眼乱糟糟、脏乎乎的土炕，搓搓手，有点难为情。

“让他的睡那边去，咱娘们睡大炕！”女主人“哐啷”一声关了门，扭过头果断地说。

5

有生一来，她第一次在农家的土炕上睡觉。牛蛋妻扫了又扫，还特别照顾地从箱底取出一床洗干净了的粗布褥子，给她铺在身底。而她们，却都溜着光席。

她和衣躺下。枕头很硬，一股油烟味直刺鼻腔。女主人搂着小儿子一挨炕就呼呼地睡着了，真叫人羡慕。转娃没有入睡，眨巴着眼睛，好奇地瞅着她头上的镀金发卡和腕上的石英坤表。褥子宽，她用下巴示意她睡过来。转娃怯怯地望着她，磨磨蹭蹭地挪了过来。

“你今年十几了？”她问。

“十五。”

“上过学吗？”

“只学到三年级。”

“订婚了吗？”

转娃羞涩地点点头，脸一红，又挪回她原来睡的位置——平时溜惯了光席，睡在褥子上还不习惯呢。

也许是出于今晚的特殊原因，老人没有吹熄放在短墙上的煤油灯。望着屋顶黑乎乎的椽子和墙壁上已经驳残的几张旧年画，听着屋外哗哗啦啦的风雨声和屋内老人的打鼾声、牛蛋的翻身吁气声、痴呆孩子的磨牙声，她的思绪纷乱起来……

人的命运真是说不来！她想，当年要是不报考邮电学院，不学载波通讯，就不会分配到这荒凉避远、海拔一千五百多米的高山上来了，也就不会在这茅舍土炕上过夜了。要是留在北京，或者分到上海、天津、广州、西安……任何一个大城市，这会儿大概还在那个舞厅里旋转呢，要么就是和男朋友一起吃夜宵、看电影、听音乐……才来的时候，站上就有人这样对她说：“要找最穷困的地方，请

到这里来；要找最不开化的人种，请到这里来！”这里没有文化生活，看不上电影、电视，种地靠牛，点灯靠油，夫妻间劳作之余，除了干生物界都会干的那种事情，再没有其他娱乐。又不愿意计划，娃娃就生得特别多。还盛行早婚，方圆就这么几十户人，你娃娶我娃，我娃娶你娃，转来转去，血缘都近了，生下来一个又一个发育不健全的小生命。越生越穷，越穷越生……

跳蚤们开始进攻了，四面出击，简直防不胜防。一会儿工夫，脚腿、腰腹，直到全身，都被咬得起了一片片疙瘩，火烧火燎，痒辣辣地难受。她挠了这边挠那边，挠得心里发毛，只好一轱辘坐了起来。

看看表，不到十一点。牛蛋妻翻了个身，咕哝了一句什么，又呼呼地睡去了。老人继续打着鼾声，转娃也香甜地睡熟了。她真不明白，这些人在跳蚤的袭击中竟能睡得如此安稳，要不就是跳蚤专咬她这个城里人？

这时候，她听见一阵窸窣窣的响动，短墙那边，伸出来一个黑乎乎的四楞子头——是男主人牛蛋。他探探地看她一眼，又触电般地避开，然后又看她一眼，嘴唇动了动，想说什么，又没有说出口。如果没有看错，那亮亮的由嘴角流下来的，一定是涎水儿了。

这算干什么呢？

她浑身不自在。

这时，牛蛋下了炕，趿着鞋，扑塌扑塌地向她走来。

她的神经顿时紧张起来：他要干什么？！

“给——”牛蛋伸过来一只树根一样的手，茧花如锉的手心里放着一个红红的小圆盒。

原来是一盒清凉油。

她松了一口气。

牛蛋又扑塌扑塌地回到小炕上去了。她揭开小圆盒，将清凉油涂在遭跳蚤侵袭的地方，还真管用，不怎么痒了；好像闻到了气味，跳蚤们不再进攻了。

渐渐地，睡意袭了上来，本想就这么坐到天亮的，可连连张口之后，就不知不觉地躺了下去。迷糊中，她已回到了站上，好像正在值班。查仪表、看电视……电视机前坐着好几个同事，他们在看足球赛，手舞足蹈地乱喊乱叫……一会儿又播开了新闻，天安门广场人山人海，她也在人群中，还有大学里的同学，他们怎

么都来了？……我们去圆明园吧，同宿舍的红红说。车上人真多啊，那个红鼻子男人有意在那儿挤，简直要贴到红红的背上了，讨厌！噢，动物园到了，下车下车……斑马、牦牛、长颈鹿、大袋鼠，狮山、象园——熊猫馆到了，熊猫小姐怎么不出来呀？出来了，出来了，一身黑毛，小眼睛，大嘴巴，摇摇晃晃的，还吱吱地叫着，原来是一头大猩猩！猩猩向她和红红走来，裂开嘴，嘻嘻地笑着，露出碇碇的白牙……突然，一只又黑又大的毛扎扎的手伸向她的胸脯，她惊恐地一把挡开——

一个怔愣，忽然醒了，豁然坐起来，眼睛一睁，一个五大三粗的男人正不知所措地站在她身边，是男主人牛蛋！

“我……我来给娃，盖……盖被子。”牛蛋猥猥琐琐地朝后退，一边结结巴巴地说，一边下意识地去拉转娃的被子。

她瞪了他一眼，飞速地下炕穿鞋，三步两步地奔到门口，拉开门帘。“哗啦”一声，夹着大把雨点的强风掀开屋门，老人和牛蛋妻都被惊醒了。

6

“咋，你要走？！”女主人翻身坐起，问道。

“嗯，一点接班，我都忘了。”

“噢，是后半夜的班，那可耽搁不得。”老人下了炕，一边穿鞋，一边说。

“那……那我送你吧！”牛蛋低着头，不敢再看她。

“不用了。”

“半夜三更下雨天，不送还能行？走，我也去！”女主人拢拢头发，爽快地说。

她的心窝里怦然一热。

老人找来一双打着补丁的雨鞋，让她换了，把高跟鞋用麻纸包好，装在旅行兜里。牛蛋妻将一把黑布伞递到她手上，自己则和丈夫各披一片塑料纸，光着四只脚丫子。

他们走出屋门，老人送到门口。

雨脚疏歇，湿风如剑。突然，夜空中出现了联珠状闪电，好似一道长长的省

略号，一瞬间便消失了。紧接着，一声巨大的霹雳，震得地动山摇。余音未尽，一个橙黄色的火蛋就落在院中的大槐树上。那火蛋在树枝间跳来跳去，最后一跃落地，直朝屋门口滚来。

“球状闪电！”她浑身一震，没能喊出声，却直直地愣在那里。

那火蛋像烧红的钢水似的，冒着火星，滋滋地旋转着、啸叫着直朝她滚来。她吓得“啊啊”乱叫，却动弹不得。

“快过来！”牛蛋大吼一声，疾步上前，抓住她的胳膊，猛地一拉，将她甩到了一边。

刹那间，火蛋碰到了牛蛋的腿上，“轰”一声巨响，爆炸了。老人、女主人和她全被震倒在地。

牛蛋妻从雨水中爬起来，叫了一声：“娃他大！”

牛蛋没有应声。

老人也叫了一声，还是没有答应。

她脑门一炸，瞬间明白了是怎么回事。

牛蛋妻惶恐地向牛蛋扑去，她高喊一声“别——！”

已经迟了，没有拦住。牛蛋妻抓住牛蛋的胳膊一摇，牛蛋砉然倒地，瞬间，化成了一堆灰烬！

“啊！”只觉天旋地转，“扑通”一声，她跌倒在雨水泥泊中。

风声。雨声。雷声。

（作于1984年；用《球状闪电》名，收入《大悟骊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版）

神相

山路崎岖。

也许是一身藏青色的西装使她那白晰的面庞益发俏丽动人；也许是一双乳白色的高跟鞋使她那窈窕的身材更显得修长颖俊；也许是一蓬瀑布般的秀发使她那凄清的神态愈加忧婉典雅——她成为各种目光汇聚的焦点了：感叹的和惋惜的，艳羡的和妒嫉的，玩味的和邪欲的……

好在已经习惯。多年来，她一直在五光十色的目光下生活，所以，对人们这种慷慨的给予，她不屑一顾，连嘴角都没有动一下。

她踽踽地旁若无人地向前走。

山坡上绿草如茵，一片凄凉的绿。五颜六色的花儿漫开来，满目心烦的乱。路边的小草，显然遭受过粗暴的蹂躏，或偃伏，或佝偻，可怜巴巴的样子。

山路扭过一个弯。

崖下聚着一堆人。

哦，原来有人在这儿看相。

“嗯……你一辈子不缺钱花，”一个“小胡子”将手伸到一个老太婆面前，老太婆一边用粗糙的粘着饭痂的手指拨着，一边煞有介事地嗯嗯呐呐，“嗯……你是在文案上做事哩，嗯……你媳妇人长得花骚，可脾气有些倔……”

“完了？”小胡子十二分地不满足。

“一瓶汽水两毛五，看手相一毛，总共三毛五。”老太婆还兼营自制的“汽水”。

“给！”

“还差一毛。”

“吔？”

“甬耍麻缠！”

“啥叫麻缠？”小胡子圆了眼，“一句都没说准，还想要钱？！”

“看这娃，哎，算了算了！”

……

她相信无常的命运，每每碰见相面算命者，她都肃肃然生起敬意，虔诚地去看去算，并不在乎花钱多少。说得好了，心里得到些安慰；说得不好也无所谓——自己本来就命苦嘛！

老太婆生意不乏，这阵儿又拉起一个小姑娘的手，重复地袭用着“你一辈子不缺钱花”的老调子。

老太婆的相术不过如此。

她有些犹豫。

忽然，听到一个低沉浑厚的男中音：

“哪位同志看手相？”

循声望去，人堆外坐着一位四十多岁的男子。瞧，硬扎扎的头发，宽朗朗的前额；崖石般陡出的眉骨，刀切般方直的下颌；浓眉凝聚在一起，唇旁就扯出两道刚毅的纹沟。

她的心房微微一动。

“你也看手相？”小胡子搭上了话。

“学习学习。”

“那……给咱看看。”

那男子捧起小胡子伸过来的左手，捏了捏，看了看掌心纹路，便舒缓地有节奏地开了口：

“贵人手细滑如苔，红白光凝富贵来。有智之人绵兼暖，智贫之人硬如柴。从手相上看，你不是聪慧之人，勉强能读完高中。目前嘛，很可能没有正式工作，在家待业。”

小胡子张开了嘴巴。

看相人扫了对方一眼，继续说：

“你兴奋性高，抑制性差，忽冷忽热，情绪很不稳定。从手相上看，你很可能得不到自己喜欢的女友。求职的艰难和爱情的失意，使你惶惶不可终日。你哭过恨过骂过发狂过，甚至用坏毛病自己折磨自己，你还想过抢人和杀人！”小胡

子打了个哆嗦。

这样的相面先生可从未见过！

她挪近了几步。

上上下下的游人，也都停了步，围上去，蹲下来。那个小姑娘，早不让老太婆看了，挤在人群中，急不可耐地伸着手。老太婆眨巴着粘乎乎的眼皮，手里提一瓶没人要喝的汽水，两只耳朵也都扯得长长的。

“目前，你犯罪的危险期还没有过，你必须学会用理智的缰绳来束缚情感的烈马。如果你有心塑造一个美好的灵魂，使体内勃发的热能流入正确的管道，那么，你就会成为一个性格刚强、坚韧不拔的人。而且，要不了多久，你就会得到一份自己还算喜欢的工作，只要你花气力干出一番成绩，人们就会信任你、尊重你，姑娘们也会向你招手。对了，从手相上看，你的爱人将是一个温柔聪慧，心灵和外貌同样美丽的女性，小伙子，努力吧！”

这个手相，看得真是“盖”了。

小胡子激动得热泪盈眶，连声说：

“神了！神了！”

说着，从衣袋里摸出一张拾元的人民币，塞了过去。

“师傅，莫嫌少哇！”

“不要，不要。”

“一点心意嘛！”

又被挡了回来。

小胡子只好遗憾地将钱收起，却顺手摸出一根“金丝猴”，不容推辞地递给“师傅”。

有人“啪”一声，揷燃了打火机。

“师傅”不再谦让，点着香烟。吸了一口。

“师傅，给咱看一下。”

“给我看！给我看！”

……

一只只手伸到“师傅”面前，一双双眼睛充溢着虔敬和渴望。

她何尝不想让他看看？只是人太多了，轮不上。

他又给两个人看了手相，结果，伴随着信服的感叹声，有人递烟，有人塞糖，有人拿糕点……人越来越多，圈子越圈越大，山路堵塞了。

“师傅”应接不暇了，站起身来，大声道：

“不看了，不看了！大家游玩去吧，我也该走了。”

他拎起旅行包，弹了弹上面的土。

一片遗憾的惋惜声。

那位老太婆将汽水瓶启了盖儿，举到他面前：

“嗯……师傅，喝吧！”

“谢谢，不喝。”

“喝吧，不要钱！”

“不要钱？”

“你……嗯……给咱教教就行了。”

“师傅”淡淡地笑了笑。在众人依依不舍的目光下，他闪电般向她扫了一眼，然后，款款地踏上了那条弯弯曲曲的小路。

那是怎样的目光啊！

她的心弦砰然一动。

她也踏上了那条弯曲的小路。

起伏的山梁隐没了他的身影。

她仄仄斜斜地朝前走。

一道悬崖，将山路折成一个直角。走到直角的顶点，她突然顿住了——他，就坐在直角的那一边，离这个顶点只有几步远！

他在唱歌，一首扣人心弦的歌。

“是否忧伤使你青春黯淡，

像密云在清晨弥漫？

青春的岁月太短促，

那痛苦中有慰安。”

这好像是一首外国民歌。听，他唱得多么深情，多么真挚：

“是光明张开无情的翅膀，

带走了珍贵的情感？

你来吧不幸的人，来吧！

我陪着你，热泪斑斑。

……”

浑厚婉切的旋律顺风飘荡，好似一脉热流，涓涓地注入她的情感深处。歌声中，她离开了“顶点”，向着他走来。

陡然一个趔趄，她跌倒了。

他站起身，想过来扶他。

她已经爬起来了，脸上一抹难为情的笑。

“看相吗？”

她点点头，有点不好意思。

“我猜你会跟过来的。”

“？”她的眸子一动。

“坐下吧。”

她顺从地坐在一块青石上，怯怯地伸出手。

他接过她的右手，看了看，又瞧了瞧她的面容。片刻后，收拢目光，说：

“眉若新月最为良，凤目流波秀气藏；鹿鼻丰齐心慈善，丹唇玉齿不寻常。从面相上看，你是一个心底善良、性格内向、多情善感的女子。事业上你很羡慕那些有特殊本领的成功者，但你不具备在艰苦的环境下崛然奋起的精神，你缺乏信心，没有毅力……”

她下意识地咬着嘴唇。

“不哭常如哭，非愁却似愁；忧恐神不定，郁郁泪长流。爱情上恕我直言：由于容貌出众，你也曾自命不凡；由于出身寒微，你又时时自卑如鼠。在众多的追求者面前，你缺乏必要的定力，关键时刻很难把握住自己。你羡慕显赫的门第，向往丰腴的生活，所以很可能过早地、轻率地相信某一个有特殊身份的男子。结果很显然，你播种的是一颗心，收获的却是一捧泪，你失去了自己最珍贵的……”

泪水润湿了她的睫毛。

“眉目上指达印堂，自罹罗网多悲伤。创伤和打击使你神情恍惚，痛不欲生，陷入感伤的漩涡不能自拔。某些人不问情由地责备你，不分场合地嘲讽你，甚至别有用心地诋毁你，就连你的亲人们也不理解你，鄙视你，你绝望了。如果我没

有判断错的话——”他刹住话头，看了看她的眼睛，说：

“你已经做好了自杀的准备。”

她蓦地一震，旋即，泪水溢出了眼眶。

“你想把自己交给美好的大自然，对吧？可是你错了，对邪恶怎么能采用这种消极的方式来反抗呢？轻生是无能和软弱的表现啊！”

她嚤嚤地啜泣。

“我给你讲个故事吧。嗯……在美国阿拉斯加那辽阔得可怕的荒野上，有一个几近半死的淘金者。朋友抛弃了他，伤痛摧残着他，饥饿威胁着他。起初，他还能颠颠跛跛地向前走，后来，就只能一寸一寸地向前爬。他吃苦涩的浆果，啃满是纤维的草根，吞活生生的小鱼……抛弃他的朋友倒下了，留下了一堆被啃得光光的骨头。而他，也碰上了一条饿得发慌的病狼。于是，两个生灵就在茫茫的荒原上开始了垂死的搏斗：他爬一步，狼跟一步，他想干掉狼，狼想吃掉他。他不情愿死，即使落到了死神的魔掌里，他也要竭尽全力地反抗。他爬不动了，狼追上来了，狼用最后的力气咬破了他的手掌，他却将嘴巴抵住了狼的咽喉。半个小时后，狼的血流进了他的喉咙，他胜利了。强烈的求生欲望和非凡的毅力使他终于战胜了死亡！”

她停止了抽泣，睁大了眼睛。

“你也没见过生孩子吧？”他点燃了一支香烟，接着说，“妻子临产的时候，我一直陪着她。常言道，儿奔生，娘奔死。她疼啊，哭喊，嘶叫，头在墙上碰，身在地下滚，折腾了整整两天三夜，最后剖了腹才取出孩子。当时，我感受很深：生，一个人只能有一次，而且是多么的不容易啊！我们生下来了，活过来了，就应当珍惜生活，热爱生命，任何轻视生命的行为都是犯罪，不可饶恕的犯罪啊！”

他不再说下去，拉开了旅行兜，取出蛋糕、点心和两筒饮料。

“吃点东西吧。”

“这……”

“吃吧。”

她接住了，也确实饿了。

“这相看得还行吧？”

“太准了！正像您说的，我太幼稚、太软弱了……”

像开闸的渠水，她把压在心底的话，滔滔不绝地讲了出来：电影院里，怎么样认识了那位参谋长的儿子，怎么样听信了那一串串的花言巧语，以及那间贴满了领袖像的屋子，那个昏昏迷迷的夜晚……

“多么不公平啊，他玩了我，又蹬了我，逍遥自在地又去追求新的女性，而深受其害的我却‘臭’了。走在路上，经常有人指着脊背，说三道四。人言杀人啊！家里人不同情我，嫌我丢了他们的人；厂里人不信任我，招工考试不要我，连临时工都不让我干下去了。我呼天天不应，呼地地不灵，人们啊，你们为什么这样对待一个可怜的女孩儿！这样人不人，鬼不鬼地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所以，你就到这儿结束自己来了。你买了足够的安眠片，对吧？”

“这——？”

“火车上，你的位子离我不远，刚好形成一个斜线。我发现你神情恍惚，独独地呆坐在那儿，和谁都不说话。眼睛要么痛楚地闭上，要么绝望地睁开，痴痴地望着窗外……后来，我就随你下了车。在大街上，你先后进了五次药店，因为每次只能买到十片冬眠灵。一个年轻姑娘买这么多安眠药干什么？稍一推想，就豁然明白了：这个姑娘要走上绝路！你后来的行动，益发证实了我的判断。饭馆里，你那样大方地施舍乞讨者，连服务员都感到吃惊。在山上，你逢庙就磕头，见神就烧香，而且泪流满面地祷告祝愿……这些，都是一个即将告别生活的人所常有的举动啊！”

“您一直跟着我，我怎么一点都没发现？”

“因为你太伤感了。”

“您……心真好！”

“怎么说呢？”他沉吟了一下，说，“或许是因为我有过和你相似的，但比你更苦涩的经历；有过和你同样的，但比你更复杂的感受吧。”

“您也绝望过？”

他点点头。

“那时候我大学刚毕业，工作顺心，新婚燕尔。一天到晚唱出唱进。可怎么也想不到，一夜之间，我就因说过家乡曾饿死过人的话而变成了右派，而且是极右！不久，我就被押送到黄河滩上的劳改农场。那天，我突然收到我爱人的一封信。撕开一看，顿时两眼发黑。只觉得天也旋，地也转。我怎么也想不通，就跟

踉跄地向河边奔去。刚登上河堤，欲跳未跳的时候，被来自身后的一声怒喝震住了。

‘站住！’

我回过头，见是白老师，一位也在难中的大学教授。

‘你要干什么？！’他问。

‘我……’

‘你今年多大了？’

‘二十五。’

‘我五十二。你刑期几年？’

‘十年。’

‘我死刑缓期。你从哪个学校毕业的？’

‘西北师院。’

‘好。我且问你，你十多年读的书，难道都被狗吃掉了么？没出息的东西！’

我痛哭失声。

他不再理我，扭头就走。

‘白老师——！’我哭着喊道。

他停住步。我把爱人的信让他看。

‘不就是要离婚吗？你应当高兴啊！’

‘你不知道，她当初是怎样的爱我，真想不到，在这个时候，她……’

‘我倒要祝贺你，’白老师说，‘她现在要离开你，说明当初就不是真爱你。这样的女人还值得留恋吗？再说，你来到这个世界上难道就仅仅是为了一个不再爱你，也不值得你再爱的女人？……’

他的话，重锤一样敲醒了我。我揩干了泪水，再没有去死。白老师是真正的强者，出工干活不比小伙子们差；下了工就一篇一篇、一本一本地攻读马列；还向难友们宣讲马列主义，讲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后来，他病倒了，癌细胞严重地损害了他的肝脏。病得最重的时候，他还给我讲《热爱生命》的故事。半年后，一捧黄土掩埋了他的躯体。我泪流满面，久久地伫立在他的坟前，默默地发誓：‘不管今后遇到多少艰难困苦，都要像白教授那样，顽强地去生活！’他不再说下去，神情刚毅，像一尊石雕。

“后来呢？”她问。

“后来，我平反了，出狱了。白教授当然也昭雪了。”

“哪您怎么会看相？”

“嘿嘿，”他爽然一笑，“无非是学了点心理学，翻了两本看相的书。相面，不过是一种手段，别人能用它来骗取钱财，我们为何不能给人宽宽心，鼓鼓劲？”

“那……”

“1882年，英国伦敦成立了一个‘心灵研究会’，许多科学家大规模地研究了整整一个世纪，结果表明：人的指纹、长相和人的前途命运之间的关系几乎等于零，也就是说，二者根本就没有必然的联系。”

“噢……”

“哟，都五点了。”他看看手表，“我得赶快下山去赶火车。”

“您有急事？”

“昨天接到家里的电报，老父亲病危。”

“原来您专门为我……”

她眼圈一热，拎起了他的旅行兜。

（刊于《长安》1986年第5期；获1996年度西安文学奖）



春雨啊春雨

像要和谁吵架似的，天的脸阴沉下来了。风儿吓得躲了起来，树枝儿傻痴痴地愣着神儿——要下雨了。

你站在窗前，像不动的柳丝。明丽的眸子似乎罩上了一层轻纱；娇细的淡眉之间，平地起了三道大川。

团团灰云舒缓地飘逸、追逐，拦脖儿缠住了一座山，那山头便隐在朦胧中了。瞧，那稍低的一座，没福气享受云儿的抚爱，还是那么绿，绿得伤心。

下午领工资，在十几个年轻护士中，你最高，甚至超过了不少老职工。你的心里似乎有一个鸡毛翎在轻轻地扫。

你有点惬意。

惬意是一种因某个方面超过别人而感到的快乐。

所以，你想笑。

然而，当笑纹正要从嘴角绽开来的时候，你看见了她。纤瘦的手掌里只握着二十块钱——那是扣除借款后的工资。你看清楚了：那紧锁的眉头，那滞涩的瞳仁，那发颤的嘴唇……

你没有笑出来。

沙沙沙——千万条雨丝在闪动，比针尖稍大的水星在穿梭，地面上堆叠着愈来愈多的麻点。

一阵烦乱袭上心头，“啪”一声关了窗子，你转身倒在被子上。打开收录机，是软绵绵的歌，听得乏味，关了。拿起一本书，《少年维特之烦恼》，翻了几页，撇了。你想睡睡不着，想坐坐不住，想喊喊不出，想哭哭不来。这是什么滋味儿？

说不清。

说不清的烦恼常常是良知的呼唤。

你又打开了窗子。雨下大了，一片潇潇声灌进耳朵，是秋风进了竹林？是瀑

布落向幽谷？房檐水滴下来了，细细的，长长的，像泪。

透过雨雾，你看到了楼下不远处的护办公室。虽然有点模糊，你却看得仔细。她做完了护疗，蒸上了针管；然后默默地坐在桌前，直直地望着对面的墙壁。你知道，那墙上贴着一幅画——一个电影明星在神气十足地笑。瞧，她又掏出了手绢，她在流泪么？

她的家在农村，丈夫瘫痪，父母多病，孩儿幼小……

而你，当年一个有病的证明，就免去了下乡的苦忧；一同进院，别人都是“大集体”，学徒两年，你却是“全民”，不但工资多出好几块，还没有学徒期。后来，几次调资，你连升三级，而她，才“齐步走”了一级……

你庆幸自己的命运。

雨，轻轻地，柔和地下着。花朵儿润了，高兴地点头；绿叶儿润了，托起晶莹美丽的水珠；大地润了，只有无声的感激。

你仍然注视着护办公室。

她开始查房了。瞧，那个病孩怎么了？在发抖？她打完针，灌了暖水袋，放在病孩的怀里——这类事情，她做过多少？和患者的感谢信一样，数不清了。

病人是她的亲人。

病人就是病人——你这样认为。打针、送药、量体温……公事公办，界线分明。你从不过分，因为你没有那种习惯。

然而，虽然每次评先进工作者都有她，可也少不了你。

因为，你毕竟是你。

雨停了。地面上聚起一汪汪水潭儿，幽幽地静。忽然，一阵风掠过，树上的水珠掉下来，平静的水面被打破了，出现一个个波的圆圈。由小变大，由少变多，一个叠一个，构成一幅变幻莫测的图案。树枝触着了墙，便有一脉清流顺着砖缝，悄悄地流下来。

那是评卫生系统先进标兵的关键时刻，在你和她之间选择一个。

你已获得了确切的信息：谁能当上这个标兵，谁就能得到上级奖励的一级工资。

你有点担心。因为，论业务，她是全县护士技术比赛的第一名；论出勤，她参加工作十几年来从未超假早退；论……

可你不甘心。

书记讲话了。对你从头发到脚跟全面地品评了一番，连缺点也加上了“前进中”的词儿。可谈到她，轻描淡写地几个“也不错”就了结了。说毕，还对你微微一笑，你赶忙回报一束感激的目光。你不无得意地目扫全场，你看到了她——头低垂，下意识地咬着嘴唇。那脸色，像受了霜的树叶。

表决开始了。书记先提到了你的名字，举起拳头让大家通过。院长迟疑了一下，举手了。三个，五个……书记又宛转巧妙地督催了两次，好，二十八个。

还差两票。

你的心怦怦跳，像站在悬崖边。手也索索地抖起来了，真要命。你下意识地撩起眼皮儿，悄悄地去瞟那些未举手的人：有的眯眼像修禅的和尚，有的睁眼看窗外的麻雀，有的斜眼对你撇着嘴。这是什么意思？你气，你急，你烦，你怕……

你把求救的目光投向她。她回避了，一丝乌发咬在嘴里。片刻后，她的手颤颤地举起来了。你看见小王在拽她的衣角，而她却木木然。

她真好，你心里说。

还差一票。

你无可奈何地望着书记。书记却朝你点头。你痴愣着不知所云。忽然，你明白了书记的意思。你踌躇。你觉得周围的目光刀锋般砍着你。你恐惧。然而，你心底又顽强地窜上来一股燥热。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你眼一闭，牙一咬，你的手终于举起来了！

真悬。

像摆脱了小流氓的追逐，你长出一口气。忽然，你看到了她，两行清泪在默默地流。你的心弦猛烈地震颤起来。

你好像丢失了什么。

这一阵雨来得好急骤！雨鞭抽在水泥板上，啪啪地响；雨锤砸在水潭里，泛起一片小水柱。哗哗哗，哇哇哇，使人想起了幼儿园的娃娃们在乱蹦乱叫。不，不是娃娃们的声音，这是一种谴责，一种激愤，一种——

说不清。

多日来，一种难以明状的空虚和烦恼侵袭着你。为什么大家用那样一种目光看你？为什么有说有笑的房子，你一进去，就顿时冷冰冰的？昨天，小王当着众

人的面，还你五分钱，说起她忽然想起有次上街，吃了你买的一个冰棍。你手一抖，硬币“啪”一声落地，你的两腮顿时火辣辣的。

天哪，你在他们眼里成了什么人？财迷？钱鬼？——笑话！

在市委工作的爸爸，每月二百多；在卫生局工作的妈妈，每月一百多；独生女儿的你，每月还有那么多！

你受不了这样的冷漠和奚落。你真想哭个痛快。也许你不该当标兵，可能怪你吗？你是众人正儿八经地评上去的呀，可为什么能评上去呢？

为什么？为……

你忽然悟到了为什么。

你的心灵颤栗起来，像抽风病人的四肢，像暴风雨中的蛛网，像大提琴的断弦，像寒风中的孤雁。你咬着牙，摇着头，狠命地撕着头发、捶着胸脯。你真想大喊一阵：天哪，你为什么这么不公平！

你忽然想到，应该，把标兵称号和奖励工资退还给她，全部退还给她——唉，可笑！

你扑向窗口，冷风卷着细雨迎面而来，落在头发上、鼻尖上、脸颊上。凉丝丝，麻酥酥，似乎有点清醒，可望望那水蒙蒙的雨雾，心底又翻上来一股惆怅。

谁能理解你的心绪呢？

春雨啊春雨。

（刊于《西安晚报》1986年3月23日）

小翠和她的父老乡亲

十三岁的小翠喜欢抱邻家的小孩狗剩玩。狗剩乐意小翠用双手捧着朝上颠，一颠一接，一颠一接，狗剩格格地笑。

忽一日，小翠没有称住劲，将狗剩一下子颠过了头，只听“嗵”一声，狗剩头先着地，胳膊腿蹬了几下，死了。

小翠吓傻了，好久说不全一句话。

小翠在院子里跪到半夜。狗剩父母提出条件：由小翠披麻戴孝，用当地最隆重的葬埋仪式，另外再赔偿人民币五千元。

花圈、纸幡、布帐、棺罩……迎饭、引魂、祭灵、摔瓦罐……小翠从头到脚，一身重“孝”，眼睛哭肿了，嗓子哭哑了，小小身体弱得一股风便能刮倒。

坟地到了。深深的墓坑。

棺材用绳子吊了下去。狗剩的亲属提出，这最后的工序——将棺材推入墓洞，也得由小翠完成。

小翠下去了，她跪在那里，费力地推着棺材。

这时，突然跳下来一个大人，是狗剩的舅舅。小翠原以为这位舅舅是来帮她的，没有料到一双粗糙的大手竟伸向她的脖子，她几乎没有来得及叫一声，就歪倒在棺材旁边。

墓坑上面的人们有几秒钟的吃惊。随即便不约而同地扬起了铁锨。

沉重的黄土暴雨般倾下。

一会儿工夫，地球表面便多了一个坟堆。

（刊于《西安晚报》1993年7月8日；收入《卓立苍茫》，太白文艺出版社2008年6月版）

公民米三碗

A

“公民×××”征文

为了倡导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塑造新时代的文明市民形象，本报拟在文艺副刊版举办“公民×××”征文活动，现将×××的背景资料和有关要求说明如下：

1、×××，姓×，名××；男性，三十来岁，祖籍关中农村，现为本市市民。此人原在一家工厂工作，干得不错，学了些本事，也学了些知识，如今是下岗大军中的一员。

2、×××是一位文明市民，或者努力地在做一位文明市民。他身上有许多美好的东西，如打抱不平、助人为乐、幽默风趣等，也有总也改不了的缺点，如常吃后悔药、花钱时比较抠门、有时候怕老婆，等等。

3、“公民×××”追求故事性，每篇至少讲一个能把人抓住的故事，这些故事可以虚构可以编织可以调动一切文学手段描绘敷演，却要有现实生活作依据。主人公当然都是×××，其他人物可根据情节增减。

4、“公民×××”每篇一个题目，千字左右，视内容情况，可以单篇单发，也可以多篇连载。

5、本次征文由本部策划实施，如欲将栏内所发文章改编成影视剧及小品者，需征得本部同意。

6、本次征文在本报历史中是属首创，“公民×××”将随着日复一日地晚报传播而成为家喻户晓的人物形象，如愿有幸成为本次征文的协办单位者，请速与本部联系，捷足者先登。

7、责任编辑×××，联系电话 12345678。

B

这是一则征文启事。我花了两三个小时，到凌晨一时许才把它打出来。白天热，晚上也不松火，打得我眼睛发眩，身上粘糊糊的，屁股底下一滩水。

上午部上开会，讨论栏目选题。说已有的几个栏目快结束了，得考虑上新的栏目。于是，有人提出搞一个“履痕处处”，配合旅游年，发一些游记——又觉得同类征文已有人搞了，不新鲜了；有的提出搞一个老年人书画赛——也觉得不独特，不会引起全社会的重视，没有广泛的参与性；有的提出搞小说接力，一些发行量很大的报刊都搞过，反响也不错——又说编辑的工作量很大，免不了出现等米下锅的情况，再说，也是人家嚼过的馍馍了……

说了半天，莫衷一是。

这个时候，我的脑子里忽然冒出一个点子——人的大脑出点子真像云中闪电一样，忽一下满世界都亮了：何不搞一个“公众形象”，如文明市民王小二张三之类？以写小说、讲故事的形式一篇一篇地发下去……

大家都说好。部门负责人老孟说这符合上面一再倡导的建设精神文明、塑造新一代市民形象的精神，报社老总们肯定会同意，将来稿子发得好了，有人说不定会找上门来改小品、拍连续剧呢。又说这个点子不错，你就给咱负责吧，一旦这个形象像王木犊那么深入人心，咱就成功了。

我说我出了个点子，你就叫我来干，这一——

老孟说好点子咱给社头们讲，要奖励的，你就先给咱起草个征文启事吧。我笑了笑，没再说什么。

C

接不接这个活儿呢？我有些犹豫。

干吧，这个征文会很费神的。它不像一般的散文征文，比如我曾经主持过的“向社会展示我”“平生第一次”，和现在正在主持的“动情一刻”。主题和范围一定，题目一公布，自己写或约一两篇做“引子”的稿子，下面的稿件就接二连三地寄了来，虽说不像雪片那么飞，却也让你看不完、编不完。而这个征文就不

同了，它要有人物，要讲故事，人物的性格发展要合乎逻辑，故事要有一定的连贯性，因此得有很多组织工作要做，打电话、接电话、帮作者出主意、提修改意见……烦人着哪！

再说了，这年头报纸就这么个样子，有稿子编、有稿子发，马马虎虎过得去就行了，放着轻松不轻松，何必干出力费神未必落好的事情呢？——稿子嘛，特别好的发不出去，发出去了也会惹麻烦；太差劲的当然也不能发，发了人家会说编辑没水平。一般化、差不多的文章多如牛毛，你稍事修剪，改动改动，稿签一填，朝上面一送，就扭屁股走人，干自个想干的事去，这才叫潇洒呢。还有，这个单位对咱也说不上好，工资卡、职称压，别人出国访问大把大把地花公家的钱，咱出国访问得自己掏腰包……有的人动辄将公家的几十万资金挥霍得无影无踪，或者成年累月什么都不干，要不就专干一些以权谋私、寡廉鲜耻的事，还不是工资奖金照拿，职称照评，职务照升，房子照分，红人照当？面对这许许多多的不公正，咱还能耐着性子坐下来，比较认真地编编稿子，这应该说已经很敬业了，对得起那一份薪水和这一片良心了。犯不着去做那些可以不做的事。

然而，又有些动心。想想看，这点子是你出的，让给别人做，就好比点种了一窝玉米，包谷棒却让别人掰了。还有，“动情一刻”征文快完了，能接着有个征文做做也好，这样，今年剩下的这几个月到明年上半年就有了一件比较整顿的事干了。反正在报社待一天，就得干点活，以对得起那一份工资。就像门口那个钉鞋的，要有收入，就得有鞋钉。现在，人家把收入付给你了，你总得钉几双鞋吧。目前状况下，还没有更好的单位、更好的事情让你去干，你还走不了。

能不能将这件工作和自己的业余创作联系起来呢？这个念头一冒出来，脑子里便又有了长空闪电的感觉。目前看到的小说，有传统的作家叙述体、日记体、通信体，以及什么词典体，咱何不来个“编辑手记体”？以这次征文为线索为对象，将征文的起因后果、方方面面都写进去。主人公应该是两位，一位是目前还没有名儿的“公众形象”，这个形象辐射面会是很宽的；一位是主持这次征文活动的编辑，即睿智的、犀利的、幽默有趣的一个“我”。这样，征文结束之日，也就是我这部“编辑手记体长篇小说”问世之时。

这真是一个让人兴奋的想法！

给这个公民取个什么名字好呢？

那天开会的时候，有同志就提出叫“张西安”或“刘长安”之类，说有地域特色，也容易叫响。我说不好，叫这两个名字的人太多了，某报就曾以“寻找张西安”为题做过文章，我们不能再叫了。

回家后，坐在电脑前，为这个名字翻来覆去地斟酌：李大平、王二毛、蒋三娃、程四奇……，都不满意。顺手拿起词典，随便翻了一页，整页都是“和”字，和风 and 畅 and 亲和棋 and 平鸽 and 事佬……，也不想叫，姓和的人太少了。忽然想到了“钟”，紧跟着想到了“鼓”，叫钟一鼓？钟与鼓？钟雨鼓？……“西安有个钟鼓楼，半截子戳到天里头。”几十年前人们就这么说了。尽管现在“戳到天里头”的，早已不是钟鼓楼了，但钟鼓楼依然是这个城市主要标志物。尤其是近年来搞市政建设、城市改造，将钟楼和鼓楼间的建筑物全拆了，市中心便有了一个草坪漾绿、花坛吐芳、视野阔朗的广场，也使两座起于明朝的古建筑更凸显、更夺目了。

那么，就叫钟鼓楼？……不好。征文中的公众形象虽然是一个文明市民，或者正在努力地做一个文明市民，但和生活中的你我他一样，是有缺点的、有毛病的，也是常常要犯点什么错误的。如果只写他的好人好事好品格，不写他的缺点毛病犯错误，这个人大概要成为一个模子倒出来的坯儿，成为城墙上的一块砖，而不是个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人了。那样的话，我们的征文就失败了。但是，如果要写这个人的缺点毛病犯错误，而这个人就叫钟鼓楼的话，你就有了被认为是有意给这个城市脸上抹黑的麻烦。这不是危言耸听。前年和去年，这个城市曾连续发生两起因下水井的井盖被盗，主管部门没有及时查补，导致小孩掉入下水道而丧生的事件。两起事件见诸媒体后，社会反响强烈，不料却使做父母官的人大光其火：这么大个城市，丢失两个井盖算什么？！于是严令各种媒体，不准继续报道，以后有同类事件发生，也一概不允许上报上电视。还有今年年初，有人画了一幅漫画，登在日报的一版下方：壮健的春牛背上，骑着一位快乐的牧童，牧童吹着一竿竹笛，牛头的弯角上挂着一个牌儿，上写“八大工程”。作者的意思很显然：牛年到了，要把市上倡导的精神文明八大工程放在“牛首”的位置。然

而料想不到的是，有人竟点了一炮，说这是说八大工程是“吹牛”，于是，有关人员受到了严厉的批评……

如此看来，钟鼓楼这个名字还是不叫为好。那么，叫钟鼓生如何？“生”，多指年轻人，这里就是人了；钟鼓生，就是钟鼓楼下的人，也就是这个城市的市民了。再想想，将“生”换作“声”是不是更好些呢？钟和鼓都是可发声的，叫钟鼓声似乎更形象、更生动一些。那么，再没有更好的名字之前，就暂且以钟鼓声为名吧。

我将征文启事送给老孟看，并说了钟鼓声这个名字。

老孟想了想，说不太好，不亮，读起来不上口。

我说你有没有想出更好的名字。

老孟说叫陈三斤如何？你在启事中也写了，此人三十来岁，正好生在困难时期，生下来时只有三斤重……还有，启事中最好把这个人的出身再介绍得详细一些，像鲁迅介绍阿Q那样，具体是关中那个县人，穿啥衣服戴啥帽子，有些什么样的性格特征，使人家编故事时有个依据。

我说让我想想看。

E

我觉得叫“三斤”不如叫“三碗”更好些。一来几斤几斤的名字南方人叫得多，北方人很少见人叫；再说，人家鲁迅在小说中已用过了，如六斤女孩、七斤嫂、九斤老太之类，咱再用相类的，就不新鲜了。二来“三碗”比“三斤”更形象，叫着也亮堂些。说他生下来只有三斤，还不如说他是用三碗米换来的：当时粮食奇缺，大人都没啥吃，何况一个刚生下来的，瘦小得像枣核一样的孩子？正在发愁之际，有人端来了三碗米……于是，孩子就归了送米人，取名“米三碗”。至于启事中的介绍，似乎也不必效法人家鲁迅。

鲁迅笔下的阿Q，是被剥夺得只剩下也只有用、只能用“精神胜利法”来安慰自己的人。他失去了姓氏，有一次酒后说自己姓赵，竟被人家赵太爷打了嘴巴，说他不配姓赵。他也没有籍贯，不知道自己从哪里来；更没有家庭，偶尔斗着胆子向吴妈求爱，还被大竹杠打得落荒而逃。平时，“割麦便割麦，舂米便舂米，

撑船便撑船”；到了晚上，就只好蜷缩在未庄的土谷祠里过夜了。

我们的米三碗就不同了。尽管身上也生存着“精神胜利法”这种“国民的劣根性”——我们每个人身上都有这种“劣根性”，只是有多有少有强有弱罢了。他有姓有名，这个姓名将为许多人所知道；有籍贯，至于关中的哪个县，很快就会有眉目；他有老婆孩子，尽管经常闹点什么矛盾，也有一个简陋却还算温暖的窝儿；他是下岗了，但下岗前工作在一家工厂，下岗后社会也多方面地为他提供着就业的机会。更重要的是，他是一个文明人，或者正努力地做着文明人。这一切都是可怜的阿Q所不可想像的。

两天后，我将我的想法同老孟做了交流。

老孟赞同米三碗这个名字。

我说启事中的介绍不宜详细。对阿Q这个形象，鲁迅先生是了然于胸的，也是由他一个人写出来的。而我们对米三碗目前还了解不多，只是大体上朝城市文明人这个方向要求，参与这个形象塑造的也不是一两个作家。许多人写米三碗，这米三碗就必然会带有许多人的影子，所以，这个米三碗将是一个有广泛代表性的不断展开的形象。为了不使参与者摸不着头脑，我们可以先写一两篇作引子。老孟点点头，说那就这样来吧。又说他已经将这个策划向主管副总编做了汇报，主管副总编听了后脸上没有表情，既不立即表示同意，也不立即表示反对，说让他想想看。估计不会不同意吧。我说领导嘛，总要有些领导的样子。

老孟看了看我重新打出来的启事，说协办单位是个问题，咱设想的是招标的形式，捷足者先登，但咱把稿子发出去了，一时却没有捷足者咋办？少登一次刊头，咱就少了一份收入。最好还是事先把协办单位找好，刊头文章一次上。我说先按原计划准备，协办单位嘛，让我找找看。

F

第二天，老孟通知我：不用找协办单位了，上面把这个选题否定了。

（作于1997年8月17日）

人种

⊙说起来，你或许不信——

说起来，你或许不信：世界上真有这样的奇迹？——我们的主人公 M 大，在“天音 999”嘶嘶地怪叫着向峭崖撞去的一刹那，竟然能从舷窗里“鱼跃”而出——非但没有死，甚至可以说连点伤都没有，只是手掌擦破了点皮——这能算作伤吗？

飞机轰然一声，炸成了万千碎片。

而他，则落在了大山的怀抱里。

其时，正是漆漆黑夜。无星无月无光，黑黝黝的山，黑森森的林，偶尔扯一串绿荧荧的闪亮，那该是野兽转动的眸子或者是骸骨泛起的磷光。山风呼呼地叫嚣着，卷起隆隆的林涛，混杂着饿兽寻觅猎物的嘶鸣。突然，几只夜鸟像是受了什么惊动，嘎嘎地叫几声，翅膀一闪，便没入了远方的黑暗。

他瑟瑟地打了个寒颤。

必须找一个地方藏身——他想。

他摸进了一个山洞。

山洞屏住了凛冽的啸风，回旋着温暖的气流。也许是心理作用，他居然感觉到这洞内好像有动物或者人居住——说不定是个狼窝或者是个虎巢，要是有几只猫咪一样的小老虎，就更有趣了。哗啦——，有东西迎面撞来，他下意识地一躲，却是一只硕大的蝙蝠。

他擦去头上的冷汗，惴惴地向前摸索。转过一块大石，似乎出现了一个耳洞。探入几步，脚下便有厚厚的柔软的茅草。他踢了几脚，不见什么动静，就索性在草堆里躺了下来。

随遇而安，他竟然香甜地睡着了。

一觉醒来，天色已经大亮，听得见山谷里鸟类清脆的鸣啾。他揉揉眼睛，钻出耳洞，但见洞外翻滚着湿漉漉的晨雾，蓊绿的山峦时隐时现，白光泻入，洞内的景物就渐渐清晰起来——

这是一个漂亮的、容涵丰富的大洞，上上下下左左右右深深浅浅大大小小方方面面满布着奇幻瑰丽玲珑剔透的石钟、石乳、石幔、石幢、石花、石草、石猫、石狗、石刺猬……一入洞，便是一个“大厅”，面积足有多半个篮球场大，顶端倒生着石灯、石瓶、石条、石棒、石瓜、石笋等等。底面虽不平整，但稍事修削，做一个舞池看来没什么问题。四旁又有许多小洞，幽幽地伸延而去，隐隐地透露着猜测不尽的神秘。有趣的是，大厅中间靠后的地方，竟然高高地耸立着一个壮硕丰圆的石柱，柱根一左一右紧紧地挨贴着两个大大的浑圆的石蛋。一脉亮亮的清泉从石柱后的岩壁间渗出，弯弯地绕过石蛋，汨汨地流着，忽然间就不见了。大概是潜到石缝里去了，只有叮叮咚咚的清音袅袅地回旋。

好一个绝妙的景致！——M 大不禁怦然心动：这溶洞完全可以开发为世界第一流的旅游景观。比如，在这个大厅，就可以举办别具风采的艺术沙龙或者化妆舞会；而这石柱，就可以比作即将拨地而起的超级火箭，或者称其为一枚铀弹也不错；对了，还有这么多引人入胜的小洞岫呢……

他沉浸在自己的畅想中。

然而，这沉浸很快就被饥饿的感觉取代了。他这才想起，自己的肚囊已有十几个小时没有填满东西了。旅行包里有三明治、汉堡包、太空饼、火腿、奶油克力架以及可口可乐、黑啤、皇冠 X0 之类，但旅行包已和短命的飞机以及飞机上的几十位不幸的男女同胞同归于尽了——一想到那惊心动魄惨绝人寰的一幕，他的心就似刀扎似的难受——永别了，我的同类们！

难受归难受，目下要紧的是，做为惟一的幸存者，他还得活下去。

所以，得先想办法喂饱肚子。

他走出山洞，豁然的光使他有些目眩。他揉揉眼睛——这山洞从外表看，是不怎么起眼的。洞口不大，豁豁牙牙，还被扶扶疏疏的树丛掩映着，不注意留心，还真发现不了——天知道昨晚是怎么摸进去的！

洞在陡峭的山腰间，却上上下下都有路可达。路是名符其实的羊肠小道，扭

扭拐拐，曲曲弯弯，像谁顺手扔出去的绳子。看来，在这条路上走动的人并不稀少：路面上的石头光光的，路边的花草也多偃伏。

他一边顺路向山下走，一边放大眼圈寻寻觅觅。先是找自己认识的几种野菜吃了吃，后来发现了山鸡、野兔、獐子、麋鹿、黄羊之类，只可惜没有猎枪，虽然用树棍和石块几次击中，却都没有致对象以死命，人家还是连跳带跑地逃走了。好在天不绝人，他终于发现了一株叫不上名儿的果树。这树不很高大，结实却繁，果子呈纺锤型，外表生一层茸毛。抹去茸毛，就甜甜地可吃，还汪汪地有水气。他就骑在树叉上美美地啃了一阵。啃着啃着，又意外地发现了一个鸟窠，窠里有七八个乳白色的鸟蛋，就嘭嘭地敲开，三下五除二，全都吸进了胃肠。

肚子一饱，精神就来了。

得寻找出山的路径。

他攀上了一座山峰，展目四望，傻眼了：这山好大哟！但见山连山，山叠山，山挤山，山压山，莽莽苍苍，绵绵延延，波浪起伏，望不到边啊！

得多长时间，才能游出这浩淼无边的山海呢？……

◎正在踌躇，忽然发现山路上出现了一个黑点——

正在踌躇，忽然发现山路上出现了一个黑点。这黑点眼见着就长大了：原来是一个人，一个女人，一个看上去还算年轻的女人！这女人穿着用鲜艳的各种布料拼成的花裙，裙的下摆有各式各样的缨穗。赭黑色的头发披散着，影影绰绰地可看见她耳朵上的坠环和脖子上的项圈，以及手臂上的石镯——随着轻盈的步点，晃一串清脆的丁当。她头上顶着一个鱼篓样的，看上去沉甸甸的篮子。篮子里说不定装着许多好吃的，那么，这女人要把这些好吃的送到那儿去呢？

他咽了一口唾沫，睁大眼睛观察起来，双脚也情不自禁地挪动起来。

这女人是奔往山洞的。

这个判断在脑壳里一形成，M大的脚下就生了风。他和这女人之间的距离很快就缩短了。

女人果然跨进了山洞。

M大也赶到了洞口。他把身体隐藏在茂密的树丛中，却把目光毫无保留地射

了进去。

女人进洞后，放下篮子，笼笼头发，整整衣裙，从衣袋里掏出一块白垩和一块红红的矿土之类的东西，在脸上涂抹了一番，就把篮子里的东西取了出来——果然是吃的食品：兽肉、鸡腿、山果、糕团，还有一个系着红绳的陶罐儿，想必是一罐喷香的米酒——全都摆献在石柱下。再将香束蜡烛取出来，一一点着，插在柱下；然后立着作揖，跪下叩头，作揖三次，叩头九回，嘴里念念有词——只是听不清她说些什么。念叨完毕，起了身，就围着石柱转圈，转着转着，就去搂抱石柱，又是抚摸，又是亲吻，还不时地撩起花裙，用自己的下身去和石柱接触摩擦。然后蹲在泉边，揭开裙裾，撩着清泉，仔细地将下身洗涤了一番。然后在圆石上坐下来，静静地期待什么。

女人面向洞口，将自己的容貌投入 M 大的眼圈：这女人看上去有三十多岁，说美也不美，说丑也不丑，由于白垩和矿红涂得有些重，面颊就多少显得狰狞而乖张，耳坠也嫌太笨重，门环似的，只是毛茸茸的眼睛还有神——他在等谁呢？

黑影一闪，石柱后转出一个人来——这人好魁梧、好剽悍噢！活生生一尊黑铁塔：头发茂密得像原始森林，乌黑中泛一层赤光；额头上缠一圈红褐色的带子，大概是什么野兽的皮。眉毛是浓重的，像两丛拥挤的茅竹；眼睛硕大，凸凸地嵌两颗黄亮的瞳仁。上身是一件灰白色的麻布短褂，胸口敞着，聚一片黑黢黢的毛；乳下有明显的刺痕——黑皮肤上长出了赭色的浮像。下身是宽大的兽皮，用藤条扎在腰间。他向那女人扫了一眼，移步到石柱下，毛扎扎的大手抓起了供奉的食物，大口大口地撕吃起来，发出叭唧叭唧的声响；还不时地将陶罐捧起来，咕嘟咕嘟地朝脖子里灌——他吃得好香啊！

看得 M 大直流涎水。

那男人吃饱了，喝足了，抬手抹抹嘴，就嘿嘿地笑着走向那女人。女人头低着，脸赤红，不敢仰视，双手下意识地摩挲着腕上的石镯。突然，男人“俯冲”下去，老鹰抓小鸡似的，将女人抱了起来，女人没有丝毫反抗，头发纷散，双臂垂落，任凭男人抱到了圆石后面的山洞里。

一阵窸窸窣窣。

一阵噉噉啾啾。

一阵吭吭哧哧。

一阵唉唉哟哟。

片刻后，女人衣裙不整地出了小洞，长长地吁着气，胸脯就剧烈地起伏着；神魂颠倒地靠在石柱上，眼睛就眯成了一条线；眯了一会儿，才拎起篮子，摇摇摆摆地出了山洞。

而洞内已传出了呼呼的酣声。

这男人是这女人的丈夫？或者说，这女人是这男人的妻子？M大望着女人匆匆地即将隐没地山凹里的背影，颇费心思地想——看样子又不大像。要么一个是情妇，一个是情夫？该是男的犯了什么罪（诸如杀人放火触犯禁忌什么的），逃躲在这鲜为人知的山洞里？那么，女人又为什么在和那男人会面之前，要对着光溜溜的石柱顶礼膜拜呢？……他忽然想到了出土文物里的“陶祖”，想到了圣芳丁教堂里的生殖器模型，想到了立在果园或葡萄园里的肉欲之神卜里阿普，以及华表、宝塔、墓碑、尖底瓶、多立克石柱、哥特式建筑……

女人消失了，山野静悄悄。太阳升高了，云雾舒缓地散去，青英英的草，翠生生的林，鲜泼泼地要滴下绿水珠来。两只漂亮的金丝红嘴鸟儿，对着山洞口叽叽喳喳，间或你啄我，我叨你；林中一匹小花鹿，一边将草叶卷进嘴里，一边机警地四下张望；而几只白鹤，却旁若无人地在溪水畔高视阔步……

⊙突然，M大又发现了一个女人——

突然，M大又发现了一个女人。

这个女人比上一个女人苗条一些，丰满一些，衣裙也新鲜一些。照样戴着耳环、项圈、腕镯等等，也照样头上顶着一个沉甸甸的篮子。一阵轻风几个弯，她翩翩地转了上来——果然不错，比上一位年轻，也就十八九岁吧；也比上位漂亮：黑红饱满的皮肤泛着青春的光亮，面颊上也涂了白垩和矿红，但涂得恰到好处，白白的，红红的，白白红红地好看；加之鼻子翘翘的，嘴角弯弯的，大眼圈毛茸茸、黑油油，还真有那么一番味儿。

M大心底窜上来一股热流。他的目光不由自主地紧追不舍。

姑娘进了山洞，同样放下篮子，取出种种供品；同样点燃了香枝蜡烛，对着石柱叩头祈祷；然后同样揭起裙裾，将自己的下身和石柱接触摩擦，并撩捧清泉，

洗了自己的下身——只是干这一切的时候，她手腕颤颤地，显得不怎么熟练，眼睛也不时地四下张望，转悠着羞涩的怯光。

她依然默默地期待着。

大约过了十数分钟，那男子又出现了。仍然轻轻地扫女人一眼，就蹲下身猛吃猛喝一通。然后抹抹嘴，立起身，把姑娘直直看了几秒钟，就张开猩臂熊膀，虎狼般向姑娘扑去。

姑娘惊叫一声，本能地躲避着。

男子似乎生了气，嗷嗷地怪叫着，表象狞厉凶狠。

姑娘被逼到大石下，浑身瑟瑟发抖。

男子狞狞地笑着，一手抓住姑娘的胳膊，一手伸向姑娘的花裙，嘶啦一声，花裙被撕开了，然后就势放倒了姑娘，大山般压迫下去。

M大实在看不下去了。

“豁”一声，他出现在洞口。

那男子受到了惊动，顿时住了手脚，头一扭，愣愣地看着突然出现的陌生人，眸子里喷射出仇恨的光。

M大昂昂然走向他。

男子放下姑娘，站起身来。

近了，近了，只剩下了两步远的距离。

你瞪着我，我瞪着你。

姑娘惊恐地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

突然，“啊”一声叫，那男子张牙舞爪地向M大猛扑过来。M大灵巧地一闪，男子用力过猛，险些撞在石壁上。他又发一声喊，再扑一次，又被M大机敏地闪过。男子恼羞成怒，“唰”一声撕了短褂儿，露出了隆起的黑疙瘩肉。身子一转，M大便看见了他背部刺着的显赫的花纹——那图像是一头牛，一头雄健无比，跃跃欲试的种公牛。然后，“啪”一掌，击断了一个长长的石笋，攥在手中，就向M大的心口捣来。

这回M大没有躲避，却就势接住了石笋。两人拉锯似地夺了几下，那男子手突然一松，想闪倒M大，没料到M大纹丝儿不动。石笋就到M大手里了，他稍稍运了运气，“啊啊”喊两声，就把石笋击成了三节，抓着一节，手掌一聚劲，就

有灰白色的粉末唰唰地流落下来。

那男子瞪圆了双眼。

那女子张大了嘴巴。

M大扔了石笋，嘴唇一动，微笑了。他友好地主动地向那男子伸出了手。

那男子畏缩了，铁塔似的身板，竟凭空低了三分。面对一只又白又厚似软又硬的大手，他竟像面对一件法力无边的神器，血红的眼圈里，恍惚着迷离的光波。他惊异地望着M大，身子一步一步地向后退，一直退到了山洞口。

突然，一声怪叫，他翻下去了。

M大急忙扑向洞口，见那男子在沟里打了个滚，影子一闪又一闪，就兔子般钻入了山林深处。

M大轻轻地叹了口气。

⊙扭回头，见那女子，还在怯怯地看着他——

扭回头，见那女子，还在怯怯地看着他。M大迟疑了几秒钟，就款款地走过去，坦率地注视着这个可爱的形象。

女子也羞涩地看了看他，眼里水光盈盈。

半分钟的沉默。

突然，她倒在了他的怀里。

或者说，他本能地搂住了她的身体。

她浑身发抖，抖如风叶。

他全身发热，热如岩浆。

他见她：面颊赤起，两腮温烫；眉妍乍生，眼波涟漪；低头不语，鼻中流涕；交頿相偎，自动不居；玉户开张，琼液漫润……

她见他：眉梢颤颤，目心灼灼；舌卷如扫，臂箍如藤；阳道奋昂，勃勃振兴；壮大烫热，坚劲强久；猛如烈火，威若长风……

他们都激动了，奋发了。

热烈缠绵的亲吻，无微不至的抚摸，三十六种动作，七十二种姿势——他们和谐地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潮。

他们沉浸了，沉浸了好长好长时间。

太阳西斜了，从洞内朝外望，树梢摇着金晖，枝叶抖着金屑，对面峻拔的山峦，竟是一片辉煌。几只雪白的岩羊，玉立山巅，咩咩地叫着；窄狭高淼的天空上，有鹰隼盘旋。

M 大爬起来，女子意犹未尽，恋恋不舍地拉着他的手。M 大肚子饿了，石柱下有的是食物，他贪婪地吃起来。姑娘将烤兽肉一块一块地撕下来，递到他的嘴边，还将罐子里的酒浆斟在一只木碗里，恭恭敬敬地献给他。

他们好不快乐！

◎晚霞满天的时候，洞外传来了一群人的嗥叫——

晚霞满天的时候，洞外传来了一群人的嗥叫。女子惊慌地手指一个耳洞，让他躲到深处去，而他却坦然地笑笑，执意要出去看看。

他们一起出现在洞口。

洞外聚集着百十口子人，有男有女。男子手里拿着长矛、木棍、藤条、大刀、利斧等等，一个个都是凶狠狠、恶煞煞的样子。女人们有操家伙的，有未操家伙的，却都用陌生好奇的不友好的目光盯着 M 大。

M 大泰然自若地走到人群当中。

原来住在洞内的那个男子显然是这些人的鼓动者和组织者，他指着 M 大向众人咕哝了几句，然后一声喊，众人就举起了手中家伙，一齐向 M 大打来。

M 大毫无惧色。他左躲右闪，东腾西跃，飞拳流火，地脚生风，居然使那几十个进攻者不得近身。

那男子见状，发一声喊，大家停止了进攻。

他手一挥，人群中走出一个壮汉。壮汉将大刀一扔，几步跨到一块大石前，大石沉稳笨硕，看上去足有八九百斤。壮汉绕着大石转了两圈，“海海”地叫几声，一聚劲，就将大石抱了起来，还吭哧吭哧地走动了几步，才扔下。

M 大淡然一笑，款款地走向大石，手一伸，腰一弓，发一声喊，大石就轻巧地到了他的头顶。他将大石旋转了几圈，又轻轻地放下来，微微地一笑。

人们看呆了。

又一个瘦子走出来，抬弓搭箭，“嗖”一声，天上一只黑鸟嗒然落地。

M大要过弓箭，也是“嗖”一声，两只黑鸟同时坠地，那箭头齐齐地穿过了两只鸟的脖项。

人们欢呼了。

欢呼声中，那男子走到M大面前，“唰”一声单腿跪地，头深深地沉下去。在场的男人们和女人们也都单腿跪地，头深深地沉下去。

M大赶忙伸出双手扶他起来。

那男子起身了——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他倏地从腰间掣出一把短刀来，一道寒光，直扑M大的心窝。

M大忽然意识到情形不妙，还未来得及躲避，紧在身边的那位女子已冲到他的身前。

短刀毫不留情地刺中了姑娘的胸膛。

一股鲜血喷涌而出，溅在了那男子的脸上身上。面对意外的变故，那男子傻了，呆了，失神的眸子一动不动，而嘴唇却索索地颤抖起来。

人们终于明白了是怎么回事。

大家恨恨地盯住了那男子，一步一步地向他逼近，手中的家伙也毫不客气地对准了他。

那男子恐慌了，像一只被困的，走投无路的野兽。他原地转着圈，发出“哦哦”地低嗥——他嘶喊一声，目眦尽裂，手中的短刀也“当”一声坠地，呼——他冲出了人圈，没命似地向山林深处钻去。

射箭的瘦子搭箭拉弓，觑准目标，正待放箭，手臂却被人牢牢地抓住，稳稳地扳了下来。

他扭回头，见是M大。

M大轻轻地摇摇头。射箭者眼里涌满了敬佩的目光。

这时候，那女子已经奄奄一息，她喘吁吁地费力地向围在身边的女人们讲说着什么。M大一句也听不懂，但他凭直觉感到，这些话大概都和他有关。

末了，女子将目光投向了。他。

M大走过去，跪下来，抱起了她。

姑娘温柔地笑着，泪水淌出来，将涂在脸上的白垩和矿红冲淋得斑斑驳驳，

却有了一番凄惨的美。——多么好的姑娘啊，一个多小时前，他们还幸运地在一起，体味着人生达到极致的欢乐！

女子头一垂，倒在了他的怀里。

他眼圈一热，泪花滚滚。

山水含泪，林涛呜咽。

女人们痛哭失声。

天色黯淡了，篝火燃起来，松明点起来。人们把那女子用麻布裹了，伐一株空了心的大树，截取一个适当的长度，将姑娘放了进去。然后将这独特的绝妙的棺材放到高高的桉树上。

人们为姑娘做了绵绵的祈祷。

M大为迎风而立，默默地致了悼词。

仪式完毕，好像有约在先似的，女人们“哗”一声，都向山洞涌去。

⊙M大正在纳闷，却见女人们从山洞里抬出一个物件来——

M大正在纳闷，却见女人们从山洞里抬出一个物件来。这物件用红麻布包裹着，看上去很魁硕。在一片欢呼声中，红麻布被一层一层地揭去——

原来是一头牛，一头青铜铸就的牛，一头弯角扬尾、瞪眼攢蹄的牛，一头浑圆硕健，力大无穷的种公牛！这牛的身下，躺着一位娇柔美丽的裸体女子，牛的强健的生殖器就直直地插入女子的下身，而女子的脸上就充溢着满足的笑，好像理该如此似的：整个雕塑浑然一体，巧夺天工，在火光的辉映下，放射着熠熠耀人的光彩。

人们将这尊雕塑，郑重其事地传给了M大。

M大不得不捧了起来。

全场炸起震耳欲聋的欢呼声。

他被人抬了起来，一直抬到山洞里，放到了那尊傲然挺立的石柱的顶端。

篝火熊熊，松明如炬，人们开始手舞足蹈了。

女人们围成一个圈，一边踢踏，一边旋转；男人们每人手中都握一支白光光的木棒，发一声喊，就冲进圈内，跳着蹦着，频频地用木棒捣地，并有节奏地发

出“海海”声。舞蹈间歇，就扯着嗓子唱歌，男人们唱一句，女人们和应一句：

男：“哎呀哈嗬——”

女：“咦哟呼嗬——”

男：“哎呀咦呀呼嗬——”

女：“咦呀嗷呀呼嗬——”

男：“哎呀嗬”，

女：“咦呀嗬”，

男：“哎哎呀呀咦呀呼儿嗬——”

女：“咦咦哟哟嘿呀呼儿嗬——”

唱一阵，跳一阵；跳一阵，唱一阵。末了，M大被从石柱上抬了下来，人们拍着手，欢呼着，要求他唱歌跳舞。

对这类事，M大当然不会怯场。他唱了，唱《天地颂》，唱《山河谣》，唱《智慧歌》、唱《爱你到永久》……他也跳了，探戈、伦巴、华尔兹、霹雳舞、太空舞、软舞、劲舞、X+Y舞……

唱得浑厚悠远，荡气回肠；跳得热烈奔放，酣畅淋漓。人们看呆了，发狂了，欢呼声如山崩海啸，震得山洞和群峰发出隆隆的回响。他的舞步刚停住，女人们就忽啦一声围了上来，她们争先恐后地用手掌、脸蛋、嘴唇——身体的各个部位触碰他，摩搓他，有的还咬着他！

M大不知所措了。

⊙就这样，M大受到了空前的拥戴——

就这样，M大受到了空前的拥戴，人们把他供养在山洞里，把最好吃的食物敬献给他。女人们像蜜蜂和蝴蝶一般萦绕在他的周围，以能和他在一起而感到万分的喜悦和荣耀，甚至为次序先后、时间长短闹起了矛盾——M大不得不为她们规定了时间：每天只能接待一个女人，而这个女人必须在每个月合适的那几天进洞，否则不予接待。当然也有破例的，比如，当两个或者三个女人同时到了该来山洞的时间——在这种情况下，M大就“全力以赴”了。

同时，M大破天荒地第一次在这大山深处办起了学校，他是第一任校长，也

是第一任惟一的教师，学生是这个民族的全体成员。他从笔划、字母、单词、语音教起，一直教到基本粒子、模糊数学、生物化学、遗传工程、电脑技术、空间科学、地球物理……

多年过去了，渐渐地，M大发觉自己体力衰退，精力不济了；同时，他也越来越思念自己的亲人和朋友。他想他该离开这里了。

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他悄悄地告别了山洞。

他走了。

然而，M大的心神精血没有白费，若干年后，世界皇家学会数次将宇宙进步奖授予这个民族中的创造发明者；在历次地球村运动会上，这个民族的运动员，都获得了全部金牌的三分之一强；而在漫游星空的千名宇航员中，竟有四百多人来自这个民族……

这个民族更新了。

（刊于《安康文学》1997年第4期、《新大陆》1997年5、6期合刊、《都市》1998年第6期）



决定休息

你决定今天休息。

想做这样的决定已经有好多年了，可是好多年来你都只是想想而已。现在你终于把繁冗的事情甩到一边去，把喧嚣的世界甩到一边去，把杂乱无章的宇宙甩到一边去，安安然然、轻轻松松、舒舒惬意地要休息一天了——休息万岁！

西边天际升腾起一轮黑色的太阳，绿色的光芒柔软得很，清丽得很。你把躺椅搬到阳台上，面朝天躺下来，尽情地消受阳光的爱抚。这时候的感觉类似于和地球上目前最奇妙的女性交欢时的感觉，你觉得身上的每一块骨头、每一丝毛发，每一个器官都舒服透了。

你的双眼微微地眯着，眸子里闪射出幽幽的光，也许是借助于黑色光线的传导，你看到了几千亿光年之外的驴可活星座——这个名字是你一瞬间脑细胞活动的结果，至于为什么要命其名为驴可活，而不称其为牛可死、猪可生，就无法解释也没有解释的必要。总之是叫什么都可以，怎么称呼都无所谓。你默默地数了数，这驴可活星座竟然包涵着数不清的星球，光光亮亮的像河里的石头蛋儿。

你随便挑了两个星球进行观察。

目光首先集中到一个扁圆型的球体上——这好像是一个崇尚自由的国度。人们都在自由自在地干着他们想干的事情，有人想喊就喊了，有人想唱就唱了，有人想哭就哭了，有人想笑就笑了。一个胡须长长的人对一个毛发短短的人说了声“咱们结合吧”，就结合了。一个柔如柳丝的人对一个壮如蛮牛的人说了声“咱们分手吧”，就各奔东西了。每个人身上都安装着许多特殊的按钮，想看什么，一按就看到了；不想看什么，又一按就看不到了。想听什么，想闻什么，全都可以如此办理。瞧，那个嘎小子，将胯骨旁边的某个部位一按，就翩翩地飞起来了，眨眼间，他就飞到了另一个星球上。

这个星球上的人好像在聚会，大概是在选举球长。这球长的标志是一个亮黄

色的长着许多红刺的毛球。毛球落在谁怀里，谁就是理所当然的球长。只见那毛球在空中飞来飞去，谁都不接，谁都不要，到谁跟前，谁不是用手打开就是用脚踢走。——选举个球长可真够难的！终于，毛球落在了一个残疾人的怀抱里，他有臂不能伸，有腿不能走，眼看球长非他莫属，急得泪眼汪汪。众人欢呼着将毛球悬挂在他的脖项上。他哽咽地说话了：

“父老乡亲们，兄弟姐妹们，我是法他母亲把法死了，没法了。既然如此，我就干一届吧。不过我建议，明年咱们换个法吧，大家生活在这个球上，这个球就有大家一份，球长嘛，就应该轮着做，按姓氏笔划为序，轮到谁就是谁，谁也不许推辞，大家看中不中？”

“中！”一片响应声。

你觉得眼睛酸酸的，就不再朝天上看了。天上毕竟是天上啊！再说，今天是决定休息的，休息就好生休息，看得眼圈儿发酸，何苦呢？

太阳升到中天了，黑得宁静，黑得深沉，黑得妩媚可爱。黑是黑，本颜色，不黑不足以平民愤。睁开眼是黑，闭上眼是黑，索性半睁半闭养养神儿。

忽然间耳膜就嗡嗡地震动起来，原来是楼下的猴子们又在为争夺一点点可怜的食物而吵闹得不亦乐乎了。虽然你的居室在五十八层的最上面一层，可猴子们的吵闹还是一股脑儿地涌进了耳朵。吵，吵，吵，成年累月地被关在笼子里，还有精神吵？吵吧，吵吧，吵吧，吵死一个少一个，全当计划生育哩。不行，还是不行，得想法儿把耳朵塞住。你想起了柜子里放的药棉，可你懒得动。既然是休息，就最好什么事都不要干。

任它们吵去吧，全当没听见。

没听见就没听见。却闻到了一股浓烈刺鼻的味儿。你知道，这香味儿是从隔壁阳台上搭晒衣服的那个女孩儿的脸蛋上飘过来的。那女孩儿也就十八九岁，脸蛋自然是白嫩的，身材自然是苗条的。有一次，你去某大学讲演，发现台下某个地方有两束激光向你射来，你本能地回避了。后来大约过了两个礼拜，她找到了你住的地方。海阔天空地谈了一天一夜，你送她出门，黑影里她望着你，说：“能吻我一下吗？”你满足了她的要求。后来，你们就往来频繁了。再后来，你觉得这样下去很危险，就对她说：“我们断吧。”“为什么？”“我比你大二十岁。”“孙中山比宋庆龄大好多呢。”“我有妻子了。”“这有什么关系？”……在这样的女孩

子面前，你惶悚了，退却了，你属于那种有贼心有贼力也有贼窝却没有贼胆的人。本想躲进高楼成一统，谁料想在你乔迁一个月后，她也搬进了新居，而且鬼使神差地恰恰就在你的隔壁。

近在咫尺，墙那边就是。

不能想，不能想，一想就多，一想就错。

所以，最好还是休息。

可那香味还是顽强地不断线地飘来，甚至还听到了歌声，是那种只有从纯情少女嗓子眼里才能潺潺流淌出来的歌声。

“你是我的爱，

你是我的爱，

我的感觉你为什么总是不明白？……”

这歌声袭击着你的每一根神经，使你感到了一种深切的痛苦，这痛苦浸入你的心也渗入你的身。你觉得体内的热能都在向一个部位集中，像滚烫的岩浆寻找一个喷射口。你知道这正是被弗洛伊德命名为“里比多”的那个玩意儿在做怪。

人为什么要产生这样的欲望呢？

看来，很有必要把这生殖之根割掉。

难就难在还没有割掉。

而且，割的时候多半会疼。

老天爷，疼可无论如何谈不到舒服啊！

还有，那麻药会不会是假的？现在的假药铺天盖地，防不胜防。手术会不会失败？会不会把该割的不割，把不该割的倒给割了？会不会把手术刀或者一卷棉纱留在肚子里？那医生说说不定是个南郭先生，他那把青龙偃月刀下不知死过多少英雄好汉？

手术刀解剖刀屠刀砍刀鋸刀刺刀劈刀剃刀锉刀螺丝刀两面三刀笑里藏刀单刀直入心如刀绞刀刃刀锋刀片刀俎刀叉刀把子刀斧手刀笔吏刀光剑影杀人不用刀……

只好自然而然了。

于是，你亢奋了，激越了，四海翻腾云水怒了，五洲震荡风雷激了。后来就平息了，疲倦了，迷迷糊糊地睡过去了。

休息的本意就应该是睡觉，你想。

“烧鸡！王牌烧鸡！”

“包子！才出笼的热包子！”

“肉夹馍！来一个！”

楼下的叫卖声像火箭炮一样嗖嗖地向你射来，你本能地裹了裹大衣。肚子里就咕咕地叫了，像农家院里的老太婆手捧小簸箕招呼她的鸡娃儿。嘴巴里的口水忽然间多了起来，咽下一口又生出来一口。

“烧鸡——”

又是烧鸡——道口烧鸡符离集烧鸡常熟叫化鸡德州五香脱骨扒鸡沟帮子熏鸡汉阳棒棒鸡保定清真卤煮鸡广州太爷鸡浙江醉鸡西安葫芦鸡肯德基炸鸡……

“包子——”

又是包子——小笼包子大肉包子地软包子豆沙包子韭菜包子渭南时辰包子苏洲五香包子四川龙眼包子南京一条龙包子天津狗不理包子……

“肉夹馍——”

实际上是馍夹肉，或者说是肉夹在馍里边——馍是才出鏊的白吉饼，肉是炖酥了的腊汁肉，瘦肉要三分之二，肥肉要三分之一，纯瘦的不香，光肥的太腻……

唉，胡思乱想！

要紧的是休息。

咕噜噜，咕噜噜。

叫，叫，叫！再叫我就扇你个——

咕噜噜，咕噜噜。

唉，填饱肚子还不容易？

只是破坏了休息。

心空心慌心毛心烦心急。如此下去，非死了人不可！

他妈的，休息个屁！

你一轱辘坐起，看看表，不过几个小时而已——奶奶的，老子起身，下楼，填肚子去！

（作于 1988 年）

怪圈

1

尤其是最近一段时间，你感到特别的难受。

这种难受不是当头棒喝突如其来，也不是霹雳闪电转瞬即逝的，而是渐渐的、缓缓的、隐隐的，然而却是持久的、深刻的、恒常的，像绵绵秋雨点点滴滴地渗入沉重的大地，像无数根纤细的长针刺入毛孔，顺着血脉，一微米一毫米一厘米地向心尖挺进。起初是痒，你怀疑衬衣上生了虱子或者钻进了跳蚤，翻腾一看，却什么都没有。接着是疼，疼得你浑身哆嗦，像挨了刀还未咽气的大母羊或者得了瘟疫的小公鸡。接着是酸，手脚胳膊腿，鼻眼头发丝，舌牙生殖器，全身上下每一个器官，都似乎散了架子，软绵绵轻悠悠像一段挂在树梢随风飘摆的乔其纱。到后来，就说不清是什么滋味了：想睡，眼睛无论如何都合不住；想坐，屁股一挨着椅子，就好似坐在了刺猬身上。你只好来来回回地踱步子，踱得气喘吁吁，大汗淋漓，眼仁渗出了血，舌根淌出了油，你低嗥着、呜咽着、哭诉着、嘶叫着，像一只落入陷阱的狼——

“啊啊啊……”你终于豁然明白：

你是在这不透气的阳光射不进来的小斗室里呆得太久了！

你要冲决这窒息生命的包围。

你憋足劲，高喊“一、二、三、四——好！”

你终于蹦到了院子里。

2

这是一个典型的四合院。房挤着房，墙挨着墙，台阶连着台阶；庭院不过一

个篮球场的四分之一，而厚重的黑漆门就是这四分之一的四分之一，还巍巍然挡一堵照壁，站到院中，你就甭想望到门外去。

“哦啊～～哦啊～～”东屋里的小媳妇抱着刚满月的胖儿子在房檐下转。孩子蹭胳膊蹬腿，啼哭不止，年轻的母亲手忙脚乱，又是哄，又是抖，脸上露出恐慌的神色。

“把娃娃裹严点！”孩他奶喊。

“抱回来，放到摇筐里！”孩他爷叫。

小媳妇搂得更紧了。

孩子渐渐地不动了，不哭了，大概是睡着了或者是捂死了？

西屋里的钟钟正在给他豢养的黄毛狗的脖子上绑项圈。项圈是大红色的，镶着金色的边，绣着美丽的花；缀连项圈的是一条用黑色小铁环串接起来的链子。链子也就两三米长，拴在一棵大树上。黄毛狗急了，“汪汪”地吠叫着，一前一后地扑闪着，然而每次努力都归于无可奈何的失败，链子依然结实，大树巍然不动。后来，大概是乏困了、疲倦了，就没精打采地钻入墙拐角早为它准备好的木箱子里。

北屋里的映映正在窗前精心细致地打扮自己。描了眉，画了眼，搽了脂粉，涂了唇膏，用绕了丝线的皮筋束了头发；然后，将两只带圆坠儿的金耳环从耳垂上的窟窿眼里穿了过去，头一摇摆，就丁丁当当的响。末了，她把一串用晶莹的小珍珠连成的项链，笑咪咪地套在自己的脖子上，还左顾顾，右盼盼，小圆镜里就晃动着一个好不得意的形状。

院子本来就小，还到处塞着啤酒瓶子、罐头盒子、泡菜坛子、油桶、花盆、痰盂……水管前有人洗衣服，洗衣机呼呼地旋；有人涮马桶，毛刷子哐哐地转；两个孩子掷镖玩，一掷到圆牌的中心，就高兴得不知天高地厚。大门内坐着一个退了休的王奶奶，正把一只刚打好的绒线帽朝小孙女的头上套……

于是，你又感到憋闷得难受。

他妈的，这四合院简直不是人呆的地方！

你咬紧牙关，绕过照壁，急若星火般地向大门外冲去。

“做啥呀？慌慌张张的！”王奶奶在一边叽咕。

你冲到大街上，长长地吁出一口窝囊气。

然而，一睁眼，一迈步，五花八门、五光十色的景像又使你窝囊起来。

你看到了数不清的结构成环型的东西：红灯、绿灯、黄灯；摩托轱辘、汽车轮胎、交警的岗楼；有盖无盖的渗井、花坛、护栏；男人的嘴巴、女人的眼睛、厕所里的茅坑；还有火炉、铁锅、烧饼、菜碟、饭碗；眼镜、口罩、纽扣、手表、腰带……

“唉！唉！唉！”你烦躁地跺跺脚，沮丧地摇摇头，愤怒地挥挥拳，在灰蒙蒙的前方，你忽然发现一个透射亮光的城门洞，就急急地奔跑而去。

这城门洞禁止通行，因为这里正在修补城墙。你忿忿然登了上去，见一些民工正用又长又厚又重的大青砖砌着墙上的雉堞；而另一些民工则吭哧吭哧海哟海哟地将一块块石条抬到修门楼的地方去。你举目一望，好家伙！巍巍峨峨方方圆圆一个青灰色的大圈，可怜几百万市民竟被活活地圈在里面。

“他妈的！”你恨恨地骂了一句，朝手心里唾口唾沫，聚了聚劲，来了个前冲式“鱼跃”，就从一个豁口跃将出来。

你在城外漫步。

忽然，一片喧哗声震耳欲聋。只见灯火通明处，黑压压密森森地围着成千上万的人。你好不容易挤到跟前：嘿，原来是人们正在看玩球。场子中间，一群人光着膀子，没穿长裤子，奔跑冲撞着，你争我夺，胡蹦乱跳着，都拚命地将自己手中的一个圆圆的球体向空中的两个铁环里投去，每投中一个，围观的人们就报以热烈的掌声；若投不中，就一片唏嘘。

简直不可思议！

你又难受起来。

一列火车呼啸而过，你毫不犹豫地扒了上去。向前，向前，向前，我们的队伍向太阳——莽莽群山迎接了你，密密椰林迎接了你，浩浩大海迎接了你。

你经过一个突兀的山崖，见崖壁上刻着一个毛茸茸的环，中间还凿着一个深槽，槽里有泉水滴答。两边贴一幅对联：“造就子孙福，大开方便门。”一群群穿戴鲜艳的妇女来到这里，焚香叩头，顶礼膜拜，头抵着石，屁股就撅起来，呜呜哇哇的祈祷声竟像闷雷一般。

你路过一脉湍急的江流，见江心耸立起一个高大的伟硕的圆圆的石柱，光溜溜的在蓝天白云下闪光。许许多多的男人女人一溜一串地来到江边，对着圆柱烧香作揖，还念念有词地把圆盘状的中间有窟窿眼的饼子接连不断地向圆柱投掷。

在林深处，你看见一群小伙子手攥着又长又壮又白又圆的木棒嬉笑着追赶一群喳喳乱叫的姑娘。那些姑娘每个人脊背上都披着一块花布，花布正中画着一个黑色的大圈套着一个红色的小圈。哪个男子的木棒戳中哪个女子的红圈，那个女子就在众目睽睽之下跟着那个男子走了。

在大海边，你见一群人用白布将一个闭了双目的老人一圈一圈地裹了，然后哼唱着动人的歌谣，将老人扔到大海里去。接着，海滩上、水面上就撒满了雪白的、圆圆的纸钱。

你不想再看下去了。

你眯着眼睛，硬着头皮向前走。

走啊走，走啊走，突然，胸口撞到了圆圆的枪口上，随之一个粗暴的声音：“退回去！”

你只好折向东，一道铁门挡住了你，环形的窗口露出凸圆的眼：

“有护照吗？”

你只好再向北，踏踏的铁蹄撵上了你，一个套马索甩了过来，不偏不倚，正中你的脖项：

“哪里跑？！”

你挣开套马索向西奔，一群人堵住了你，一个戴黑圈圈眼镜的人哼哼一笑：

“想出去？你爸爸是谁？”

整整转了一圈。

你不死心。

连磨带削，你终于把脑袋搞成了圆锥型。

趁好多人都忙着打麻将、炒股票和抢椅子，你“噌——”竟然钻了出去。

啊哈，世界好大呀！

你开始周游地球。

游哉悠哉，你好不快乐！

然而，这快乐只不过是短暂的一瞬——也许是自己的眼圈里的两颗眸子是圆球体的缘故——想到这里，你恨不得抠掉自己的眼球——你发现，你出现在那里，环状的东西就出现在那里：东京的地铁、汉城的立体交叉、巴黎的凯旋门、仰光的金字塔；自由女神像头上的额箍、阿波罗雕像脚下的圆盘、悉尼歌剧院白色的穹窿顶、阿里亚美尔体育场的黑色跑道；还有三明治、汉堡包、色拉米香肠、瓶装爱尔兰威士忌、筒装麦氏速溶咖啡；以及里海、日月潭、贝加尔湖、太平洋地震带、蘑菇状的南极大陆，直到地球自身以及生长在地球上的动物、植物、自然物、形形色色的人——

在北美的沼泽地里，你看到一种别名叫“爱神陷阱”的猪笼草——这草的叶柄是一个圆筒，叶片是一个圆盖，圆筒的口沿分泌着香甜的蜜汁。一些昆虫趑趄地飞来，落在沿口吸食蜜汁，结果就接二连三地掉入圆筒，圆盖就自动关闭。可怜活泼泼的小生灵，片刻间就失去了自由，成了猪笼草的美餐。

在印度尼西亚的爪哇岛上，你险些被一种叫作“奠柏”的树吃掉。那树有许多舒展柔软的枝条，人或野兽一旦临近，枝条就倏然飞起，以迅猛的动作，将人兽紧紧地缠住。一圈，一圈，又一圈，越缠越紧，同时流出一种胶状的液体，消化着人兽的血肉毛骨。

在澳洲沙漠，你曾连人带车陷入流沙的漩涡。那沙是滚珠般的圆粒沙，那漩涡好似一个又圆又大的漏斗，喝水一般，发出“嘶嘶”的吸吮声。你慌忙地爬到驾驶室顶盖，奋力向前一扑，才抓住一把骆驼刺。挣扎出来，回头一看，那汽车早已踪影全无。

在南非密林，你受到一群蚂蚁的袭击。那蚂蚁密麻麻黑压压，一层又一层，一圈又一圈地包围上来，用水淹、引火烧，全不济事。要不是一架直升飞机前来搭救，你非被蚂蚁啃光骨头不可。

在西欧的一个夜总会上，你结识了一个金发女郎。这女郎很迷人：圆亮的眸子，圆润的嘴唇，圆满的脸蛋，长圆的脖项，凸圆的双乳，细圆的腰肢，浑圆的屁股，滚圆的大腿……你被这女郎拉着转起了狐旋舞，旋得如疯如魔。后来就旋到了一个圆形的大床上。你迷胡了，沉醉了，只觉得一个肉环紧紧地圈住了你，你仿佛被抛在一个望不见底的幽潭里，下沉下沉，无法遏止地下沉……

圈，圈，多么可怕的圈啊！

地球上满是这样的圈。

于是，你决定：

离开地球，到星际空间去！

6

这是一件不怎么容易的事情。

首先得从大气圈、水圈、生物圈、地球引力圈里冲出去。好在你的“天龙”号飞船效能不错，很快就达到了每秒七点九公里的第一宇宙速度，成为一颗绕地球转椭圆的一颗小卫星。

你当然不会满足。

经过一番改进，“天龙”号达到了每秒十一点二公里的第二宇宙速度，成为太阳系的一个小行星了。既然是行星，就得围绕太阳旋转。

于是，你发现，这太阳轨道，仍然是一个要命的圈！

你发誓了，玩命了，费了千牛万虎之力，把飞船的速度提高到第三宇宙速度：每秒十六点六公里，唰——

你终于脱离了太阳系，进入了星际世界！

这个世界好美哟！天幕蓝幽幽，清泠泠，银白色的气云时而快捷地奔跑，时而舒缓地飘逸；极光是炽黄色的，煌煌然炫目；星体们闲散地悠荡着，灿烂的星雨曳着长长的尾巴划然而过……

这里没有蚍蚍在罐中般的非你死我伤不可的撕咬，没有装腔作势的老虎带着眼镜念经般的欺骗，没有那些靠吞噬民脂民膏肥胖自己的大大小小的鼠类；没有秦始皇，没有希特勒，没有非洲那个以吃人肉为乐事的现代皇帝；没有四合院，

没有城墙，没有国境线；没有邪教，没有核弹，没有爱滋病……

你不禁手舞足蹈，引吭高歌。

然而，高兴只是暂时的，你发现你和你的飞船虽然逃离了太阳系，却又被银河系收揽。

银河系是一个具有旋涡结构的圆盘状星系，圆盘内的所有星星都得绕银核旋转。

“天龙”号不能例外。

同时，你发现，“天龙”号自己，也在不停地转着圆圈！而你，也不能任意地走出“天龙”，到任何一个星体上去游玩。

他妈的！

你恨得咬牙切齿。

冲出去，冲出去，一定要冲出去！

“冲出去啊！”你大叫一声，口里喷出一股鲜血。

7

人老了，不行了。有心杀敌，无力回天。

你只好返回地球。

尽管一日不如一日，但你咬紧牙关，拚命撑持，苟延残喘——

90岁时没有死，100岁时没有死，110岁时还没有死，不为别的，只因为这些数字都带有该诅咒的圈。

一直坚持到111岁——这个数字多么好啊，三条可以无限延长的直线！

死后，人们在你的枕下发现了遗嘱：

亲爱的同类们：

就要离开你们了，你们不必伤感。我的一生，是和圈作对的一生——多么想冲决这无时不在无处不有的圈啊！但是，尽管心力费尽，体力耗尽，我发现我，当然也包括你们，大家还都生活在大大小小的圈之中。我心怀遗恨，死不瞑目！我死后没有其他要求，只求你们不要将我土葬，因为躺

在那不透气的棺材匣子里，对我来说是多么难以忍受的事情啊！火葬后，骨灰也不要装在盒子里，即使再漂亮再高级的盒子也不要——请交给宇航员，让他们将我的骨精血魂撒向银河系外的无边无际的星际空间——那里才是我歌唱、呐喊、哈哈大笑的地方。

拜托了

万分感谢

立嘱人：龙啸天

2111年11月1日

（刊于《安康文学》1997年第4期）





扁鹊入秦

- 一、众口皆碑话扁鹊
- 二、芳草萋萋送马蹄
- 三、浮云难遮千里目
- 四、巨石偏折宫中人
- 五、悲莫悲兮伤别离
- 六、乐莫乐兮遇故知
- 七、人间何处不相逢
- 八、别后悠悠君莫问
- 九、美酒仙丹君王宴
- 十、苦口良药老人心
- 十一、阴风飏飏兴鬼蜮
- 十二、天若有情天亦急
- 十三、万壑悲泣含晚籁
- 十四、青史昭昭颂神医

一、众口皆碑话扁鹊

秦武王二年（公元前 309 年），壬子。

这年的夏天似乎特别热。热浪席卷着秦都咸阳，地皮焦裂，尘土飞扬，树叶卷成团儿，人们怨声载道。

酷暑如刀。尤其是垂髫小儿，中暑晕倒者甚多。一烧起来，就火炭般滚烫，昏昏迷迷，水米不进。不少小儿，被可怕的热魔活活地夺去了生命。

秦人历年征战，需要大量兵丁，对小儿也就特别珍重。国中到处都在拜神祈天，悬符挂籙，请巫延医。不少家庭被一种悲惶不安的气氛笼罩着。

牛记客舍位于城内东门附近，灰色的墙，青石砌就的门楼，一面黑色的长条形招客幡高挑在空中，幡上绣着“寓贤斋”三个金光闪闪的篆字。

时光尚早，客舍却一反常态，不再收留客人。两个伙计满头大汗地打扫着客舍内外。舍长¹牛乐焦灼不安地走出走进，还不时地站在门外，朝西边市肆方向张望。

舍门左侧不远，有两株合抱粗的大柳树，枝叶垂布，绿荫匝地。树下铺着两张芦席。石几上，放着一个铜壶，几只陶碗。几位早住的客人，摇着竹眉扇，喝着苦茶水²，席坐纳凉。

这些客人来自各国，有贩帛贸丝的、有江湖卖艺的；也有投亲访友的、进城闲逛的，皆见闻颇广。坐在一起，就免不了上天下地、山南海北地闲聊起来。

话题不知不觉地转到客舍上来了：

“为何这么早就不收留客人？”

“听说要请巫师来驱祟禳灾³哩！”

“驱祟禳灾？”

“可不，前天才殇了女儿，如今宝贝儿子又病重，真是祸不单行啊！”

“唉，都是这热死人的鬼天气！请巫师有何用？还是请个正儿八经的医师当紧。”

“七分巫，三分医，说不定还能治好哩。再说，这咸阳城中，正经医师甚少，稍微像个样儿，没有黄金十镒⁴，请不来的！”

“听说有个李醯(xi)，¹医术不错。”

“嘻，李醯嘛，医术倒是有，可如今做了太医令⁵，布衣老百姓，沾不上边喽！”

“不知舍主请哪里的巫师？”

“听说是齐鲁人，叫什么仙来着？”

“有个麻二仙。”

“吃不准就是他。据说巫术倒蛮高超哩！”

“巫术再高超，治不了病也是白搭。唉，要是扁鹊来此地就好了。”

“扁鹊？嘿嘿，足下真会开玩笑。扁鹊乃轩辕黄帝时的神医，怎么会到此地？”

“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齐国有一位医师，医术相当高明，能起死回生。我们赵国人都称他扁鹊，真实姓名，倒无人知晓了。”

“原来是这样。”

“足下言他能起死回生，何不讲出来，使我等也长长见识？”

“对，讲讲！讲讲！”

“好吧”，来自赵国的客人喝了一口苦茶水，悠悠地讲了起来：

“有一回，扁鹊师徒路过魏国⁶，见国中求神祈禳甚众，便来到宫廷门下询问。一个中庶子⁷告诉他，这是在为魏太子办理丧事。扁鹊问：‘请问太子得的什么病？’这个中庶子也懂点方药，便道：‘太子气血错乱，疏泄失常，邪气过盛，正气虚衰，以至于昏迷而死。’扁鹊又问：‘死了多长时间了？’中庶子说：‘从鸡鸣时到现在。’扁鹊再问：‘可曾收敛？’中庶子说：‘还未收敛。’扁鹊说：‘让我进去看看，或许还可复活。’中庶子不相信，说：‘天地之大，从未听说过死人能复活，先生太荒诞喽！’扁鹊轻轻一笑，说：‘太子死后可是耳鸣鼻张，两腿内侧尚存温热？’中庶子听后吃了一惊：‘先生如何得知？’扁鹊淡然一笑，说：‘这是尸蹶症⁸，赶快医治，尚可救。’中庶子赶忙禀报魏国国君。魏君听后又惊又喜，立即出了宫廷，用十分隆重的礼节，在中阙⁹前接见了扁鹊。进宫一瞧，只见魏太子果然形静如死状，直挺挺地躺在榻上。扁鹊便让弟子子阳磨砺铜针，选取了三阳五会¹⁰等穴位，进行针刺。过了一会儿，太子便苏醒了。扁鹊

又让另一个弟子子豹，用八减的方剂，不断地热熨两肋，使温暖的药气入体五分之深。太子终于坐了起来。虢君喜出望外，禁不住热泪盈眶，不知怎么感激才好。扁鹊留下药方，虢太子服用了二十天汤药，就完全康复了。从此，人们都以为扁鹊能将死人医活，扁鹊却说：‘我并不会把死人救活，那虢太子本来就没有死，我不过是帮助他恢复健康罢了’。”

“啧啧，不简单，不简单！”

“那虢太子后来呢？”

“听说拜扁鹊为师，从医了。”

“真有意思。哎，这位兄长是齐国人，你们那里可流传有关扁鹊的故事？”

“当然有喽！扁鹊望诊齐桓侯，你们可听说过？”

“没有啊。请兄长讲讲！”

“那年扁鹊转回齐国，来到都城临淄，齐桓侯用接待贵客的礼仪接待了他。一见齐桓侯，扁鹊就说：‘君侯有疾病，病邪在体表，不治会加重。’桓侯感到奇怪，说：‘寡人好好的，没有病。’扁鹊退出后，桓侯对身边的人说：‘扁鹊贪钱图财，想通过医治没有病的人来显示本领，博取名利。’过了五日，扁鹊又一次见到齐桓侯，对他说：‘君侯有疾病，病邪在血脉之中，若再耽延，疾病会更重。’桓侯说：‘寡人没有病。’又过了五日，扁鹊三见齐桓侯，说：‘君侯疾病已入肠胃，再不疗治，恐怕凶多吉少。’桓侯默然不语，扁鹊退出，桓侯颇不高兴。又过了五日，扁鹊一望见桓侯，就远远地退出去了。桓侯派人向扁鹊询问躲避的原因。扁鹊说：‘病邪在体表，可用热熨治；病邪在血脉，可用针刺治；病邪入肠胃，可用酒醪治¹¹；病邪入骨髓，就是把司命的神灵请来也治不了了。’又过了五日，桓侯果然病重，派人找扁鹊，扁鹊已远离齐国。不几日，桓侯就呜呼哀哉了。”

“真是不听神医言，吃亏在眼前！”

“扁鹊起死回生虢太子，望诊齐桓侯，都是和王侯公子打交道，不知对老百姓如何？”

“扁鹊治病，不分贵贱贫富。不论豪门权贵，还是黔首¹²布衣，男女老幼，妍媸妍愚，都是不偏不倚，一视同医。”

“真佩服，若能见扁鹊面，也不枉活一世！”



扁鹊针刺行医图（汉代画像石，山东微山出土）



扁鹊行医（当代雕塑）

“是啊。我这半边子头，常常疼得要命，要是让扁鹊扎几针，恐怕早就好了！”

.....

说话间，火球一般的夕阳终于坠落下去，留下满天的晚霞。对面酒肆、饭铺

和陶器店的屋脊瓦檐、高墙旗幡，全都抹上了一层橘红。几只紫燕吱吱地叫着，上下旋飞，捕捉可口的虫饵。

忽然传来一阵噜噜的响声，打断了客人们的话语。只见一辆小巧玲珑的双轮马车，由西向东缓缓驰来。

“怕是巫师来了，走，瞧瞧去！”不知谁说了这么一句，客人们便纷纷起身，向门口走去。

马车在舍门前戛然而停。帷帘一揭，从车上走下一个瘦如麻杆的老头儿。这老头容貌生得不凡：两绺短促的黄薄眉，一双灰黄的鹭鸶眼；鼻梁露脊，颇似剑峰；薄唇多纹，恰如皱帛；孤凸凸的颧骨，阴煞煞的面孔。身着玄衣朱裳，足蹬精织麻屨。摇头甩手，神气十足。

舍长牛乐早已迎候在门外。他俯身拱手，恭恭敬敬地道：

“麻先生大驾光临，请舍内就坐。”

麻二仙双目眯虚，未加理睬。他旁若无人地走到门口，从锦囊里掏出一个灰白色的牛角，呜呜鸣地吹将起来。这声音好像从墓圻中冒出来似的，隐秘玄奥，阴乎乎灌进耳朵，冷森森荡人心弦，刹时间就吸引来不少旁观者。

老头鼓着腮邦子吹了一通，鹭鸶眼滴溜一扫，似乎目的达到了，这才停止不吹。他耸耸鼻梁，接受牛乐的施礼迎迓。进门时，只见他突然把刚才吹过的牛角往门板上一按，说也奇怪，那牛角竟像生了根似地粘在了门板上。这倒罢了，更出奇的是，他还利索地从袖中甩出一卷赤帛，挂在牛角上。微风吹来，丝帛轻轻地飘舞。看到如此高超的“法术”，围观的人们禁不住啧啧惊叹。有位客人心中生疑，借机去摸那牛角，竟然牢牢地不动。

牛乐将巫师让进正中的客厅，并吩咐伙计上酒端饭，不料麻二仙却摆了摆手，阻止道：

“施主不必客气，先瞧病人要紧。”

牛乐也不勉强，引他来到后院。一间凉爽的居室里，牛乐的妻子满面忧愁地抱着心爱的儿子。这孩儿面色苍白，嘴唇乌青，呼吸微弱，昏迷不醒。麻二仙煞有介事地摸摸额头，看看舌苔，神秘地摇摇头，又诡谲地点点头。

牛乐莫名其妙，焦急地问：

“请问先生，孩儿病症——？”

麻二仙的鹭鸶眼眨巴了几下，沉重地说：

“贵子热魔缠身，恐怕凶多吉少！”

牛妻“啊”了一声，眩晕欲倒。

牛乐四肢发凉，声音也颤抖起来：

“如何是好！如何是好啊！”

麻二仙见此情形，哼哼一笑，说：

“有老夫在此，何必凄伤？”

“先生可有良方？”牛乐迫不及待地问。

麻二仙下巴频频摇动，拖着腔说：

“只有上刀山、下油镬¹³，跳神驱祟，方能化险为夷。”

“那就烦劳先生了。”

“这……”麻二仙搓了搓手，两个指头轻轻一弹。

牛乐霍然明白，便立即取来一包上币¹⁴，说：

“这是黄金十镒，不成敬意，请先生笑纳。待小儿转危为安，定当重谢！”

麻二仙毫无表情地接过黄金，放在眼前看看，又在手心里掂量了一下，然后才装入锦囊，交给随车跟来的家人。紧接着，“啊”的一声长叫，身子已轻捷地跳到院中……

一场别开生面的驱祟禳灾活动就这样有声有色地开始了。

注释：

1) 舍长：客馆的负责人。

2) 苦荼（tú）：荼是一种苦菜，也当“茶”字用。最初称荼为“苦荼”。

3) 巫师：以装神弄鬼替人祈祷为职业的人。驱祟禳灾：指以驱除鬼邪、求福消祸为目的的迷信活动。

4) 先秦以黄金二十两为一镒，一镒也称一金。

5) 太医令：太医即御医；太医令是主管宫廷医疗卫生行政的官。

6) 虢国：国名，在今河南陕县东南。

7) 中庶子：太子的属官。

8) 尸蹶：一种假死的病症，类似现代的休克。

- 9)中阙：宫城当中的门楼。
- 10)三阳五会：即百会穴，在头顶中央凹陷处。
- 11)酒醪（láo）：药酒或酒剂。
- 12)黔首：战国及秦代平民一般用黑布包头，所以也称平民百姓为黔首。
- 13)上币：秦国规定，黄金为上币，其余钱币为下币。
- 14)镬（huò）：古代的大锅。

二、芳草青青送马蹄

在寓贤斋的客人们席地闲聊的时候，一辆装饰简朴的双轮马车正在咸阳古道上飞快地行驶着。马蹄踏踏，车声辘辘，装在衡木和轭顶上的銮铃锵锵作响，听起来真像一首节奏欢快的古乐。

车上坐着三个人：一位七十左右的老人，一位二十多岁的年轻后生和一个中年驭手。

这老人的容貌慈祥而敦厚。清爽明朗的一字眉，秀美细长的喜鹊目；鼻若伏犀丰且正，口如弯弓半上弦。两髭飘霜，一髯飞雪。头发已经全白了，额头眼角分布着一层层刀刻一样的皱纹。他戴着一顶竹笠，身穿细麻布衣，有几处补了补丁；足上是一双白色葛屨。屨头还系着两束鲜红色的丝穗，像两朵芍药花儿。通体上下，给人一种十分亲切的感觉。他，就是被人们广泛传颂的民间名医——扁鹊。

坐在扁鹊对面的是弟子子容。扁鹊先后有九位弟子：子阳、子豹、子问、子明、子游、子仪、子越、子术和子容。前边的八位都已经出师，自立门户，救死扶伤去了。只有子容最年轻，也是最后一个徒弟。

扁鹊和每一个徒弟之间都有一段动人的故事。和子容当然不会例外。

两年前的仲夏，在赵国境内的一个山村里。

一日，扁鹊正在为几个村民扎针治病。院中突然响起一阵喧嚷声，隔着瓮牖

¹一望，只见几个年轻人满头大汗地抬来了一位中年妇人。扁鹊赶忙走出柴扉²。原来，这位妇人在田里薅草时，不幸被毒蛇咬伤了。妇人已陷入昏迷。伤口在右脚踝附近，却一直肿到大腿部。齿痕处流出淡红色的液水，膝下有片片瘀斑，四肢还不时地抽搐。扁鹊没有怠慢，迅速地将伤口上端用绳子扎紧，然后请两个年轻人帮忙，使劲挤出伤口毒液。毒液挤出不少，可在用药时，扁鹊却犯难了。

他有一个治毒蛇咬伤的良方，即用白芷适量，研成粉末，用上好的醋醃调敷布扎；再用白芷二两，煎水入酒一碗吃下。然而，倾尽药囊，其它药草尚有不少，独独用完了白芷。真是“药到用时方恨无”啊！扁鹊急得手心出汗。无奈，只好采用把握不大的另一个方子。他让茅屋的主人找来一些“卵蒜”³，捣成蒜泥，敷在患处；又不拘次数地用艾叶熏灸。渐渐地，妇人有所好转，但仍然处于昏迷之中，生命危险尚未排除。

这期间，门外走过一个二十岁出头的青年樵夫。显然院内的情形吸引了他。他把柴捆从背上卸下来，放在门口，走进院来。默默地看了一会，突然扭身出门，朝对面山包上奔去。

片刻功夫，他便举着两束绿鲜鲜的药草喘吁吁地奔回院来。他迟疑了好大一会儿，才将药草递到扁鹊面前。

“先生，您看这个……”

扁鹊抬起头来，看见药草，不禁双目一亮：

“半边莲！那是一一？”

“我们此地人都叫它五爪虎⁴。”

“能治蛇伤？”

小伙子点点头。

“半边莲味辛性平，行水消肿……”扁鹊沉吟了一下，果断地说：

“来，我们试试。”

小伙子帮助扁鹊将半边莲和五爪虎放在一起，捣烂取汁，以热酒为引，灌入病妇口中。然后将所余药渣敷在伤口周围。

这两味草药可真灵验。不到一个时辰，那妇人就苏醒了，还蠕动着嘴唇要水喝。生命危险终于排除了，围观的人们长长地松了一口气。

扁鹊紧紧地握住小伙子的双手，赞叹连声：

“后生可畏，后生可畏啊！”

青年樵夫脸颊绯红，呐呐着，不知说什么才好。

他就是子容。

当晚，扁鹊来到子容的家里。子容一家四口，父亲、兄嫂和他。兄长耕田打猎，他以砍柴卖柴为主。扁鹊的光临，一家人都感到荣幸。端上鲜桃、蜜梨、柿饼等果品，还炖了一只山鸡。

“兄长，小后生学过医吧？”扁鹊喝了一口香喷喷的鸡汤，向子容的父亲问道。

“没有啊。”子容父憨厚地笑笑。

“那怎么会治蛇伤？”

“先生过奖了。”子容在一边插言道，“小生整天在山野砍柴，常和毒蛇相遇，也被咬伤过几次。后来，就搜集了几个小方儿，实在不足挂齿。”

“除了半边莲和五爪虎，还有吗？”

“还有几个。像凤尾草、野柠叶、马齿苋，还有生松毛、柏树叶、臭椿树叶，都能治毒蛇咬伤。”

“‘三人行，必有吾师焉’，此话在理！活一生，学一世，至死学不尽啊！”扁鹊深有感触地点点头，又问：

“对其它病症呢？”

“小生就一窍不通了。”

看着子容老老实实的样子，扁鹊心里已有了几分喜爱。他思忖了一下，恳切地说道：

“老夫也有些禁方⁵，已带过八个弟子，还想再收一个，你愿意么？”

子容十分高兴，说：

“岂能不愿意？只是一一”他望了望父亲。

“放心去吧，我有你兄嫂照应”，子容父叮嘱儿子：“要听先生的话，学成了再回来。”……

就这样，子容便成为扁鹊的第九个弟子。

这子容生得聪明英俊：狮眉如墨，虎目炯炯，口角常有腼腆的微笑。为了珍

惜时光，克服性情缓慢的缺点，他有意在短襦上佩带着两条弓弦，借以提醒和告诫自己：要像弓弦那样，绷得紧紧的。

师徒俩进入古潼关以后，就雇用了这辆马车。一路上赏心悦目：华岳险绝，骊山骏逸；滔滔渭水，潺潺灞河，秦川风光如展画轴，令人目不暇接，美不胜收。现在已行到上林苑附近。古道两旁，树木葱盛，芳草青青。几只梅花鹿悠闲地啃着青草。忽然间窜过两只野兔，惊起一群褐鸡、朱鸟、赤颈鹤，嘎嘎地叫……扁鹊到过好几个国家，还都没有秦国这么引人入胜，看着看着，不由得赞叹起来：

“真乃富饶秀美之国，天赐形胜之地啊！”

扁鹊很早就想来秦国一游，但几次都因种种原因未能成行。商鞅变法以来，秦积粟如丘山，富天下十倍。而且举贤用能，移风易俗；国家强盛，百姓安乐。这些对关东六国的有识之士来说，就具有了很强的吸引力。扁鹊一来想看看秦国的国风民俗，顺便寻找心中的亲人；二来想为秦人医病疗疾，以完成行医天下的夙愿；三来想广泛采收民间医药良方，以完成《难经》和《内经》的撰写。

两匹毛色混杂的驢马⁶轻快地奔跑着，车身一摇一晃地来回颠簸。扁鹊一边欣赏路旁风光，一边和驭手拉着话儿。

“乡党，”这是他入秦后才学到的一种称谓，“这些小儿，为何腹上都戴青蛙？”路旁有几个骑在黄牛背上的牧童，戴着大红色的裹肚，上面都绣着一只绿色的大青蛙，扁鹊感到奇怪，便问。

驭手笑着说：

“这是秦地的风俗，国家重视人丁，百姓崇拜女娲，珍爱娃娃，娲娃娃同音，就绣一个大青蛙戴上了。”

“这女娲——？”子容不解地问。

“古时的女帝，相传她抟黄土以造人，炼五色石以补天。说不定咱们的祖先，就是她用泥捏成的哩！”

“噢，原来如此！”

“小儿得得珍重，想必长得都很健壮了？”扁鹊关心地问。

“那里，”驭手摇摇头，说，“人越珍爱，病症越多。天气炎热，中暑者就不少。至于惊风脐风，各种杂症，就随处可见了。”

“国中没有治小儿病的医家？”

“甚少。”

“入乡随俗。如此看来，我等要先做小儿医喽！”扁鹊思索着对子容说。

子容点点头。忽然想到一个问题，便问道：

“师父，秦国历代可有先生这样的名医？”

“岂能没有？”扁鹊捻着髯稍，悠悠地说道，“秦桓公时，有名医缓，就被誉为大秦良医。晋景公身染重病，求医于秦，秦派医缓前往。一看气色，再观脉象，医缓便直言景公病在膏之下，肓之上⁷，攻之不可，达之不及，针药无济。果不其然，当日晚膳时，晋景公就突感腹胀，奔至宫厕，竟然栽倒在茅坑之中，当即死去。从此，就有了‘病入膏肓’一语。医缓之后，还有医和。晋平公求医于秦，医和前往。诊视以后，医和言平公的病不是鬼邪作祟，而是贪恋女色，纵欲所致。并且断言，长此下去，早则三年，迟则十年，必死无救。一席话说得晋平公心服口服，便待医和以厚礼……”

“先生对秦医知道得这般清楚！”驭手惊叹地说。

扁鹊谦然一笑：

“从医最忌瞎聋愚，转益多师是吾师，这还是师父长桑君当年教诲的哩！”

“从医最忌……”子容轻声吟诵着这句话。

落日铄金，彩霞染天。说话之间，马车已临近渭桥，咸阳城清晰在望了。扁鹊抚髯，子容托腮，师徒俩都抬起了头，欣喜地眺望着那欲来欲近的女墙、雉堞和谯门⁸。驭手吆喝一声“驾”，在玫瑰色的余晖中扬起了竹鞭……

注释：

1) 瓮牖：以破瓮为窗，借指贫穷人家。

2) 柴扉：用树条编扎的简陋的门。

3) 卵蒜：也叫“小蒜”，和现在的大蒜不同。现在的大蒜是东汉时引入的。

4) 五爪虎：即蛇含草，又称五叶莓。

5) 禁方：秘方。

6) 骀：毛色苍白混杂的马。

7) 膏肓（gāo huāng）：我国古代医学上把心尖脂肪叫膏，心脏和隔膜之间叫肓，

认为是药力达不到的地方。

8) 女墙：城墙上面呈凹凸形的短墙。雉堞：城垛口。谯门：城门楼。

三、浮云难遮千里目

天色未暝，寓贤斋客舍就已灯烛齐明。巫师麻二仙正在众多的围观者面前大显身手。

他腰里束一条宽宽的赤色绅带，脱了麻屨，光着双足，正在一节一节地“上刀山”。这刀山是由铁和竹竿构成的：将数把寒光闪闪的铁刀紧紧地绑在竹竿上，竹竿倚墙而立。麻二仙踩着刀刃朝上攀援。他呲牙裂嘴，舞臂弄拳，做着各种险怪的动作。

这场面实在有点悬乎，围观者无不为之捏着一把汗。每上一节，大家的心就朝上提一节。直到他“嗨”地大喊一声，若无其事地从“刀山”上下来，大家才吐出一口气，惊叹声不绝。

“下油镬”的准备工作早已经就绪。院子正中置一只圆腹铜镬。镬内放入豚油，镬下点燃干柴。火焰熊熊，黑烟滚滚，干柴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豚油渐渐地沸腾起来。

麻二仙穿上麻屨，围着铜镬来回旋转。一边转，一边阴阳怪气地乱叫。转了几十圈，停下来，口中饱噙冷水，向镬中连连喷去。滚沸的豚油碰到冷水，发出“扑扑”的响声，油花四溅，黑烟升腾。片刻功夫，就弄得整个院落烟雾腾腾。渐渐地一片模糊，像天降重雾，把麻二仙和铜镬裹在其中，什么也看不清楚了。

俄顷，烟雾稍散，麻二仙露出真实面目。只见他挽起袖子，在众目睽睽之下，突然将一只手伸进了油镬。围观者无不倒吸一口气，“啊”一声，好似烫着自己一般。刹那间，麻二仙已把手抽了出来，举得高高的让大家看。真是出了奇事：他的手臂竟然一点也没有烫着。

这一招真够厉害，折服了众多的围观者。人们连声赞叹：

“法术高超！法术高超！”

刀山已上，油镬已下，这才开始跳神驱祟。只见麻二仙头缠朱丝，腰系皮绂¹，手持一面铜锣。他一会儿紧打，一会儿慢敲，随着“咣咣咣”的锣声，满院里跳着转着。一边跳，一边拖着长腔，念念有辞：

“兹有病儿兮邪祟附身，
神魂颠倒兮镇日昏昏；
吾乃上仙兮神灵一尊，
驱祟禳灾兮七窍归真。”

……

念一阵，跳一阵；跳一阵，念一阵，直到夜色四合，玉兔东升。最后，麻二仙从锦囊里摸出一只装满竹签的铜壶，神秘莫测地举到牛乐面前，让他为儿子选抽两枝。

爰子生死，在此一举，牛乐免不了胆颤心惊。他抖抖索索地伸出手，踉踉蹌蹌地抽了两枝。

麻二仙接过一看，便按照竹签上的记号从锦囊里找出两个麻布小包来，很有把握地交给牛乐，说：

“邪已驱，灾已禳，服点草药保安康！”

牛乐解开药包，看了看，顺手交给一个伙计，让伙计立刻去煎。

麻二仙迈着八字步，随牛乐去客厅饮酒用饭去了。伙计支起一只三足砂鬲²，鬲下燃起柴禾。他正要将药草倾入鬲内，肩头却被人轻轻地拍了两下。同时，耳旁响起一个和蔼的声音：

“且慢！”

伙计扬头一看，见一位白髯老头笑吟吟地站在自己身边。

“能让老夫看看么？”

伙计狐疑地将药包递了过去。借着烛光，老人仔细地察看了一番，扭头问道：

“这里何人患病？”

“舍主小儿。”

“什么病症？”

“中暑多日，烧热不退。”

“老夫可以看一眼么？”

“看个什么！”伙计有些不耐烦。

“如果确患热疾”，老人严肃地说，“这二味药就与病症不投，断然不可服用！”

伙计翻了老头一眼，说：

“舍长有吩咐，小的只管干。”

说毕，从老人手里抓过药包，倾入鬲内。

老人有些生气了，雪髯微微抖动，声若洪钟：

“人命贵重，万金难买。用药如用刑，一死不可复生！此药方万万不可服用！”

“院中吵吵什么？”牛乐闻声，走出客厅。

“这是舍长，老先生有话就对舍长讲吧。”伙计说完，知趣地退到一边。

牛乐拱手施礼：

“在下姓牛名乐，老先生有何指教？”

老人俯身还礼，道：

“老夫姓秦，名越人，渤海郡郑邑³人。今日暮时来到贵地。刚才伙计为贵子煎药，老夫从医多年，对药草略知一二，观此二药，与病症多有不符，服后凶多吉少，请舍长慎之。”

“与病症不符？”

“巫师所赐药草，乃茺莢附子。茺莢性热味苦，附子大辛大热。二者为温里回阳之药，且皆有剧毒。小儿本为热疾，服此二药，岂不是火上泼油，釜下添薪？”

“啊，是这样……”牛乐张大了嘴巴。

正在这时，一声怪叫，巫师麻二仙从客厅里跳了出来。人还未到，声就到了：

“哪里来的乡野老朽，敢在此地鼓簧弄舌？！”

他站住脚根，打个饱嗝，喷出一股熏人的酒味儿。鹭鸶眼一眨巴，顿时愣在那里：

“你……你是——”

“二仙兄别来无恙？”扁鹊施了一礼，道。

麻二仙腮帮子抽动了一下，装作不认识，还礼道：

“敢问老先生高姓大名？”

“足下怎么如此健忘，连老夫扁鹊都记不起了么？”

“幸会幸会！”

“岂敢岂敢！”

“啊，原来是扁鹊先生！”牛乐喜出望外，“早闻先生大名，不期今日光临。”

“果然是扁鹊先生，我就看着有些面善嘛！”一个客人高兴地说。

“扁鹊！扁鹊！……”围观的人们噉噉喳喳地传说着。

“足下的法术，老夫又领教了一次。”扁鹊看了麻二仙一眼，笑着说。

“献丑献丑，嘿嘿嘿。”麻二仙尴尬地笑了几声，鸷鸷眼里射出两束阴鸷的冷光。

这当儿，一声惨叫从居室传来：

“快来人哪！”

扁鹊师徒赶忙随牛乐来到后院居室。只见小儿牙关紧闭，口角流涎；面色苍白，四肢厥逆。牛乐见此情形，两眼一阵昏黑。——前日女儿死时，就是如此症状，他吓晕了。

扁鹊让子容将牛乐扶到榻上。

他不慌不忙地取出铜针，深刺小儿人中、十宣等穴位；又取出自制的“卧龙丹”少许，吹入小儿鼻孔之中。片刻功夫，小儿就重重地打了两个喷嚏，哇哇地哭出声来。

听到儿子哭声，牛乐才睁开眼睛，顾不得擦去满头的虚汗，激动地说：

“今日若不是先生到此，吾儿休矣！”

说毕，就要跪下。

扁鹊急忙扶起他，说：

“舍主快起，现在还不到拜谢的时候。”又对子容吩咐道：

“取些还魂草来。”

“还魂草？”

“你忘了？就是卷柏嘛！”

子容羞赧地点点头，出门去取药囊。

卷柏拿来了。扁鹊又让一个伙计采了些鲜荷叶，和卷柏放在一起，让伙计去水煎。接着又差另一个伙计打来一桶深井凉水，为小儿冷敷，还让牛乐取来一盅好酒，为小儿擦身……如此这般地疗治一番，直到子夜时分，小儿才热度大减，呼吸平顺，转危为安了。

人们这时候才想到麻二仙。可这位大名鼎鼎的巫师，早就溜之大吉了。

爱子病退，牛乐喜不自胜，第二天一大早就摆酒设筵，款待扁鹊师徒。住在寓贤斋里的几位客人，也被邀来作陪。客厅里笑语喧喧，酒香弥漫。

大家举爵，饮了两回，牛乐问道：

“先生和麻巫师早就认识？”

扁鹊放下铜爵，笑了笑说：

“岂但认识，老交情喽！”

“没听师父讲过呀！”子容插了一句。

“是没讲过。”扁鹊收敛了笑容，回忆着说，“算来已有五十多个年头了。那时我还不到二十岁。可怜的母亲得了一种怪病：浑身肿如瓠瓜，发面泛青，饮食不入，下水不利。我急得火烧眉毛，到处请医求药。无奈那时医寡药缺，费了很大周折，才请来一师一徒两个巫师。那徒弟就是现在的麻二仙，当时只叫麻二。他们悬壶挂斗⁴，跳神驱祟，折腾了整整两个时辰，骗去了不少刀币⁵。可母亲的病却一日重似一日，丝毫没有转机。不久，就亡故了。那时，我真恨自己不是个医师，也恨那些骗人的巫师！”

大家注意听着，扁鹊停顿了一下，继续说：

“后来，我在郑邑替人管理客舍。一日，听说麻二来到郑邑为人禳灾，我便吩咐伙计也请他一次。晚上，他来了。见我面颊肿凸，躺在榻上，便说我是邪魔附身。他划符发咒，打啊欠，伸懒腰，翻白眼，泪淌涕流。还拖着长腔念念有辞“‘鬼头疔，口内生，不信神巫有报应。’念毕，就伸手讨钱。我使个眼色给伙计，伙计说道：‘请先治病，病好之后，定有重谢。’他无可奈何，就装模做样地凑了过来。我忍耐不住，‘呸’一声，将提前噙在嘴里的一枚李子吐了出来。麻二这才知道我在有意捉弄他，气得脸色发青，悻悻而去。从此，就结下私怨。我学医以后，也相遇过几次，每次都不甚愉快。”

“师父还有这么一段故事，真有趣！”

“说来法术也算高超，就是医不了病。”

“是啊，上刀山，下油镬，足不破，手不伤，难能如此。”

“瞧，那只牛角，现在还粘在门板上哩！”

大家这么一说，扁鹊才注意到门上还有一只牛角。便对子容说了一句：

“取下来看看。”

子容起身来到门口，握住牛角摇了摇，一丝儿不动。他在手心里唾了一口唾沫，憋足了劲，才“叭”的一声掰了下来。

扁鹊接过牛角，仔细地看了看。又用舌头舔了舔牛角沿口，释然地笑出声来：

“原来如此！”

“先生晓得其中奥妙？”一位客人问。

“这牛角上抹有精熬饧稀⁶，难怪紧粘不掉。”

客人们好奇地接过牛角，轮流着舔了舔，果然甜甜如蜜。

“至于上刀山，下油镬，”扁鹊解释道，“老夫见过几次。那刀刃上抹有盐卤，锋芒已钝；事先又在煮过的艾草水里将足底泡得发软，自然不会割破足掌。下油镬前，巫师故意弄得烟雾腾腾，趁人不备之机，暗中倒醋醢于镬中。表面看着滚沸，里面却一点也不烫，当然无伤手臂。”

扁鹊的话，说得大家走出了迷宫，茅塞顿开。牛乐更是感慨不已，叹道：

“早知如此，何必破费钱币，请他来卖弄玄虚！”

“信医不信巫，信巫病难医啊！”扁鹊端起铜爵，呷了一口桂花醴⁷，继续说，“人之所病，病疾多；而医之所病，病道少⁸。因此病有六不治：一是骄横不明事理；二是轻身重财；三是衣食无法调理；四是阴阳偏胜，脏气不定⁹；五是体质羸弱不能服药；第六便是迷信巫神不信医。六种情形具备一种，疾病就很难治疗了。”

“先生讲得很有道理，但是好像有的巫师也会治病。”一个客人疑惑地说。

“对的，”扁鹊点点头，“古时医巫不分，是巫三分医。如今的巫师，也大都备有几味药草。然医家重救死而扶伤，巫者重惑人而取利。纵有几分医术，也往往牛头马尾，失于草率。偶而侥幸，治得一伤半病，就大肆吹嘘。不知有多少人因巫而延疾，死于非命，岂不惋惜！”

“是啊，”牛乐叹道，“要是服了麻二仙的药，小儿哪有今日！”

热酒暖肠，扁鹊有些兴奋，他捋了一下雪白的胡须，接着道：

“《黄帝内经》¹⁰言：‘拘于鬼神者，不可与言至德¹¹；恶于针石者，不可与言至巧¹²。病不许治者，病必不治，治之无功矣。’因此，说来说去还是那句话：

信医不信巫，信巫病难医！”……

扁鹊一席话，使大家心服口服，连连称是。

几个人边饮边谈，直到午时才散。

注释：

1) 皮绂 (fú)：类似后世的围裙，用熟皮做成，遮在膝前。

2) 鬲 (lì)：鼎一类的烹饪器，三足中空。

3) 郑邑：今河北任丘县北郑州镇。

4) 悬壶挂斗：巫师用陶碗、铜钱、竹箸等道具以象征天上星宿的一种迷信活动。

5) 刀币：古币名。流通于春秋战国时期的齐、燕、赵等国。形状似刀。

6) 饴 (táng) 稀：一种用黍米和麦芽熬的糖，很粘。

7) 桂花醴 (lǐ)：一种甜酒名。

8) 这句话的意思是：一般人所怕的，是疾病的种类太多；而医生所苦恼的，是缺少治病的方法。

9) 脏气不定：脏腑精气不安和。

10) 《黄帝内经》：我国现存医学文献中最早的一部较系统的理论性著作。大约是春秋战国时期的许多医家根据劳动人民同疾病作斗争的经验总结而编写成的。并非一时一人之作。托名黄帝。包括《素问》《灵枢》两部分。

11) 至德：这里指医学道理。

12) 至巧：这里指高明的医疗技术。

四、巨石偏折宫中人

乳白色的晨雾缓缓地飘流着，残星还没有退尽，时隐时现地闪着微光。远远望去，高巍巍的中阙上一串红晕，那是被雾霭所笼罩的几只蟠螭宫灯。

丹墀下，一位中年人正在舞剑。

他动作娴熟，姿势矫健。点、刺、撩、劈云；闪、展、腾、跃、挪……一条

白练上下翻腾，如卷龙蛇。空气仿佛被撕裂开来，发出“呜呜”的啸声。

天色渐白。中年人一阵狂舞，戛然而停。这才使人们能够看清他的相貌：武高武大的身材，黑油油的肤色；眉毛很浓，呈螺旋形分布开来；龙目虎口，神采奕奕。他身穿洁白的鲁缟¹深衣，足上是一双轻便的精织麻屨。显得潇洒自然，而又雄姿勃勃。

他，就是继位刚满一年的秦武王嬴荡。

嬴荡把寒光凛凛的宝剑插入剑鞘，手一扬，一个卫士便“嚓”一声接在怀里。这时，常侍郎²，走到武王身边，俯身道：

“启禀大王，早膳预备好了。”

武王“唔”了一声，款款地朝频阳宫走来。

频阳宫雕梁画栋，设置华丽。天色尚早，立在彩雕座屏旁边的树形宫灯还没有熄灭，一个宫女正在撩挂罗绮帷帐。那帷帐上饰有玉璜，和铜柱相撞，发出十分悦耳的丁当声。

在一个爱妃的侍候下，武王净了手。常侍郎已将早膳端来，摆在彩绘漆几上。是武王最爱吃的五色粳³、炙牛臠⁴、蒸葱飩⁵和人乳羹。武王用膳，主张少而精，不喜欢“食前方丈⁶”。他跽坐⁷在食几前，有滋有味地吃了起来。

刚吃毕，郎中令⁸任鄙就喜滋滋地走进宫来。

“爱卿为何喜形于色？”不等任鄙开口，武王就问道。

“启禀大王，微臣昨日出城，又见到一名力士。”

“有多大力气？”一听“力士”二字，武王立即来了兴致。

“拉弓四石，负薪千斤；手举碌碡，心平气稳，不摇不晃。”

“现在何处？”

“已随微臣进宫。”

“快请！”武王嗜武，所以非常喜欢力士。

郎中令转身而去，一会儿功夫就带进一个三十多岁的汉子。这人生得五大三粗，像一尊装满粟米的大铁鼎。他笨重地弯下身軀，行跪见礼：

“小人乌获，叩见大王。”

“请起，请起。”武王和颜悦色地看了乌获一眼，满意地点点头，说：

“体格粗壮，想必膂力过人。请随寡人来。”

说毕，起身向宫外走去。任鄙和乌获跟在后边。

这时天已大亮，雾气渐渐消散。初升的朝阳透过紫色的云块，撒下万道金光，巍峨宏伟的咸阳宫一片辉煌。“当——当——”钟楼上传来了深远而悠长的钟声。钟声未歇，上早朝的大臣们就进了阊门⁹，向大殿走来。

大殿前方的草坪上，一溜排开九尊铁鼎。武王对象征着周天子权位的周鼎¹⁰十分羡慕和向往，就让宫廷冶坊专门为他铸就了这九尊铁鼎，而且常常以举鼎为戏。这九尊铁鼎的重量各不相同：由二百斤、三百斤、四百斤……直到一千斤。

来到铁鼎前，武王目示乌获，说：

“举一尊，让寡人看看。”

“小人不敢。”乌获有点胆怯。

“大王赏识，不必推辞。”郎中令给乌获仗胆。

“这……”

“这个什么！”武王不由分说，朝前跨了两步，身子一蹲一起，“嗨”一声，早将那尊二百斤重的铁鼎举在空中。鼎在空中转了一圈，随着一声喊，竟然直直地朝乌获砸了过来。

这乌获果然不凡，身子一仄愣，却用一只手轻松地接住了铁鼎。

武王又发了一声喊，举起那尊三百斤重的铁鼎掷了过来，又被乌获轻松地接住了。乌获两只手各举一鼎，转了两圈，同时一扔，两尊铁鼎稳稳当当地回到原地。

这时，周围已来了不少大臣，他们禁不住啧啧赞叹：

“好力气！好力气！”

“真壮士也！”

“能举这尊吗？”武王指着那尊最大的铁鼎，微笑着说。

“小人试试。”乌获看了铁鼎一眼，脱去麻布短衫，露出强健的疙瘩肉。在众人的喝彩声中，他朝手心里吐了一口唾沫，拉开了架子，运足了气。然后蹲下身去，抓住两只鼎足，大喊一声，把大铁鼎举了起来。

大臣们看傻了眼，直到铁鼎落地，才惊叹出声。

乌获从郎中令手里接过短衫，擦了擦满头的汗水。他脸有些红，微微喘息。

武王十分高兴，亲切地拍了拍他的肩膀，说：

“好样的，这尊铁鼎，寡人还不曾举起呢！”他略一思忖，便对郎中令道：“传寡人令，赐乌获黄金百镒，鲁缟十匹，举为侍中仆射¹¹！”

乌获受宠若惊，谢过王恩，领赏去了。

武王戴上通天冠，穿上绣有山川江海图案的细丝袞袍，走进大殿，登上王台，接受大臣们的参见。

左丞相樛里疾对秦武王和魏襄王临晋相会以后的六国形势作了一番分，提议派兵征伐巴蜀地区的丹黎和义渠戎人，以确保秦国后方的安定。武王觉得很有必要，便立即采纳了这个建议。对征战之事，武王一向是很果断的。

看见太医令李醯也在台下跽坐，武王便想起一件事来：前些天，他曾看到一个奏牍，谈及国中小儿患热疾者甚多，不少家庭有僵尸之痛和号泣之哀，以至于人心惶惶，到处求神祈天，驱崇禳灾。看过后，他立即批示，交予太医令处理。现已过去多日，不知情况如何，便问李醯：

“李卿，国中小儿遍染热疾一事，近来可有好转？”

这李醯六十出头，头发虽然有些早谢，但面色红润。一双胀胀的鱼泡眼里，流动着闪烁不定的光波，透露着精明练达的神彩。他稍微移动了一下发胖的身躯，谨慎地看了武王一眼，恭敬地道：

“回禀大王，微臣正要禀报，不期大王问及。那日接到大王旨令，臣就立刻悬贴布告，广征民间良方；而且呼吁大小医家，都以小儿为重，竭尽全力，救死扶危。如今疫势大退，虽然还有少数患儿，但已无伤大局了。”

武王满意地点点头：

“这就是了。小儿乃戎丁之来源，国家之希望，不可等闲视之。”

“陛下所言极是，微臣当继续尽力。”李醯谦恭地说。

李醯的禀报掺有大量的水分。接到武王批来的奏牍以后，他是让手下人悬贴了一些布告。但是，是否征得民间良方，疫势是否大退，就不得而知了。他之所以敢这样说，是基于这样的考虑：盛夏一过，热疾自然减少。武王高高在上，对这类事情，不过是问一问而已。奉承话多说，真实话少讲，必要时不妨骗他一通——这是他为官以来总结的一条宝贵经验。

谈到治病之事，右丞相甘茂开口道：

“听说国中来了一个名叫扁鹊的名医。”

“扁鹊？”李醯一惊，睁大了眼睛。

“可是那个望诊齐桓侯的神医？”武王问。

“正是。”郎中令接过话头，“东门寓贤斋的舍长牛乐是臣同乡。其子中暑多日，生命垂危。适逢扁鹊师徒来到，医之针汤，当晚就转危为安了。”

武王一向重视人才，高兴地说：

“有此良医，何不请来一晤！”

“臣这就去转告。”郎中令看了李醯一眼，说。

李醯脸上呈现出一种复杂的表情。

……

诸事议毕，武王宣布散朝。大臣们先后退出大殿，只有太医令李醯没有走。

“李卿还有何事？”武王嫌热，一边脱袂袍，一边问。

“大王，”李醯走近几步，满脸堆笑，“那日大王和微臣谈到长生不老之药，臣留意在心，四处访寻——”

武王双目豁然一亮，打断李醯的话语：

“可有结果？”

“大王莫急，容臣慢禀”。李醯笑容可掬，缓缓地说，“也是大王福星高照，昨晚方士¹²麻赛仙造访寒舍。此人非同一般，上知天文，下晓地理；深谙阴阳玄变之道，精通冶炼不死仙药之术，实为难得的人才。”

“此人现在何处？”

“宫外等候多时。”

“快快请来，与寡人相见。”

“臣这就去请。”

李醯笑微微地出大殿而去，一会儿功夫，就将麻赛仙带了进来。

这方士麻赛仙不过是巫师麻二仙的改头换面。黄薄眉、鹭鸶眼、剑峰鼻、皱帛口，都没有改变。唯一的变化是在两个太阳穴上贴了一对铜钱样的膏药，显得古怪莫测。

行过大礼，武王问道：

“太医令言高士深得妙方，能炼就不死仙药，可是真的？”

“岂能有假？”麻赛仙摇着骷髅一样的头，卖弄玄虚地说：“神灵授玄机，仙气入丹房；金银锅儿金银铛，烟缭雾绕炼丹忙。只要丹料齐备，开炉七七四十九日，定叫大王服用玉壶仙丹！”

“需要哪些原料？”

“上天神授，不可泄漏，请大王谅之。”麻赛仙神秘叵测地说。

“大王请放心，一切有微臣关照，只是——”李醯看了武王一眼，没有把话说完。

“也好，”武王明白了李醯的意思，转身对常侍郎吩咐道：“传寡人话，赐方士麻赛仙黄金五百镒，为炼丹之费用。”

常侍郎应了一声。

麻赛仙叩辞武王，随李醯领取黄金去了。

下午，武王带着两个爱妃，在宫廷卫队的护卫下，来到上林苑游玩。

上林苑风景秀丽，到处是珍贵树木、奇异花卉，空气里弥漫着令人心醉的芳香味儿。

武王来到一个幽雅的地方。这里幽篁滴翠，清泉溅玉，小桥流水。针叶松上落了一群黄鸟，唱歌似地鸣叫着。武王弯腰捡起一块石子，朝鸟儿掷去。鸟儿惊叫着飞远了。石子落下来，不偏不倚，正巧砸在一个老花匠的头上。老花匠蓦然受惊，呆在那儿不知所措，武王却乐得哈哈大笑起来。

武王的心情很舒畅。祖父孝公，用商君之法，民以殷盛，国以富强；父王惠文，东取河西之地，南治巴蜀之邦，国力日渐强大。他继位之时，齐楚韩赵魏几个大国都宾从于秦。去年与魏相会于临晋，结成了秦魏联盟；现在又决定征服巴蜀割据势力及义渠戎人，想来不在话下。照此下去，不但车至三川¹³以窥周室的夙愿能够实现；就是一统天下的宏图也不是没有希望！

使武王高兴的事情还有两件：一是得到大力士乌获，二是接见了方士麻赛仙。特别是后者，更使他心驰神往。你想想，玉壶仙丹一旦炼成，服后得以长生不老，这大秦江山以至于华夏九州，岂不都在我嬴荡的股掌之下？！

武王越想越兴奋，不觉手痒起来。

这时，有七、八个工匠抬着一块巨石从这里经过。前方不远处正在修一座假

山。工匠们“吭唷吭唷”地喊着号子，步履维艰，显得十分吃力。

武王突然挡住了抬石的工匠们，说道：

“放下此石”。

工匠们惊恐万分，以为冲撞了武王，便放下巨石，跪在一边，捣蒜似地叩起头来。

武王未加理睬。他走近巨石，弯下身去，托稳两角，发一声喊，想举起来。然而失败了，巨石只摇晃了一下，又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

这巨石少说也有七、八百斤，而且不像铁鼎那样三足中空，可以挖抓。这个庞然大物，是不怎么好征服的。

武王生性好强，加之有几分蛮力，便决意要和巨石见见高低。他索性摘了通天冠，脱了龙袞，扔在常侍郎手中。然后，拉开架子，运足了气，一个虎蹲，托住巨石两角，竭尽全力，发出一阵狠狠的“嗯”声——

好！巨石终于举了起来！

突然，武王全身猛地一抖，双腿一弯，只听“扑哧”一声，石和人同时倒了下去。

巨石将地面砸了个深坑！

武王离巨石只有半尺远！

太危险了！武王面色苍白，大汗淋漓。

一瞬间，惊飞了魂的人们全愣在那里。

武王挣扎着想起来，无奈腰椎一阵剧痛，又重重地倒了下去。

人们这才缓过神来。两个爱妃尖叫一声，扑向武王；一个工匠吓昏了过去；常侍郎声嘶力竭地高喊：

“快传太医令！”

注释：

- 1) 鲁缟：古代鲁国出产的一种白色丝绢，比较珍贵。
- 2) 常侍郎：服侍国君的贴身小官。
- 3) 五色粝（bǎn）：一种用米粉精做的饼。
- 4) 炙牛臠（zì）：烧熟的大块牛肉。

- 5) 蒸葱餛 (yè): 葱的一种吃法。
- 6) 食前方丈: 吃的东西列于前方达一丈(约合今二米)。
- 7) 跽 (jì) 坐: 古人一种坐法, 双膝着地, 上身挺直。
- 8) 郎中令: 国君的随从官。
- 9) 闑 (tà) 门: 中厥两旁的小门。
- 10) 周鼎: 即九鼎。古代传说: 夏禹铸九鼎, 象征九州, 三代时奉为传国之宝。成汤迁之于商邑, 周武王迁之于洛邑, 秦攻西周, 取九鼎, 其一沉于泗水, 余八无考。
- 11) 侍中仆射: 自列侯以下至郎中的加官, 无定员, 侍从皇帝左右, 出入宫廷。
- 12) 方士: 中国古代好讲神仙方术的人。起源于战国燕齐等国, 以修炼成仙和不死之药等方术骗取统治者的信任。
- 13) 三川: 在黄河及伊、洛水之间, 韩有三川郡, 周王畿也在郡内。

五、悲莫悲兮伤别离

治好了寓贤斋舍长牛乐的宝贝儿子, 扁鹊师徒便被留住下来, 受到盛情款待。而他入秦的消息也不胫而走, 人们争相转告, 前来求医者络绎不绝, 扁鹊师徒简直应接不暇。寓贤斋客舍以及附近的酒肆、饭铺, 也因此而生意倍增。

来到咸阳城已经多日, 还不知市肆中心是什么样子。这天下午, 扁鹊忙里偷闲, 决定出去走动走动。他对子容简单交待了一下, 换了件衣服, 出了客舍的大门。

夕阳洒金, 温风徐徐。大柳树枝叶婆娑, 随风摆动, 发出细微的沙沙声。树上有几只蝉儿, “知儿知儿” 叫得正欢。

最先映入扁鹊眼帘的是大门两旁的一幅联语。这联语镌刻在青色的条石上, 苍健秀拔的大篆涂有金水, 在夕阳下熠熠闪光:

红日坠西行客身倦堪止步

群鸦噪晚离人马疲可停驂

“不错不错，不仗工稳，且有意趣，读来琅琅上口。”扁鹊欣赏了一阵，见景生情，由此及彼，不禁想起自己年轻时的许多往事来。

母亲去世后不久，经人引荐，他给一家富翁做了佣工。那富翁在郑邑街肆上开办了一所客舍，要选一个聪明能干的年轻人当舍长，竟选中了他。上任后，他曾经拟过一副联语，让人镌刻在舍门两边。那副联语是：

未晚先投宿

鸡鸣早看天

来来往往的客人们都称赞这幅联语拟得好，字也刻得好。那客舍里有几十间客房，附带着酒垆茶炊，在他的精心管理下，倒也红火兴隆。常来常住的客人中，最值得他深切怀念的，便是恩师长桑君。

那是在一个月明风清的晚上。午夜时分，一位客人突然腹疾发作，疼得喊爹叫娘，捂着肚皮在地下打滚。越人也急得火烧眉毛（当时他还没有扁鹊的称号），毫无办法。这时候，客人中走出一位红胡子老头，手里捏着一枚长长的铜针。老头分开众人，蹲下身子，按了按病人的腹部，一针扎下去，那位客人便止了疼，感激得流出了眼泪。从此，这位极不寻常的红胡子老头，便在越人心里占据了很重要的地位。他尊敬老人，关怀老人。夏天，让老人住凉爽通风的房间；冬天，让老人睡烘烘的热铺。平时茶点酒饭，都对老人以特别的照顾。老人甚为感激。

这位老人就是长桑君。

一个秋天的夜晚，刚下过一场疏雨，西风阵阵。长桑君跽坐灯下，专心致志地攻读医简。一丝冷风吹进窗牖，长桑君顿感凉意，不禁打了一个喷嚏。正在这时，门帘一挑，越人捧着一件长襦衫走进屋来。

“夜间风凉，先生披上这个。”越人一边说，一边将长襦披在长桑君身上。

“先生正在攻读？”

“随便看看。”

“什么书呀？”

长桑君将一卷竹简展开，只见起首竹片上有一行清秀的篆字：《黄帝内经·灵枢》。

越人捧起医简，贪婪地看了起来。母亲死于病魔，对越人的刺激太大了，他做梦都想当个医师。

长桑君看在眼里，喜在心头，笑着说：

“公子喜读医简，这里还有一卷。”说着，从青囊里取出一个用丝帛精心裹扎的包儿，打开来，是一卷颜色已经灰黯的医简。

“这是《黄帝内经·素问》篇，公子爱读，就拿去吧。”

“谢先生。”越人小心翼翼地捧起医简，施了礼，说：“先生早点歇息，小生告辞了。”

“公子请留步！”

刚至门口，越人就被长桑君喊住了。

越人转回身，只见长桑君慈祥地注视着他。

“先生——”

长桑君停顿了一下，深情地说：

“我从医四十年，有不少禁方。如今年纪已老，想传授于你，公子可情愿？”

越人闻言，真是喜出望外。他心里一热，眼眶便湿润了。他一头拜倒在地：

“小生久有夙愿，不想实现在今日。恩师在上，请受小生一拜！”

“快起！快起！”

……

就这样，他成了长桑君的弟子。第二天，他便向那位富翁讲明了情况，辞了舍长的职务，跟随长桑君，开始了快乐而又艰辛的从医生涯。

扁鹊思绪万千，悠缓地移动着脚步。

他又想起了师弟李小茅。

那天，他去白云山采药。山高林深，珍贵药材不少，他正采得起劲，忽然听见几声嘶哑的呼救声：

“救命！救命！”

“不好，有人遇难！”他放下药筐，提着药锄循声而来。

山坡上，丛林里，一头大黑熊正在追扑一个十六七岁的小后生。小后生惶恐地东躲西闪，粗葛麻衣已被抓得稀烂。突然，小后生被青藤绊倒了。黑熊一个巴掌打过去，小后生惨叫了一声便没了声息。

黑熊围着小后生转了一圈，呲牙裂嘴地正要撕咬，忽觉得耳后生风，匆忙一闪，肩头已重重地挨了一下。这畜牲被突如其来的打击弄懵了，笨重的身躯晃了几晃，这才发现了新的敌人。它撇下小后生，发疯似地向越人扑来。越人拔腿就跑，黑熊穷追不舍。跑着跑着，一道悬崖突然横在眼前。悬崖壁立千仞，如切如削，崖下浪涛轰鸣。越人不由得倒吸一口冷气：

“苍天，这可怎么办？！”

这时候，黑熊已经逼近了，听得见“呼哧呼哧”的出气声。

他匆忙地躲在一块大石后边。

黑熊追到崖边，不见人影，低头闻了闻，便向大石搜来。

越人急中生智，转到大石另一边，瞅准机会，拼命掀动大石。“轰隆——”两声巨响，大石和黑熊一起掉入万丈深渊。

“真玄哪！”越人喘着气，倒在了崖头。

歇了一会，他想起了小后生，便顺原路回到山坡上。小后生依然躺在血泊中，伤痕累累，呼吸微弱。越人在附近采了些薯草捣烂敷在小后生的伤口上，又撕了自己的麻衣，为小后生擦血包扎。最后，撇下药筐药锄，将小后生背下山来。

在师父长桑君认真治疗和越人的精心护理下，小后生很快恢复了知觉。他流着感激不尽的泪水向长桑君和越人讲了自己的身世。原来他姓李，名小茅，是个孤儿，父母亲死于战乱。现在孤苦零丁，靠山上的野菜野果生活。

伤好以后，他说什么也不愿意离开自己的救命恩人。于是，就拜了长桑君为师，成为越人的师弟。

师徒三人爬山涉水，漫游四方，在一起度过了珍贵的三个寒暑。同吃同住，同苦同乐，建立了真挚而深厚的感情，使越人至今不能忘怀。

唉，时光易逝，年华如水，转眼间就过去了几十个年头！师父长桑君早已长眠于九泉之下，而师弟也不知流落到什么地方去了。

啊，师弟，你如今在何方？……

想到这里，扁鹊不由得长吁一口气，感慨万千。

他边想边走，不知不觉，已来到了最繁华的市肆中心。这里有高巍巍的市楼，市楼上飞檐重屋，悬挂着兽皮大鼓。金色的楼顶上插着一面黑色的九旒市旗，迎风飘摆。商肆以市楼为中心，纵横分布。一街两行，排满了铜坊陶店，酒肆茶舍。夕阳虽已西下，但还不到闭市的时候。贩布贸丝的、吹竽鼓瑟的、斗鸡走狗的、六博蹋鞠¹的，应有尽有。吆吆喝喝，喧喧嚷嚷。真可谓车毂击，人肩摩，连袂成帷，举袂成幕，挥汗成雨。扁鹊到过好几个国家的都城，还都没有咸阳城这么热闹繁华。

经过一家小饭铺，扁鹊才觉得肚子有些饿了，便走进去，摸出几枚铜钱，买了一碗豆饭，一碗藿羹²，放在简陋的食几上，有滋有味地吃了起来。

正吃着，一个小后生扶着一位年已耄耋的老人走了进来。小后生将老人扶在扁鹊对面坐下，然后去买饭。扁鹊抬起头，发现这位老人两只眼睛全粘在一起，看样子是个盲人。

蒸熟的豆饭卖完了，新蒸的还没有熟，小后生便立在那边等着。

老人有些急了，吧哒着嘴唇，说：

“我说青儿，快点么！”

“未熟哩！”小后生答道。

扁鹊觉得这个老兄长很有意思，便问：

“老人家，为何着急呀？”

“好赖吃点，还要去会医师哩！”

“在哪儿会医师？”

“先生难道不知，咸阳城都传遍了。”老人把嘴巴凑近扁鹊，压低声音：“来了一位神医！”

“神医？”

“就是扁鹊呀！”

“住在哪儿？”

“东门寓贤斋。”

扁鹊禁不住笑了。他没有料到，这位老人要去会的，原来就是自己。于是问：

“老人家有何疾病？”

“瞧，我这双眼睛，瞎了四十年啦！”

一听此言，扁鹊心里打了个顿儿。几十年来，他治愈了无数病人，可对于眇盲患者，却一直摸索不到一个好的办法。现在，面对着这位年龄比自己还大的耄耋之人，他的心中升起了一种欠疚感。

“老人家，不用去了。”

“为甚？”

“你的双目，扁鹊治不好的。”

“你怎么知道？”

“不瞒老人家，我就是扁鹊。”

“你……你是扁鹊？”

“是的。”

老人不怎么相信，伸出枯瘦的双手，摸索着抓住扁鹊的手臂：

“你是神医？”

“不敢不敢。您的目疾，越人真的没有良方。”

“如今没有，日后总会有的。”

“对对！等有了好方子，就去给您医治。老人家家住何处？”

“那边路口端向北，门口一个石兽儿。”

“门口一个石兽儿，记住啦！”

“多好的医师啊，”老人的瞎眼里滚出了浑浊的泪水，“对我这瞎老头子，这么敬视！”

扁鹊吃不下去了。他站起身来，揉揉发酸的眼睛，告别了老人，心情沉重地走出饭铺。

疾病千奇百怪，医术没有穷尽，就是倾注毕生的心血，面对患者，也有束手无策的时候。然而，扁鹊却没有自我安慰，他感到十分惭愧。在疾病面前无能为力，对一个医师来说，无疑是无情的嘲笑和谴责！

他低着头，漫无目的地朝前走着。忽听“呀”一声，他已和人撞了个满怀。抬起头，才发现是一位衣着鲜丽，相貌俊秀的年轻女子。他惶愧极了，连连拱手：

“抱歉！抱歉！”

也许是看到了一幅慈祥的面容，那女子的怒容瞬间消失了，很有礼貌地说：

“老先生走好！”

说毕，对扁鹊还了个礼，这才移动细步，轻盈地朝前走去。望着年轻女子窈窕的背影，扁鹊猛然想起一个人来。他禁不住追了几步，朝年轻女子喊道：

“姑娘留步！姑娘留步！”

女子顿住脚步，转过头来，诧异地望着这个奇怪的老头儿。

扁鹊这回看仔细了：瞧，黑艳艳的新月眉，水汪汪的杏仁目，粉红的两腮藏一对酒窝儿，娇小的嘴唇微微地翘起来。扁鹊压抑不住心头的激动：

“太像了！太像了！”

女子莫名其妙：

“老人家说什么？”

“啊，你是一一”扁鹊话未说完便改了口，“不不，不可能，不可能！”

年轻女子陷入了云雾之中。她觉得这个老头很可能是喝醉了酒，便莞尔一笑，扭过身，头也不回地朝前走去。

扁鹊扬起手，半会才垂落下来，怅怅然若有所失。“真像啊！”他喃喃地自言自语着，从贴身的内衣里，掏出一只玉凰来。

这玉凰有半个手掌大，用绿色的美玉雕成，琢磨精细，闪耀着凝脂状的光泽，而且维妙维肖，栩栩如生。

望着这只玉凰，几十年前那令人怀念的一幕幕情景，便如绽画卷一般，在扁鹊眼前展现开来——

拜师学医以后，扁鹊才知道师父家中还有一个贤惠的老伴和一个已近妙龄的女儿。长桑君不生育，这女儿是他四十多岁时在路边捡来的，取名芍药。

那年冬天，师父带他回到家乡——清水河畔小山村。到家时，天已晚了。他拜过师母，长桑君便让女儿芍药出来见他。芍药怯生生地来到他面前，深深地施了一礼，道：

“小奴拜见兄长。”

声音像金铃铛一般悦耳。他禁不住抬起眼帘：多么秀气的妹子哟！瞧那眼睛，像两枚大杏仁，水汪汪的动人；那酒窝，就是放上两颗长虹豆，也不会掉下来。真是“巧笑倩兮，美目盼兮”，使他的心弦不禁砰然一动，一种异样的感情在心

窝里痒痒地升腾起来。芍药也悄悄地瞅了他一眼，两束目光撞在一起，芍药顿时羞得粉颊通红。他也觉得很不好意思。吃饭时，芍药端来饭盘，他赶忙伸手去接。由于触到了芍药那又细又嫩的手指头，他一阵慌乱，竟没有接住。一只好端端的陶碗被摔得粉碎，稀粥溅了芍药一裙一屦。芍药没有埋怨他，却被他那不知所措地憨样儿惹笑了……

多么值得怀念的时光啊！上山挖药砍柴，下河挑水洗衣，他们天天在一起。一言一语，一颦一笑，他帮她做饭，她为他补衣……虽然话未说透，但在彼此的心窝里都燃起了感情的火苗儿，似乎谁也离不开谁了。

这些自然躲不过师父的眼睛。一日，他语重心长地对越人说：

“骐驎不恋厩舍，鹰隼志在青天。要想长进医术，成就功业，就必须游历四方，而不能过早地贪恋家室。”

越人面红耳赤，唯唯称是。

第二年刚开春，他们就准备重新上路了。

临行的前一天，他们在河边相会。芍药长长的睫毛上挂着晶莹的泪花，深情依依地将两双精织麻屨递到越人手中。那屨头缀着鲜红的细麻丝结，像两朵盛开的芍药花。

越人从怀里取出母亲去世前含泪交给他的传家珍宝——一对精美的玉器。一凤一凰，配对成双，可以并在一起，也可以分开。并在一起，便头连着头，尾接着尾，造型美观而且有趣。越人把玉凤放在芍药手中，而把玉凰留给自己。

芍药把玉凤按在心窝上，幸福地笑了，笑得很甜蜜。

他们深情地对望着。

终于，两双手紧紧地握在一起。

这时，河对岸飘来一阵歌声：

投我以木瓜兮，

报之以琼琚³。

匪报兮，

永以为好！

投我以木桃兮，
报之以琼瑶。
匪报兮，
永以为好！

歌儿真好，把人心都唱醉了……

他们分别了。不久，收下了师弟李小茅。由于年长七、八岁，他虽然和师弟亲如手足，却一直没有把他和芍药的关系告诉李小茅。

又过了三个年头。一日，师父长桑君突然跌了一跤，便人事不醒了。扁鹊和李小茅尽了最大努力，给师父治病，但是始终没有效果。两天后，师父突然睁开了双目，呆痴地看了两个弟子一眼，嘴里说了一句谁也听不清的话，头一垂，便永远告别了人间。

多么可敬可亲的师父啊！扁鹊和师弟看着师父慈善温和的遗容，悲痛万分，哭声震天。

办完师父的后事，扁鹊留下师弟看守行李，便匆匆地上了路。由于连日大雨，道路泥泞，走了两个多月，才来到清水河畔小山村。

听到长桑君去世的消息，师母和芍药悲不成声。也是祸不单行。那天夜里，由于连降暴雨，清水河突然涨了大水，小山村的人们还没有清醒过来，就被凶恶的洪水淹没了。可怜师母，竟被坍塌的房屋塌死在泥水之中。扁鹊和芍药一人抱一根木头，顺水漂流。一排巨浪打来，芍药撑持不住，木头被冲走了。扁鹊赶忙把自己怀里的木头推给芍药，芍药接住木头，只张了一下口，便被急流冲走了。扁鹊水性不好，随着波浪一起一伏，喝了几口水，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天亮时分，他醒了，发现自己被冲倒在河滩上。真是不幸中的大幸！可芍药却不知道被冲到了何方。他挣扎着爬起来，踉踉跄跄地沿着河岸奔跑。他一声一声地呼唤着芍药，嗓子都喊哑了，可回答他的，却只有哗哗的浪涛声。

他找啊找，四处行医，八方寻找，一直找了几十年。从乌发如墨找到银丝如霜，也没有得到芍药的一丝儿消息。

芍药啊芍药，你如今在哪里？可还活在人世之间？……

“师父，您在这儿！”

一声呼唤，把扁鹊从感伤的回忆中唤醒。抬起头，才发现弟子子容已走到身边，而他自己则已不知不觉地走到渭水边上了。

一群紫燕，吱吱地叫着，在水面上空忽高忽低地飞旋，尖尖的翅膀，轻捷地剪裁着玫瑰色的黄昏。

望着默默流淌的渭水，他又想起了那令人断肠的清水河。

“师父，咸阳宫里来人了。”

“唔？”

“是一个郎中令。”

“嗯。”

“说秦武王要接见师父。”

“噢。”扁鹊木木然地点了点头。

注释：

1) 蹋鞠：古人一种踢球活动。

2) 藿羹：藿，是大豆苗的嫩叶，古人用来做汤，叫藿羹。

3) 琼：赤玉，又是美玉的通称。琚：佩玉名。琼琚和下面的琼玖都是泛指佩玉而言。

六、乐莫乐兮遇故知

秦武王嬴荡逞强举石，闪伤了腰肌，躺在龙榻上不得下来。久坐不动，血液回流不畅，又使痔漏病复发，疼得他叫苦不迭。

武王刚勇好动，困于床榻使他十分烦躁。昨天就有两个摇团扇的宫女，因打了个盹儿，被他下令，当堂施以笞刑。所以，不管是执扇掌烛的宫女，还是送汤进膳的侍者，无不提心吊胆，小心侍候，生怕有一丝一毫的差错。

武王养伤，免除朝见。除了征战大事过问一下以外，其它事宜，都委托右丞

相樗里疾去处理。这样，能见到武王的大臣，除了郎中令任鄙和侍中仆射乌获等几个受宠的力士外，就只有太医令李醯了。

东方天际刚泛出鱼肚白，李醯就乘车来到频阳宫中，等候入内。七八天来，他每天都是卯初来，亥末去。有两日，还整整守护了一个通宵。

每次武王患病，在他心里，就重重地压上了一块巨石。他来到秦国已二十年了，八年前被选为宫中太医。三年前，年耄的太医令老死，他几乎罄尽积蓄，煞费心机地经营了一番，才接替了太医令的职务。当官自有当官的好处，非一般民间医师能比。然而，太医令这碗饭确实不怎么好吃。常言道：伴君如伴虎。不光要有相当高的医术，还要会周旋奉迎。否则，丢了官事小，弄不好，连身家性命都保不住的。

前天下了一场透雨，要命的酷热总算过去了。今日是个阴天，清晨的风还有几丝凉意。李醯无意识地弹了弹粘在绿袍深衣上的尘土，动了动身边的药篮儿。他心绪有些烦乱，对武王的腰伤他不发愁，但对讨厌的痔漏却望而生难。不是没有办法，针灸长强、三里、关元等穴位，效果就很不错。然而无可奈何，偏偏牛高马大的秦武王却对一根小小的铜针十二分地惧怕，说什么也不愿意扎针。

“唉，怎么办呢？！”他忧虑地叹了口气。

夜幕退尽，天亮了。常侍郎从内宫走了出来，看见李醯，说：

“太医令来了。”

“大王醒了么？”

“刚漱洗毕，你进去吧。”

李醯拎起药篮，轻手轻脚地走进内宫。过厅里有两排持戈卫士，表情肃然。宫内灯烛未熄，细柔的烟缕袅袅升腾。他绕过一排绘着山水图案的彩屏，见武王爬在榻上，正在让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宫女捶打腰眼。随着小拳头有节奏地一起一落，武王发出轻微的哼唧声。他的进来，并没有引起武王的注意。

“大王夜间安好？”李醯尽量使自己的声音温柔些，再温柔些。

“唔，李卿来了。”武王偏过头，对小宫女说了句什么。小宫女为武王穿好衣服，颤颤兢兢地下了龙榻，退到一边去了。

“大王的腰——？”

“减大轻了。只是这血痔，唉哟！”说着，武王便挤眼弄嘴地呻吟起来。

“大王莫急，一药不治二病，待腰伤痊愈，臣自有医治痔漏的良方。”

李醯说了句没有着落的大话。他想先稳住武王，赢得点时间，然后再想办法搜寻治痔的良方。武王相信地“嗯”了一声。

李醯从药篮里取出昨日由自己亲自采摘的乌桕树叶，放在陶缶中捣成烂泥，斟入适量好酒；再倒入铜甬中炖沸。捞出来后，捏成团儿，乘热由轻至重地揉擦武王的腰伤之处，直擦得泛出潮红方止。然后把药团儿就势敷在伤处，直到一个时辰后方能取下来。几天来，一直使用这个方儿，事实证明，还是颇有效验的。

这样的治疗，比较舒服，武王很乐意接受。他趴在榻上，忽然想起一件事来，便问给他敷药的李醯：

“李卿，麻方士冶炼仙丹一事，进展如何？”

“回禀大王，赛仙已在终南山清净祠开炉冶炼了。”

“要常去关照。”

“大王放心，臣自当尽力。”

热敷毕，武王活动了一下腰部，已经没有疼痛的感觉了，脸上荡过一丝笑意。

这时候，常侍郎和几个宫女端来了早膳。除了五色粢、炙牛臄、蒸葱餠、人乳羹外，还增添了鹿脯、鱼羹、醯酱等新菜肴。武王腰伤已愈，便高兴地吩咐常侍郎添箸加匕，让李醯一块儿用膳。

李醯受宠若惊，赶忙叩头谢恩。然后净了手，跽坐在食几下首，陪着武王，拘谨地吃了起来。这样独特的恩遇，在李醯一生中还是第一次，一种无比荣耀的幸运感在李醯的心窝里油然而生。他未免激动起来，举箸的手索索地发抖。

刚用过早膳，郎中令就来了。他禀告武王，说他已专程去过寓贤斋，见到了扁鹊，转达了武王欲见之意。现在扁鹊已来到宫外，问武王什么时候召见。

也许是刚用过膳的缘故，武王的痔漏又发起疼来。他一边用手去按压，一边吩咐郎中令：

“快请快请！”

扁鹊整了整衣衫，跟随郎中令走进宫来。只见地面上漫铺着太阳纹空心花砖，两排又粗又直的蟠龙柱拔地而起；梁栋屋顶，镌镂龙凤飞骧之状；珍宝珠玉，翠鸟之羽交相辉映，看得人双目昏花。他游历列国，到过好几个国君的寝宫，还都没有频阳宫这样富丽堂皇。

看见扁鹊进来，武王仄起身子。

扁鹊来到榻前，行了跪见礼：

“扁鹊叩见大王。”

“先生平身。”

“在下本姓秦，名越人，乃齐勃海郑郡人，半月前来到贵国。今蒙大王接见于寝宫，深感不胜荣幸。”

“先生来得正是时候。”

“观大王面色，上黑下白，主寒痛亡血；闻大王声音，低微疏缓，主内伤虚证。由此看来，大王患伤痛之症已经多日了。”

“据先生观察，寡人有何病痛？”

“能否近身一视？”

“可以。”

扁鹊走到武王身边，将其手掌向上，平放在一个丝枕上，然后以食指、中指、无名指取脉。他眯虚着双目，仔细地切了一会儿，又看了看武王的唇下舌苔，便果断地说：

“大王腰筋挫伤，不过已近痊愈。”

武王吃惊地点点头，又问：

“就此一疾？”

“大王还患有痔漏，已经数日。”

“什么地方？”

“便门左侧。”

“唉呀！”武王一拍大腿，坐了起来，连声惊叹：

“神医，神医，真是神医啊！”

扁鹊谦然一笑：

“大王过奖了。”

武王忽然瞟见李醯有些尴尬地站在一边，便向扁鹊介绍道：

“先生认识一下，这是寡人的太医令李醯。”

扁鹊转过身，拱手施礼：

“请太医令安！”

李醯赶忙还礼：

“先生安好！”

两人一抬头，都愣住了。

扁鹊走近几步。

李醯迎了上去。

两个人都仔细地端详着对方。

武王和郎中令任鄙都睁大眼睛，莫名其妙。

片刻的沉默。

突然，两人异口同声：

“你……你是师兄？”

“你……你是师弟？”

“师兄——！”

“师弟——！”

两人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四只眼睛闪烁着激动和欢乐的泪光。

武王看傻了眼：

“你们这是？”

“回禀大王”，李醯兴奋地说，“当年同在长桑君手下学医，我们乃师兄师弟。”

“噢，是这样。”武王点点头。

“四十多年喽！”扁鹊感叹道。

“可不！”

“真想不到，当年的师弟，如今成了堂堂太医令！”

“确实想不到，人们传颂的神医扁鹊，原来就是师兄！”

武王也高兴起来：

“有二位在此，寡人何愁病症不能痊愈？！”

话音未落地，便“唉哟唉哟”地呻吟起来。

“师兄可有良方？”

“九般痔漏最伤神，急刺承山症可轻；更有长强和百会，呻吟大痛穴为真。”

“使不得使不得，”武王急忙插话，“寡人不惧千军万马，但怯一枚铜针。”

“怯针就不用针，大王能否让老夫看看痔核。”

“有何不可？”武王一边说，一边脱内衣，常侍郎赶忙上前去服侍。

内衣脱下，扁鹊仔细地看了一番，说：

“大王患的是翻花痔。”

“可治么？”

“可治。牛蒡子根可治此症。”

“哪里有牛蒡子？”

“老夫来时路过五苑，苑内就有。”

“谁去采挖？”武王迫不及待。

“让微臣去吧。”郎中令说。

“我们一起去。”扁鹊怕他不认识牛蒡子。

二人提着李醢的药篮儿出去了。一会儿功夫就采来不少牛蒡子根。扁鹊让常侍郎去御膳房里讨了些豚油。二者合在一起，捣成了药饼，贴敷在武王的痔核上。说来真灵验，药饼贴上不到半个时辰，武王就感到不怎么疼痛了。又换贴了几次，约摸过了两个时辰，疼痛就完全消除了。

李醢帮助扁鹊为武王贴敷药饼，听到武王赞叹扁鹊，心里既高兴又难受，还泛上来一种连他自己也感到不怎么对劲的想法：如此简单的方子，自己为何不晓得呢？唉，真是！

“大王腰伤已好，痔漏快愈，太医令和师兄久别重逢，今天真是大喜之日！”郎中令兴奋地说。

“嗯，”武王点点头，手一扬：

“摆筵！”

筵席是丰盛的。扁鹊心情畅快，多喝了几爵琼花酿。席毕时，已有点飘飘然了。武王要留他住下，他推说客舍里还有弟子子容，放心不下，执意要归，武王也不勉强，便让郎中令派车送行。李醢说他正好和扁鹊同路，可乘一辆车送师兄回去，路上还可以叙叙旧话。武王同意了。于是，扁鹊就上了李醢的彩绘轩车。

出了频阳宫，轩车在宽阔的路面上不快不慢地行进着。车轮噜噜，銮铃丁当，路旁的屋宇树木被接二连三地甩在车后。

车厢里，师兄和师弟正在亲热地拉着话儿。

“你走之后，我一直住在那家驿舍。不久，赵军入侵，我被掳为军中随医，一去就是半年。逃回后，才知师兄已经来过，走了。”李醯说。

“从那时起，我们就再没有见过面。”

“可不。时光如水，一别几十年，师兄一直顺利吧？”

“爬山涉水，漂泊四方，有苦也有乐啊！”

“愚弟也如此，饱受坎坷，入秦以后，幸遇秦王赏识，才有今日。”

“师弟能当上太医令，不容易哩。”

“师兄有所不知，当官不如布衣，权术不如医术，整日里提心吊胆，连食宿都不得安宁。”

“当官有当官的益处，布衣有布衣的乐趣。无权术不能升官，无医术不能救人。二者各有其道，你说呢？”

“言之有理。哎，师兄从何判断武王患有痔漏？”

“武王的唇系带上，有一滤泡。”

“滤泡？”

“是啊。滤泡形圆，为痔核之征；滤泡形长，为瘻管之象。武王的滤泡生于系带左侧，其便门左侧必有痔核。滤泡色红而软，发病不出几日。”

“这是望诊了。”

“对。常言道，望而知之谓之神；闻而知之谓之圣；问而知之谓之工；切脉而知之谓之巧。望闻问切，神圣工巧，灵活而用，奥妙无穷啊！”

“师兄对医道如此精通，愚弟深感惭愧。醯虽为太医令，可医术除了当年师父所授之外，长进不多。日后，师兄可要多赐妙方噢！”

“师弟何必谦虚？从医人谁没有几个良方？愚兄还要请教师弟呢！”

“惭愧惭愧。”

……

二人说着话，不知不觉就到了寓贤斋。下了轩车，来到扁鹊师徒的居室。子容见过了太医令。李醯少坐了一下，见天色已晚，便起身告辞。临行时再三邀请扁鹊师徒到李府去做客，扁鹊欣然应诺。

七、人间何处不相逢

一个晴朗的日子。

吃罢早饭，扁鹊和子容都换了一身干净衣服，并告诉舍长牛乐，请他转告前来求医的病人，要么明天再来，要么等到傍晚——他们师徒俩要出门了。

沿着宽敞的兴乐大街，师徒俩兴致冲冲地走着。子容一边走，一边很有兴趣地东看西瞅。尤其对长相标致的妙龄女子，就禁不住多瞟几眼，但又怕师父发现，不免躲躲掩掩。扁鹊看在眼里，释然地笑了：“年轻后生嘛，待心窝里有了朝思暮想的人儿，就不会如此了。”他心里说。

每个人都有春心荡漾的时候，谁的心窝里不珍藏一些美好的回忆？——弟子的情态，使扁鹊想起了自己的过去。

那时他在郑邑客舍里当舍长，还没有结识长桑君，更谈不上芍药了。客舍对面有一个门面不大的食铺。铺主的女儿生得很可爱，面若桃花，体态轻盈。不知为什么，这女子总是躲在垆后，温情脉脉地瞟视扁鹊。扁鹊有时过去换一下口味，那女子便羞答答地低下了头。可端上来的菜肴，不光数量丰厚，味道也特别鲜美。然而，两个人却从来没有说过一句话。后来，那女子被一个富商纳了妾。哭哭啼啼地登上迎娶的马车以后，还揭开帷幕，泪眼汪汪地在围观的人群中搜寻他。他虽然避过了那令人伤感的目光，可自己的双眼也是湿巴巴的。

但是，彼此之间毕竟没有深切的交往，时隔不久，温柔美丽的芍药就闯入了他的心房，渐渐地便夺走了他的全部情思。在跟随师父的日子里，每天晚上睡觉前，他都要看看那只玉凰。一回忆起和芍药在一起的情景，他便被一种巨大的幸福感所笼罩。他发誓，在这个茫茫的人世间，他只爱一个人，这个人就是芍药。滔滔的清水河，冲走了芍药，但冲不走他绵绵不断的情思，他深深地思念着心中的人。

在以后漫长的几十年里，他给无数女人治过病，碰到过不少多情人。但是，都被他婉言谢绝了。有一次，一场瓢泼大雨使他躲进路边一个茅屋。茅屋里的男

主人战死异国，丢下一个女人两个孩子。那女人常常头晕卒倒，出于医家天职，扁鹊留住下来，针灸煎药，为女人疗治。病治好，那女人说什么也不放扁鹊走。她把一腔感情倾注在他身上。可口的饭食，新缝的衣裳，甜蜜的笑容，频频的秋波，使已到中年的他感受到了家庭那种特有的温暖。终于，在一个风雨之夜，那女人突然钻到了他的被窝里。他惊醒了，未来得及拒绝，那女人便用颤抖的双臂紧紧地搂住了他。一股异样的温热迅速传遍全身，他几乎要被融化了。突然，那女人触动了那只玉凰，玉凰撞响了他的心扉。瞬间，芍药的倩影出现在眼前，那双晶亮的杏仁眼里似乎射出了愠怨的光芒。难道半辈子的寻找和思念就在这里结束？一种负疚的罪恶感从心底升起，他惊出了一身冷汗，倏忽间有了力量。他一把将那女人推倒在榻下。可怜的女人跪在那里，抽抽嗒嗒地啜泣起来，哭得他也禁不住热泪滴滴。那个晚上，他们说了好多话。天麻麻亮，他便上了路，那女人送了一程又一程，哭得像个泪人儿……

“唉，人哪！”扁鹊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师父，您在想什么？”子容似乎受到了感染，问。

“我在想，”扁鹊停顿了一下说，“你年龄不小了，该物色个好女子喽！”

子容的脸颊一下子红到脖子根，鼓着嘴说：

“师父不该耍笑弟子。”

“那里，那里。”扁鹊一捋雪髯，笑了起来。

李醯的府宅在兴乐大街的尽头。高大的石砌门楼，雕刻着花鸟虫鱼各种图案。门旁有一副鎏金联语：

春风杨柳鸣金马

晴雪梅花照玉堂

朱漆大门开了半扇，扁鹊师徒刚到门边，只听“嗖”的一声，一条半人高的大黑犬窜了出来。扁鹊和子容吓了一跳，好在用铜链儿拴着，没有咬上。

狗汪汪地扑叫着，一个黑脸家仆慢吞吞地走了出来。他倚在门边，用冷冰冰的目光审视着来客。

扁鹊躬身施礼：

“请问，这是太医令的府上么？”

“我家大人不在。”

“到哪儿去了？”

“不知道。知道了也不能告诉你们。”

“你怎么这样说话？”子容有些生气。

扁鹊赶忙拉了拉子容的手臂，说：

“太医令不在，我们回吧，改日再来。”

二人刚转身要走，门内一声清脆：

“客人留步！”

扁鹊一回头，不禁一愣：啊，竟然是前些天在街肆上碰到过的那个女子！

女子也认出了他，惊喜地说：

“原来是您老人家。”

“怎么，这是——？”

“这是小奴的家呀。父亲临行时叮嘱我，若有说话带齐国口音的客人来访，务必热情接待。您一定是扁鹊师伯吧？”

“噢，原来是师弟的令爱。”扁鹊一下子明白过来。

“这位是——？”女子笑着看了子容一眼。

“弟子子容。”

“那就是师兄了。”女子嫣然一笑，嘴角显出两个酒窝，“师伯师兄请！”

“请。”

黑脸家仆换上了笑容，挡住大黑犬，扁鹊师徒随在女子身后，步入李宅大院。

院内修竹丛丛，异花点点，间以青松翠柏，显得十分雅致。走了一段石砌甬道，绕过一座朴朴拙拙的假山，面前便出现一栋粉刷一新的单檐庑殿。檐下悬挂着一排精编鸟笼，笼内养着黄鸟、灵雀、画眉、虎皮鹦鹉，还有几只，扁鹊叫不上名儿。一个小奴婢正在给鸟儿喂食，鸟儿们叽叽喳喳，活蹦乱跳。

扁鹊师徒被让进殿厅。厅内宽敞明亮，适当地陈列着一些锺鼎宝玩。靠百页窗是一个书架，放着一些简策。正中墙上挂着一幅神农鞭药帛画。两边亦有一副联语：

妙药扫开千里雾

金针点破一天云

看着这副联语，扁鹊暗自笑了：师弟的口气不小啊！

倚着乌黑发亮的楠木案几，师徒俩跽坐下来，一个奴婢捧上滚热的苦茶。

扁鹊饮了一口，问：

“请问贤女大名？”

“小奴名荷叶。”

“荷叶，好名儿！”扁鹊笑道，“荷叶虽然味苦性平，却能清除暑热，还能通气宽胸呢！”

“看师伯说到哪儿去了。”荷叶两腮绯红，笑着说。

“你父亲何时回来？”扁鹊问。

“说不准，他去终南山了。”

“去终南山采药？”

“哪里。有个麻方士为秦王炼制仙丹，他看去了。”

“麻方士……？”

“可是那个麻二仙？”子容插了一句。

“父亲称他麻赛仙。”

扁鹊捻着髯稍，若有所思：一个麻二仙，一个麻赛仙，是一个人吗？麻二仙鬼精鬼怪，改头换面也是可能的。

说话间，门外袅袅婷婷地走过两个妍丽的少妇。看年龄，不比荷叶大多少，却一身贵妇人打扮：戴碧罗髻，插五花朵子；身披浅黄罗衫，手执云母小团扇，足趿精织凤头屐。她们嬉笑着逗了一会鸟儿，又说说咯咯地到那边赏花去了。随着莲步的移动，佩带在身上的玉璜玉块互相碰撞，发出悦耳的叮当声。

“她们是——？”扁鹊问。

荷叶顿时煞住了笑容，欲言又止。

扁鹊豁然明白：她们是师弟的两个姣妾。难怪荷叶不好意思。

大家都沉默了。

过了片刻，荷叶说：

“屋内闷热，师伯和师兄可到园中走走，小奴去厨房看看。”

说毕，就出去了。

子容对鸟儿感兴趣，便走到檐下，吹起口哨，逗鸟儿玩。

扁鹊沿着一条小石径，信步走去。前边不远处有一池绿水，闪着粼粼的波光。这时，只见一个小婢女搀着一个老妇人走到池边。老妇人好像不愿意走了，便一屁股坐下去。小婢女费力地架起老妇人，让她坐在一块大青石上。恁大年龄，坐在潮石上，怕要生病的，想到这儿，扁鹊便向老妇人走来。

“夫人坐好，奴婢去去就来。”小婢女说毕，后退几步，一转身，飞快地向一棵合搂粗的古槐后边跑去。扁鹊看见了，槐树后面有一个小男仆在等着她。

原来是李夫人！小婢女声音很大，扁鹊也听见了。他走到老妇人身边，深深地施了一礼：

“李夫人安好！”

李夫人纹丝不动，也许是声音小了些。

“扁鹊请李夫人安！”他大声说。

李夫人这才颤巍巍地转过头来。这一转非同小可，使扁鹊大吃一惊，险些倒在地上：

她……她竟然是芍药！

虽然新月眉脱落了许多，两只杏仁眼枯井一般陷落下去，土灰色的面颊上颧骨凸露，堆积着重重叠叠的皱纹，扁鹊还是一眼就认了出来。

太突然了，扁鹊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该不是梦吧？要知道，他们在梦中已相会了几千次！真没有想到啊，当年的芍药会成为今天的李夫人，妙龄婊娟变成了皓发苍颜！

扁鹊俯下身，长跪在李夫人身边，轻声呼唤：

“芍药！芍药！”

李夫人木木然没有反应。

扁鹊大声呼叫：

“芍药，我是越人，秦越人！”

李夫人这才有了知觉。她痴愣了一下，睁开眼睛，无奈两个瞳都被厚厚的一

层白翳遮住，可怜她什么都看不见。

“好师妹，我真是越人哪！”扁鹊说着，从怀里掏出那只玉凰，放在李夫人又干又瘦的手掌中。

李夫人抚摸着玉凰，手臂索索地抖动，像寒中的枯枝。她终于相信了梦幻一般的现实：是他来了，越人兄来了！

她张开干瘪的嘴唇，想说什么，可只能发出嘶哑的“啊啊”声——她什么话也说不出来！

“师妹，你……你这是怎么了？”扁鹊焦急地问。

李夫人抬起手，指指眼睛，又指指嘴巴，艰难地“啊啊”着，表情十分痛苦。

扁鹊明白了，她不但双目失去了光明，嗓子也哑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扁鹊抓住了李夫人颤抖的双手。

李夫人辛酸地一笑，摇了摇稀乱的银发，而那满是皱折的脸颊上，早已流淌着两行长长的泪水。

扁鹊鼻梁一酸，禁不住老泪纵横！

八、别后悠悠君莫问

深蓝色的天幕上，疏星点点；一轮皎洁的明月在缕缕白云间舒缓地移动，像飘在水上似的。银辉款款地落了下来，高低参差的屋宇，暗香浮动的花草，全都披上了一层白素。

李府后院一间居室里，一动不动地坐着一个人。她的发髻有些松散，一束银丝垂到肩头；面色灰黯而沉重，眼帘低垂着，嘴唇抿在一起，月光下，全然是一尊木雕。

婢女端来的晚饭，早已经凉了，还放在案几上，李夫人一箸也未动。自从午时扁鹊离开以后，她就一直这么怔怔地呆坐着。小婢女催她去睡，她未加理睬。婢女陪她坐了一会儿，支持不住，就自去睡了。

已交子时。窗外夜风飒飒，蛩儿时断时续地吟唱着，益发显得空旷而寂静。

“睡了，都睡了。”李夫人没有声音地自言自语。

她颤巍巍地从怀里掏出那件玉凰，深情地抚摸了一阵，又紧紧地贴在了胸口。

“玉凰啊玉凰，”她默默地诉说着，“四十多年了，越人兄一直保存着你；可那只玉凰，却让我丢在河里了……”

那天晚上，清水河陡涨大水，白浪滔天。危难中，越人兄将怀里的木头推给了她，自己却被激流卷去。她搂着木头顺水漂流，漂啊漂，漂得失去了知觉。第二天下午才被一个老渔翁救起。又过了一个晚上才清醒过来，可一摸衣兜，那只玉凰却早已不见踪影了。她借了身衣物，吃了点食物，就告别了老渔翁，沿岸寻找越人兄。然而始终未找到。水退后，捞上来许多看不清面目的尸首。她知道越人不谙水性，便冥冥地预感到：心爱的人已经永远离开了她。她跪在岸边，以水为酒，以土为牲，对着茫茫的河水祭奠母亲和越人的亡灵。她伤心恸哭，哭肿了眼睛。

兵慌马乱，哪里有一个女孩儿容身的去处？！她无亲无故，无路可走，便又回到了老渔翁的茅草屋。善良的老人收留了她，她也就改了名，成为老人的女儿。半年后，赵国军队侵犯齐境，一个赵将军见她容貌美丽，便强行掳走了她。她死也不愿受辱，便瞅准时机，乘赵将不备，挣脱绳索，向山路旁的悬崖下跳去。也是幸运，一棵岩松接住了她。三天后，才被前来采药的李小茅发现，救下树来。

李小茅治好了她的伤病，他们便成亲了。

他们曾有过相亲相爱的日子。生过儿，育过女，同甘共苦，颠沛流离。来到秦国后，起初，居住在巷间之中，李小茅为平民布衣医病疗疾，受到了普遍的尊重和爱戴。后来，李小茅被选为宫中太医，更名李醯。以此为转折，李醯慢慢地变了，前来求医的老百姓常常被拒之门外。之所以会这样，一是因为老百姓出不起昂贵的医资；二是因为老百姓低贱，有辱于李太医的门面。她曾经劝说过多次，李醯却全不当回事，仍然我行我素，更加骄矜。

三年前，李醯破费家资，苦心钻研，当上了太医令。从此，对上阿谀苟合，对下姬指气使。对她也开始厌弃。做官不久，就将两个妖冶的少女纳入府中为妾，而且常常故意在她面前浪言浪语。她满腔幽愤，无处诉说，只好一个人孤守空房，默默地流泪。

一日，她从李醯的居室外经过，无意间听到了几句对话：

“哼，官大人哄骗妾身。如此高门深院，何时才有出头之日！”

“爱妾莫急嘛！老山荆死后，就扶你为正。”

“她也不快死，活个什么劲！”

“嘻嘻”，“嘿嘿”。一片狎昵之声。

一股热血涌上心头，她只觉得天旋地转，两眼乌黑。眼前的一切，全都模糊了。

她捂着眼睛，踉踉跄跄地回到居室。当晚，便浑身发烧，神志不清，呓语不绝。

李醯给她医之针汤。烧退了，神志清醒了，可眼睛却没有治好，嗓子也无缘无故地发不出音来！又吃了些草药，全不管用。从此，她有眼看不见光亮，有口说不出话语，除了耳朵还管些用以外，她成了一个活着的废人！

她苍老了，刚过花甲之年，便已满头银发，枯瘦如槁；痴痴呆呆，跌跌撞撞，像个快进坟墓的百岁老妪。

她似乎已经走到了生命的尽头。要不是扁鹊的突然到来，她已经麻木的感情，便永远麻木下去了。

女儿荷叶告诉她，扁鹊曾详细地询问了她的病情。下午临走时，还写下了一个药方，让荷叶先交予父亲过目，然后再为母亲煎服。晚上李醯归来，看到药方后，二话未说，就放在灯盏上烧了。

荷叶曾不解地问过他：

“父亲为何烧掉药方？”

李醯笑了几声，说：

“这几味药很难找到。即使找到，也治不了你母亲的病！”

越人兄的一片苦心，便化成了一团灰烬。

想到这里，李夫人一阵凄伤。浑浊的泪水从深陷的眼眶里涌出来，顺着枯瘦的面颊，默默地流淌，麻布长裙湿了一大片。

稍倾，她把那只玉凰由胸口移到了眼前，面对窗外的明月，开始了无声的祈祷：

“上苍神灵保佑，愿越人兄身康体宁，万事顺心！苟药目盲口哑，行将就木，

已非当年可比。兄长情深似海，至九泉而不敢忘，今生难以报答，来世执箕帚¹以报！

兄长保重！”……

说毕，泪如雨下。

皎皎明月夜，多少未眠人！

住在寓贤斋客舍里的扁鹊，这天晚上，也辗转反侧，久久不能入睡。

一缕月光泻进窗棂，透过纱帐照在他那有些苍白的面颊上；随着胸脯的起伏，雪髯微微地颤抖着。

他心情忧凄，思绪如麻。

下午，一直等到酉末戌初，仍不见师弟归来，他们只好起身告辞。李夫人让荷叶搀扶着，送出了大门。走出好远，他回过头来，发现李夫人还在那儿站着。暮色苍茫，渐渐地什么都看不见了，但他依稀觉得，李夫人还在那儿站着，像一根枯老的木桩。

意想不到的重逢，强烈地震撼了他的心弦。几十年的酸甜苦辣，一股脑儿涌上心头，说不清是欢乐还是悲伤。

他精神恍惚，眼前浮云飞动。一辆马车急驰而来，他竟不知道躲避，要不是子容猛然拉了他一把，非出事不可。驭手狠狠地撂了一句：

“你不要命了！？”

“师父怎么了？”子容关切地问。

“嗯。”他呐呐着，没有回答。

他向荷叶详细地询问了李夫人的病情，留下了一个药方。但他不可能把过去的一切告诉荷叶，当然也不会告诉子容。

现在，他躺在木榻上，怎么能入睡呢？

四十多年了，他思念师妹，寻找师妹，师妹的形像是那样美好而令人神往。然而，谁能想到，她已今非昔比，面目全非了！

岁月无情，她怎能不苍老呢？

可恨的病魔，母亲死于你，师父死于你，使师妹目瞎口哑的还是你，天下多少人被你夺去了生命！……

扁鹊长吁一口气，忽然感到自己老了，真正的老了。以前，虽然年近古稀，但他精神健旺，不觉得衰老；可不到一天功夫，他便感到心力交瘁，竟有些不胜今夕之感。

不错，和芍药终于重逢了，但她已成为师弟的夫人，一切的一切都不可能了，都成为过去了！唉，“人生天地之间，若白驹之过隙，忽然而已。”一桩心事总算有了着落，可《难经》才写了一半；《内经》拉出了初稿，还需要修改和完善。这是两件大事，一定要在有生之年撰写完毕。

想到这里，扁鹊心里荡过一阵热潮，睡意全消。他撩起纱帐，穿好衣服，下了木榻。

月儿西坠，室内黯淡下来。他点燃了雁足灯，柔黄的光线散射满屋。

子容在对面榻上睡得正香，发出微微的鼾声；又黑又粗的手臂伸到纱帐外面，几个长腿蚊子贪婪地叮在上面。

“好一批饕餮之徒！”

扁鹊心里说了一句，用手拍去。蚊子骤死，留下一抹鲜血。

子容翻个身，又呼呼地睡去。

看着弟子的憨样，扁鹊宽慰地笑了：他带出的弟子，一个赛过一个，心里怎能不高兴呢？

他把子容的胳膊轻轻地送进纱帐。然后，从竹筒里取出一捆竹简，在案几上摊开来。又取来石砚、墨锭、玉管笔和铜削儿。

墨磨好后，他把已经写好的“四十一难”轻声朗读了一遍，改动了几个字，才开始写“第四十二难”：

“难曰：人面独能耐寒者，何也？”

然：头者，诸阳之会也。……”

他思索一阵，写一阵，一笔一划，十分认真。偶尔写错一个字，便用铜削刮掉重写。一尺多长的竹简上留下了一串清秀的篆字。

子容一觉醒来，发现灯亮着，便隔着纱帐，迷迷糊糊地问：

“师父，您在干什么？”

“没干什么，你睡吧。”

子容嘟囔了一句什么，又香甜地睡去了。

.....

雄鸡喔喔，天渐亮了。子容醒来，发现师父趴在一堆竹筒上睡着了，手里还攥着那支玉管笔，笔头将斑白的鬓发染得一片乌黑。

注释：

1) 执箕帚：做洒扫一类事情。古时用为充臣仆，作妻子之意，向对方表示尊敬。

九、美酒仙丹君王宴

日月不居，转眼便进入了金色的秋天。

武王赢荡的生日即将来临，咸阳宫里里外外呈现出一种十分繁忙的景象，到寿诞之日便一切都准备就绪了。

巍峨参差的宫殿群粉饰一新，旗旒如林，迎风招展。大小宫门张灯结彩，连狗屋马厩、浴室仓房也都悬丝挂红。通往大殿的回廊十步一灯，漫铺着空心花砖的地面纤尘不起，露出清晰的龙凤纹、太阳纹及各种几何纹。过厅里，悬幛如虹；铜柱上，垂幔若瀑。大殿内庭燎万点，宫灯齐明；将四面墙壁上新绘制的大幅壁画映照得栩栩如生：腾龙翔鹤、云凤飞虎、驰马奔车……构图新颖，线条流畅，色彩绚丽。大殿中央是三尺高的王台。王台后上方有一个巨大的“寿”字，两边垂一副金字联语：

德似雨露泽天下

威如雷霆震九州

午时正，武王戴九寸高的金博山述通天冠，穿绣着山水图案的苧丝袞袍，神采奕奕地登上了王台。顿时，大殿内外钟鼓齐鸣，礼炮震天，欢声雷动。

文武大臣们排成整齐的方队，低头躬身步入大殿。右丞相樗里疾和左丞相甘茂走在最前面。

主管礼仪的奉常挥了一下手，各种音响戛然而止。

右丞相樛里疾出列，手持笏板，跪伏于地，恭敬地奏道：

“臣诚惶诚恐稽首谨奏大王：

大王威武绝世，英才无双；自继位以来，宵衣旰食，励精图治；恩泽域内，威震天下。今四十寿辰日，社稷康宁，黔首大安，举国为之欢乐。大王洪福齐天，定能开国万里，玩周鼎于掌内。

臣谨祝大王福寿无疆！”

百官随之行跪拜礼，起落三次，齐声呼道：

“祝大王福寿无疆！”

武王双目溢彩，满脸放光，兴奋地说：

“寡人承先王之休烈，赖宗庙之神灵，诸卿之戮力，国家盛强，民众安乐。今欣逢喜庆之日，愿诸位爱卿畅怀痛饮，与寡人同乐！”

“谢大王！”百官叩头，起身，退到两侧。

奉常高声喊道：

“奏乐开筵——！”

顿时，乐声骤起。排列在大殿一侧的乐工们在大乐令丞的指挥下，敲击编钟、编磬、铜铙、皮鼓；吹奏箫、管、笙、竽；弹拨琴、瑟、箏、筑等。各种乐器，发出合谐悦耳的音响，汇成一曲雄壮强健的主旋律——由秦缪公时传下来的《钧天广乐》。

乐声中，宫仆们将鼎甑豆盘、尊壶觚爵、匕叉勺箸之类，抬的抬，端的端，摆好在彩绘长几上。然后启开酒尊酒壶，将青翠透明的玉琼酿依次斟入武王和诸位大臣的铜爵之内。刹时，浓烈的酒香便弥漫了整个大殿。

武王示意百官举爵，同饮而尽。

八个侏儒蹦跳入场，击瓮叩缶，弹箏搏髀，歌呼呜呜，全场一片欢腾。

宫女们捧着精美的奔兽托盘，穿梭上菜：豚脍、豹羹、鸡炙、牛醢；还有猩唇、象尾、熊掌、笋尖……

侏儒退下，十六个妙丽的舞女入场。她们头戴黄罗髻，插五花朵子，披浅黄银泥飞云帔，穿金泥飞头丝织屣。翩翩起舞，轻盈如蝶。先舞《寿人》，有如行云流水；再舞《大武》，有如闪电疾风；后舞《永安》，有如巍巍山岳。裙帔飞张，

妖冶旖旎，看得大臣们啧啧连声。

武王和群臣一边饮酒用菜，一边观赏舞蹈。

大殿内爵挥箸舞，琼酿四溢，盛况空前。

这时，一个门丞走到奉常身边，说了句什么，奉常又对武王说了两句，武王点点头。

于是，奉常喊道：

“宣扁鹊上殿！”

声音一道一道传出去。

扁鹊听到喊声，整整吉服，进了大殿。他绕过舞女，来到王台下，行了跪拜礼：

“越人能为大王贺寿，深感荣幸之至。祝大王身体安康，江山永固！”

武王很高兴：

“先生请入席。”

“谢大王。”

扁鹊刚退到一边，就听到一声高喊：

“方士麻赛仙到！”

武王双目一亮：

“快请内之！”

宣见的喊声未歇，麻赛仙就进了大殿，还未到王台跟前，就跪伏在地，叩头道：

“大王恩及海内，威震八方，今日寿辰，实乃天下大幸！祝大王谋无不臧，战无不胜，万寿无疆！”

“方士请起！”

麻赛仙却没有起身。只见他从怀里取出一个系着红丝的半透明雕龙长颈玉壶，膝行到王台跟前，双手捧过头顶，谀态十足地道：

“遵照大王玉旨，承蒙太医令关照，在下已炼出玉壶仙丹，请大王笑纳。”

武王欣喜地接过玉壶，左一看，右一看，拔去塞儿，倒出几粒朱红色的丹丸在手掌之内，笑逐颜开地点头：

“不错，不错。”

麻赛仙摇头晃脑，说：

“神灵授玄机，仙气入丹房。此仙丹炼化七七四十九日，大王服用此丹，定能长生不老！”

阴阳怪气地声音吸引了众大臣的注意。奉常挥了挥手，让舞女们退了下去。

太医令李醯出列，奏道：

“大王有此仙丹，扫平六国，江山万世的宏愿就不愁不能实现了。”

“此言正合寡人心意。”

“大王，”李醯偷看了一下武王的脸色，说，“方士以年迈之身躯，入终南之深山，夙兴夜寐，苦苦冶炼，才有此不死仙丹。”

武王心领神会地笑了笑，说：

“方士劳苦功高，寡人赐你鲁缟百匹，黄金千镒！太医令操劳此事，加爵一级，增禄千钟！”

李醯和麻赛仙异口同声：

“谢大王隆恩！”

……

这一幕戏，看得扁鹊好笑可叹又痛心。好笑的是这个方士麻赛仙果然是装神弄鬼的巫师麻二仙；可叹堂堂一个秦武王，竟被一个投机钻营之徒欺骗得晕头转向；痛心的是师弟李醯，身为太医令，竟参与方术迷信之事，还为麻赛仙邀功请赏。想到此，扁鹊心里真不是个滋味：变了，师弟已不是当年的李小茅了。

此时，武王正喜滋滋地欣赏着手心里的仙丹。他满意地笑了笑，就要将丹丸填到口里去。

扁鹊看在眼里，心里猛然一顿，禁不住大声疾呼：

“大王且慢！”

武王一愣：

“先生有何话说？”

扁鹊出列，侃侃而言：

“服丹求成仙，多为丹所误。天下炼丹者，惑世以害生。大王乃血肉之躯，水谷为赖，此金石重坠之物，入居胸胃，多害无益。愿大王慎之！”

武王十分扫兴地看了扁鹊一眼：

“先生该不是危言耸听？”

“绝非危言耸听。”

“何以为证？”

“越人游历四方，时有所见。此丹以汞铅硫黄为主，杂以砒霜硝石，皆为有毒之物，大王切莫上当！”

“这……”

“信口胡言！”一声嘶叫，麻赛仙倒竖黄薄眉，圆睁鹭鸶眼，急步上前，口溅白沫：

“此仙丹乃神授玄机，天赐禁方，何来有毒之物？扁鹊欲求名利，妒心如火，蛊惑大王，愿大王明察！”

武王显然向往长生不老，停顿了一下，说：

“方士不必多言，寡人自有道理。”

说毕，将手心里的仙丹填入口中，举起酒爵，一口冲服。然后，自信地说：

“寡人一国之君，堂堂须眉，服几粒小小的丹丸，何妨之有？！”

扁鹊嘴角荡开一丝苦笑，并不退缩：

“蝼蚁之穴，能溃千里长堤；丹丸虽小，可毁九尺之躯。大王执迷方术仙丹，欲求生而丧生，岂不愚也！”

武王一听，脸色变得难看起来：

“你在嘲笑寡人？！”

“岂敢。”

麻赛仙抓住机会，竭力煽动：

“大王喜逢寿辰之日，扁鹊无祝福之辞，有欺君之心，满口诋毁诅咒之言，如此妖医，大王万万不可轻饶！”

武王被煽得怒火中烧，手一拍木几：

“来人！”

两个宫廷卫士闻声而上。

“将扁鹊拿下！”

卫士上前，扭住扁鹊的两只胳膊。

郎中令任鄙一看情形不妙，急忙出列求情：

“大王请息盛怒，扁鹊冒犯圣上，实属有罪；然念其曾诊治痔漏，有功于大王，请大王开恩！”

李醯观察了一下武王的神色，也上前奏道：

“师兄扁鹊乃耿介直言之人，大王不必动怒。”

侍中仆射乌获及左丞相樗里疾等大臣也纷纷出列求情。

武王这才略平肝火，但在群臣面前，又不好失去君王之威，便大声喝道：

“将扁鹊轰出大殿！”

扁鹊长叹一口气，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默默地出咸阳宫而去。

十、苦口良药老人心

武王得到“玉壶仙丹”，万分欢喜，视为无价之宝。为了长生不老，他遵循麻赛仙的指点，每日早中晚三次，每次十粒，准时服用，一丝一毫都不马虎。

这日午时，武王服过仙丹后，觉得浑身乏困，便躺在龙榻上。闭上眼睛不久，他就迷迷糊糊地进入了梦境。他梦见自己越活越年轻，身边的大臣、嫔妃、宫女……所有的人，全都老态龙钟，一个接一个地死去。而他却渐渐地变成了垂髫少年，英姿勃勃地端坐在王台上，接受跪伏称臣的六国国君递上来的各国版图。在一片“万寿无疆”的祝福声中，他开怀地笑了。笑声朗朗，震得咸阳宫左右摇晃。似乎整个华夏大地，也都在他的笑声中颤动起来……

“大王醒醒！大王醒醒！”

武王睁开眼来，才晓得不过是一场美梦。常侍郎跪在榻下，惶恐地望着他。他梦兴未尽，用手掌抹了一把嘴角淌出来的涎水，愠怒地瞪了常侍郎一眼：

“为何叫醒寡人？”

“大王梦魇，笑声刺耳，微臣怕——”

“寡人有此美梦，实乃长生之兆，你怕个什么！以后寡人做梦，不许尔等骚扰！”

“微臣明白了。”

常侍郎顿首起去。

武王又倒榻上，美梦却不再来了。这回睡得很香，直到未未申初才醒。

常侍郎服侍他穿上聚云褐，趿上望仙屐，又端来燕窝羹，他呷了两口，觉得无味，便放在案几上，朝宫外走来。

丹墀上新添置了两尊约有半人高的大铜鹤，擦得锃亮，夕照下泛着耀目的金光。那九尊大铁鼎就放置在丹墀前方的草坪上。望见这些黑黢黢的玩意儿，武王顿时来了兴致。他回头喊道：

“常侍郎！”

“微臣在。”常侍郎从宫内奔出。

“速传郎中令和侍中仆射。”

“遵命！”常侍郎急匆匆地下去了。

一会儿功夫，郎中令任鄙和侍中仆射乌获就满头大汗地赶来了。

任鄙一边施礼一边问：

“大王急招臣等，有何紧要之事？”

“举鼎玩玩。”

二人这才松了一口气。他们跟在武王身后，走下丹墀，来到鼎前。

“大王先举！大王先举！”他们把武王让到前面。

武王摘了通天冠，脱去聚云褐，让常侍郎捧着。然后挽了挽内衣袖子，大步走到三百斤重的铁鼎跟前，蹲下身，本想着会轻而易举，不料却很是费了些力气，但到底还是举了起来。

任鄙也是力士出身，他一鼓劲，四百斤重的铁鼎就过了头顶。乌获就更不用说了，把五百斤重的铁鼎竟用一只手举在了空中！

武王眼有点红。他踱到六百斤重的铁鼎面前，朝手心里吐了几口唾沫，拉开了架子。他的身子蹲得很低，双手紧抓两只鼎足，运足力气，大喊一声“起！”

铁鼎没有起来，甚至可以说连地面都没有离开。武王再次用劲，依然没有起来。这就怪了，这尊铁鼎武王以前曾多次举起过，为何今天如此沉重如山？武王没有善罢甘休。这一次，他脸涨成了紫青色，拼出了全身的气力，可那铁鼎，竟像故意和他做对似的，纹丝儿不动！

他双手一松，一屁股坐在草坪上。脸上滚动着长虹豆一般的汗珠，没有一丝

儿血色。他气喘吁吁，力气似乎用尽了，从来没有这么疲乏过。任鄙和乌获扶他起来，他竟有些站不稳了。只觉得天旋地转，头昏目眩，肚子里好似倒海翻江，阵阵恶心翻腾上来。

他被扶进宫内，放躺在龙榻上。

常侍郎端来一盘水果，恭敬地说：

“这是上林苑刚送来的大谷梨、细叶梨和瀚海梨，请大王品尝。”

梨儿色泽鲜艳，清香扑鼻，放在平时，武王会吃它三个五个，可现在却没有一点食欲。勉强取了一个，咬下一口，不曾下咽，就恶心地吐了。

从下午到晚上，他都这样昏沉沉地躺着。丰盛的晚膳端了上来，又一箸未动地端了下去，他甚至连一口水都不想喝。

武王患病的消息迅速传遍了咸阳宫内外。大臣、嫔妃们纷纷前来探望，一个个搓手顿足，焦虑不安，脸上笼罩着阴郁不祥的气氛。

李醯下午听到传报，当即就十万火急地赶到宫中。诊过脉后，右丞相樗里疾就急切地问：

“太医令，大王患了什么病？”

“虚火上升，偶中风寒。”

“不要紧吧？”

“不要紧。”

他虽然这么回答，可心里却没有一点底。武王的病得的太突然，也太古怪，他从来没有经历过。

李醯再三斟酌，才选定了几味草药。药煎好后，他亲自给武王灌服。然而，却不怎么生效。武王依然昏昏迷迷，病情一日重似一日。李醯又愁又急，身体明显的消瘦，增添了好多白头发。

三日后，武王气息奄奄，大有日薄西山之状。李醯跪在榻前，要给武王诊脉。手指刚一触到武王的脉腕，武王就睁开了没有光气的眼睛，一看还是他，便摇了摇头，抽回手臂。片刻后，武王艰难地嚅动嘴唇，发出微弱的声息。常侍郎伏在他的嘴边，才模模糊糊地听到了两个字：

“扁……鹊。”

对呀！为什么不请神医来呢？虽然他曾被赶出宫门，但如今大王病危，顾不

了许多的！

常侍郎告诉郎中令，郎中令奔出大殿，飞身上马而去。

俄顷，扁鹊就赶来了。他闻了闻武王的气味，看了看武王的舌苔，就声音沉重地宣告：

“大王中毒了！”

众人愕然。

郎中令惶恐地问：

“何物之毒？”

扁鹊一字一顿：

“玉壶仙丹。”

“啊！？”……

一片惊叹之声。有人相信，有人怀疑，李醯张大了嘴巴，半天没有收拢。

“我猜总会有这么一天，果不其然。”扁鹊一边说，一边从药囊里取出早已准备好的各种药草，迅速地为武王医治起来。

第一剂，杉木、杏仁、生甘草，水煎服；第二剂，长虹豆一斤捣出汁，和地浆水¹一起服；第三剂，香椿叶一斤，天竺根一把，小蓟草根半斤捣汁服。扁鹊还用一支细长的鸡毛翎频频地逗探武王的咽喉，使他吐出胃中之物……

武王上吐下泻，从酉木戌初一直折腾到第二天上午。直到巳时三刻，才睁开眼睛，要喝要吃了。扁鹊又不断地医之针汤，到第三天午后才完全清醒，转危为安了！

他拉着扁鹊的双手，感激得热泪盈眶：

“没有先生，寡人一命休矣！”

“大王误服毒丹，越人理当医救。”

“仙丹害吾，壶来！”

常侍郎取来雕龙长颈玉壶，递到武王手中。武王冷笑了几声，将玉壶猛然朝地上摔去！

“哗啦”一声，玉壶落在用空心花砖铺成的地面上，摔成了碎片，朱红色的丹丸滚了一地。

“将麻赛仙拿来！”武王吼道。

侍中仆射乌获领命而去，片刻功夫，就返了回来：

“回禀大王，麻赛仙畏罪潜逃。”

“搜捕归案！”

“遵令！”

……

入夜时分，扁鹊才从宫中归来。晚风习习，月色溶溶。他一边迈着疲倦的步子，一边回想着这几天发生的事情。正走着，忽听路边墙角有人低声叫唤：

“唉哟，痛煞我喽！”

扁鹊心里一顿，扭头寻去。月光下，只见一个衣着褴褛，满脸灰尘的年轻人正双手按着腰部，躺在地上呻吟。

那后生看清了来人，便连连叩头：

“先生救命！先生救命！”

扁鹊蹲下身子，诊了一会儿脉，问：

“你叫什么名字？”

“小人贱名白兴。”

“家中还有何人？”

“小的独身一个。”

“白日为何不来？”

“嗯……这……”白兴吱吱唔唔。

扁鹊察颜观色地点点头，突然问道：

“你可干了什么坏事？”

白兴浑身一震，结结巴巴：

“小人不……不曾干……干坏事。”

“不逾墙扒高，怎么会跌伤肌骨？”

“这……”

“为人贵在诚实，你心地不诚，这伤病嘛，老夫就治不了喽！”扁鹊就毕，转身欲走。

白兴急了，不得不说出实话：

“先生真是名医高手，断病如神。小的孤苦零丁，缺衣少食，饥饿难耐，才趴墙行窃，不料刚过墙头，就被发觉，仓皇之间，跌下墙来。唉哟，疼死我喽！”

扁鹊笑了，说：

“这么看来，疼一疼倒是应该的。”

“先生不给医……医治？”白兴疼得汗如雨下。

“治病乃老夫天职，不过得答应我一个条件。”

白兴捣蒜似地连连叩头，说：

“一万个条件也答应。”

“以后不再偷窃，能办到么？”

“不忘救命大恩，日后决不再偷。”

“那好，趴在地上。”

白兴顺从地趴了下来。扁鹊揭去他的衣衫，脱掉他的裤子，高高地举起拳头，白兴见状，突然坐了起来，惶恐地说：

“先生要打小人？”

扁鹊不禁笑了：

“打你的病，趴下吧！”

白兴看了看扁鹊和善的面容，这才重新趴下。扁鹊在几个要紧的地方捶打了几十下，又以指代针，重重地点按了几个穴位。真是手到病除，片刻功夫，白兴就疼消痛失，渐复常态了。

“好了，可以走了。”扁鹊扬扬手。

白兴站起身来，眼眶潮湿，激动地说：

“来日一定报答先生的医救之恩。”

“老夫不求报答，只要你不再偷窃就行了。”

“先生教诲，小人将时刻铭记在心。”

白兴又磕了一个响头，这才告别离开。

注释：

1)地浆水：择洁净黄土地方，掘三尺深，倾入一桶水，用棍搅动，澄清后即是地浆水。

十一、阴风飏兴鬼蜮

萧瑟的秋风时紧时松地刮了一夜，一直没有停息。天空阴沉沉的，堆满了铅色的云块。窗外高高的梧桐树在风中颤栗，宽大的叶子接二连三地旋落下来，触到地面，发出“唰啦”“唰啦”的声响。

太医令李醯木桩似地伫立在窗前。他的眼皮耷拉着，脸上笼罩着阴霾。此时他的心情也像这深灰色的天空，一片沉重。

今日早朝，武王当着文武大臣的面，连声称赞扁鹊，并且正式宣布聘用扁鹊为宫中太医，随驾出入。作为太医令，他不得不当场表示态度，称颂武王英才慧目，举贤用能，可心里却实在不是个滋味。

多年出入宫廷，使他的嗅觉已变得十分灵敏。从武王的眼神和口气，他已明显地感觉到一种潜在的危机正在向他逼近：武王对他已经不怎么喜欢和信任了。

从常侍郎口中得到消息，武王明日要去骊山“星辰汤”沐浴，并且游览山野秋色。往常武王每次远游，都提前传知他做医疗方面的准备，也都是他随驾侍候。可这次，他好像被人们忘记了。

“唉——！”他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事情很清楚：麻赛仙是他推荐的，冶炼之事也由他关照监督。“玉壶仙丹”炼成后，他确实高兴了一场。可做梦也想不到，武王服用后会中了丹毒！他使出了全身的解数，为武王医治，然而，由于诊断失误，用药不当，非但没有治好！反而越治越重。结果，把一个补偿过失的机会白白地丧失了。

扁鹊获得了成功，这种成功，正是他渴望取得的啊！这个成功，对他无疑是一种无情的贬低，等于公开宣布了他的无能，比当众打他两个耳光还要难受得多。

“唉——！”他又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一束秋风窜进窗来，凉意袭人，可他却有意松了束在腰间的绅带。好似填满了柴草，他觉得心里憋得慌。一团难以名状的火焰正在他的胸膛里嘶嘶地燃烧起来。

人最容易对与自己各方面有可比性的人产生妒忌。可这个人不是别的什么人，而是自己的师兄，这对李醯来说是实在不愿意接受的。当年，要是没有秦越人的舍身相救，他李小茅怕早变成了大黑熊的一顿美餐，也不会拜师学医，更不会成为今天的太医令。所以，他的内心是十分矛盾和痛苦的。

他想起几十年前和师兄朝夕相处的许多往事……

有一次，他们师徒三人来到一个小邑镇。镇上一家富商的内子¹生了病，闻得长桑君的名望，就亲自来到客舍相请。师父风湿腰疼，不便出诊，师兄和他便被请去了。

病不怎么要紧，针刺以后，就见了大轻，他们又留下几味草药。富商很感激，给了相当丰厚的报酬。然而，不知是鬼迷心窍还是见财起意，病人枕边放的一只雪白的玉璧却使他手心痒痒起来。他瞅准时机，飞快地将玉璧塞进自己的怀里。

他们告辞不久，身后就传来踏踏的马蹄声和让他们停下的呼喊声。恐慌之中，玉璧掉落，被师兄发现了。师兄一愣，拾起玉璧，立刻就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富商赶到了，师兄走上前去，主动奉还玉璧，还说了许多请求宽恕的话。富商没有过分地追究，接过玉璧，上马走了。

富商走远后，师兄恨恨地指责他，一点也不留情面，说得他羞愧万分，无地自容。他心想：糟了，这回完了！师兄肯定会告诉师父，师父的脾气他是知道的，非撵走他不可。然而，回到客舍，师兄只向师父讲了讲病妇的情况，其它一句多余的话都没有说。师父直到去世，都不知道这件事情。

还有一次……

“大人，为何站在这儿发呆呀？”一个娇里娇气的声音，打断了李醯的回忆。

“哼哼”。李醯笑了一下，带着苦味。

“大人能陪妾身玩两局么？”

李醯这才侧过头，发现一个爱妾正端着棋盘，笑吟吟地看着他。他没有一点兴趣，便烦躁地说：

“去吧去吧！”

爱妾委屈地瘪了瘪小嘴儿，扫兴地走了出去。

这阵儿烟霭四合，夜幕垂落。一阵阵暮钟的声音从咸阳宫里传来。往日，这荡气回肠的钟声，他特别喜欢听；可现在听来，却感到分外地刺耳。

黑脸家仆弯着腰走进屋来，轻声道：

“启禀大人，麻方士来了。”

李醯一惊，正要问话，一个身影已闪了进来。正是麻赛仙，他一身黔首打扮，包着黑布头巾，穿着粗布麻衣，面黄肌瘦，活像一个黑色的精灵。

黑脸家仆见他已经进来，就退出去了。

“太医令晚安！”麻赛仙施了一礼。

“你怎么还未离开京都？”

“未见太医令一面，如何敢走？”

“大王下令搜捕，你胆子也太大了！”

“总不会来这里搜捕吧？”

“真的来了，我也救不了你。”

“太医令此言差矣！”麻赛仙鹭鸶眼滴溜旋转，狞笑着说，“大人和在下一好似拴在一条线上的两只蚱蜢，一荣俱荣，一损俱损，谁也甩不开谁。”

“此话怎讲？”

麻赛仙避开话锋，大大咧咧地坐了下来，开口道：

“先赐些吃的，腹里空喽！”

李醯无可奈何地翻了麻赛仙一眼，走到门口，叫来婢女，吩咐了几句。稍顷，婢女用托盘端来了食物：粟米饭，烹豚肉，脍鸡丝，醯酱，葵薹²，外带一壶醪酒³。这是李府的家常便饭。

麻赛仙贪婪地看着这些食物，咂了咂皱帛唇。李醯也没有用晚饭，便在麻赛仙对面坐下来。两人干了一爵，麻赛仙捋了一把胡须，狡狴地说：

“在下为大人所引荐，如今得罪武王。在下若成了阶下囚，刀下鬼，大人还能被重用么？”

李醯停箸不语。

麻赛仙夹了一块豚肉，放入口中嚼了嚼，继续说：

“在下逃之夭夭并不算难，可大人还得在宫廷里厮混。扁鹊治愈武王，颇受赞赏，定被聘为太医。足下医术比扁鹊何？”

李醯沉默了一下，说：

“不如师兄。”

“这就对了。”麻赛仙耸耸剑峰鼻，说，“武王重用扁鹊，必然冷淡大人。所以，赛仙敢大胆断言：代大人者，必扁鹊也！”

真是一针见血，李醯不禁浑身一震。他吸了一口冷气，自我解嘲地说：

“弃官为医，有何不可？”

“说得容易！”麻赛仙看穿了李醯的心思，一句一刀地向李醯心上刺去，“大人侍驾多年，高官厚禄，威风千里。一旦解职，这府宅家产，田园美眷，弄不好全都要更姓易名。更何况大人堂堂太医令，岂愿仰人鼻息，甘居人下？”

几句话说得李醯半晌无言，他将醪酒斟满铜爵，一饮而尽。然后，抹了抹嘴唇，说：

“武王旨意，有何办法？”

“良策甚多。大人和扁鹊势不两立，有扁鹊就无大人！”

“你是说——？”

麻赛仙将剑峰鼻凑近李醯的鱼泡眼，鹭鸶眼里射出两束恶狠狠的目光，压低声音说：

“恨小非君子，无毒不丈夫。一不做，二不休，干脆——”他做了个暗杀的手势。

李醯目光猛然一亮，但立刻就连连摇头：

“扁鹊乃吾师兄，且有救命之恩。不可，不可！”

“大人真愚也！世情看冷暖，人面逐高低，无所弃者无所得；古今成大事者，无不手辣心狠。如此看来，大人囿于小小恩德，主慈手软，不足为谋，赛仙告辞了。”说毕，起身欲走。

“方士莫急，”李醯坐着未动，眼皮翻了翻，说，“让我思虑思虑。”

麻赛仙又坐了下来，期待地看着李醯。

李醯沉思了片刻，说：

“即使此策可行，也难觅刺客。”

“这个容易，自古钱币能通神。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只要大人舍得黄金上币，刺客不愁。”

“黄金好说，只怕刺死扁鹊，武王会怀疑的。”

“神不知，鬼不觉，他怀疑谁去？！”麻赛仙停顿了一下，继续说，“我和那妖医不共戴天，只要大人拿出这”，他手心朝上晃了晃，“包在赛仙身上。”

“还是思谋周全些为好。”

……

二人边饮边谈，夜渐渐地深了。

刚交子时，就突然传来一阵犬吠声。旋即便有人大喊：

“抓窃贼！抓窃贼！”

家仆们闻声纷纷跑出居室，一会儿功夫，就把窃贼带到李醯面前。

这窃贼正是白兴。他人穷志短，积习难改，早把答应扁鹊的条件抛到了九霄云外。不想今晚刚翻进李宅，就被大黑犬咬住了。

“大人饶命！大人饶命！”白兴跪在地上，捣蒜似地叩头，脑门碰得鲜血淋漓。

李醯扫了一眼，说：

“好生看管，明日再送刑狱。”

家仆们押着白兴走了。

望着这个行窃的年轻后生，麻赛仙若有所思地点点头，轻声对李醯说了一句：

“刺客有了。”

注释：

1) 内子：古人将妻子称为内子。

2) 葵：即“冬葵”，我国古代重要蔬菜之一。薤（xiè）：古代一种荤辛类蔬菜。

3) 醪（láo）酒：古代的一种醇酒。

十二、天若有情天亦急

午后，将几位病人送出寓贤斋，子容回到居室里。他吃了点人们酬送的饌

子¹，见一时还没有患者到来，便向舍长牛乐借了块柔砥²，取出一些锋芒已用钝了的尖针、圆针和铍针，拉个蒲团坐在檐下，认真仔细地磨砺起来。师父随武王去了骊山，回来后，他们很可能就要搬到令人神往的咸阳宫里去了。想到这儿，子容心里一阵高兴，便一边磨针，一边轻轻地唱了起来：

扁鹊授我玉龙歌，
玉龙确能起沉痾；
玉龙一百二十穴，
灵活行针殊妙绝！

中风不语最难医，
发际顶门穴要知；
更向百会明补泻，
即时苏醒免灾危。

……

这是他根据师父传授的有关针灸方面的医疗经验，自己编的《玉龙歌》，已编成了六十多段。

他低着头，边磨边唱，忽听有人叫道：

“师兄！”

抬头一看，荷叶喘吁吁地站在他面前。他赶忙站起身来，一边擦手一边问：

“师妹怎么找到这儿来了？”

“师兄请入内”，荷叶脸上露出紧张不安的神色，“我有紧事告知。”

一进屋，荷叶就从怀里取出一个黄帛包儿，双手捧到子容面前，目光严峻，声音打颤：

“母亲拜托师兄。”

“何事如此紧迫？”

“请将这只玉凰，速送师伯手中，让他赶快离开秦国。”

子容惊诧地接过黄帛包儿，打开来，只见那只玉凰已拦腰断成了两截。

“这是一一？”

“母亲说，有人要加害于师伯。”

“谁人敢害师父？”子容顿时义愤填膺。

“我也不知道。请公子赶快出发，勿再耽延时光！”

子容不再迟疑，他向舍长牛乐借得一匹红马，别了荷叶，急匆匆地出东门，过渭桥，沿着咸阳古道，向骊山方向飞奔而去。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昨日夜里，沉静的李府陡然响起一片“抓窃贼”的喊声，李夫人也被惊动了。她穿起衣服，摸索着来到前院。一个家仆告诉她窃贼已经抓获，心中稍安。回后院时，经过殿厅窗下，忽然听到里面有人说话，好像在审问窃贼，便停住了脚步。

“大人饶命！大人饶命！”

“饶命还不容易，”听声音，好像是来过李府几次的麻赛仙，“不过，你得干一件事情。”

“大人请讲。”

麻赛仙声调压得很低，说了句什么，她未能听清楚。

“这——”

“怎么？胆怯了？那明日一早，就送你去大秦刑狱。你可知入室为盗，该当何罪？”

“小人不知。”

“斩左趾或黥劓以为城旦³。”

“小人无脏。”

“嘿嘿，脏？老夫就可作证，你窃璧一对，盗钱一千。”

“这……”

“横财不富命穷人，敢做敢为大丈夫。干了此事，你会丰衣足食，安享人世诸般快乐。”

沉默。

“这是白璧一双，黄金百镒，事成之后，还有重谢。”

“唉呀，这么多！”

“你还有何求？”

“我……嘿嘿，小人年已三十，至今光棍一人。”

“这个容易。一会儿先请太医令赐你一个婢女为妾；事成之后，我做月老，保你称心如意。”

……

他们要干什么？为何要重金收买一个窃贼？……李夫人回到自己居室，思虑重重。一种不祥的预感渐渐地掠上心头。那个麻赛仙声调阴冷，语气凶狠，肯定心怀叵测，不干好事。会不会和越人兄有关呢？越人兄医术精湛，李醯多有不及，他身为太医令，能甘拜下风么？……他们会不会谋害师兄？想到这儿，她惊出了一身冷汗。她躺在榻上，翻来复去，整整一个晚上都没有睡好。眼睛一合，刚进入迷糊之中，便开始做血淋淋的恶梦。她梦见越人兄从马上摔了下来；又梦见两只恶狼正在撕咬越人兄；还梦见越人兄被匕首刺中，倒在可怕的血泊之中……

大约寅时三刻，她就从榻上爬了起来，没有叫醒婢女，自己摸索着草草地梳洗了一下，轻手轻脚地来到前院。

过了一会儿，传来三个人的脚步声。

她躲在树后，屏息静听。

“全仰仗足下和壮士了。”

这是李醯的声音。

“太医令放心。”

听声音，是那个麻赛仙。

“大人请止步。”

这个人一定是那个窃贼了。

大黑犬吠叫了几声，被黑脸家仆喝住了。

“吱呀”，传来一声门响。

……

李夫人终于肯定了自己的判断。怎么办？

得赶快告诉越人兄！

起初，她想自己亲自去，但再一想，自己连越人兄的住址都不清楚，到哪儿找去？加之目瞎口哑，太不方便了。怎么办？

她急得头上冒汗，疯了似地在院中转来走去。直到辰牌时分，她才忽然想起女儿荷叶。她掏出一只小铜铃频频摇响，这是呼叫婢女的信号。无奈婢女们都在忙着洒扫院落，没有在意。她只好自个儿摸摸索索地到女儿住的偏院去找。

偏偏荷叶早起去花园赏露水花，直到午前巳时，母女才得相见。

她把女儿招到自己的居室。唔唔哇哇地诉说着，比划着，样子十分着急。可是，她越着急，荷叶越弄不清她的意思。后来，她终于急中生智，弯下腰去，在地上画了只喜鹊。

“母亲想要只喜鹊？”

她连连摇头。

“母亲想听牛郎织女的故事？”

她还是摇头。

“噢，对了，母亲是询问师伯扁鹊？”

她重重地点点头，眼里涌出了泪水。

“母亲为何流泪？”

李夫人没有回答。她从怀里掏出一个黄帛包儿，递到荷叶手中。荷叶打开，见是一只雕作精美的玉凰。

“母亲何意？”

李夫人指指玉凰，又指指地上的喜鹊。

“把此物送予师伯？”

李夫人赶忙点头。又蹲下身，在喜鹊周围画了一个城圈，然后张开双手，示意喜鹊展开翅膀，飞出城去。

“让师伯离开京城？”

李夫人点头。

“为何？”

李夫人比划行刺的动作。

荷叶这才感觉到了事情的严重。她答应母亲，立刻去传送消息。走到门口，李夫人又叫住了她。从她手里要过玉凰，双手用力，“叭”一声掰成了两半。荷叶明白了母亲的意思：让师伯快快离开，万万不可留恋！

她从母亲手里接过断成两半的玉凰，包好揣到怀里，急匆匆地出了门。

李夫人送出大门，听着女儿的脚步声渐渐远去，眼眶里涌满了滚滚热泪。她跪倒在尘埃里，扬起了斑白的头颅，默默呼唤：

“苍天保佑！”

注释：

1) 饅（guǒ）子：古时一种油炸面食。

2) 柔砥：质地很细的磨刀石。

3) 黥劓（yì）：割去鼻子，再涂上墨。城旦：修筑城墙四年。

十三、万壑悲泣含晚籁

上午辰时，秦武王在参乘、前驱、警蹕旄头¹等等的护卫下，乘坐雕玉辇，前呼后拥，浩浩荡荡地离开了咸阳宫。午后未时，一行人马，来到了骊山脚下。

下了玉辇，武王稍做休息，便在温暖宜人的“星辰汤”里沐浴，并让扁鹊做陪。

沐浴中，扁鹊讲了许多健身强体的道理，武王十分高兴。

沐浴后，在别有一番风貌的“骊宫”里用了晚膳。武王身体舒适，酒足饭饱，心情愉快。他忽然想到了什么，便让常侍郎把侍中仆射乌获叫来。

乌获以为又要举鼎游戏，没有想到武王发了慈善之心，让他回家去看看。乌获是平民出身，家在骊宫东北约四十里的地方。乌获进宫后，还一直没有回去过，自然喜出望外，谢恩上马而去。

夜幕悄悄地降临了，苍翠的骊山黑黝黝地躺在那里，像一头巨大的卧牛。

扁鹊刚想早点歇息，明日还要陪武王登览骊山，不料侍中仆射乌获又骑着快马匆匆赶了回来。原来他一进家门，就听见了“啜啜啜啜”的呻吟声，一问才知道是弟妻难产，三天三夜没有生下来。产榻前有请来的医生，但惶惶然拿不出个好方儿。家人见他归来，便把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他立即想起了扁鹊，便立即赶回骊宫来请。

扁鹊听了他的叙述，心里也很着急。他们一同去见武王。武王对乌获很器重，加之自己身体强健，无病无痛，就破例恩准了。但是，扁鹊当晚可必须赶回，不能误了明日的登览大事。这样，扁鹊才骑上一匹小白马，随乌获出了骊宫。

道路崎岖不平，走了好一阵子，约莫戌末亥初，才赶到乌获的家里。

一下马，扁鹊顾不得弹掉身上的尘土，就直奔产妇榻边。他观望气色，询问情况，察看舌苔，又切了切脉。末了，取出铜针，在产妇身上扎了三阴交、关元、脾俞、气海等十多个穴位，同时用苦艾热灸。经过一番紧张的治疗，产妇疼痛大大减轻，到亥时三刻就顺利地生下一个胖乎乎的小男孩。

全家人欢喜感激自不待说，村里的老百姓听到神医到来的消息后，也纷纷前来贺喜求医。扁鹊一一热情接待，又是扎针，又是开方，一直忙到四更时分。乌获的家里人端上热腾腾的鸡羹，扁鹊吃了一碗，就起身告辞。乌获要一直把他送回骊宫，他说什么也不答应：好不容易回到家里，也该和家人团聚一晚，送来送去，天就明了，又该返回武王身边了。乌获也就不再勉强，他将扁鹊扶到马上，就返身回去了。

小白马有些疲乏，慢条斯理地走着。扁鹊骑在马上，望了望灰蒙蒙的天空。天上阴云密布，零零星星地飘着雨丝儿。寒风在没有叶子的干树丛中啸叫，发出呜呜地响声。

扁鹊裹了裹上身穿的裘袍，也许是喝了些热鸡羹的缘故，他并不感到很冷，想想令人高兴的事儿，心窝里倒觉得热乎乎的。

这次出游结束，按照武王的旨意，他就要搬到咸阳宫里去了。对太医不太医，他不怎么感兴趣。只是觉得年龄大了，对四处奔波身体已显得很不适应，跑不动了。进了咸阳宫，医籍多些，条件好些，可以抓紧有生之年，完成《难经》的撰写和《内经》的修改。这可是一件大事啊！自从拜师学医以后，他到处漫游，经过邯郸时，听说赵国的风俗是尊重妇女，就作带下医²；经过洛阳时，听说周人的风俗是尊重老人，就作耳目痹医³；来到咸阳后，听说秦国的风俗是爱护小儿，他就先作小儿医；随各地不同的风俗习惯，改变自己的诊治重点。几十年来，已积累了丰富的医疗经验，他自己所擅长的针灸、按摩，医家普遍施用的汤液、熨贴，以及经他而大大完善了的望、闻、问、切四诊（尤其对望诊和切诊，更有许多独到之处）等等，都需要认真地总结和提炼，以便把最精粹、最有用的东西留

传给后人……

进了宫，出出入入都和师弟李醯在一起了。他是太医令，一定要尊重他：医术上吸取他的长处，关系上要处得和当年一样融洽……

唉，就是李夫人，当年的芍药，太可怜了。那次留下的药方，不知服用了没有？回去后，要常去看望她。要和师弟好好商量商量，想办法医治她的残疾。

对了，还有在饭铺遇见的那位老兄长。他家在哪儿来着？噢，想起来了，靠近饭铺的路口端向北，门口一个石兽儿。前天得到一个治目疾的方子，可前去让他试试……

子容也想进宫，可他年龄还轻，应该多跑些地方，多接触些布衣百姓，这对医术的长进大有好处。好比一只雄鹰，如今翅膀已经硬了，该让人家自己飞了。让人操心的是他的婚事，年龄不小了，该成亲了。总不能让弟子也和自己一样，一辈子享受不到夫妻间的欢乐。对，荷叶姑娘就很不错，找机会对师弟提说提说……

还有那些早已出师的弟子们：子阳、子豹、子问、子明、子游、子仪、子越、子术，他们现在也不知在什么地方，情况如何？……

他信马由缰，漫无边际地想着。乏意渐渐地袭了上来，他打开了盹儿……

夜色茫茫。马蹄儿触着疙里疙瘩的路面，发出踏橐踏橐的声响。寒风飕飕，将扁鹊的衣襟频频吹起。

五更时分，行到一个叫芦底的地方。这里沟壑纵横，一边陡崖，一边深沟，地势险要。

突然，只听“嗖”的一声，从路边一个破窑洞里闪出一条黑色的从影。

小白马猝然受惊，前蹄直立，扬颈嘶鸣，扁鹊还未弄清是怎么回事，就被掀下了马。黑影猛然扑向扁鹊，白光一闪，一把罪恶的短剑，就深深地刺进了扁鹊的胸中。

扁鹊“啊”一声惨叫，倒在地上，血流如注。他费力地睁开眼睛，挣扎着问：

“你是……谁？为何害……害我？”

“受太医令支派，先生莫怪小人。”

“太……医……令……”扁鹊声音渐渐微弱。他双手捂住胸口，鲜血顺着手腕流下来，染红了衣袖，染红了冰冷的路面。

他仰面朝天，凝望着没有星光的夜空。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他好像回到了几十年前：一头凶猛的大黑熊，正在扑向师弟李小茅，他不顾一切地冲了上去……

瞬间，什么都没有了。

凄风如刀，划拉着起伏不平的大地；一片呜咽之声，在千沟万壑里回荡。栖在路边柏树上的两只乌鸦，受到惊吓，“哇哇”地叫着飞向远方。苦雨飘落，丝丝如麻。

天渐渐地亮了。

行刺者正是以仇报恩的窃贼白兴。

他和麻赛仙上午巳时就来到了骊山下。他们躲在骊宫对面一个酒肆里观察动静，寻找机会。一直等到黄昏降临，也不见扁鹊的影子。就在他们正准备起身离去的时候，扁鹊和乌获骑着马出了骊宫。他们便远远地尾随着，因为去时有乌获相伴，不好下手，他们就把希望寄托在扁鹊的归途上。白兴便一直等在这里。

这会儿，他按照麻赛仙的叮嘱，割下扁鹊的头颅，到不远处的柏树林里去见麻赛仙。

借着微亮的天光，麻赛仙看了看死未瞑目的扁鹊，面目狰狞地冷笑了，声音像夜猫子一样。

“大人笑……笑什么？”白兴有些害怕，打了个寒噤。

麻赛仙没有回答，却从怀里掏出一个雕铜酒壶来。

“来，喝两口，暖和一下。”

说着，拔了塞儿，将酒壶递到白兴手中。

白兴接过酒壶，咕咚就是一口。然后递还麻赛仙：

“大人请喝。”

“你辛苦了，多喝点。”

酒壶挡了过来，白兴又喝了一口。他突然发现一双灰黄的鹭鸶眼正在用异样的目光看着他。旋即，腹中一阵剧痛，“啊”地惨叫了一声。他这才明白自己中了奸计，便圆睁双目，向麻赛仙扑来。但还未到跟前，就“咚”一声倒了下去，七窍流血，死了。

这是一壶鸩酒⁴。杀人灭口，也是他和李醯昨晚就密谋好的。

麻赛仙见白兴已死，便解开拴在柏树上的一匹黑马，仓惶地奔逃而去。

天亮后，一个早起拾粪的穉夫⁶发现了扁鹊的尸体。他招来村民，找到了扁鹊的头颅和死去的凶手。大家正在议论着，子容赶来了。他见师父已经遇难，不禁悲痛欲绝，跌倒扁鹊身边，嚎啕大哭起来：

“师父，是弟子害了你啊！”……

哭声凄惨，围观者无不掉泪。

昨天下午，他接到荷叶送来的玉凰，匆忙上路。不料过灞水时，小红马失了前蹄，变成了瘸子，走不动了。他只好把马寄放在附近一个穉夫家里，徒步而来。到骊山下，已是酉末戌初时光。骊宫戒备森严，无法进入。直到天亮，才从一个卫士口里得到一个不太确切的消息，就匆匆向这里赶来，不想已经迟了。

乌获一大早就告别家人，跨上了大青马。正急匆匆地赶着路，忽然发现前边大路上围了一群人，不知出了什么事情。走近一看，才知是扁鹊先生惨遭杀害。他大吃一惊，满腔悲愤油然而生。问了问情况后，他让子容和乡亲们好生看护扁鹊遗体，自己翻身上马，向骊宫飞奔而来。为了将这个不幸的消息早点禀告武王，他抄了近路。

这是条近路，也是条小路。大清早，不见几个人影。

拐了两个弯，乌获发现前边不远处急急地奔跑着一匹黑马。骑在马上的人瞻前顾后，神情慌张。

“此人是谁？会不会和扁鹊遇害有关？”联想到这一层，乌获赶忙扬鞭摧马，紧紧地追了上去。

那人回首，发现有人追来，仓惶地拐上一条岔路。

乌获看清了：此人正是麻赛仙。

麻赛仙也认出了乌获，狠狠抽打坐骑，急急若丧家之犬。

乌获穷追不舍。

追了不到半个时辰，乌获的大青马就和麻赛仙的黑马平行了。

“麻赛仙，哪里走！”乌获大喊一声，老鹰抓小鸡似地，将麻赛仙轻轻地提了过来。

“说！扁鹊先生是不是你杀害的？”

“壮士饶命！壮士饶命！……”麻赛仙一个劲地磕头。

“走，随我去见大王！”乌获将麻赛仙一把抓起，夹在了胳肢窝里。

乌获将麻赛仙一直夹到骊宫。

秦武王正在宫前练剑。

乌获将麻赛仙重重地摔到地上，然后参见武王：

“启禀大王，扁鹊不幸遇害，凶手麻赛仙抓到。”

武王吃了一惊。再看地上的麻赛仙，早已翻了白眼——乌获的力气太大了，这个阴险狠毒的家伙也不知是被夹死的，还是被摔死的。

武王听了乌获的详细禀告，心情十分沉痛，一禁仰天长叹：

“悲夫，扁鹊！惜哉，神医！”

……

几天后，人们怀着十分悲痛的心情安葬扁鹊。

扁鹊名闻天下，医惠遍地，治愈的病人何止千万！噩耗所及，远远近近的黔首布衣都来了。

午时整，从芦底村走出了送殡的队伍。

走在最前边的是扁鹊的弟子子容和寓贤斋舍长牛乐。他们戴丧冠，服斩衰⁶，手里擎着招魂幡，一边缓缓地向前走，一边放声恸哭。随后是八个乐人，他们手持竽篪⁷，呜呜咽咽地吹着。乐人后边是扁鹊的灵柩，乌获和七个年轻后生抬着黑旒“棺罩”，慢慢地移动着脚步。再后边，就是人们自发组成的送葬队伍。队伍很长，还不断地有人加入，远远望去，像一条灰白色的长龙。

寒风凛冽，细雨蒙蒙。凄伤悲凉的哀乐撕人肺腑，催人泪下。

快到墓地的时候，子容按照秦地的风俗，摔碎了一个瓦缶。

墓地选在一块平地中央。

有许多人已早早地等候在那里了，他们和送殡的人们汇合在一起，跪在墓穴周围。片刻功夫，这块平地就跪满了，迟到的人们只好跪在附近的土崖畔上、沟壑里。

乌获等人取下棺罩，将漆成黑色的柏木棺抬起来，慢慢地放入墓洞。顿时悲

声震天，子容哭得死去活来，人们无不掉泪。

柏木棺安放在墓洞里。子容双手捧起第一把黄土，索索地颤抖着撒下墓穴。紧跟着，牛乐、乌获，成千上万的人们都纷纷掬起黄土，一把接一把地撒向墓穴。你一捧，我一掬，不到一个时辰，平地中央就凸起一个大坟冢，像一座小山包……

注释：

- 1) 警蹕旄头：对君王出入经过的地方严加戒备，断绝行人的一种先驱骑士。
- 2) 带下医：妇科医生。
- 3) 耳目痹医：治疗耳目疾患的医生，即五官科医生。
- 4) 鸩（zhèn）：传说中的一种有毒的鸟，用它的羽毛泡的酒，喝了能毒死人。
- 5) 穉（sè）夫：古时以称农夫。
- 6) 斩衰（zhǎn cuī）：古时丧服，用最粗的麻布做成，不缉边，使断处外露。
- 7) 箎（chí）：古时一种竹制吹奏乐器。

十四、青史昭昭颂神医

扁鹊遇害的噩耗，迅速传遍咸阳城，人们悲愤不已。

李夫人自从荷叶送去玉凰后，一直急切地等候消息。这天上午，荷叶噙着泪水将噩耗告诉了母亲。李夫人听后，悲不自胜，一下子昏倒在地。从此便失去了知觉，水米不沾牙，没有几天，就去世了。

李醯虽然达到了目的，但日子也并不好过。

一天，他乘车出门，在寓贤斋附近，被愤怒的人们包围起来，砖头、石块纷纷而至，要不是在卫兵们的保护下鼠窜而逃，是非丧命不可的。

扁鹊不幸离开了人间，但他不辞劳苦，一心一意治病救人的崇高精神和高明的医术却被弟子们继承下来，发扬光大。没有撰写完的《难经》由子容续写完成，《扁鹊内经》也被后世的医家不断地补充完善。

史圣司马迁在《史记》中专门为扁鹊列了传。他通过几则医案，生动地描绘了扁鹊的医学成就，歌颂了扁鹊不矜不骄的求实精神和反对巫术迷信的科学态度，并写道：“……古先道遗传黄帝、扁鹊之脉书，五色诊病，知人生死，决嫌疑，定可治，及药论书，甚精。”“至今天下言脉者，由扁鹊也。”

人们深切地怀念扁鹊。凡是他的足迹到过的地方，大都有墓冢、碑石、庙宇等古迹留存下来。

河北省内邱县有一座蓬鹊山，山下有一个神头村。传说当年扁鹊曾在附近一带行过医。扁鹊遇害后，消息很快传到蓬鹊山下，当地百姓悲愤难平。他们暗中商议，派了几个人西到秦国，想把扁鹊的遗体运回。不料秦国人守护甚严，两方发生争斗，最后只抢回了扁鹊的头颅。人们把它恭恭敬敬地埋葬在蓬鹊山下，从此，这个村就叫神头村了。后来人们又在村边的河畔修建了扁鹊庙，塑了扁鹊像。每到农历三月初三，远远近近的男女老少都来庙里拜谒扁鹊。¹

有关扁鹊墓的记载，散见各种史籍。

《陕西通志》：神医扁鹊墓，在临潼县东北三十里。

《酉阳杂俎》：卢城之东，有扁鹊冢。

《范成大揽辔录》：伏道有扁鹊墓，墓上有幡竿，人传云：四旁土可以为药，或于土中得小圆黑褐色，可以治病。

《王兆云挥尘新谈》：扁鹊墓在河间任丘县，其祠，名药王祠。

《河间府志》：扁鹊墓在任丘郑城东北，盖扁鹊故里也。

《周石匏东京考》：扁鹊墓在闾阖门外西北菩提东，原在子城内。唐元和十五年，宣武节度使张弘靖徙葬于此。

《神仙通鉴》：扁鹊死于商都之阴，时年九十七，阳厉趋至死所，哀哭殓葬于路旁。有病者至墓禱求，撮土煎汤服之即愈。或得小丸如丹，虽危症可救。墓旁多生艾草，能灸百病，后人人为之立庙。

《吴震芳述异记》：山西潞城县……南十余里有卢医庙，皆石壁、石柱、石瓦……²

另外据悉：山西虞乡东十里故市镇、山东长清县鹊山、陕西城固县均有扁鹊墓。

……

这些记载，虽然详实不确，扁鹊墓真伪难辨，但是，但它却证明了一条真理：
一个为人民竭尽毕生精力、对人民真正有所贡献的人，人民会世代代纪念他！

注释：

- 1) 参见李昭栋：《“神头村”扁鹊溯踪》，《旅游》1983年第2期。
- 2) 一种传说认为扁鹊故里在渤海湾卢国，所以人们也称扁鹊为“卢医”。

1984年6月20日四稿

1986年1月16日五稿

2023年7月下旬再润色



扁鹊像、扁鹊纪念馆、扁鹊墓（陕西临潼纸李乡）

粘眼老婆和她身边的女人们

——读庞进中篇小说《飞泉寺》

白晓群

《飞泉寺》是庞进著作《大悟骊山》中收的一部小中篇。

20世纪80年代中期，中国大陆刚刚由唱毛泽东语录歌巨变到唱邓丽君，整个社会转型之急、之猛，涉及人数之多、影响之大，可能都是史无前例的。因此，把握住《飞泉寺》的这个独特的“孕”期、“产”期，对全面理解《飞泉寺》，具有非同一般的重要意义。

作为小中篇，《飞泉寺》的结构够奇特的了：拦腰对折，前半是后半的铺垫。粘眼老婆在前一半未着一字，仅由此即可看出粘眼老婆是个次要人物。

可是，这个人物在后一半一上场就夺人眼目——

山路上走得噚噚噚，一双肆无忌惮、八面生风的大脚板，眼睛粘粘的。在一溜一串赶庙会的五六十岁的老婆子中，小脚们，叽叽咕咕、说说笑笑；大脚们，指指戳戳、摇头晃脑。而既指指戳戳、摇头晃脑，又噚噚噚足下生风，且放声念唱的，仅粘眼老婆一个。那拖着尾音的念唱，“夹杂着秦腔或眉胡的韵味”——

“日出东方笑眼开，/ 我今迎着禹王来；/ 我跟禹王常伴道，/ 禹王夸我好口才。”

画面出来了，特色出来了，人物出来了。更叫人赞叹的是，作者客观上还把农家妇女十年受压抑，一朝得解放的高兴劲从皈依神佛的消极面淋漓尽致地渲染出来了。可惜，这是社会巨变，急猛转型的时代韵味，于此八九年前知晓世事的人，压根想不到，而于此八九年后知晓世事的人，业已很难体会了。

粘眼老婆是禹王爷的忠实信徒，不仅把颂赞禹王爷的歌，唱得溜溜地顺，而且对禹王爷非常“了解”——“禹王爷恹惶么，没屋没房没神位，满山乱跑，脚都跑烂了，腿都跑断了。唉，人家看不起爷么！”可是，这位信女却不知道禹王是谁。当一路同行的果成给她言明禹王即是“三过家门而不入”的治水的大禹，并发出“按说大禹该是道教的神仙，可飞泉寺是佛教的寺庙呀”的疑问时，粘眼

老婆的回答非常厚道：

“看这娃说的，三教归一嘛！佛爷，禹王爷，关公爷，还有土地爷，灶王爷，城隍爷，牛王爷，马王爷，都是爷么！”

嚯，活脱脱一个经典的中国迷信分子！

粘眼老婆和果成边说边走，就看见了飞泉寺。

飞泉寺，飞泉寺，恹惶、凄凉了数十年的飞泉寺，——一下子红火了！

山岭上下，方圆百里的大批香客把一个破败的小庙爆炒到了寸土成金。唱大戏的、卖小吃的、摆小摊的也纷至沓来图红火。

小寺庙就这样成了大社会。

这是一个以贫穷的乡村家庭妇女为主体的社会。这些女人们平日里在儒教的深深薰濯下，不敢越雷池一步地操持着所有家务活，积怨也久，可就是没地方消散。今天，聚拢到这里来，可谓大快人心事。她们眼下又怎么能不善容一切、喜容一切呢？又怎么可能不“耳得之而为声，目遇之而为色”呢？

绒娃她妈唱的“违背佛意，多堕偏空”的《太阳经》——撩得太！

戏班子的苦音秦腔《四郎探母》——撩得太！

只是佛门的清静弟子——莲花般圣洁的改革家果成念唱的正宗的《金刚经》，粘眼老婆和她身边的女人们倒觉得不美气了。

不美气，就自己整，粘眼老婆一碗包谷糝下肚，嘴一抹，就上场了——

她散着头发，两腿交叉地坐在低矮的小青石桌上，两臂平伸，手心向上，发起了神经，扯开嗓子，“罚”起了“神”。

“天阴下雪云不开，/ 可怜我禹王下凡来。/ 冷风吹得浑身颤，/ 雪花打得满身白。/ 腰酸腿疼走不动，/ 没吃没喝没人待。/ 唉咳咳哎——”

围观的人越来越多，她越来越来劲，“声音也格外有滋有味”——“叫众生听分明，/ 天下太平我的功。/ 如今我没地方住，/ 日子过得没情形……”

粘眼老婆的禹王爷多么穷苦、落魄、恹惶哟。难怪粘眼老婆曾经感慨，“唉，人家看不起爷么！”发人深思的是，生活中的粘眼老婆是不是也有太多太多的“人家看不起”？我琢磨如此。不仅如此，粘眼老婆身边的女人们，生活中也有太多太多的“人家看不起”。否则，粘眼老婆不可能对禹王爷寄寓那么深厚的感情，唱得那么投入，“有滋有味”；粘眼老婆身边的女人们也不可能“纷纷聚拢来”看

粘眼老婆“罚”禹王爷这个“神”，忘乎所以地听神之信女苦情高歌禹王爷。

《飞泉寺》的结尾令人回味无穷。常情常理，天已经黑了，岭上的寺已不可能传来罚禹王爷的歌声了，可是改革的失败者果成尚犹闻之，可以想见此歌对所有恹惶、落魄人的精神穿透力有多么大！

我是中国人，你也是中国人；我家的根，你家的根，都在农村。而在农村的时日里，谁没有在槐树下、西风中、驱牛赶马的鞭影里，面对过满脸皱纹、一头白发的抱怨着“人家看不起”的婆？

“唉，人家看不起爷么！”“唉，人家看不起婆么！”中国的穷人，中国的穷神。《飞泉寺》的作者庞进就这样在时代巨变、急猛转型的当口，在着力塑造主人公果成和主要人物绒娃她妈、郭居士、解居士时，“一不留神”，独步了当代文学高地，用“沉沉一线”穿住了上述四个意象，写出了中国众生文化中已经失去或即将失去的文化。

（刊于《中国书报刊博览》2002年10月26日、《书海》2002年第4期）

后记

我是1978年进入大学后，开始做作家梦并练习写小说的。那会儿没有互联网，每在课余时间写成一篇小说，就一笔一划，誊抄得整整齐齐，主动递到同学们手中，请阅读提意见，或者贴在宿舍楼门厅过道的墙上让大家看。那时中文系的文学社团创办了一个名为《渭水》的刊物，我就投了一篇写下乡时观察到的，关中农村青年娶妻难现象的名为《婚愁》的短篇小说，没想到竟被该刊作为第二期的头条发出。这是我的第一篇成为铅字的文学作品，其鼓舞性、激励性是很大的，时在1979年4月。

1982年元月，我从陕西师范大学毕业，到临潼县文化局属下的文艺创作组工作了两年多后，于1984年春天入职西安日报社。从骊山脚下到钟鼓楼旁，整个80年代，我在小说方面下了不少功夫，写了四十多篇小说，其中有二十多篇相继见诸于文学期刊和报纸副刊。如发表于《延河》的《香火明灭》《皈依》，发表于《青年作家》的《所长》《密密的石榴丛》，发表于《今古传奇》的《孔雀飞到骊山上》（收入本书改名为《云雀飞来》），发表于《工人文艺》的《钓》，发表于《陕西日报》的《大报试刊号》，发表于《西安晚报》的《冬冬》《娃样子》等。这些作品，一定程度上，展示了本人的文学追求和功力，也产生了比较好的影响。

1988年（农历戊辰龙年）的一个机缘，我进入了龙凤文化研究领域，由此我将报纸副刊编辑、文学创作和文化研究三者兼于一身。副刊编辑是主业、饭碗，文学创作和文化研究是业余、爱好。文学创作和文化研究有同有不同，不同的是文学创作以形象思维为主、抽象思维为辅，文化研究是抽象思维为主、形象思维为辅，同的是两者若要取得成就，都需要投入智慧、精力和时间。一般来说，你在那个方面、领域投入的智慧、精力和时间越大、越多，你在那个方面、领域的成就就越大。这样，由于我将比较多的智慧、精力和时间投到了龙凤文化研究上，我在文学创作上，尤其在小说创作上的成就比较有限了。当然，我在从事龙凤文化研究的同时，并没有放弃文学创作，而是努力做到文化研究与文学创作双轮滚动，即把形象思维与抽象思维两个翅膀都扇动起来，使其互相促进，彼此渗透，相得益彰。只是没有选择再写通常需要花大块时间经营的小说，而是选择了多写

与编辑职业、文化研究、时间相对零碎比较吻合的散文随笔和诗歌。

回过头来检阅我 20 世纪 80 年代写的这批小说，觉得无论从整体构思、人物刻画、语言叙述来看，还是从情感寄寓、思想蕴涵来看，都没有过时，都还有向读者推荐的价值。比如排在本书前列的宗教题材系列：《飞泉寺》写了宗教的世俗化和年轻僧人果成宗教规范化的失败。《香火明灭》《皈依》《古观雨淋漓》写了宗教律规与人情本性的冲突。《骊山居士》《兴奋性病理惰性灶》写了宗教对人的影响和塑造。中华文化自三千多年前的周朝起，走上了既与之前的夏商崇神文化不同，也与后世西方一神教信仰文化有别的世俗人本主义文化，这样的文化熏陶、养习、造就了大多数中国人重人伦、活现世、轻超验的人生观、宗教观。我的这批宗教题材小说，就是这种现象和观念的文学化。爱情是文学艺术的永恒主题，本书有《婚愁》《玉兰花开》《云雀飞来》等七篇作品反映这个主题，其间的酸甜苦辣咸，即使是作为写作者的我，今天读来也不禁唏嘘感慨。本书中的《人种》《决定休息》《怪圈》，写了对人种、人性、人的局限性及宇宙自然界的看法，具有探索性，或能引发读者体味、思考。长近九万字的《扁鹊入秦》可归入历史题材小说。该作品再现了东周时期的神医扁鹊入秦行医、遭嫉、遇刺的故事，歌颂了扁鹊不辞劳苦，一心一意治病救人的崇高精神和高明的医术。我之所以写出这样的小说，与我的医生父亲庞济民，终生敬仰、效法扁鹊，且像扁鹊那样精诚奉献有关。

本书在我写的四十多篇小说中选了两个中篇、二十个短篇（其中六篇属于首次通过出版媒介发表），加上白晓群先生的一篇评论和《后记》，共二十四篇作品，以书中作品《云雀飞来》名为书名，作为《庞进文集第四卷》，由加拿大西安大略出版社以电子书和纸质书相结合的方式出版发行。之所以用此书名，是觉得这个名字既有形象也有动感。在自然界中，云雀羽色虽不华丽，但善于鸣唱，其声音婉转、嘹亮，且能向上直飞。当然，作为书名主词，“云雀”也可视为情感、思绪、愿景等的象征。

本书电子书通过“中华龙凤文化网（<http://www.loongfeng.org>）”首发，有兴趣的读者可登录免费下载。

（2023 年 7 月 20 日于加拿大枫华阁）